

# 孫子兵法之綜合研究

戰爭論  
戰術論

——則法的爭關切——



李浴日譯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 自序

孫子是東方兵學的鼻祖，武經的冠冕；東方各種兵法，說皆出自孫子，實是不錯。如武經七書，除孫子外，其他六書，雖託爲往昔的兵聖所著，其實，不過是試做孫子的註解而已。至其文章蒼古雄勁，與內容之美滿相映，大有優於六經之概；歷代文人多學之，愛誦翫索而不置，在東方文學上，實給予巨大的影響；又如其格言規箴，最爲膾炙人口，可以當爲處世的教訓，而貢獻於一般人士者殊不少。故孫子不獨在兵法上具有最高權威，而在思想上亦蔚爲巨觀。

——見日本陸軍士官學校教育尾川敬二著孫子論講的自序

孫子是富有天才的人，其書在今日，無論何人，莫不稱爲萬古不易的真理，又其頭腦的精密，思想的遠大，令人驚嘆不置，而有今人不及古人之感。在未有紙與印刷的古代，爲政者皆視爲石室祕本，代代相傳，比較尚不失其原文，以至於今。故學者均稱孫子爲兵聖，其書爲兵經，與六經諸書並重，亦所當然。

——見阿多後介著孫子之新研究的自序

孫子十三篇在兵書上固是不朽，即在外交術上，社交術上，亦爲萬世不易的定理，其文章，字字句句，古色可掬，令人宛如對名手之古畫般的美感快感。

——見阿多後介著孫子之新研究的自序

抑攝觀孫子，其文渾勁瑰麗，雁行老莊韓非諸子，至其局面之大，或出於諸子之上；其意圖深遠，謀策精細，術略的確；此孫子所以爲兵家之神也。古來日本明君賢將多精讀之，視爲自家藥籠中物，而樹日本獨特之兵派，武威因以揚於海外，可謂有故也夫。余曩讀孫子大有所感，蓋孫子者，兵書而外交教書也，亦人事百般座右銘也。今更生於新時代，依各人之職務，而活用之，處世上有所裨益也必矣。（原文）

——見稿本樺木著孫子翻註的自序

自第二次世界大戰（若有的話）以至圍棋勝敗，壘球比賽，投機輸贏，選舉運動，更夫婦吵鬧，——若把握着孫子的神髓，我敢斷然保證其必勝的。活的原理沒有虧敗性，蛆的產生是死的證據。不知從多少億年之前的太陽，老是今日明日按照着新的光於我們，孫子的鬥爭哲理，不論何事，於人類也老是無限地答應着力，熱，生命和希望以及其他一切祈禱。

漢民族自在黃河流域建築了文化的基礎，春風秋雨五千年了，其間不知死生了多少人；用劍或有優於孫子者，但用筆而敵於孫子者實無一人。彼是兵法家，哲學者，更是東方第一流的大文豪。

——見北村佳逸著孫子解說的自序

政治與兵法是橋的兩面，東西古今的大政治家，皆是兵法家。  
兵法的寶庫無盡，有信長式，有秀吉式，有家康式，又有拿破崙式，  
式，蔣介石

式：積極，消極，強氣，弱氣，正法，奇道，裏表四十八手，（日本力士賽技，正從四十八法）不論什麼都有。

東方兵法的生命，由於近代科學的勃興，更增其光輝。倘若通曉孫子與三略，則使用航空戰隊，機械化兵團，都可以不錯。天下第一流的大場少將孫子講義，是通俗兵學的最高峯，比任何軍談與軍事小說為有趣味，且可做各國陸軍大學的兵術教科書。

兵法書在公則為政治祕訣，在私則為處世祕訣，孫子以下的『兵法全集』六卷，皆是立身處世的教科書。

——見大場彌平少將著孫子兵法中之平田督第的題序

以上係摘譯日人的序文，如下我且說自己的話：

前月在廣州聞一軍官說：『軍事沒有博士，沒有理論，也沒有理論家。』固然，世界各國沒有軍事博士之例，卻有軍事理論與理論家的事實，縱的歷史看，自孫子至克勞塞維茲（德人），蕭米尼（瑞士），馬翰，馬雅斯（美），福煦（法），杜黑（意），魯道夫（德），士正普力特孟（蘇聯），普拉（英）諸人，不是軍事理論家嗎？理論產生於事實，凡是學說，都有它的理論。古代的戰爭，已有軍事理論家為之創造戰理，降至現代的戰爭，以其本質和形貌起了顯著的變化，密切地經濟是它的基礎，它是政治的延長，（主要是外交）由此所構成戰爭的總體，於是更須有理論來闡明研究了，換句話說：更須有大羣軍事理論家的出現與努力了，沒有正確的戰爭理論，便沒有正確的戰爭行動；先進

的軍事理論家，便是後進軍人之思想精神的指導者。做一個現代軍官，尤其高級軍官，戰略家，必須懂得經濟政治外交，亦猶之乎做一個現代政治家儘管可不經過陸軍大學畢業，必須懂得兵法一樣。今日中國是需要大羣正確的軍事理論家，以及國防詩人，小說家，戲劇家了，他們的任務是宣傳，精神訓練。

現代的國際戰爭，是由於彼此國家重大政策的衝突，——經濟政策，領土政策的衝突：比如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爆發，其主因不是塞爾維亞一青年放了二發手槍，而是德國世界政策與英法各國的衝突。重大政策的衝突時，人們雖可豫測戰爭必然爆發，但牠的爆發，卻不會爆發於所豫期的時與地；很奇怪的，此時出乎人們意料之外的一些細末事件，卻成爲其導火線，塞爾維亞一青年于一九一四年六月廿八日在沙撈耶弗對着奧太子放了二發手槍，便惹起第一次世界大戰。

同胞們！今日國際的局面，比第一次世界大戰將爆發的當時更嚴重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將要到來了，我國的全面抗日戰爭快要發動了，在這個未發動的前夜，我們總應準備一下吧！——起碼「并氣積力」，「聯策政府」，以抗戰爲生活中心而努力着；尤其我們政府應怎樣運用外交策略，以使「不戰而屈人之兵」；又應怎樣行『道』，『造成民族精神的一致團結，即充實精神國防，以『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又應怎樣充實物質國防，以達到『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無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不讓孫子的戰爭原理專爲日人在那裏運用着呢？

戰爭是不祥之物，是大流血，大浪費，大破壞的惡魔，哦！進化到此階段的我們人類  
老早應本能地忘記了它，何可再談兵法？但以新的世界尚未產生，舊的世界依然存在，各  
國重大政策的衝突日益深刻化，帝國主義者侵略弱小民族又是那麼尖銳化，所以此時，還  
有人想要制止戰爭，廢除戰爭，其心雖惻隱，其學則近於作夢。孫子兵法之綜合  
研究，便是應着這個時代而產生。不過，我希望將來世界應有一回以戰爭消滅戰爭的戰爭  
，我更希望我所編這本小小兵書在將來亦等於今日歷史博物館裏所陳列着的古代弓矢戈矛  
。

最後我要聲明的是：

(一) 本書的譯著，始於一九三四年春的熱海療病，而成於是年冬之東京，初稿計三十  
萬字。因為異國的氣候與食物對我不宜，弄得疾病纏綿，終不能提起精神整理出來。去春  
扶病歸國，始而療病漚上，不久返粵，夏間赴西湖秋社小住，一不做，二不休，鼓起勇氣  
，着手整理，未成，因事南歸，一直到此次北來，又下了一番氣力，方慶竣工，然亦不過  
全稿十之五六而已。為讀者的節省時間與免自己精神的高度消耗計，其他部份，當在西湖  
時，已索性地付之一炬了。不過，於將出版時，卻添加了一些新材料。

(二) 本書之成，取材於日人北村佳逸的孫子解說(如哲學，英譯等部份)，大場彌平  
少將的孫子兵法(如戰史，經濟，名將言論等一部份)尾川敬二的孫子論講(如典令原則  
等部份)，福本椿水的孫子訓註(如鳥瞰表等部份)，櫻井忠溫少將的孫子，(一部份戰

史，）阿多俊介的孫子之新研究，落合丰三郎中將的孫子例解，板井末雄的孫子詳釋，大谷光瑞的孫子新詮，尾池宜卿的孫子等（關於孫子原文的白話翻譯及字句的釋義，係參照上舉各書，兼混入編者的心得，）並益以自己研究孫子的所得，及引證於神田孝一的近代戰爭論，平田晉策的『一九三六年』，及德人魯屯道夫的全體性戰爭（張君勸氏的譯本，改名『全民族戰爭論』，本書所引各譯文，係錄自該譯本）等，書的理論，在內容上，盡力求其一致，至於不同的見解，或有點重複之文，則隔以『○○○』的符號，聊免混淆不清，又其中所摘錄（因排印關係，不能全錄）的英文，屬於孫子的，係 Gethsemane Life 的英譯，屬於老子的 Legend of the 與老子，兩者均為古典難解之文，那麼，此舉也許足助讀者的了解吧？要不然，也許足供讀者一窺白人對我國古學的研究吧？

（三）孫子雖是陸戰的書，但其原理卻可應用於海戰上，空戰上；且合經濟外交宣傳諸端而論之。孫子是古文，又是哲理的書，因人而有不同的解釋，或大同小異的解釋；其實所謂解釋；亦不過供人參考而已，——出之於言，則為死言，筆之於書，則為死書；運用之妙，存乎一心。

（四）在今日中國的環境裏，編譯或著作一部書，乃自謂道：『我的毫無缺點，毫無錯誤；』那不是自欺，也是欺人。我不敢說我這部書毫無缺點與錯誤，我只希望讀者發現其缺點與錯誤，不客氣地給與指正。一切文章的優劣，繫乎精神的好壞，與時間的多少很大

，我編這部書，當有充分光陰時則生病；精神振作時，又忙別事，那麼，當有影響於本書的質量了。其次，關於編這部書的體裁，我不喜歡去沿用古人註解論語，孟子般的死的形式，我所用的是活的形式（並非自我始），活的兵法，應有活的編法，活的解釋，讀兵法也應有活的讀法；倘若死的讀，死的用，那是危險極了。

一九三五年五月十日序於上海

## 日人山鹿素行的話

始計一篇者，兵法之大綱大要也。作戰謀攻次之者，兵爭在戰與攻也；戰攻相通，以形制虛實，是以軍形兵勢虛實并次；此三篇全在知己，治己而後可軍爭；軍爭有變有行，故軍爭九變行軍次之；是料敵知彼也，知彼知己而後可知天知地，故地形九地火攻次之；地形九地者地也，火攻因時日者天也。自始計迄修功，未嘗不先知，是以序用間於篇末，三軍所恃而動也。然始計用間二篇，爲知己知彼知天知地之綱領，軍旅之事，件件不可外之矣。作戰謀攻可通讀，形勢虛實一串也，九變行軍一貫也，地形九地一意也，火攻附水攻也。始計用間在首尾，通篇自有率然之勢。文章之奇不求，自有無窮之妙，讀者不可忽。

——原文錄自山鹿素行著孫子證義

## 俄人郭泰納夫的話

如果從軍事著作家的觀點看來，管子和墨子是沒有孫子那樣著名的。孫子是春秋時吳國大將，死於紀元前五一四至四九六年。在司馬遷所著的史記裏，也有幾次提到了他的名字。孫子是一個常常獲得勝利的大將，但他並不以他的打仗得勝著名，他是完全因為他所著的兵法十三篇出名的。……『道者，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也。』孫子以為這是致勝必需的第一個條件。……孫子確實可以算是世界第一流的軍事學家，他的主要名言是『兵之情主速，』——行進和攻擊都要神速，『其疾如風，動如雷震。』（用兵要速勝疾歸，不好曠日持久，）『故兵貴勝不貴久。』（善用兵者，不在於戰而後勝，要能不戰而消滅敵人的抵抗，）『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孫子以為將帥如果能夠使全軍上下一心，他必定能夠戰勝。他要激發軍士殺敵的決心，號令一出，部下必遵服從執行。孫子知道人到危急死亡的時候，纔能發揮出最大的力量，他說：『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

——錄自專有敘評的郭泰納夫著中國軍人魂

# 目次

## 自序

## 寫在本書之前

- 一 孫子是中國現存的最古兵書列於七書中
- 二 孫子及其著書的真確性與其世系

- 三 孫子的傳記

- 四 孫子是完書且爲自撰

- 五 孫子著述的動機

- 六 孫子的註釋書

- 七 孫子的基本原理

- 八 孫子的偉大

日人山鹿素行的話

俄人郭泰納夫的話

## 始計第一

## 目次

作戰第二	二七
議攻第三	五〇
軍形第四	六九
兵勢第五	八三
虛實第六	九九
軍爭第七	二一
九變第八	四五
行軍第九	一五七
地形第十	一七五
九地第十一	一九一
火攻第十二	二二九
用間第十三	二四五
後記	二六九

## 寫在本書之前

一 孫子是中國現存的最古兵書，列於七書中。

孫子兵法是中國現存的唯一最古兵書，爲春秋時代吳王國廬之臣孫武所著。在中國稱黃帝軒轅爲兵法的始祖，於事物起原一書中，也有這樣的記載。相傳黃帝得其氣下時做風后氏者授與握奇經，用以征伐而統一天下，孫子在本書的行軍篇說：『凡此四軍之制，黃帝之所以勝四帝也，』似乎洩了祖述黃帝兵法的口吻，但黃帝的兵法是怎樣呢？因爲失傳，不得明瞭。在漢書藝文志道家之部，也記載有上公二百三十七篇，（註爲呂學撰，）其中含有兵法八十五篇，由此足見周初的功臣上公望、呂尚也有兵書的著述，但亦失傳；至於現存的大公六經，屢經古人證爲後人所假託，已無可懷疑的餘地。其德，於孫子中所引證：或曰兵法曰或曰軍政曰，由此亦可想見當時流傳有多少古兵書，但那是怎樣一部的東西呢？因爲還未有發現出來，至今也不得而知。原來文武是經營國家的兩翼，中國以四書五經爲文經，故把有力的兵書，稱爲兵經或武經，以匹配之。就中，爲其最傑者首當被尊重的就是孫子。漢唐以來，把兵書當作武學專門的教科書，我們看後漢書所記：『立秋之日，兵官皆習孫吳兵法，六十四陣，以及宋史所載：『習七書兵法，騎射等語，使可瞭然。』且兵經之稱，早見於戰國策，即隋書經籍志，也有孫子兵經二卷的紀載。至稱武經，則以註釋孫子的唐代杜牧爲最初，其詩說：『周孔傳文教，蕭曹授武經。』又從宋史所

記：『聖朝稽古，崇然武經，』以及宋曾公亮所撰武經總要四十卷等看，可知唐宋以後稱爲武經。

再據晁公武的郡齋讀書志所載：宋元豐中頒佈六韜，孫子，吳子，司馬法，黃石公三略，尉繚子，李衛公問對爲武學，號稱七書，此乃七書之名稱的起原。但後來，國子司業朱服會改其次序爲：十一孫子，吳子，司馬法，尉繚子，李衛公問對，黃石公三略。又宋王應麟的小學糾疑會把三略，六韜置於尉繚子之後，李衛公問對之前，是則七書次序的編排，因人而異，並無正確的理由。在七書中，六韜是假託的，已述於前。且三略，司馬法，尉繚子亦爲僞撰，卽吳子，李衛公問對也沒有孫子那樣的真確性。實質在在只有孫子纔是東方唯一最古而最可憑信的兵書。

## 二 孫子及其著書的真確性與其世系

孫子的傳記，見於史記卷六十五，名武，齊人。於吳越春秋則書爲吳人，其世系等則沒有說明。然唐書世系表載：『齊陳無宇之子——子古，伐莒有功，景公賜姓孫，食采樂安，子孫因亂奔吳。孫武爲吳將，其後，稱孫姓樂安郡本此。』宋之顧愬鄧名世的古今姓氏書辨證載：『齊田完字敬仲，四世孫無宇，二子常，書，書字子古，齊大夫，伐莒有功，景公賜姓孫氏，食采於樂安，生馮，字起宗——齊卿，馮生武，字長卿，以用鮑四族謀作亂，奔吳爲將軍，』遂成齊侯陳氏（後改田氏），與同族孫書之孫氏的逸話。校訂孫子十家註之清乾隆進士孫星衍的孫子兵法序中亦言及此：『孫子範陳書之後，陳書見春秋傳

，稱孫書姓氏，皆以爲景公賜姓，言非無本。又泰山新出孫夫人碑亦云與齊同姓，史遷未及深考，吾家出樂安，真孫子之後。」卽孫子是從唐代之樂安郡，卽清代之山東省武定府，今之惠民縣附近，奔吳爲將，甚可信的。史記孫子傳載：「聞廣知孫子能用兵，卒以爲將，西破彊楚，入郢；北威齊晉，顯名諸侯，孫子與有力焉。」而與此對立的左傳：於吳破楚時，僅言伍員（字子胥）之事，不記孫武之名，弄得董適與陳振孫發生懷疑，卽前者說：孫子之書爲春秋末，戰國初的山林處士所作，後者則說：尙未知其果爲何代人。甚至亦有說孫子或是古書，根本不信爲孫武所著。更有現代學者梁啟超氏於所著的中國歷史研究法亦涉及孫子說：「現存十三篇之孫子，舊題春秋時之孫武撰，吾儕據其書之文體及其內容，確不能信其爲春秋時書。雖然，若謂出之秦漢以後，則其文體及其內容亦都不類。漢書藝文志兵家本有吳孫子，齊孫子之兩種，吳孫子則春秋時之孫武，齊孫子則戰國時之孫臏也。此書若指爲孫武作，則可決其僞，若指爲孫臏作，則可謂之真。此外，如管子，商君書等，性質亦略同，若指爲管仲，商鞅所著作則必僞，然其書中大部分要皆出戰國人手。」這是現代學者的一種流行傾向，然一般亦不過僅憑文體思想的漠然論據，而斷定不是春秋時代的產物而已。但依我的考察：如藝文志所載：孫子著述兵書八十二篇等，而我則認爲除現存的孫子以外，一定尚有許多冠以孫子之名，——這著者是何時何人呢？特別可以想起的是戰國齊孫臏，而將他的著作，一括地稱爲孫子而傳下。孫武的子孫——孫臏祖述祖先的兵法，那是應當，把這一括地稱爲孫子而傳下，並沒有甚麼奇怪。史記載：「孫

諸以此顯名天下，世傳其兵法，卽孫臏的兵法，換言之，齊孫子是不能懷疑其存在了。因此，我以為漢書藝文志所謂吳孫子，齊孫子俱是真確的，而梁啓超氏認為一書二名則不對。倘若以為孫子十三篇的文句，有處為後人所混入，不完全是原樣，但以一小部份的懷疑，而把全部斷為戰國時代物，那實在没有必要。總之，在前漢書作史記的司馬遷據當時所傳的有力材料而言，明孫武所撰，此外確再沒有足以推翻它的有力的材料了，所以輕易地斷為偽撰，那是不對的。至我：

第一、據越絕書吳地傳載：『巫門外大家，為吳王客——齊孫武之蒙，去縣十里。』  
第二、據左傳的不記名，便有人說孫子為吳客卿，幫助推薦自己者伍子胥，而每戰運籌於帷幄中。

第三、又越史記載：『……孫子與有力焉。』

等記述，便可相信史記所載：孫子為求吳王闔閭之用而著是書。要之孫子的世系出於齊之陳氏，因齊亂而奔吳，獻此書於吳王，得其信用，任為客卿而建偉功無疑。東方兵學之祖孫子，其帷幕獻策的事蹟，實與大戰學理（亦有譯為戰爭論）的著者，又為西方兵學的創始人德國克勞塞維慈（與其說是經驗的兵將，不如說是理論的立言家）的事實，成為趣味的對照。

### 三 孫子的傳記

孫子的傳記，見於史記與吳越春秋，其擢用於吳王闔閻的話，大同小異，似近於小說

。史記把孫武與孫臏，吳起三人合爲一傳，名曰『孫子吳起列傳』，其關於孫武的記述如左：

孫子武者，齊人也。以兵法見於吳王闔廬，闔廬曰：『子之十三篇，吾盡觀之矣，可以小試勤兵乎？』對曰：『可。』於是許之，出宮中美女，得百八十人，孫子分爲二隊，以王之寵姬一人各爲隊長，皆令持戟，令之曰：『汝知而心與左右手背乎？』婦人曰：『知之。』孫子曰：『前則視心，左視左手，右視右手，後卽視背。』婦人曰：『諾。』約束既布，乃設鉄鋌，卽三令五申之。於是鼓之右，婦人大笑，孫子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復三令五申而鼓之左，婦人復大笑，孫子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既已明而不如法者，吏士之罪也。』乃欲斬左右隊長，吳王從臺上觀，見且斬愛姬，大驚，趣使下令曰：『寡人已知將軍之用兵矣，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願勿斬也。』孫子曰：『臣旣受命爲將，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遂斬隊長二人以殉。用其次爲隊長，於是鼓之，婦人左右前後跪起，皆中規矩繩墨，無敢出聲。於是孫子使使報王曰：『兵旣整齊，王可試下觀之，唯王欲用之，雖赴水火猶可也。』吳王曰：『將軍罷休就舍，寡人不願下觀。』孫子曰：『王徒好其言，不能用其實。』於是闔廬知孫子能用兵，卒以爲將，西破彊楚，入郢，北威齊晉，顯名諸侯，孫子與有力焉。至於吳越春秋的闔廬內傳，關於孫子的記載，原文過長，從略。

且孫臏亦成爲本書的著者之間題中人，又因其兵法祖述孫武，特錄其傳記於下：

孫武既死，後百餘歲，有孫臏，臏生阿鄆之間，臏亦孫武之後世子孫也。孫臏嘗與龐涓俱學兵法，龐涓旣事魏，得爲惠王將軍，而自以爲能不及孫子，乃陰使召孫臏至，臏至，龐涓恐其賢於己，疾之，則以法刑斷其兩足而黥之，欲隱勿見。齊使者如梁，孫臏以刑徒陰見說齊使，齊使以爲奇，竊載與之齊。齊田忌善而客待之，忌數與齊諸公子馳逐重射，孫子見其馬足不甚相遠，馬有上下輩，於是孫子謂田忌曰：「君第重射，臣能令君勝。」田忌信然之，與王及諸公子逐射千金，及臨質，孫子曰：「今以君之下駒與彼上駒，取君上駒與彼中駒，取君中駒與彼下駒。」旣馳三輩畢，而田忌一不勝而再勝，卒得王千金。於是忌進孫子於威王，威王問兵法，遂以爲師。其後魏伐趙，趙急，請救於齊，齊威王欲將孫臏，臏辭謝曰：「刑餘之人，不可。」於是乃以田忌爲將，而孫子爲師，居轎車中，坐爲計謀。田忌欲引兵之趙，孫子曰：「夫解雜亂紛糾者不控捲，救鬥者不搏摶，批亢撻腫，形格勢禁，則自解耳。今梁趙相攻，輕兵銳卒必竭於外，老弱罷於內，君不若引兵疾走大梁，據其衝路，衝其方壘，彼必釋趙而自救，是我一舉解趙圍，而收弊於魏也。」田忌從之。魏果去邯鄲與齊戰於桂陵，大破梁軍。後十五年，魏與趙攻韓，韓告急於齊，齊使田忌將而往，直走大梁，魏將龐涓聞之，去韓而歸，齊軍旣已過而西矣。孫子謂田忌曰：「彼三晉兵素悍勇而輕齊，齊號爲怯，善戰者因其勢而利導之，兵法二百

里而趣利者蹶上將軍，五十里而趣利者軍半至，』遂使齊軍入魏地爲十萬竈。明日爲五萬竈。又明日爲三萬竈。龐涓行三日，大喜曰：『我固知齊軍怯，入吾地三日，士卒亡者過半矣。』乃棄其步軍，與其輕銳，倍日並行逐之，孫子度其行，暮當至馬陵，馬陵道狹，而旁多阻隘，可伏兵，乃斫大樹白而書之曰：『龐涓死於此樹之下。』於是令齊軍能射者萬弩狹道而伏，期日暮見火舉而俱發，龐涓果夜至斫木下，見白書，乃矟火燭之，讀其書，未畢，齊軍萬弩俱發，魏軍大亂相失，龐涓自知智窮兵敗，乃自剄曰：『遂成豎子之名。』齊因乘勝，盡破其軍，虜魏太子申以歸，孫臏以此名顯天下，世傳其兵法。

這是史記關於孫臏的記述，其中，既載孫臏引本書的軍爭篇之句：『百里而趣利者：三，』更在最末說：『世傳其兵法。』依此觀察，我們可以判斷本書與孫臏的著述是有區別了。

#### 四 孫子是完書，且爲自撰

現存的孫子爲十三篇，於史記孫子傳所錄吳王闔閭之言，亦顯然稱爲十三篇。但漢班固的漢書藝文志則載：『孫子兵法八十二篇，圖九卷。』所以唐張守節於注史記的通義中，則引梁阮孝緒的七錄之說：『孫子兵法三卷，十三篇爲上卷，又有中下卷，』而解決藝文志所記的篇數。又，唐杜牧說：『孫武書數十萬言，魏武削其繁剩，筆其精粹，成此書』——主張刪約說。實際，除十三篇外，稱爲孫子的各種遺文是有流傳着的，即：鄭玄的周

禮注記：「孫子八陳，有萃車之陳，」及隋書經籍志載：孫子有雜占六甲兵法及八陣圖一卷，尚有孫子算經三卷，（謂孫武撰，實後人所假託，並有李淳風，甄鸞之註，均佚。）又於吳越春秋，通典，孫子之何氏註，太平御覽，潛夫論，文選註，周禮註，隋志等書，均錄有孫子與吳王的問答，或單獨孫子的話。其在日本，於續日本紀淳仁天皇紀天平寶字四年十一月之條，曾有關於命令大宰大貳（官名）的吉備真備學習孫子之九地及結營向背的條項，按九地雖見於十三篇，但相當於結營向背之篇則無，故可相應當時傳往日本的孫子比現存的為多，即史記所說的十三篇為孫子手著，以之求用於吳王，已可明白。其餘諸篇，或為彼自撰，或為親近者所筆記，或為後人所假託，則不得而知。但依於前述，我想：單國時代孫臏等的著述是一括地稱為孫子。總之，不論如何，除東漢以前的西漢司馬遷所記：「閻盧曰：『子之十三篇，吾盡觀之矣』」外，縱有其他遺文，但現存的孫子，我始終認為一卷獨立的完書，從始計至用間，一篇次有序，立論有體，孫子的真意盡在是書了。

### 五 孫子著述的動機

孫子究竟師何人而學兵法呢？是不清楚的。但從彼的祖父孫叔為齊將，伐莒有功這點看，則可知其生長於通曉兵事的家系。孫子十三篇，據史記所載，則為以此而求用於吳王闔廬。而推薦彼於吳王的人，據吳越春秋所載，則為當時仕於吳的楚之亡將——伍子胥。吳越春秋是漢趙煜所著，雖近乎小說家之言，但全然記載虛構的事實，我想也未必是。該書述：「吳王登臺向南風而嘆，有頃而嘆，羣臣莫有曉王意者。子胥深知王之不定，乃薦

孫子於王。孫子者，名武吳人也。善爲兵法，辟隱深居，世人莫知其能。胥乃明知鑒別，知孫子可以折衝銷敵，乃一旦與吳王論兵，七薦孫子。總之，孫子爲求用於吳王，特著是書，據史記所載：『闔廬曰：子之十三篇，吾盡觀之矣，已可瞭然。即魏武之序亦斷定爲『吳王闔閭作兵法十三篇，試之婦人。』且在孫子本文中亦有許多可信的考據：如虛實篇說：『越人之兵雖多，亦奚益於勝哉？』九地篇又說：『夫吳人與越人相惡也，當其同舟濟而遇風，其相救也，如左右手』等，這樣的引用吳之敵國——越爲例，我們也可以解釋：他爲激動吳王而采用己的。

由上面觀，孫子創作本書的動機是顯然了。

## 六 孫子的注釋書

孫子的注釋書，以魏武帝即曹操之註爲最古，漢官解詁說：『魏氏連瑣孫武之兵法，就是指此。自此以後，唐宋諸代屢有註釋書出現，宋吉天保集曹操及其他九家之註，撰十家孫子會註十五卷，所謂十家是——一、魏之曹操，二、梁之孟氏，三、唐之李筌，四、杜牧，五、陳皞，六、賈林，七、宋之梅聖俞，八、王皙，九、何延錫，十、張預。而以清代孫星衍校訂的爲善本，世人多用之。又有兩種三家註之說：一指唐紀變集孟氏、賈林、杜佑之註。一謂曹操、杜牧、陳皞之註。杜佑爲杜牧的祖父，彼並沒有註釋孫子，不過彼著通典引用孫子的話而訓釋之而已。此外尚有鄭玄賢的孫子遺說一卷，茅元儀的武備志中有孫子兵訣評一卷，及趙彊舟的孫子註一卷等。民國以來，雖有人作現代化的註釋，如

許有成的孫子與現代，葉慕然的孫子兵法新詮等，然開其先河並非始於我國，量既少，質亦不良，我國的文化太落後了。請看孫子的在日本：

據日人的考證：孫子傳到日本，爲吉備真備從唐攜歸。自此而後，註釋之著層出不窮，有：林羅山的孫子諺解，山鹿素行的孫子諺義，物徂徠的孫子國字解，伊藤子德的孫子詳解，白石堯的孫子兵法抄，佐佐木琴臺的孫子合契，大飼博的孫子活說，篠崎司直的孫子發微，河田東岡的孫子句解，佐藤一齋的孫子副詮，藤井節齊的孫子口義詳解，平山存藏的孫子折衷，三上政之的孫子集說，吉田松陰的孫子評註，尾池宣卿的孫子，其見於七書的有：岡重秀的七書正義，中村經年的七書董觀抄，神田白龍的七書徑諺抄等，但其中則以徂徠，松陰之註爲最流行於世。降及近時，自從阿多俊介的孫子之新研究於一九三一年出現，頓開解釋界一新局面，（此書南京共和書局有譯本發行）於此書的前後，在軍人方面，有：海軍中將佐藤鐵太郎的孫子御演講錄，（偏重於海軍用兵法上的研究，爲教授天皇而作，非貢品，）陸軍中將落合豐三郎的孫子例解，輪重兵大尉岡本的古代東洋兵學孫子解說，陸軍士官學校教官尾川敬二的孫子論講，陸軍『肉彈』少將櫻井忠溫的孫子，空軍少將大場彌平的孫子兵法等，在哲學家，政治家方面，有：福澤諭吉的孫子評注，大谷光瑞的孫子新詮，北村佳逸的孫子解說，福本椿水的孫子訓註，板井末雄的孫子評釋等，有作一般研究，有偏重於哲學研究，有偏重於政治外交研究，有偏重於海軍理論研究，有偏重於戰鬪綱要，陣中要務令，步兵操典，軍隊內務書。

，軍隊教育令等教程研究，有偏重於近代戰爭理論研究，其研究的結果，每多至數十萬言，務將古代的東西，注入新的靈魂，便成為現代化的東西。

孫子已成為世界的學問了，據說：世界各國均有譯本，注釋書，但目前所見到的，僅有英文的Gen Loyal Capt. Coltdrop 兩氏的譯文。

### 七 孫子的基本原理

我們研究某種學說，或某種著作，最重要的是尋出它的基本原理，或根本思想。但是孫子的是怎樣呢？孫子十三篇僅僅有六千餘字，而近時日人作現代化的研究，計達十餘種，約二三百萬字。一九三五年春初，我在日本熱海養病時，於無意中，讀到北村佳遠的孫子解說，大為驚異，春秋返東京，即陸續購全種註釋書，着手編譯『孫子兵法之綜合研究』，一直到了是年十月間，第一次草稿方告成，告成後，復以疾病纏綿，整理無力。但以不時的迴想，於無意中，却發現了十大基本原理，即解剖孫子的結果，可分為這十大原理，其中不管篇名怎樣的不同，言詞怎樣的差異，而歸納起來，不外是做這十大原理的發揮，孫子的權威在此，孫子的偉大亦在此。十大原理是——一、先知原理，二、計劃原理，三、自然原理，四、求己原理，五、全存原理，六、主動原理，七、利動原理，八、迅速原理，九、秘密原理，十、變化原理，現將略述如下：

一、先知原理：這是說，在未戰之前，必先知道己彼天地的各種情況，以決定計劃行動，方可取勝，其論據為：謀攻第三說：『知己知彼，百戰不殆，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

負，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敗。』地形第十說：『知彼知己，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但是怎樣纔會達到這『知』的目的呢？這，固須如始計第一說：『經之以五事：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與『較之以計：曰：主孰有道，將孰有能，天地孰得，法令執行，兵衆孰強，士卒孰練，賞罰孰明。』但其重要的方法，則爲使用間諜，如用間第十三說：『故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於衆者，先知也。先知者，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必取於人，知敵之情者也。故用間有五：有因間，有內間，有反間，有死間，有生間……昔殷之興也，伊摯在夏；周之興也，呂牙在殷。故明君賢將，能以人智爲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所恃而動也。』

除用間外，孫子又提示了許多關於知己，知彼，知天，知地的原則。在知己方面，如謀攻第三說：『知可以與戰，不可以與戰者勝，識衆寡之用者勝，上下同欲者勝，以虞待不虞者勝，將能而君不御者勝。』在知彼方面，如行軍第九說：『近而靜者，恃其險也。遠而挑戰者，欲人之進也。其所居易者，利也。衆樹動者，來也。衆草多障者，疑也。鳥起者，伏也。獸骇者，覆也。塵高而鋒者，車來也；卑而廣者，徒來也；散而條達者，撫採也，少而往來者，營軍也。辭舉而益備者，進也。辭強而進驅者，退也。輕車先出，居其側者，陳也。無約而請和者，謀也。奔走而陳兵者，期也。半進半退者，誘也。杖而立者，飢也。汲而先飲者，渴也。見利而不進者，勞也。鳥集者，虛也。夜呼者，恐也。軍擾者，將不重也。旌旗動者，亂也。吏怒者，倦也。殺馬肉食者，軍無糧也。懸餉不返其

舍者，窮寇也。諱諭讓徐與人言者，失衆也。數賞者，寢也。數罰者，困也。先暴而後畏其衆者，不精之至也。來委謝者，欲休息也。兵怒而相迎，久而不合，又不相去，必謹察之！」（這是在戰場上，判斷敵情的方法。）在知天方面，如火攻第十二說：『發火有時，起火有日，時者，天之燥也。日者，月在箕壁翼軫也。凡此四宿者，風起之日也。』；『火發上風，無攻下風，晝風久，夜風止。』在知地方面，如虛實第六說：『故知戰之地，戰之日，則可千里而會戰。不知戰地，不知戰日，則左不能救右，右不能救左，前不能救後，後不能救前，而況遠者數十里，近者數里乎？』關於這、說得最詳的，爲地形第十與九地第十一兩篇，原文過長，從略。

二、計劃原理：這些說，在未戰之前，必先定下周密的作戰計劃。然計劃生於先知，前已言之。因爲作戰計劃的良否，即周密或疏漏，對於全戰役，既有至大關係，且當決乎勝敗之事。如始計第一說：『夫未戰而廟算勝者，得算多也。未戰而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多算勝，少算不勝，而況於無算乎？吾以此觀之，勝負見矣。』軍形第四說：『兵法：一曰度，二曰量，三曰數，四曰稱，五曰勝。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數生稱，稱生勝。』九地第十一說：『運兵計謀，爲不可測。』又說：『踐墨隨敵，以決戰事。』這不是最明顯的論據嗎？

而且孫子更進一步，具體地提示了許多供人選擇的計劃，如始計第一說：『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利而誘之，亂而取之，實而備之，強

而避之，怒而撓之，卑而驕之，佚而勞之，親而離之。『作戰第十二說：『取用於國，因糧於敵。』謀攻第十三說：『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九地第十說：『散地則無戰，輕地則無止，爭地則無攻，交地則無絕，衢地則合交，重地則掠，圮地則行，圍地則謀，死地則戰』等等。

三、自然原理：孫子這點原理，是淵源於老子。彼主張戰爭及戰鬥須因着自然的情勢而實施（合乎天地自然的法則），纔有勝利的可能，且易於勝利，而反對人爲的勉強的戰爭戰鬥，認爲這樣必致失敗。彼在軍形第四說：『……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古之所謂善戰者，勝於易勝者也。故善戰者之勝也，無智名，無勇功。……勝者之戰，若決積水於千仞之谿者，形也。』又在兵勢第五說：『故善戰者，求之於勢，不責於人，故能擇人而任勢。……故善戰人之勢，如轉圓石於千仞之山者，勢也。』又在虛實第六說：『夫兵形象水，水之形，避高而趋下。兵之形，避實而擊虛。』更於戰鬥實施時，陷士卒於危地，以期利用其自然之情，而收大效，如九地第十一說：『投之無所往，死且不北，死焉不得，士入盡力。兵士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固，入深則拘，不得已則鬥。是故，其兵不修而戒，不求而得，不約而親，不令而信。』同篇又說：『帥與之登高，而棄其梯，帥與之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其機。若驅羣羊，驅而往，驅而來，莫知所之。聚三軍之衆，投之於險，此將軍之事也。』同篇又說：『故兵之情：圍則禦，不得已則鬥，逼則從……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夫衆陷於害，然後能爲勝敗』等等。

四、求己原理：戰爭之事，不管敵人的如何強弱，最重要的是先求本身的充實，即自己立於不敗之地，然後方能乘機取勝。例如近年來，蘇聯，日本，英吉利等國所實施各種國防計劃，不外在這個原則下努力着。開話休題，請看孫子的金言：彼在軍形第四說：『昔之善戰者，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同篇又說：『故善戰者，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也。是故，勝兵先勝，而後求戰，敗兵先敗，而後求勝。』又在九變第八說：『故用兵之法，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無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攻也。』又在九地第十一說：『是故不爭天下之交，不養天下之權，信已之私，威加於敵，故其城可拔，其國可廢。』這，在今日，多應發人深省呢！

五、全存原理：用兵的最高理想，最上戰略是以彼我不經血戰，卽全存，使敵屈伏於我。因爲這樣的勝利，纔是完全的勝利，最善的勝利，其手段爲採取政治，外交，經濟的和平策略，然必須擁有龐大的軍備爲背景。現在英，美，法各列強不是正在這樣幹着嗎？殊不知，孫子在數千年前已倡論了。如謀攻第三說：『夫用兵之法，全國爲上，破國次之；全軍爲上，破軍次之；全旅爲上，破旅次之；全卒爲上，破卒次之；全伍爲上，破伍次之。是故，百戰百勝，非善之善者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此兩項指用外交等策略），其次伐兵，其下攻城。』同篇又說：『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毀人之國，而非久也，必以全爭於天下，故兵不頓，而利可全，此謀攻之法也。』誠以戰爭是最大的勞民傷財的，如作戰第二說：『凡

用兵之法，馳車千輛，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千里饋糧，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用，日費千金，然後十萬之師舉矣。』用間第十三又說：『凡興師十萬，出征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怠於道路，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故戰而勝，其犧牲已大，然拔人城，毀人國，其禍根更不淺。這，我們只看普法之戰，便可瞭然。所以在用兵上，必須奉『不戰而屈人之兵』為唯一原則。

六、主導原理：這是說，當戰鬥實施時，我必先掌握着戰場的支配權，常立於主動地位，陷敵於被動地位，處處受我左右，惟我的意圖是從，而我的動作則自由自在，出其意表而攻之，以達勝利目的。如虛實第六說：『凡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戰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能使敵人自至者，利之也，能使敵人不得至者，害之也。故敵佚能勞之，飽能飢之，安能動之。』同篇又說：『故我欲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我不欲戰，雖盡地而守之，敵不得不與我戰者，乖其所之也。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我專為一，敵分為十，是以十攻其一也。……』兵勢第五亦說：『故善動敵者，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等。

七、利動原理：孟子談仁義，而不談利。孫子則很注重談利，這是兵法家與儒家的不同之點。利與戰爭有密切關係的，孫子把它分為三點：一、見利而後戰，如九地第十一說：『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火攻第十二說：『非利不動，非得不用，非危不戰。』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愠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軍爭第七說：

『故軍爭爲利……故兵以詐立，以利動』是。二、以利推動我的士卒，如作戰第二說：『取敵之利者，貨也。車戰，得車十乘以上，賞其先得者。』軍爭第七說：『掠鄉分衆，廓地分利。』九地第十一說：『施無法之賞』是。三、以利引誘敵人，如始計第一說：『利而誘之。』兵勢第五說：『以利動之，以本待之。』軍爭第七說：『故迂其途，而誘之以利。』九變第八說：『役諸侯者以業，趨諸侯者以利。』虛實第六說：『能使敵人自至者，利之也』是。

八、迅速原理：孫子原是主張『不戰而屈人之兵』的，倘若不得已而戰，則以速戰速勝，而把戰事結束得愈速爲愈佳。不然，遷延下去，演成長期的持久戰，這不獨人命經濟犧牲浩大，且有釀成『漁人得利』之虞。這，我們只看數十年來，我國的內戰所產生的惡果，便可瞭然。所以孫子在作戰第二力說：『其用戰也，貴勝，久則鈍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國用不足。夫鈍兵挫銳，屈力殲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故兵聞拙速，未覩巧之久也。……國之貧於師者，遠輸，遠轍，則百姓貧。近師者貴賣，貴賣則百姓財竭，財竭則急於丘役。力屈財殲，中原內虛於家，百姓之費，十去其七。公家之費，破車罷馬，甲冑弓矢，載楯矛櫓，丘牛大車，十去其六。……故兵貴勝，不貴久。』因此，在戰鬥上，必須選擇迅速的行動，如九地第十一說：『兵之情主速，乘人之不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敵人開闔，必亟入之，後如脫兔，敵不及拒。』軍爭第七說：『故其疾如風，侵掠如火。』虛實第六說：『退而不可追者，速而不

可及也』是。現代的『速戰速決主義』實胚胎於此。

九、祕密原理：在軍事上，如作戰計劃，企圖行動等必須守祕密，不爲敵知，方可收戰勝之效。這，請看孫子的論述：始計第一說：『攻其無備，出其不意，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軍形第四說：『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故能自保而全勝也。』虛實第六說：『出其所不趨，趨其所不意。……故吾之與戰者不可知；……』同篇又說：『故形兵之極，至於無形，無形則深，間不能窺，智者不能謀。因形而措勝於衆，衆不能知。人皆知我所以勝之形，而莫知吾所以制勝之形。』軍爭第七說：『難知如陰。』九地第十一說：『易其事，革其謀，使人無識；易其居，迂其途，使人不得慮。』同篇又說：『是故，政舉之日，夷闢拆符，無通其使。……是故，始如處女。』用間第十三說：『事莫密於間，間事未發，而先聞者，間與所告者皆死。』這是說祕密的重要，方法與效果。

十、變化原理：這是說，攻防以及配備行軍等，必須因着各種情況而實施決不可拘於一端。好比今日的所用的方法爲是，明日未必爲是；在此地爲良法，在彼地未必爲良法；對此敵爲制勝之術，對彼敵未必爲制勝之術；請看孫子發揮其高深的哲理吧：兵勢第五說：『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故善出奇者，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海，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更生，四時是也。聲不過五，五聲之變，不可勝聽也。色不過五，五色之變，不可勝觀也。味不過五，五味之變，不可勝嘗也。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

。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同篇又說：「水因地而制流，兵因敵而制勝。故兵無常勢，水無常形。能因敵變化而取勝者，謂之神。故五行無常勝，四時無常位，日有短長，月有生死。」關於這，孫子更具體地說：「故用兵之法，高陵勿向，背丘勿逆，佯北勿從，銳卒勿攻，餌兵勿食，歸師勿遏，圍師必闕，窮寇勿迫，」——見軍爭第七。  
「圮地無舍，衢地合交，絕地無留，圍地則謀，死地則戰，途有所不由，軍有所不擊，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爭，君命有所不受，」——見九變第八。

上述十大原理，我僅着重於材料的整理，尙未作詳細的闡明，擬留諸異日另寫專書。又，孫子的這十大原理，不獨可應用於軍事上，而且可應用於政治鬥爭上，生活鬥爭上，以及一切鬥爭上，孫子真偉大了。

### 八 孫子的偉大

日本近世大史家賴山陽氏很愛讀孫子，其評孫子說：「與其說是兵學的書，不如說是文學的書。」其他各家對於孫子，有評為「兵學聖典」，有評為「世界古代第一兵書」，或「外交教書」，或「政治祕訣」，或「人生哲學」。所以古今的軍事家，固不用說，即政治家，文學家亦莫不研究孫子，尤其是在我國。

在我國：自張良、韓信、凌烟閣的功臣，曹孟德，諸葛亮，唐太宗，蘇老泉，王安石，歐陽修，岳武穆劉伯溫等均為研究孫子的代表者。韓信於紀元前二百零四年在井陘口布背水陣，大破趙軍，事後部下問以取勝之理，彼答道：「兵法不是說過嗎？投之亡地然後

存，陷之死地然後生。」這兩句話出自九地第十一。「亂世之奸雄」的曹孟德，彼爲注釋孫子的開山祖，在其序文說：「吾觀兵書戰策多矣，孫武所著深矣。」諸葛亮於後出師表中，評曹操說：「曹操智計殊絕於人，其用兵也，彷彿孫吳。」然惟英雄能知英雄，」於此亦足見諸葛亮對孫子的研究，且彼在其所撰的心書（有人證爲後人僞作）中，曾顯明地引用孫子的原文許多。至於蘇老泉在文學上批評孫子說：「孫吳之簡切。」……降及近代，如太平天國諸將皆研究孫子，卽曾國藩，胡林翼等亦莫不研究孫子，我看了曾胡治兵語錄，覺得他們在軍事上並沒有什麼新發現，僅可以說改頭換面的抄襲孫子而已。

其在日本：日本古代各種兵法，如甲陽軍鑑，信玄全集，兵法記，兵法祕傳等書，其中樞思想，均出自孫子。武田信玄是很崇拜孫子的，彼曾錄軍爭第七：「其疾如風，其徐如林，侵掠如火，不動如山」的四句，書於旌旗，而豎於軍門。又，八幡太郎受兵法於大江臣房，陸奥之役，由於悟起行軍第九的，鳥起者，伏也，故看見雁鳥的亂然飛起，遂斷爲敵的伏兵，得免於危。降至近代，如日俄之役，聯合海軍總司令東鄉元帥於對馬的大海戰，大敗俄國的海軍，其陳法出自孫子，彼於出發時，僅攜有一冊孫子隨身，於戰勝後，曾道其戰勝之理：「以逸待勞，以飽待飢，」這二句，出自虛實第六。又，是役的陸軍大將乃木希典，於戰勝後，曾以私費出版孫子諺義贈友。至今爲世界所注目的荒木，真崎等亦很喜歡研究孫子，真崎於尾川敬二的孫子論講中題以「以正合，以奇勝，」這二句，出自兵勢第五。

又，數年前，法西斯帝政治家松岡洋右於赴華盛頓辦理外交時，德富蘇峯翁曾贈以吉田松陰所註的孫子一部，冀其運用制勝。

其在歐洲：拿破崙於陣中，常手不停披法譯孫子。據說：當時到東方傳教的教士，攜帶孫子返法，譯成法文。威廉第二於沒落的僑居中，看着歐譯孫子，曾發了這樣的浩嘆：「二十年前，倘若讀到這書，則……因為最感動他的是火攻第十二說：『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懾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怒可以復喜，懾可以復悅，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蔣將軍百里先生的傑作國防論，其中國國防論之始祖一篇，曾述及彼見伯虞麥將軍於柏林南方森林中的別墅，按伯氏曾任過普法戰時的普軍大卒營作戰課長，又為世界著名的戰略論的著者，當時以手撫彼肩說：『好為之矣，願子之誠有所貫徹也！抑吾聞之：拿破崙有言：百年後，東方將有兵略家出，以繼承其古昔教訓之原則，為歐人之大敵也。子好為之矣！』彼又點睛說：『所謂古昔之教訓云者，則孫子是也。（是書現有德文譯本，余所見也。）』於此，亦足見歐洲軍人對孫子的注意。

偉大！偉大！真一部偉大的名著，千古不朽的世界名著！

此文，上半編譯自尼川敬三的孫子解題，  
後半則為編者所創作，特此附註。

一九三七、七、十二修正。

# 孫子兵法之綜合研究

## 始計第一 SHIH CHI (Preliminary Reckoning), I.

戰爭是現制度下所不能避免的產物。然戰爭必須『始計』——首先確立週密的作戰計劃，誠以戰爭的勝敗，恆決於此。五事七計乃作戰計劃的大本，此外，又提供十餘項所謂『詭道』的計劃（政略戰略戰術）。

孫子曰：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戰爭是國家最重大的事件，作戰計劃之良否，就軍人說：是決定死生命運的分水嶺；就國家說：是劃分盛衰存亡的分歧點，所以在初時，非詳加考察不可。

The art of war is of vital importance to the state. It is a matter of life and death, a road either to safety or to ruin. Hence it is a subject of inquiry which can on no

account be neglected. (G) To all nations War is a great matter. Upon the army death or life depend: it is the means of the existence or destruction of the State. (C) 劈頭像點大炬火般的揭出綱領，這種筆法，正和老子相同。這，倘若不留意，也許看不出孫子的偉大吧？彼不做感情的說話，而是極有組織的、合理的推論，悠然進筆，一字一句一節的順着次序而構造戰爭的哲理，從戰爭『布石』(圍棋的名詞)的開始，徐徐地至於變化。老子說：『知常曰明，不知常，妄作凶。知常容，容乃公，公乃王，王乃天，天乃道，道乃久，沒身不殆。』To know that unchanging rule is to be intelligent; not to know it leads to wild movements and evil issues. The knowledge of that unchanging rule produces a grand capacity and forbearance, and that capacity and forbearance lead to a community of feelings with all things. From this community of feeling comes a kingliness of character; and he who is king-like goes on to be heaven-like. In that likeness to heaven he possesses the Tao. Possesses of the Tao, he endures long, and to the end of his bodily life, is exempt from all danger of decay. (L) 這是儆戒爲元首與主將者不可因感情的衝動，而輕啓戰端的，必須如火攻第十二所說：『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懼而致戰，合于利而動，不合于利而止。』同時也是暗示着爲元首與主將者要『安不忘危，治不忘亂』，即要常常充實着軍備(精神力與物質力)，以達到『武裝和平』；或進攻敵人，或抵抗敵人，不致招來失敗之慘。要之，戰爭是關係乎國家與人民(軍人)的前途很大的，有以戰爭而生而存，

有以戰爭而死而亡，所以孫子于這開卷的第一頁，就用着警告的口調說：『不可不察也』，而促其內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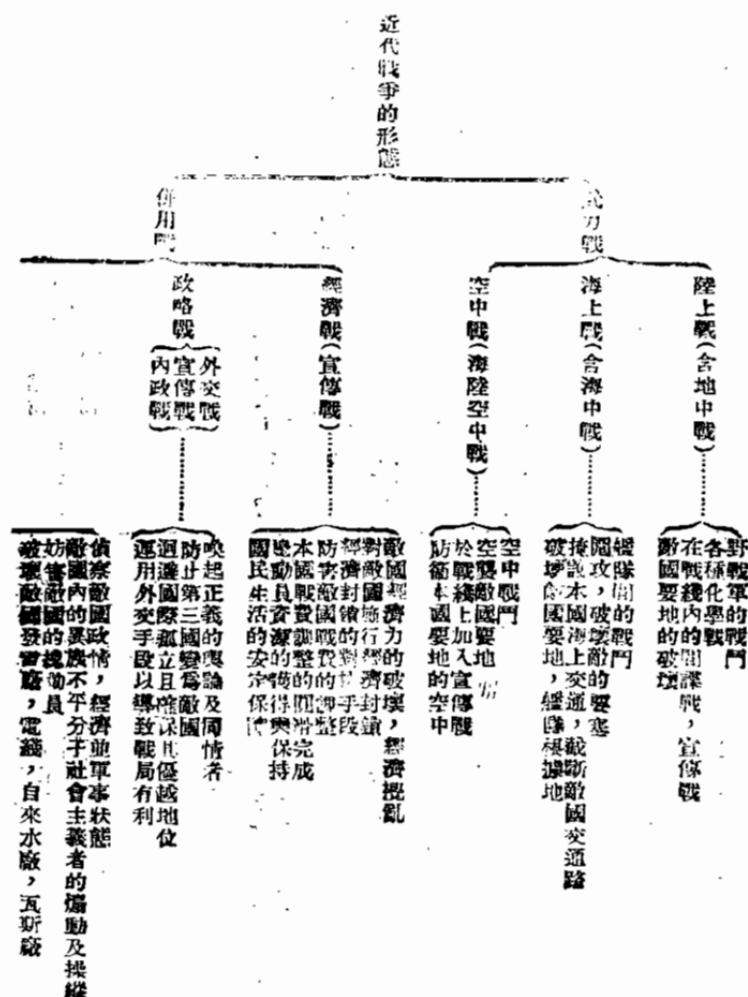
〔孫子曰〕的子字，在中國古代有以美稱男子，有以尊稱教師或聖賢。有人說：中國古代子書多出於門生弟子筆記或追記，其中所用的『子曰』，（如孟子曰等），爲他們尊師之稱，似今『先生說』之意。故孫子於每篇首所用的『孫子曰』，實可疑爲彼（孫武）門生弟子筆記或追記的尊稱。但考證的結果：孫子十三篇實爲孫武自撰以獻吳王，彼並無開館授教之事。又有人說：此書『孫子曰』三字，非孫武自用，乃後人加上以尊之。至於『孫子』或『孫子兵法』的書名，亦爲後人所標題。——編者贊成此說。（兵）字在此項爲戰爭的意思。原有多樣的使用：（一）軍隊（army troops），例如『抗兵相加』。（二）軍火（兵器），例如『棄甲曳兵而走』。（三）兵丁（兵士）（soldier）例如募兵。（四）軍事（military affairs）例如通曉於兵。（五）打仗或戰爭（war）例如『開兵端』。（六）武力的支配（the supreme military power）例如兵權。（七）軍略（兵法）（strategy）例如『兵者……』。（八）戰鬥力（兵力）（fighting power）例如『兵強卻敗』。（國）是領土、住民、政府的三個要素所構成（倘若缺了某一個，就叫做擬國家）。換言之：在一定地域內所集合的人民，且有統治力的政府的存在，就叫做國家。但此書的所謂『國』，是指周王所封的王族與有功者乘着天子失了統治力後，肆意兼併弱國，身爲諸侯，卻僭號國王，而把其領土稱爲『國』的一種變態的國家。（地）與（道）含有界限意。

古代人著書與近代人不同，近代人著書於開卷第一章，照例首先對於主題給與定義，闡明了本質，古人往往則否。孫子在這劈頭，僅言戰爭的重要性，而於戰爭的定義則未下（後面也不下），也許因為時代的關係吧？由來戰爭的定義很多，幾如統計學的一樣，有說：「戰爭是一方軍隊為得勝利，乃盡一切手段而取攻勢的狀態。」有說：「戰爭是權利的最後裁判，何則？因為國王與國家在地球上不被承認為一種最高權力，所以最終的裁判，非委於兵器之神不可。」也有說：「戰爭不外是人與人之間的最後暴行的繼續狀態。」……不過大家所首肯的，是克勞塞維茲將軍的定義，彼在其名著的『戰爭論』上說：

戰爭不外以別的手段（強力手段）做政治的繼續。……戰爭是決鬥的進化。……因之，所謂戰爭是為屈服敵人，而實現自己意志所用的暴力行為。

但是，於此要注意的，即在克勞塞維茲後，因為『社會的狀態』，發生了顯著變化，所以把近代戰爭，單認為政治的延長，那是錯誤的；因之，也不能僅以軍隊為主的武力行為當做戰爭的手段了。

今日的戰爭，是構成於伴着現在國家間之生存競爭白熱化——的全國民生活的本身，即國民的各種生活悉成為戰爭的手段（即所謂國力戰）。而類別這各種生活，則可以概括為：第一武力作戰，第二經濟作戰，第三政略作戰，第四思想作戰的四部門。請看下表：（讀者於看下表後，再讀孫子，更會覺得孫子的偉大。）





標榜敵國道路，製造及 other 交通機關的同盟罷工，農民暴動及其他叛亂  
誘導敵國要人，策謀國體政體的顛覆  
鼓動敵國軍民戰意的喪失消沉  
誘導敵國內部產生妨礙戰爭運動  
標榜敵國外交失敗  
轉化敵國戰爭為內亂及誘導國內起革命

—此表錄自神田孝一的近代戰爭論

故經之以五事，校之以計，而索其情，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

故在未戰之初，——當計劃戰爭之時，就要度我以下述的五事，即問我是否已具備了這五種條件，優越的五種條件，又拿上述的七計（自主孰有道，至賞罰明，）以比較之，而尋出敵我的實情——敵我的優劣。於是，就可以預先推知勝敗了。所謂五事：即道、天、地、將、法的五項。詳於次節。

The art of war, then, is governed by five constant factors, to be taken into account in one's deliberations, when seeking to determine the conditions obtaining in the field. These are: (1) the moral law; (2) heaven; (3) earth; (4) the commander; (5) method and discipline. G)

〔經〕是度意。〔校〕——比較意。〔計〕應解爲項或條件意。〔故〕字，孫子很喜歡用，於

各篇中，計用『故』五十九個，『是故』十二個。但與左丘明的左傳中用無數『焉』字，歐陽修的五代史中用許多『嗚呼』字，其趣大異。孫子獻策吳王闔廬，爲求自己的登庸，必須十二分措意於闔廬，所謂『故』與『是故』，乃是用以斷定己說的正確，不暇左顧右盼之意。

道者，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也。

五事的第一項是道，道是什麼？即說元首或政府行道，則可使國民與他（上）的意志一致，共同生死，人人燃燒着必勝的信念，不管在怎樣情形底下，都不怕危險的。

〔道〕字在中文上有種種意義：如路、理、術、說、治、引、順等。更在哲學上、經濟上、政治上各有其意義，且因人所言而不同其意義。本項所說的道，據編者的研究：屬於政治方面的，即統治者（元首或政府）對被統治者（人民）有道——善政。在古代，君主施行仁政，省刑薄斂，是謂有道。有道方能『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孟子上亦有同意的記載：

鄒與魯閔。穆公問曰：『吾有司死者三十三人，而民莫之死也。誅之則不可勝誅，不誅則疾視其長上之死而不救，如之何則可也？』孟子對曰：『凶年飢歲，君之民，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散而之四方者，幾千人矣。而君之倉廩實，府庫充，有司莫以告，是上慢而殘下也。曾子曰：「戒之戒之！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夫民今

而後得反之也，君無尤焉！君行仁政，斯民親其上，死其長矣。」按我國古代政府採取徵兵制度，兵士是從國民中抽出的壯丁，所以民卽兵，兵卽民，好比今日德、法、日等國的「全國皆兵主義」。但孫子，孟子上的所謂「民」，非僅指一部份兵卒。乃是指全體國民。

在現代，元首或政府應行廉潔政治，救濟失業人口，改善人民生活，改良社會制度，發展產業與文化等，（總之，爲民除痛苦，爲民謀利益，）是謂有道。這樣，人民便信仰政府，造成一種堅強的團結力，假設有時政府爲眞理而戰，或爲民族生存而戰，乃動員他們去作戰，他們在戰地上必服從命令，踊躍犧牲，不畏避，不叛亂。要之，道的目的，在使民族的一致團結，或舉國一致（The whole nation with one accord）。

戰爭的勝敗，繫乎民族精神的一致團結與否至鉅。歐戰德國名將魯屯道夫（Ludendorff）氏於一九三五年，發表全體性戰爭一書，是書爲彼一生的研究與作戰經驗的結晶，其中反復闡明民族精神的一致團結爲全體性戰爭的基礎，彼說：「一國之國防力，植根於其民族中。國防力爲民族中之一種成分，視其民族之物理力、經濟力及精神力之大小，而全體性戰爭中之國防力之大小以定。其中尤以精神力爲重要，所以使民族武力一致團結者爲精神力，所以能在爲爭民族生存之全體性戰爭支持日久者，視其精神力。此類戰爭，非今日始而明日終，可以遷延至極長之年月。今日世界上任何國家，咸知軍備與軍人教練，軍人之武裝之不可缺，然所以決定其民族生存之戰爭之勝敗，則視此精神力。惟有此精神的

一致團結，然後其國民對於前方軍隊常有新精神力之灌輸，且為國防而工作，而能在極艱難之戰爭中，與夫敵方之攻擊中，尚存有戰勝與克敵的決心。而其所以使民族的一致團結的方法，彼站在德國的立場上，則主張實施種族政策，宗教政策（以種族本位之上帝觀念為基礎），並改善國內經濟情況，肅清政治上的繁瑣等。孫子以「道」的方法達到民族的一致團結，魯氏則以上舉的方法達到民族的一致團結，方法雖因時間與空間的不同，發生了多少差異，而其目的則一；孫子於五事七計中，均列道於首位，而魯氏則以精神力為全書的重心，足見真理的不分東西，他倆成為「同心同道」的兵法家了。

## 天者，陰陽、寒暑、時制也。

五事的第二項是天，即利用陰陽，寒暑的時制而相機作戰的事情。

〔陰陽〕是晝、夜、朝、暮、風、雨、晦、明意，但亦有解為鬼神、卜筮、扶乩的陰陽說，這是屬於迷信的，而孫子乃一破除迷信大家，彼在九地第十一說：「禁祥去疑」，又在用間第十三說：「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據此足證其誤。不過，在神權時代，聰明的為將者，間亦有因士卒人民的心理而利用迷信以鼓舞鬪志的事。例如日本永祿三年，桶狹間之役，織田信長詣熱田神宮錢占說：「出現的若是錢面則吉，如是錢背則凶。」那時，出現的通是錢面，所以士卒皆大歡喜，踴躍地向桶狹間殺去，結果大勝。殊不知，這錢，乃織田信長豫先鑄定兩面俱為面的。至於全憑迷信以決定戰事，那是

必敗無疑。「寒暑」在古代，可用司馬法上說：「冬夏不興師」的一語說明。誠以在防寒防疫的設施的不完全時代，是最忌酷寒酷暑的。所以冬夏之戰，往往病死者比戰死者要多，即在科學發達的現代，依然尚未做到『天時的征服』。關於這點，北村佳逸曾慨嘆說：『滿洲事變後，日軍在嚴冬中，對出沒於北滿義勇軍的進攻，那真苦惱了。他們像栗鼠般的逃竄於沼澤密林中，而生長於氣候中和之地的日軍，雖有飛機的援助，都不容易消滅的。既以雨雪而使道路泥濘，又以濃霧低雲的障礙瞭望，這是給與難於追擊的潰走者，增加了逃亡力。日本的對外作戰多在寒帶，以冰雪滿地而使露營困難，又以防寒具的攜帶，而使行動不得充分敏捷，和其他水潦的妨礙行軍，為要熱食而使炊事煩累。——這種種不利點，都在意想中。』〔時制〕是總括四季、風、雨、雲、霧、霜、雪、天體的變動及其他氣象。總之，本項是屬於氣象問題。關於氣象的研究，在古代有半正確不正確的天文學。在現代，則有氣象學(meteorology)。氣象學為研究天氣變化的科學。而應用氣象原理於戰爭，則為軍事氣象學(military meteorology)。氣象與軍事(尤其是空軍海軍)有密切關係的，如破兵的發彈，化學部的施毒，飛機隊的轟炸，以及軍艦的活動，都非先知當時的天氣變化不可。又如士兵衛生的設施，軍需材料的備置，軍械運輸的策劃，以及海港空港的選築，都必須熟知各地的氣候，方可着手。至於豫先測知氣象的變化，則有各種科學儀器，如氣壓計、溫度器、濕度器、風向器、風力器、無線電探空器等，品目繁多，價格浩大。而於軍中欲豫知氣象，除盡量自備是種儀器外，尚須多設氣象台為之協力，方收大效。

地者，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

所謂地是：從根據地至戰場的遠近，戰地的險隘與平坦，戰線的延長與廣狹，以及或可以退却的生地，或不能退却的死地。即根據此等條件而從事作戰的研究。

本項詳見行軍，地形，九地諸篇。其在現代，則為地形學，五萬分之一地圖的研究。  
一國軍備與地理有密切關係的，大凡大陸國家着重陸軍的充實，海洋國家着重海軍的充實；至於空軍則附屬於海陸軍，依其狀況而定多寡。例如：英國是海洋國家，故彼的主力在海空兩項，而陸軍次之。法俄是大陸國家，所以她們的主力在陸空兩項，而海軍次之。魯屯道夫氏在其全體性戰爭一書說：『多數國家如意大利、法蘭西有崇山峻嶺為自然之屏障，故其國境之保護，自極易事，況法國尚有防敵之砲壘，其為計出萬全，更不待論。其處境最難者，莫過於德，以其四圍皆敵，又無河山之險可為屏藩，故在正式作戰行動開始之先，已不免於敵人之侵入。此種情形，自為德國國防上之難題。蓋一方既欲攻人，他方又欲保護邊境，因而不免於備多方分之患，而陷國家於浩劫。』當我們研究孫子的所謂『地』時，這是不可不知的。

將者，智、信、仁、勇、嚴也。

五事的第四項是將，即說為將者必須具備智、信、仁、勇、嚴的五個要素。

〔智〕是多謀，運籌帷幄之中，決勝負於千里之外。〔信〕是不欺，信賞必罰，財政公開

。(仁)是仁愛，愛士卒，應人民。(勇)是不懼，沉着應戰，身先士卒。(嚴)是寬之反，態度嚴正，紀律嚴重。這五個要素，亦有稱為『五才』或『五德』。然求其全具有這五個要素的將帥，殊非易易。大凡長於智者，往往短於勇；長於勇者，往往短於仁；長於仁者，往往短於嚴。此曾國藩所以有：『招兵易，選將難』之嘆。自古偏才之將多，全才之將少。其在我國，除孫武，諸葛亮，岳武穆，戚繼光諸人外，實不可多得。

請再看：

內務書綱領說：『軍官為軍隊之楨幹，故宜涵養堅確之軍人精神，陶冶高邁之德性，增進識見技能，充實體力氣力，而率先垂範，以為表率。……上官於平居勉力修養，詳加研鑽，辨別公私，公明從事，嚴守法規之間，尚須待遇部下以骨肉之情，使成為自己之真正擁護者。如斯上下相倚，意志互通，不期而部下自集信賴於一身，死生之間，終克為部下景仰之中心。……』

步兵操典綱領說：『指揮官者，乃軍隊指揮之中樞，團結之核心。故凡事必須率先躬行，與部下同甘苦，以為其表率，而使之尊信。且於戰鬥慘烈之中，更須勇猛沉着從事指揮，使部下仰之若泰嶽，乃能克敵致果。』

要務令綱領說：『指揮官為軍隊團結之中心，其威德之高下，影響於士氣之消長者甚大。故指揮官必須具高尚之品性，深湛之溫情，堅確之意志，卓越之識見，以為衆望歸嚮之中心，而常謀士氣之振作。』

以上內務書，要務令所說的『識見』，可以當孫子的智。『辨別公私，公明從事，』可以當信。『待遇部下以骨肉之情』，可以當『仁』。『嚴守法規』，可以當嚴。步兵操典所謂：『於戰鬥慘烈之中，更須勇猛沉着從事指揮，使部下仰之若泰山，』（戰鬥綱要亦同），可以當勇。這正是說明古今將帥應具同樣的要素。再，關於主將應具的要素及應負的責任職權等，魯道夫氏的全體性戰爭中有一章主帥，論之綦詳，請讀者參考。

## 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

最末一項叫做法，分爲曲制——軍隊的編制，官道——各官的服務規律，主用——軍費，軍需品的三種，即屬於軍備的事。

By method and discipline are to be understood the marshalling of the army in its proper subdivisions, the gradations of rank among the officers, the maintenance of roads by which supplies may reach the army, and the control of military expenditure. (G)

〔法〕有解爲軍制意，但亦可擴大範圍解爲軍備意。〔曲制〕——部曲的制度，今稱部隊編制，分有平時編制與戰時編制。戰術單位爲營，戰略單位爲師。吾國古代軍隊的編制：五人爲伍，十人爲什，五十人爲隊，百人爲曲，二百人爲官，四百人爲部，五百人爲旅等。又吾國古代的戰鬥序列，據美國軍事家 Gibson, H. S. 的考證：弓隊列最前線，槍戟列

第二線，其次爲車隊，再次爲步兵，中軍（左翼、右翼，）騎兵，輜重等。（官道）——各官所奉行之道，即在其職務上所應遵守奉行的各種法規，以及升遷等事。（主用）——軍隊的主要用度，如軍費、兵器、彈藥、糧食等。現今師部設有軍需處，專門掌理軍需之事，在戰時，主要的爲鐵道、汽車、船舶、兵站等業務。

### 凡此五者，將莫不聞，知之者勝，不知者不勝。

上述五事，凡爲主將者雖已聽過，但求其能知能行的，那就難了。故能知能行的，即取得人和，利用天時與地利，選擇將材，完成軍備等，就可取勝，反之則敗。這是戰爭的基本論。

*These five heads should be familiar to every general: he who knows them will be victorious; he who knows them not will fail. (G)*

〔將〕在古代分有主將與副將，主將等於現今總司令，副將等於總司令以下的軍長師長等。孫子中用將字很多，有時指主將，有時指副將，有時指一般將帥軍官，這是讀者不可不辨明。（知）孫子所用知字，多含能行意，即能知能行意。

故較之以計，而索其情。

解釋見前。但亦有以爲重複而省略之，如櫻井忠溫所註的孫子。

曰：主孰有道，將孰有能，天地孰得，法令執行，兵衆孰

強，士卒孰練，賞罰孰明，吾以此知勝負矣。

雙方的元首，誰是有道的（有道則得人和，內部固結）；將帥——那方面的有才能，那方面的無才能（律以智信仁勇嚴）；天時地利那方面是有利的，——敵方或我方？法律命令的嚴行是敵國或我國？兵士多寡與其武器精劣的比較；教練熟的與不熟的；賞罰嚴明的，與陷於濫賞濫罰的；這七項，若以之比較計算，則在未戰之前，就可以斷定勝負了。

本節，在今日觀之，編者以爲應補充三項：（一）財政孰足，（二）生產（農工業）孰富，（三）外交孰利。未審讀者以爲何如？

將聽吾計，用之必勝，留之；將不聽吾計，用之必敗，去之。

戰爭之事，在乎將校得人。將校（副將以下的軍官）倘若聽從，力行我（主將）的計劃，用他必可勝操左券，這樣，就留下以爲手足；反之，不聽從我的計劃，卽意氣不投，喜歡自由行動，必致敗事，那非辭退不可；因爲這樣，纔能上下一致，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進而奪取戰勝之旗。

孫子所謂『聽』與『不聽』，不外是說下級軍官對上級長官的服從問題。魯屯道夫氏亦有同樣見解，彼在全體性戰爭一書說：『今後主帥事權之統一，較之昔日世界大戰，尤

爲進步。主帥應要求方面或大軍軍長或軍團長之直接於主帥者，絕對服從其命令，同時對於此外之不直接者，原以頒發特定命令爲限，亦可提出絕對服從之要求。其爲方面大軍，軍長與軍總司令者對於其所屬部隊，亦可提出同種之要求。惟如此而後有統一動作之可言。一九一四年八月下級司令竟與上級司令衝突，妨礙上級意志之實行或遲延之，此萬萬不可者也。世界大戰中最最高統帥部嘗以決定之權委諸軍團司令部代行，且發下模棱兩可之命令（如臨機酌辦字樣譯者註），致令勞林方面之第六軍與一九一四年九月九日第一第二兩軍陷於羅瓦，此外萬萬不可者也。蓋各方面大軍得向中央要求明顯之命令，猶之元帥得要求各軍之絕對服從也。假令下級將官認爲中央命令有難以執行之處，則電信往還亦甚便利，且可請命中央予以變通。此所言者，非爲下級軍官之不服從開方便之門，乃正所以求作戰行動之統一也。余本於實戰之經驗，要求全體將官對於主帥之絕對服從，惟在絕對服從之範圍內，許以多少之獨立性。在此基礎之上，主帥乃能確保其意志之貫澈。（註：余所著一戰時之不服從」一書中，力言統帥權受下級司令抗命之害，可參考而證之。）

○  
○  
○  
○  
不論任何名將，個性的一長一短，在所難免。故當軍司令部等之編成的時候，就要配以長短相補的幕僚。孫子的所謂『陰陽』，我想：在這種情形下，也自有其眞理吧？又，任何國家，雖沒有任用必敗的將帥之事，但出乎意料以外，鑑於本人的虛名、聲望及其犯種種的對內事情，也有誤認必敗的將帥爲必勝的將帥。例如，戰國時代，趙平秦的宣傳，

誤認名將趙奢之子趙括會談兵爲良將，用之將兵抗秦，結果戰敗。原來兵——戰鬥是活物，戰略戰術大家，往往在實戰上，變爲格外的拙手，這是要注意的。本節，張預曾贅解爲：「將，語辭也，謂君將聽吾所陳之計而用兵，則必勝，我乃留此矣。將不聽吾所陳之計而用兵，則必敗，我乃去之他國矣。以此辭激吳王而求用也。」

——見尾川敏二的孫子論譜

計利而聽，乃爲之勢，以佐其外；勢者，因利而制權也。

主將根據上述五事七計等項，定了有利計劃，副將經已聽從了。（因爲內部意志已趨一致，作戰計劃已經確立，所以就轉而着手於外部工作。）於是，就努力把周圍的形勢，導致有利於我軍事行動，而從外部以佐助之，（如行反間，播謠言，或高唱正義，以造成輿論，及運用外交手段，以取得隣國的同情聲援，而使敵國陷於孤立等。）所謂勢者，即依我利益的所在，而採取權宜的處置，不拘於常法。

While heeding the profit of my counsel, avail yourself also of any helpful circumstances over and beyond the ordinary rules. According as circumstances are favorable, one should modify one's plans. (G)

〔因利而制權〕的權字，原爲錘意，錘在秤上，因物體的輕重而起變化，是謂權衡，借用甚廣。制字應解爲處置或解決意。

魯屯道夫氏在其我之戰爭回憶錄一書，嘗論世界大戰的教訓說：「德國對於敵人之注

意於後方作戰，既自有所感覺，豈不應用此有力武器，反加諸敵人之身乎？敵國圖所以動搖吾國之精神團結，吾豈不應用同等之方法以對待之乎？此種戰鬪法，可謂爲由內而外之法，先由後方下手，再及於中立國，更移而至於前線。當然吾德國之不如人者，在其缺乏一種宣傳之輔助法門，及對於敵作饑餓封鎖以動其人民是矣。』這是德國主將不能一爲勢阱外』的寫真。

## 兵者，詭道也。

兵法是奇詐的術策，不是正經的倫理道德。軍爭第七亦說：『故兵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合爲變者也。』下述十餘項，便是詭道，即戰略戰術與攻略，在現代國防作戰上，殊可借鏡。

本項的解釋，昔人也有此說：『詭是欺詐，道是方策。用兵雖本仁義，然取勝必在詭詐。古之良將，未有不好計謀，取方便。』

就中，亦有此說：『不僅詐敵，且詐我士卒，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

所謂對敵或對內，均用詐術，雖不光明正大，但『兵者，詭道也』，是力爭，同時，也是智爭，——這樣解釋方爲妥當。戰術原是一種權謀，不論怎樣說法，其實都是相同的。

『王者之兵，以仁義爲本，故不用詐，』這樣說，簡直是詭辯。用兵——有正亦有奇，有體亦有用，有常則亦有變則，一至兵刃相見時，就非用詭計而求易勝不可。

不要把詭道曲解爲：「詭與道，」詭道一定是欺道，權道，變道，奇道。

戰爭是手段，不是目的；戰爭是達到政治目的的手段。故戰爭必須有革命主義，或正大的政治主張爲中心。不然，必爲殃民禍國之舉，或搗亂世界之行。

### 故能而示之不能。

自己有才能的，表面卻裝着無才能的樣子，查仇已者安心，這是就個人處世上說。我軍有能戰的力量，破敵的戰鬪能力，在表面上卻裝着怯弱而不能戰的模樣，以引誘敵人，或待機而動，這是就戰略戰術上說。至就一國國防的充實上說：現在各國爲準備將來的戰爭，其兵備，兵器，兵員的能力等，都是絕對保守秘密的，豫備於戰爭一爆發，即出乎敵的意表，挾其優越的戰鬪力，以決勝負於疆場。自此項起，一共十二個〔之〕字，均爲指敵。

### 用而示之不用，

雖有用兵的決心，表面卻裝着妥協而不用的態度，使敵不備，乃乘隙而攻之。又可解爲：「欲用騎，示之以步；欲用奇，示之以正；用水攻，而示之以車馬；用陸取，而示之以舟梁。」

### 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

攻擊敵人之期已迫近，卻使敵人以爲尙未迫近，甚至以爲沒有開戰之意，使敵忽於

準備，而乘其隙。日俄之役，日本於最初已決意與俄開戰，但不顯現於表面；當時國民同志會，學者們，國民等都是催促立即開戰的，但內閣總理桂太郎卻不輕於表明意旨，一到二月四日決定斷絕國交，爪生艦隊就不失機地擊沈俄艦兩隻于仁川。至於「遠而示之近」一項，可以解為：欲奪取遠的城市，而假裝着奪取近的城市；或要從遠的彼方退卻，而示以從近的此方退卻，俾敵集中主力於此方，而得以乘機逃遁。一八一二年之冬，拿破崙慘敗於俄京，在退卻的途中，偵知波利梭的橋梁已被敵佔領，乃留下二萬四千兵於烏志諾將軍，命其向波利梭以南移動；烏志諾將軍故意修築道路，放散流言，努力把俄軍的先鋒、主力集中於此方面，俄軍竟上其當，於是拿破崙便乘隙架橋於斯齊亨卡的東方，完成全軍的渡河。

### 利而誘之，

『餌以小利，取其大利。』

具體點說：棄一方而取他方，犧牲一部隊以為他部隊的取勝，這是戰場上常有的事。

至以金錢爵位收買敵人投降，在歷史上亦不少。

### 亂而取之，

這是運用種種術策，以擾亂敵國及其軍隊，而乘機取勝。例如歐洲大戰時，德國以

所謂有名的「封印列車」，連載列甯及其同志數十人潛回俄國活動，不久俄國革命成功，便為彼所屈服。又如英京倫敦日日新聞的社長諾普卿（A. C. W. H. Northcliffe）操縱着協約國的新聞，對德內部，大播惡劣的宣傳，弄得德國前方受着鐵彈，背後又受着紙彈，狼狽不堪。後來德國對此雖講求對策，但已太遲了。因此，內部加紧崩壞，雖有精銳的前線部隊也沒用處了。

### 實而備之，

敵國的軍備充實時，則我就要防備之。例如近年蘇聯目擊日本的軍備日益擴張，奪得滿洲，聲勢逼人，則在東部西比利亞的邊境大構築要塞以防之，同時又在烏拉山以東大發展重工業與農業（按第二次五年計劃，曾投下四百餘萬萬盧布，）以便對日作戰的補給。

### 強而避之，

敵強時，則暫避其鋒銳，而待時機。例如一八一二年俄國對拿破崙侵入的軍事行動。至於後述：『小敵之堅，大敵之撓也』，或『銳卒勿攻』，或『窮寇勿追』等，亦不外此種意義。

### 怒而撓之，

這是刺激敵怒，以撓亂其理性，使陷於輕舉妄動，俾得有機可乘。但必須敵將是剛戾的，躁急的，方能售其計。不然，也是徒勞。例如諸葛孔明試贈司馬懿以巾帽婦人之服，而懿不爲所動。

### 卑而驕之，

我採取謙讓卑遜的態度，使敵驕慢。例如赤壁之戰，黃蓋欺騙曹操的手段，——見三國志。或採取退卻行動，使敵驕慢。例如孫臏之用減竈計，以欺廉涓，——見史記。

### 佚而勞之，

敵軍駐紮一地，兵力充實，給養豐足，安佚以蓄其銳氣，將爲所欲爲，是謂『佚』，而使之疲於東西南北的奔命，是謂『勞之』。其法：或示以攻擊敵線之狀，或行夜襲，或威脅破壞背後連絡等。總之，以採取『游擊戰術』爲妙。

未

### 親而離之，

這裏所謂『親』，不僅指君臣將卒間的相親者，即國與國間的相親者也包括在內。凡此敵人，均要設法離間之，使其孤立崩壞。前者，如楚漢之爭，漢之間范增。後者，如第一次世界大戰，英國用外交手腕，把同盟軍方面的意大利，拉到協約軍方面

來。

## 攻其無備，出其不意。

無備與不意，均爲敵之虛。虛實篇之所謂虛，即前者爲有形之虛，如某點，某地之虛；後者爲無形之虛，如意中所忽之事，或想不到之事；這種虛，乘而攻之，一定可以百戰百勝。在現代戰史上，例如「九一八」，野蠻日軍的襲擊瀋陽，便是採取此戰略。（福本椿水所註的孫子曾明言之。）

戰鬥綱要說：「攻擊出乎敵人之意表者愈大，則所得之效果亦愈大。」又說：「出敵意表，爲制勝得勝之要道。故常立於主動地位，對於我軍之企圖，尤當全軍戒戒，嚴守秘密，出以疾風迅雷之勢，使敵應付無策爲要。」

## 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

上述各項，均爲兵家制勝的要諦，但是戰爭之事，不測的狀況常突如其来，極其千變萬化，要臨機而應變，在這裏，到底不能豫先一一傳授的。亦有解爲：兵家之所以取勝，因爲所用的是詭道就要絕對秘密，不可於事前漏洩出來，傳聞於敵人。

夫未戰而廟算勝者，得算多也；未戰而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多算勝，少算不勝，而况于無算乎？吾以此觀之，

## 勝負見矣。

在未宣戰之前，乃鄭重地會議於廟堂之上，以決定作戰計劃，即檢討上述五事七計以決定作戰計劃，這計劃的如何，是足以決定勝敗的。故於未戰之前，其計劃已足勝敵的，這是由於計劃的周密，敗者反是。換言之：一戰則必勝，一戰則必敗，至於沒有計劃的，更不用說了。所以依此觀察，即依其計劃如何而觀察，則誰勝誰敗，於戰前就可預知了。

Now the general who wins a battle makes many calculations in his temple ere the battle is fought. The general who loses a battle makes but few calculations beforehand. Thus do many calculations lead to victory, and few calculations to defeat: how much more no calculation at all! It is by attention to this point that I can foresee who is likely to win or lose. (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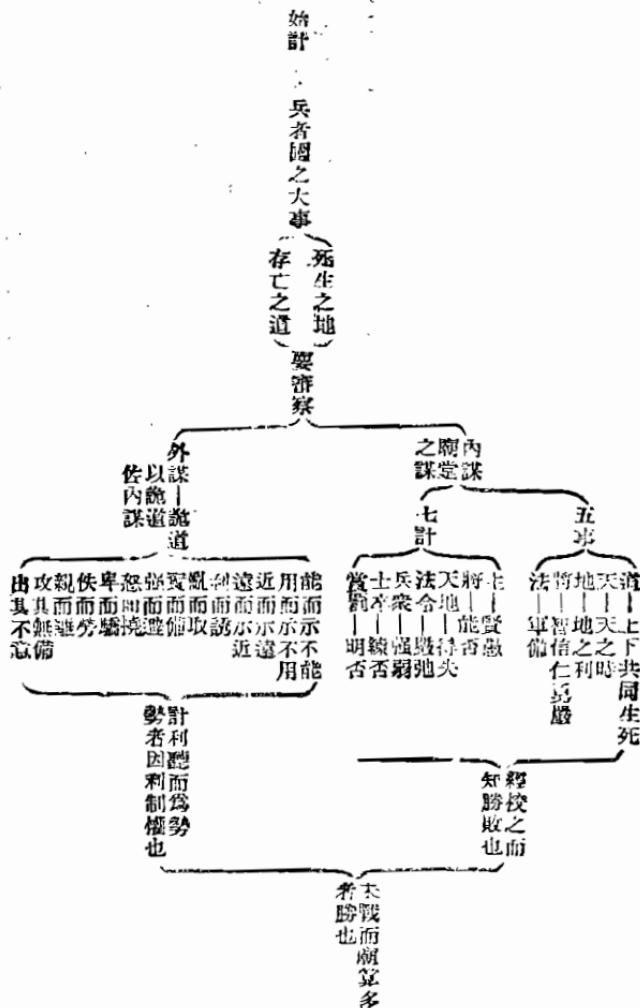
[廟算]與師爲國家大事，在政祭一致的古代，君臣必先謹告於祖廟，並在廟內會議軍事，——一爲求祖先的佑助，二爲統一君臣的意志，三爲防謀略的外泄。此時，其於彼我的考慮比較，而定出作戰的基本計劃，即爲「廟算」。[多算]是周密的計劃或成算。[少算]是疏漏的計劃。計劃的疏漏者戰則必敗，即在近代，亦可找出兩大戰例：一爲日俄戰爭中的俄國，一爲歐戰中的德國。德國對協約軍的作戰，當初參謀本部計劃一年便可結束戰事，因之，對於物質不作充分的準備。殊不知，戰爭的延長卻超出他們計劃之外，終以物質

的不足，發生大恐慌，引起內部的革命，便乞和了。俄國對日的作戰，戰前沒有計劃到西比利亞鐵路單線運輸的不足，與波羅的海艦隊東航的疲勞，交戰後，以海陸軍的大敗，只得屈服。

現代作戰計劃所包含的事項：（一）戰爭目的的決定。（二）軍事行動與同時或先於此的外交上的處置。（三）應以戰時的國民生活為目的，而從事工業與經濟的準備。（四）決定各方面作戰戰場及其作戰目的。（五）在戰爭指導上，於作戰所需的一般觀察。（六）彼我兩軍的比較。（七）陸海空軍的協同動作。（八）決定應取攻勢或防勢。（九）豫想的政之計劃與豫想集中地點的觀察。（十）我軍的集中地及集中與最初的行動。（十一）第一會戰的指道及其結果利用，尤其對於計劃失敗的處置。（十二）第一會戰後的一般作戰指導的方針。（十三）關聯於作戰計劃遂行的一般事項。

—此作戰計劃，譯自西田哲夫的戰略戰術論

孫子十三篇鳥瞰表



這篇爲主

的是戒諒

攻人國者

不可久戰

，並非才

被進攻的

抵抗者不

可久戰

者在遠

而抵抗者

在久，即

是既被進

攻者多屬

力弱者，

能速敗，

唯有持久

方能勝之

，故我國

此次對日

，所取持

作戰第二 TSUE GHAN Operations of War, II.

本篇以速戰速決主義爲中心，反復痛陳久戰之害。於軍需，主張『因糧於敵』；於俘虜，主張收編，不主張殘殺，這是人道主義的高唱。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馳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千里饋糧，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奉，日費千金，然後十萬之師舉矣。

一切用兵的法則，因時不同，僅就普通的戰爭說：駕四匹馬的快速而用於攻擊的戰車千架，與附屬而用於守禦的皮革裝甲車亦千架，合計配備佩帶甲冑的武裝兵十萬人，這大批軍隊，其輸送糧食於千里之遠的費用，國內外的戰事特別費，外交費，（如遊說家的懷柔費，對於中立國的使節所需的外交費，及其他間諜費等，）製造弓矢甲冑的膠漆原料費，以及兵車甲冑的修繕費，補充費，合計每日約用千金的巨大

久戰戰略  
，不勝不  
見有逃孫  
子，反見  
逃用了孫  
子。

款，然後方能出動了這十萬遠征軍。

(駕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百萬)中國古代的佈陣，類似荷馬時代的希臘，戰車為重要原動力，每架配以一定人數的步兵。其在春秋駕車配七十五人，革車配二十五人，各一千架，合計十萬名。張預說：『駕車卽攻車也，革車卽守車也。』曹操新書載：『攻車一乘，前拒一隊，左右角二隊，共七十五人。守車一乘，炊子十人，守裝五人，廄養五人，樵汲五人，共二十五人。』說到這裏，使我想起今日『軍隊的機械化』來，古代所謂『駕車、革車、帶甲』，無疑的等於今日所謂『軍隊的機械化』。自歐戰後，世界列強莫不努力於軍隊機械化的裝備，即配駕戰車、汽車、裝甲汽車、汽車駿兵、瓦斯汽車等於軍隊，以調和充實其攻擊力、運動力、防護力，並增進其機動力，而使戰術與戰略上的急襲，得以確實。更進而創設『機械化兵團』，使其可以獨立作戰。其次，古代的駕車、革車是用牛馬拖動的，但是現代的戰車、汽車等是一變為用石油了，這一地球之血液的石油，平時列強俱作牠的爭奪戰，因為到了戰時，倘若石油發生缺乏，簡直足以導致戰爭的失敗。即：戰用的最重要武器——戰車、飛機等沒有石油使用，則變為死物；至於兵艦沒有石油使用，則速度亦低，且因使用石炭之故，則濃煙上升，易為敵人所發現。福煦元帥說：『一滴石油比一滴血還尊貴』，又說：『協約國是乘石油之浪而泳到戰捷的彼岸』，這真是經驗之言。

(千里，千金)的千，是漠然的數字，一言其遠，一言其多。金是貨幣的通稱，中國古

代並不是以金錢為本位。

舉兵十萬。日費千金，這是兩千年前的口吻。降至近代，好比世界大戰，直接間接參  
與於戰爭的兵員，德軍為九百一十五萬，奧軍為七百〇四萬，法軍為五百六十萬，英軍為  
五百二十四萬，意軍為四百〇五萬，美軍為三百六十七萬，以動員的龐大，因之戰費亦增  
大，所以從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宣戰布告至一九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巴黎和平條約的  
簽訂，其間所耗費的金錢，據英國 *Statesman's Year Book* 的統計：

德國：六百六十六億圓強（平均一日三千七百萬圓）

法國：六百〇六億圓強（平均一日三千三百萬圓）

英國：七百二十九億圓弱（平均一日四千一百萬圓）

俄國：五百五十八億圓強（平均一日四千三百萬圓）

（俄國的、為一九一八年三月三日與德奧諸國訂結尼西停戰條約之日起）

其他，美、奧、匈、意、羅馬尼亞、土耳其、澳洲、日本等國如次遞減，雖最少的塞爾維  
亞亦為十二億強（平均一日七十萬圓。）至第二次世界大戰，據軍事經濟家的估計，將為  
此額之五倍。

○

奧國戰將莫德古里氏說：“作戰之第一要素曰金錢，第二要素曰金錢，第三要素亦  
曰金錢，”足見金錢的重要性。在勝利的記錄中，亦屢說“軍力（與“財政”）的密切關係

，彼所演的七年戰爭，倘若不得英國財政上的援助，亦不會維持那樣長久。至如這次歐洲大戰，英法等國如果沒有美利堅的借款，和供給軍需品，恐未待美利堅的參戰，早已失敗於同盟軍，亦未可知。戰爭與經濟的關係，孫子以前然，孫子以後亦然。

戰費是依於戰爭時間的長短，兵力的大小，戰場的遠近等而決定的。但卻是不容易決定的問題。

究竟這戰費從何而來呢？當然抽自國民身上。所以一至戰爭的爆發，國民就困窮了，培稅再三再四，至於無從供給。歐洲大戰，英國徵抽戰時稅，達於最高限度的稅額，畢竟國民是繳納得難於登天了，當時會有人提倡：『我們僅留生活上的必要部份，其他應完全提供於國家。』在德國也有這種論調：『收盡戰勝的福利，有後世的子孫，現在並不是強迫國民做無謂的負擔。』不過，德國現在以及將來的國民，卻沒有收到這種福利。

要之，這非借外債不可。日俄戰爭，日本向英美各國借款，最初她們都不相信日本會戰勝俄國的，均不願意；即向同盟國的英吉利僅借百萬元也不答應。這除非戰爭勝利，是沒有辦法了。後由於鴨綠江之役，獲了大捷，她們纔漸漸地肯借款。

至於平日，把軍用金埋藏於地下，也許是很好的吧？但卻不易辦。據說：從前也有這樣辦的，不過不是錢，日本前田藩的寺廟等屋頂——用鉛瓦蓋成（如高岡瑞龍寺是），爲的到了戰時，立刻用以鑄造彈丸。

德國自威廉第一以來，曾貯藏非常時的特別軍用金，一八七〇年之役的戰勝時，俾斯麥說：『倘若沒有這資金，也許不能先敵越過萊因河而深入法境吧？』其資金為六千萬元，係埋藏在西班牙的聖塞下。到了歐洲大戰不久以前，已增至一億八千萬元。

見編非忠誠所生的孩子

其用戰也，貴勝，久則銳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國用不足。

戰爭是以速勝而結束得愈快為最佳，倘若時間延長，則兵器鍊敝，士卒的雄氣挫折，漸次喪失了戰鬥力，尤其犧牲最大的攻城戰，必致久耗時日，演成兵力屈竭——死傷過多。同時，暴師於戰場的時間長久，則國家的財政亦日支絀，乃至軍費不能支付。

攻城戰，以能避之則避之為最得策，因為，一來犧牲太大，二來不能迅速解決。

羅馬時代，迦太基的猛將漢尼拔，提着十萬雄兵，越過阿爾卑斯山，以破竹之勢，粉碎敵的大軍，於殺近敵國政府的所在地——羅馬時，知道牠是堅固的大要塞，攻之不利，乃出於別種巧妙的作戰。

要塞攻擊不利，影響戰爭的勝敗甚鉅。日俄之役，日軍攻擊旅順要塞，費時五月餘，死傷五萬九千餘人，結果僅得勝利。但在歐戰時，德皇太子親帶了十五師兵（後增至六十

師）攻擊法國的凡爾登要塞，結果浪費無數彈藥，死傷五十萬人（法軍爲二十萬人），依然攻撃不破。但是，德軍因爲受了這次大創，在戰爭遂行上，遂發生一大缺陷，且引起國內的騷動，後來爲協約軍所屈服，於此不能謂爲一因。

○  
軍隊久戰，則國費不足。

歐洲大戰，德國到了第三年，戰線的兵士是要穿紙製的鞋子了，國內採用票券制度給食，次第也陷於不足了，即剛發育的兒童也不能給與充分的食料，自然，母乳當亦不足，其結果，表現於十五年後的今日德國青年的身上（體弱）了。大戰後，德人曾慨嘆道：「不到三十年，就會不像從前的德國人了。」

那時，德國各小學生搜集了紙屑、空罐、瓶塞、皮屑、玻璃片等貢獻於政府以製造軍需品，人民則把貴金屬大量地奉納於政府以充軍費。甚至也有人募集女人的頭髮，用爲製造火藥的原料。

結果，德國的崩壞，其原因，不是軍隊問題，乃是彈丸的不足，食料的缺乏。

夫鈍兵、挫銳、屈力、殲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

這樣延亘長期的戰爭，在外則兵器鈍敝，士卒的銳氣挫折，戰鬪力屈竭；在內則財

——見櫻井忠櫻所註的孫子

源枯竭，軍費無着，內外均陷於疲弊之境，於是大難到來了，即觀望形勢的中立國，乘我的疲弊而起，企圖收獲漁人之利，或襲擊我，或干涉我，或壓迫我訂立不平等條約。

久戰是很不利的，尤其在現代，資本主義的國家革命易起於國內。例如在歐洲大戰中，俄國於一九一七年產生了社會革命，德國於一九一八年爆發了民主革命，魯道夫氏在其所著全體性戰爭一書，曾這樣批判過歐戰：『總之，世界大戰之中，不以戰勝定戰爭之勝敗，而以革命定戰爭之勝敗，革命既起（指德國），勝負隨之而分矣。』

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

到了這時，雖有怎樣聰明的人主持着國政，都無從打破這種危機！

今日以前的歷史不能避免戰爭，今日以後的歷史（世界未大同前），大概也不能避免的吧？列國的力的尖銳，均向着戰爭而躍動，戰爭的炸彈隨時有爆發的可能。然而開戰易，收獲戰的成果則難。老子說：『民之從事，常幾於成而敗之。慎終如始，則無敗事。』不求善後的放棄責任之爭是歐洲大戰，自從媾和條約簽印十多年來的今日，世界的人們老是彷徨於猜忌，不安，嫌疑，反目，缺乏，疲弊與曠廢的野原。故孟子說：『始於條理者，智之事也。終於條理者，聖之事也。』

故兵聞拙速，未覩巧之久也。

像此次日本進攻我國，彼是利速戰速決的，佳。反之，僅弄小巧，延長戰爭的時間，我未見過得到善果的！

Thus, though we have heard of stupid haste in war, cleverness has never been seen associated with long delays. (G)

(『拙速』的拙字，見解不一，據編者的研究：此非真拙——無謀無策，乃爲老子所說：『大巧若拙』意，按王弼注：『大巧因自然以成器，不造爲異端，故若拙也；』或『大智若愚』意。真拙是不成的，孫子不是把『智』列爲將帥所應具的五大要素的第一位嗎？足證此『拙』爲『大巧』或『大智』。而『巧久』的巧，乃爲小巧。大巧與小巧不同，所謂小巧者：不願將來，不願整個局勢，僅是立異爲高，醉心目前的利益。大巧反是，一八六年普奧之役，普軍大勝，若照毛奇的主張，乘勢追擊，可以覆滅奧軍，而陷其首都；但俾斯麥從政略上着眼，則制止追擊，意在避免結成萬世不解之仇，以礙將來聯合對付其大敵——法國。後來果得結爲同盟，於世界大戰時，與英、法等協約國作戰，便是一例證。

近代戰爭的觀念是速決速戰，（即集中無比的威力，一舉殲滅敵人，迅即結束戰事，以免事久變生，）這即是數千年前孫子所倡導的拙速主義。老子說：『善者果而已，不敢以取強；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而勿驕，果而不得已，果而勿強。』這是說果斷地給敵以一大打擊，不可延長戰期。又說：『物壯則老，是謂不道，不道早已。』戰爭不合乎自然之道，則早衰，所以在未衰中，非速制勝不可。這大概是拙速論的根據吧？——我想。

古來名將的作戰，莫不採取迅速主義。建設橫跨歐亞兩大陸，前古未有的大帝國——亞歷山大王是以不失時為戰勝的原則。拿破崙的戰略，彼曾簡單地說過：『以一日當作十時，而進軍，而作戰，而後休息。』這是孫子所謂『其疾如風』的神速戰略，同時也是不失時的孫子的拙速。又，所謂海的名將，古今無雙的納爾遜（Horatio Nelson）說：『時是最善的同志，其他的同志都嫌棄我們，所以我非尊重它不可；與戰爭有密切關係的時是萬事之本，五分鐘常決定勝敗之差。』這樣尊重兵的神速。

上述古之名將的迅速與時的戰略，換言之：是進而撓着敵的虛隙而不躊躇地果敢斷行，決不是普通所謂無謀無策的拙速。

——見大英圖書館的孫子兵法

謀的巧拙，對於戰爭雖關係重大，但比謀的巧拙更重大而為支配勝敗的結果，是『時』的原理。在這書中有『拙速』，『巧久』，『迂直』，『先後』等字眼，更而言之，是『時』的研究，時的尖銳是『機』。

從上海到南京的火車，有一種特別快票，這特別快票是把時間（time, zeit, temps），用金錢縮短的最高速度代價；時間越短，價格越高；分有慢、快、特別快的等級，係照着等級而付錢。

到了南京，寄宿旅館，從一天而二天，二天而三天，時間越遲，價格越高，係照着與火車反對的時間所換算的房金而付錢，爲付錢而提着錢袋，這時，也許懷疑錯了吧？

『旅館之遲而價昂的是老子，火車之速而價高的是孫子，左右於兩者之間，不誤時之遲速是孔子。文明人比野蠻人對於時間的感念較強，濫用從天所賦與的時間而自疲，或爲了生活而疲於無意義的勞動者，不能說是賢人。倘若把那昇於最高的段階，達於好像釋迦的境地而超越時間，就與天地同其悠久。』偶來松樹下，高枕石頭眠。山中無曆日，塞盡不知年。——如果到了這裏，僅有枯木寒巖，沒有社會氣味，忘卻時間，忘卻曆日，自然戰爭也不會爆發了。但人到底不能脫離社會的，這樣，所謂支配人的思想，戰之勝敗的怪物——時間究竟是怎樣呢？所謂時間，在哲學上說，是直觀事物的持續關係的先驗形式，一元地把一切現象表現於所謂數量上時，常導出一種獨立的變數；但在相對原理上，是經驗地否認絕對時間的存在。

這麻煩的時間是與計劃互相奏效於戰爭。戰爭動員愈速，愈有利，行軍也是一樣。在軍艦方面，速力卽戰鬪力，砲彈以速而強；馬速牛遲，所以有騎兵，沒有牛兵。兵法上對於天時、地理、水、火以至無論什麼，雖是隨手利用，但其中第一強的是時間。

夫兵久而國利者，未之有也。

——見北村佳逸的孫子解說

但不能執  
此以論被  
堅道者對

堅道者之  
戰，因為

被堅道者  
對堅道者

作反抗之  
戰，勝固

勝，敗亦

要戰，雖

不收希望  
速戰速勝

，但以長  
期抗戰而  
勝，由此

得以獨立  
復興，也

就算真  
的有利子  
國了。

所以戰爭的期間延長，結局能夠利益於國家的，古今實無此例。要之，以速戰速勝為有利於國。

## 故不盡知用兵之害者，則不能盡知用兵之利也。

所以沒有完全了解用兵的害處的人，決不會完全了解用兵的利處。九經第八說：

智者之慮，必雜於利害，雜於利，而務可信也；雜於害，而患可解也。

善用兵者，役不再籍，糧不三載：取用於國，因糧於敵，故軍食可足也。

善用兵者，依敵情而動員，僅一次動員必要的兵力以迅速壓倒殲滅敵人，而迅速終結戰爭，決不再動員，以使人勞怨生；並且糧食的輸送，僅以兩次為限，決不三次，免使國內空虛；弓箭甲冑等的武器，支給補充自本國；但糧食則徵發或掠奪自敵國；這樣，軍隊的糧食就不致缺乏。

〔役不再籍〕的役為兵役，籍為徵集意，即不做第二次徵兵，或第二次動員意，「與糧不三載」，均是說良將的速戰速決。〔糧不三載〕春秋時代，軍隊出征時，載糧送至國境。及凱旋時，則減糧以迎之於國境，僅此兩次，沒有第三次，因為到了敵國，必須「因糧於敵」。〔取用於國〕因各國兵器各有特點，形式相異的敵國兵器，不適用，故須取自本國。〔因糧於敵〕有兩點利益：一使國內的食料不致減少，二使敵國的糧食倒因而缺乏。要務

令說：『戰地人馬之給養，與兵器彈藥器材被服等各種補充，爲用兵上重大之要務。就中以糧秣彈藥二項，尤爲至要。其實施苟不得宜，遂不能達作戰之目的。』這是指示給養補充的重要。同書又說：『多用地方糧秣，於給養充裕上，大有效果。騎兵及其他在軍前方之部隊，利用地方糧秣時，須注意繼進各部隊之需要，較該部隊之需要爲尤大。若所蒐集之物品有剩餘，應附監視兵使保護之，以讓與繼進之部隊。凡軍隊對於地方物件，濫行消耗，或未至應取之期，已悉行使，則此後隨作戰之經過，立即感受給養之困難，須顧慮之。』這是指示因糧於敵應注意之點。

## ○

## ○

## ○

日俄戰爭：人口四千七百二十一萬，其中男子二千四百萬的日本，徵集了一百一十萬，其中四十三萬出動於戰線。俄國人口一億四千六百八十九萬，其中男子七千四百五十萬，徵集了一百二十萬。

歐洲大戰，英、法、意、德均徵集了三分之一的人口。

德國，可以說差不多舉國參加戰爭了，男子的工作，代以婦人，電車的售票員，以至煙突的打掃夫，也完全代以婦人了。

跟着戰爭規模的擴大，人的需要，是沒有限度的。機械戰的時代雖已到來，但不用人的戰爭的時代還未產生。『不用人的戰爭』，僅是一種幻想。但不論如何的機械戰爭，那都是戰爭的一種手段，不是戰爭的樞軸，歐洲大戰已立下鐵證了。

依然，人是戰爭的要素，仍未變化；但人的需要愈多，而附隨的問題亦愈大。

這問題是什麼？就是糧食。  
所以出征部隊，必須求其所以「因糧於敵」。

——見櫻井忠道所註的孫子

弗屯道夫氏在他所著的全體性戰爭上說：「世界大戰中，海陸軍燃料之供給，為政府極焦慮之事，所以侵入羅馬尼亞而佔據瓦拉西者，非但為糧食問題，同時亦為獲得燃料。羅馬尼亞有極多之油池，羅軍退出時，先行破壞，而德軍入羅後，尙能採取多少煤油，可充自動車及飛機之燃料。」這是近代因糧，並因燃料於敵的事實。

### 國之貧於師者遠輸，遠輸則百姓貧。

國家出師遠征，倘若不「因糧於敵」，而把大批糧秣作遠距離的輸送於國外，這不獨使國貧——財政困難，而且使民貧——既被課以重稅，又疲於勞役（運糧），必致減少生產。

管子說：「粟行三百里，則國無一年之積；粟行四百里，則國無二年之積；粟行五百里，則衆有飢色；所齎之物，耗於道路，農夫耕牛，俱失南畝，則百姓貧矣。」足見遠輸的不利。

近於師者貴賣，貴賣則百姓財竭，財竭則急於丘役。

及至軍隊進入敵國，倘若不「因糧於敵」，則所經過的地方，尤其駐軍的附近，土人爲求暴利計，乃提高物價；並以需給失了平衡，物價又加暴騰；但軍用的必需品不能不買的；爲此軍費遂陷於不敷，勢必向本國請求撥給補充，政府爲應此要求，遂增稅又增稅，一直演成「百姓財竭」的一幕；百姓財竭後，於是迫不得已，復按丘甸的役制，着手於糧食牛馬等實物的徵發。

〔丘役〕爲丘甸的役制。據司馬法：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丘出馬一匹，牛三頭；四丘爲甸，甸出長轂一乘，馬四匹，牛十二頭。

戰爭一起，在國內的物價必隨之騰貴，因爲一切物資爲戰爭所吸收，或遭敵人的經濟封鎖，而發生缺乏，又受通貨膨脹的影響等。例如歐洲大戰期間，各參戰國物價的騰貴率，據專家的調查統計如左：

德國：	十倍
意國：	六倍
法國：	五倍半
英國：	三倍
日本：	二倍半
美國：	二倍半

力屈財殲中原，內虛於家，百姓之費，十去其七。

這樣，國內中原的人民爲運糧而至力屈，爲課稅而至財殲，家家變成空虛，到了這時，人民的所得，已被榨取十分之七了。

此爲現代所謂戰時財政政策問題。在歐戰時，德國曾發了九百萬萬馬克公債。英國課人民的遺產稅與戰時稅，而徵收其資產及所得達於 $\frac{3}{5}$ 。

公家之費：破車罷馬，甲冑矢弩，戟楯蔽櫓，丘牛大車，十去其六。

就政府的消耗說：由於戰爭的延長，這時，戰車的破損，軍馬的殘廢，以及甲冑、弓弩、戟楯、蔽櫓、大牛、輜重大車等的損廢，已達十分之六了。

〔柄〕與盾通。「蔽櫓」櫓爲大盾，蔽爲屏蔽意，即爲抵禦敵人矢石的大盾。「丘牛大車」丘爲形容詞，丘牛即大牛。大車爲重車，輕速車曳以馬，重運車牽以牛。中國的馬小，非始於今，觀於殷墟的發掘物，便可瞭然。由於小而力弱，這是可以想像得到的。穆王的八駿，是其例證。

古代的武器和近代的不同，近代的武器以重工業爲基礎，重工業是軍需工業，國防工業。所以假設孫子生在近代，他在這裏必力說重工業的重要性了。所謂重工業，即是鋼鐵、石炭、石油、機器、造船、電氣等工業，舉凡國防用具，如船隻、車輛、飛機、兵艦、大砲、槍彈等均爲重工業的出品。故先有繁榮的重工業，始有資格從事於近代的戰爭明甚。

。日本軍事評論家平田晉策於其所著『一九三六年』一書評吾國說：『中國雖擁有兩百萬的大軍隊，但沒有一個強有力的軍需工業根據地，徒有龐大的陸軍，於近代戰爭上不會有獨力作戰的能力。』雖為持平之論，但忽略了中國軍需品可以仰給於外國的工廠。

近代戰是需要強大的軍需工業，因為有了強大的軍需工業，纔能供給大量的兵器，誠然近代戰就是需要大量兵器的。在歐洲大戰，所謂『近代戰惡魔』的機關槍，與『戰場支配者』的大砲，於初期與末期的比較：

德軍：機關槍：從一萬二千挺增至十萬四千挺

大砲：從七千五百門增至二萬五千門

法軍：機關槍：從五千挺增至二十萬挺  
大砲：從四千八百門增至一萬七千五百門

（大砲為重砲輕砲合算，機關槍為重輕的合算。）

又，為運輸而活躍於戰場上的汽車總數，協約軍有二十六萬七千架，俄軍有一萬五千架，德、奧軍有八萬架。出現於大戰末期，號稱『活城』的坦克車，英、法、美軍方面有三萬三千輛，德軍有一千輛以上。更至所謂『鐵鳥』的飛機，有大戰間的補給數目：

德軍：四七、六三七隻

法軍：六七、九八二隻

英軍：約五、〇〇〇隻

美軍：一一、二二七隻

總計十三萬多隻。要之，如上所述，算是孫子所謂『駁車千駟，革車千乘』的大發揚。且，近代戰亦是兵器的大消耗者，例如普法戰爭，普軍消耗了五十萬發砲彈。日俄戰等，直至期間的日軍所發射的砲彈達百萬發。至如世界大戰，馬魯奴的一週間，法軍發射了百萬發。凡爾登的攻防戰，二週間為四百萬發。松姆的會戰，一日竟射至百萬發（如上均指砲彈）。又，坦克車是英國於大戰末期所發明的，據一九一八年的調查，約有三千三百輛，就中百分之四十五是用不得了。飛機的壽命，平均只有兩三個月，至於其他步槍、機關槍、兵艦等的消耗，也是大量的，不問可知。總而言之，這是孫子所謂『十去其六』的大證明。

再，近代戰是需要最新而犀利的兵器的，所以自歐戰後，世界列強莫不爭相改良兵器，發明兵器，其已出現於世，而為人們所週知的，有：死光、殺人音波、無音飛機、無音機關槍、空中電網、電汽放射砲、無線電操縱大砲與水雷、水陸兼用坦克車、以及各種細雷、毒瓦斯兵器等。要之，牠是跟着產業的發展而發展的，將來更會有新花樣的出現，不起，各國均是保持內容的秘密。

恩格斯說：『依賴於經濟的前提條件，沒有逾於陸海軍。兵器、編成、組織、戰術及戰略，——特別依賴於其當時的生產程度與交通機關。』這確是近代戰的基本的說明。

故智將務食於敵，食敵一鍾，當吾二十鍾；忘秆一石，當

## 吾二十石。

糧食遠輸，對於本國不利，已如上述；所以智將務要盡量奪取敵國的糧秣以給養人馬。因為吃彼一種兵糧，足以當我們遠輸的二十鍾；用彼一石馬秣，足以當我們遠輸的二十石。誠以『千里餽糧』，遠輸的費用，以及路上的損耗，是非常大的。

〔一鍾〕爲六斛四斗。〔一石〕爲一百二十斤。〔蕷秆〕蕷爲豆穀，秆爲禾藁，均爲牛馬的飼料。在交通未臻機械化的古代運輸，既以道路的惡劣，復以所用的運具爲牛車、馬車、以及人力挑擔，加以氣候不定的影響，平均每日走路有限，這樣，若作遠距離的輸送，則所帶的糧秣，豈不是於途中已用去大部份了嗎？又益以途中意外的損失，則所運到目的地的，豈不是所謂『所遺無幾』了嗎？這便是孫子所以極力主張『食敵』。在孫子以後的歷史，亦有這樣記載：『秦征匈奴，率三十鍾，而致一石。漢武建元中，通西南夷，作者數萬人，千里負擔餉糧，率十餘鍾，致一石。』雖然，因糧於敵，或務食於敵，敵固屬必要，但以近代國際戰爭，往往動員至百數十萬以上，據軍事家的觀察，以這麼龐大的軍隊，縱得糧食豐裕的地帶，極其量足以給養數天的話，亦戛戛乎其難；那麼，長期作戰，問題更大了。所以談到近代戰的給養問題，其根本在乎國內糧食的豐裕，敵地的僅爲枝末，所謂『聊勝於無』而已。（例如蘇聯爲對日作戰，所以近年便積極經營西比利亞的農業，使其工業化。）至關於運輸，在機械化交通的現代，大可省了古代的那種弊病，不過卻有敵人飛機轟炸或游擊隊破壞的危險。

故殺敵者，怒也；取敵之利者，貨也。

所以，要使我的士卒爭先地去殲滅敵人，必須預先鼓起他們的怒氣——敵愾心；要使我的士卒勇敢地去奪取敵人的利益（如軍需品、城市等，）在乎秉公分賞他們的功勞。

〔貨〕爲賞賜意。〔怒〕可解爲敵愾心，即煽動士卒對敵憤怒，——此爲現代軍隊中的政治訓練工作，或精神講話。上海之戰，十九路軍的勇敢殺敵，是由於憤怒日帝國主義的結果。又可解爲攻擊精神，步兵操典的綱領說：『蓋勝敗之分，非盡關於兵力之多寡，與裝備之優劣；苟精練而富於攻擊精神者，當能以寡克衆。』

故車戰，得車十乘以上，賞其先得者，而更其旌旗，車雜而乘之，卒善以養之，是謂勝敵益強。

例如車戰，如果我士卒據獲敵人的戰車十架以上，則以厚利（或升級）獎賞其陷陣先得者的功勞，以資勵勵餘衆；同時又將其所據獲的戰車，拔去敵人的旌旗，插上我旗號，而雜配於我戰車中，每車除降卒外，又雜入我士卒而乘之，以防叛亂；降卒善爲待遇他，使爲我用。這就是叫做戰勝敵人後，更使我兵力强大。

〔卒善而養之〕這是收編俘虜問題。收編俘虜爲吾國內戰常有的事，即在日本戰國時代

也是如此。但收納俘虜，於近代國際戰爭上則不爲。誠以種族心理等等的互異，勢必發生叛亂，貽禍無窮。例如日俄之戰，日軍僅將所擄獲大砲，編爲戰利重砲隊，或戰利砲連（即車雜而棄之一套），俘虜一概不用，——或殘殺，或戰終放還。但殘殺俘虜或敵國的中立人民，爲國際公法所不許，更爲人道所不容。然而，上海之戰，日軍不獨殘殺我俘虜，且殘殺我中立人民。（勝敵益強）……但在近代國際戰爭，如帝國主義者的進逼弱小民族，不妨爲營上戰場上的遊擊以盡其強的，而起在於戰勝後，或佔領其國，或分割其土地，或訂立不平等條約，以便自己經濟的發展：（一）收買廉價原料，或奪取天然資源；（二）推銷剩餘商品，而增其強。英、美、日、法、意等帝國主義者之強，就是以此。

故兵貴勝，不貴久。故知兵之將，民之司命，國家安危之主也。

依於上述，戰爭是以迅速的得勝爲最佳，倘若遷延長久，那是最忌的。所以深知用兵之法的賢良主將，簡直可以說是握着國民生命，繫乎國家安危的偉人。

〔司命〕是星名，一種司人之生死的星神。

主將責任是這樣至重至大的，吳子曾指出五項戒心，原文是：『故將之所慎者五：一曰理、二曰備、三曰果、四曰戒、五曰約。理者，治衆如治寡；備者，出門如見敵；果者，臨敵不懷生；戒者，雖克如始戰；約者，法令省而不煩；受命而不辭，敵破而後言返，

將之禮也。故師出之日，有死之榮，無生之辱。」

名震古今的軍事政治天才家諸葛孔明。彼出茅廬後，輔佐劉備、後主，建國蜀土，造成三足鼎立的局面，但「五丈原頭，大星先殞」，於逝世不久，蜀也就滅亡了。

馬其頓之兵統率於亞歷山大王，常破十數倍的大敵，征服廣大無邊的土地。  
迦太基軍，統帥於漢尼拔，遠征羅馬，雖與隔海的故國斷絕連絡，都能孤軍奮鬥十有餘年，席捲羅馬全土；不久，漢尼拔死，迦太基的隆盛便變為如落日一般的了。

腓特烈大王，征戰數年，精銳的軍隊雖損失大半，猶能逐個擊敗歐洲諸國的軍隊，確立普魯士帝國的基礎。

一七五七年十一月羅斯巴哈 (Rostach) 的一戰，為腓特烈大王所擊敗的法蘭西兵衆，以拿破崙的出現而指揮之，於是昨日之羔羊，忽變為猛虎，蹂躪了歐洲全土。

震撼世界，如百雷同落般的蒙古軍，自成吉思汗與其孫拔都歿後，便可憐地被驅逐了。

良將與軍的強弱，國之安危，已如前述。在現代，因為國家的機構，國策的根本，與前不同，若以全盤「律古證今」，當是不對。但於一八六六年普奧戰爭，一八七〇年普法戰爭，以毛奇將軍一人連戰連勝，而造成德意志帝國的基礎。

歐洲大戰，法國有霞飛 (Joseph J.C. Joffre) 與福煦將軍等努力，終救了沈於死淵的法

蘭西。

同時，在德軍方面，倘若當初就啓用名將興登堡與其參謀長魯屯道夫在大本營中指揮，或者今日世界的形勢成爲全異，也未可知。

日俄之役的日軍，上有大山、東鄉的名將，下有健全而勇敢的軍隊，終奏凱歌。一國到了生死關頭的時候，與其有千百的凡將劣將，不如得一機略縱橫，振起全軍的名將。至如以一身之榮利爲依歸的俗將之徒，唯有百害無一利，見於歷史，不知多少。

——大場禰平的孫子兵法

# 戰作

久師之不利 — 出師十萬  
日費千金

(內外之費)  
資客之用

故久暴露  
(百姓疲憊)

(國用不足)

諸侯乘此  
(弊而起)

故兵者貴  
(挫連)

擾作士氣

)

(怨敵者怒也)  
當與  
(賞先得者)

(以勝敵而  
益其強)

兵貴勝  
(巧而不亂)

不貴敗  
(而久執速者)

善用兵者 — 知久師之不利  
(智將) 故役不再籍 — 取用於國

知用兵之害  
(愚將) 燭不三載 — 因糧於敵  
故軍食可足也

孫子所主張的速戰速決主義，在軍事上是極有價值的，即現代意的杜黑英的普拉等軍事家亦極力提倡。但實際上，像現代的國際戰爭，只有強者對弱者，（即如意之征服阿比西尼亞亦不甚速），方能收其效果。倘若強者遇着強者，彼此均有精銳的部隊，堅固的防禦工事，於是一方欲實現速戰速決，實不可得；勢必由最初圍境的決戰而轉變為持久戰或長期戰，（如歐洲大戰然）。此次日本大舉進攻我國，其所抱速戰速決的企圖，已顯泡影，（我雖非者，亦非阿國可比）。同時，我又以武器經濟的落後，無法接受先人的遺訓，於是，只可採取進士的持久抗戰戰略，其犧牲雖大，但這是不得已的，為求生存解放出此；我們相信：有最大的犧牲，必有更大的收穫。然而在這持久戰之下大家要注意的：我國上下團結一致，既不會發生內亂，更得各國的援助，亦決無「諸侯乘其弊而起」之虞。日本呢？她的國內固有發生革命的可能，而且第三者已虎視眈眈於其側，勢將難逃孫子的豫言；「其用戰也貴勝，久則鍛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露則國用不足。夫鍛兵挫銳，屬力殲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發其後矣」。一九三七，十二月十五日。著者校對後書此。

### 謀攻第三 NEU KUNG (The Attack by Stratagem), III.

本篇以提倡『不戰而屈人之兵』的全存主義，爲用兵的最高原則，即是說運用外交的解決，勝於武力的攻取。此外，並力言統帥權的獨立，與知己知彼的重要。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全國爲上，破國次之；全軍爲上，破軍次之；全旅爲上，破旅次之；全卒爲上，破卒次之；全伍爲上，破伍次之。

用兵的法則，對敵人以謀攻，即運用外交、經濟等和平手段，不經血戰，（一可免我兵力的損失，二可免我財政的破綻，三可免我人民的貲勞等，）彼卻屈服於我，而達到我的目的，這是上等戰略；反之，不得已出於血戰，擊破其國，彼方爲我所屈服，這是下等戰略；推而至於與敵的軍、旅、卒、伍作戰，都以不經血戰，而彼卻屈服於我，爲上等戰略；反之，將其擊破，彼方屈服於我，爲下等戰略。  
〔軍、旅、卒、伍〕依司馬法：一萬二千五百人爲軍，五百人爲旅，百人爲卒，五人爲

伍；但在這裏，決不限於人數；自軍以下，均是同樣意思的反復，在文法上，爲一種疊句法，用以加強語氣。

老子說：「和大怨，必有餘怨。安可以爲善。」兩國經過大戰後，而遺下大怨恨的是春秋時代的吳越，在現代則爲德法的關係。打敗敵人，而遺下復仇之種的怨恨，不是勝者之利。中庸載：「班金革，死而不厭，北方之強也，而强者居之。」僅強不是軍人，而且不是兵法家。

專用兵取，不用謀攻，往往自蹈滅亡。吳子說：「天下戰國，五勝者禍，四勝者弊，三勝者縮，二勝者王，一勝者帝。是以數勝得天下者稀，以亡者衆。」

自從上古的亂世時代，以至於今，爲主的異同胞相殺的國內戰，但也有刀不血而佔領敵國的土地，屈服其人民的事；這種精神，便是孫子所謂：「全國爲上，破國次之，全軍爲上，破軍次之，全卒爲上，即敵國的全存佔領，敵軍的全存屈服爲善中之善；實際訴於干戈，弄得血肉橫飛者爲下策，『至仁之言』，誰不首肯？

但實證了近代戰之本質的戰界大戰，恰與孫子所說的完全相反，不獨企圖殲滅敵軍，並且空襲無防禦的都市，而殺戮非戰鬪員的老幼男女；或行無限制的潛艇攻擊，而使非戰鬪員的商船乘客葬於魚腹中；或陷敵國人民於飢餓線上，依於肉體衰弱而消滅寄宿於其中的抵抗意志；總之，不管你願意與否，都是使用着強迫屈服的手段。

簡而言之：這是欲根本顛覆敵國敵軍之全部的全破主義。

固然，運用這種戰法，並非始於近世。十三世紀的初葉，征服歐亞全土的成吉思汗，爲其最著者，所以彼便能於短期中，征服了廣大的土地，屈服了幾百種民族。日本文永弘安之役，蒙軍進攻壹岐對島，九州北岸，加居民以言語所不能形容的暴虐，可爲證明的一端。總之，異民族間的戰爭，這種現象當然不能避免。

於此，從正面而論全破主義的，是克勞塞維慈將軍，彼關於殲滅主義說：

有惻隱之情者也許這樣相信吧：對於敵人不加以多大損傷，而解除其武裝，或不講求擊破的方法，而信爲是戰爭術策的正當傾向；這種說法，在外觀上雖是美麗，實際則成爲謬見，我們非把這謬見打破不可。

這無異駁斥孫子言論的荒謬。彼又關於暴力之無限界的行使說：

戰爭是暴力行爲，其行使沒有什麼界限；所以某方行使暴力，他方就不得不以之以抵抗的暴力；這樣所生的相互作用，在概念上，是不知極限的。

要之，敵國的人民，不問老幼男女（僅有直接與間接之差），都一樣成爲敵軍戰力的因素的；故戰爭的本質，可以說是在消滅敵之肉體的抵抗與心力的抵抗。

雖然；倘若不經流血與破壞，而能屈服敵人的方法也有，則彼（克勞塞維慈）也不反對的。因爲，孫子是從大的政略上論理想的兵法，克勞塞維慈係依交戰手段，以屈服敵人的實幹行爲做樞軸，孫子亦於第十二篇談殘虐的火攻，第七篇說：「侵掠如火」與第十一

篇說：『千里殺將』的猛烈的殲滅作戰，故至於巨細的檢討，他倆的思想，實沒有多大出入。

——見大場翻平的孫子兵法

是故百戰百勝，非善之善者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所以，縱是百戰百勝，不能謂爲至善的；不戰而屈服敵兵，總是善中的最善的（即用謀攻。）

戰則必有損害，損害的大小是比較的計算，沒不絕無損害的交戰，而戰勝的害，不及不戰而勝的利，

No modern strategist but will approve the words of the old Chinese general Moltke's greatest triumph, the capitulation of the huge French army at Sedan, was won practically without bloodshed. (G)

百戰百勝是多麼不善！秦將白起戰勝，拔城七十餘，斬首四十五萬，但秦的士卒也失了過半。拿破崙算是百戰百勝的了，結果，一敗塗地，慘死孤島。歐洲大戰，德軍在戰鬪上，老是擊破敵軍於國境之外的，終於自屈，演成空前未有的慘劇。

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

依於上述，用兵的最上戰略，是以強大的軍備爲背景，把敵國的企圖或計謀，於未

熟前，而挫折之、粉碎之，使不能復現，唯我的意志是從；次等的，或離間或收買敵的親交國、同盟國、使陷於孤立，而為我所屈服，（在春秋時，因為列強的對峙，所以孫子很注意站在局外的隣國之向背；）再次等的，直接與敵軍交戰，擊破了他，方達我的目的；最下等的，圍攻敵人的城砦，發生了重大犧牲後，纔得解決。

〔上兵伐謀〕老子說：「其安易持，其未兆易謀，其微易散。」爲之於未有，治之於未亂。「戰爭的目的，在以本國的意思壓倒對手國，未有不要流血的，但也有發揮比流血的威力更大的方法。國家的互相對立，與其以一時的亢奮感情而格鬥，不如基於利害的打算與彼此戰鬪力的比較，而推斷勝敗之數，不戰而在外交的桌子上上做結案，對敵國的要求，或承認其條件而降伏，或毅然與之對抗，——非擇一不可。但大多數的以具有強大的軍備爲外交的背景者，不要犧牲，使弱者退讓而佔勝利。但弱者，如果不從此覺悟自強，則唯有滅亡的一途。

於此，我再舉出兩件例證來：如法國爲抵抗希特拉領導下的德國，便不惜與赤色的蘇聯攜手，畢竟使德國斂跡不少。蘇聯爲防禦世界帝國主義者的進攻，便與鄰近的國家締結不侵犯條約，終使她們望而生畏。〔其次伐交〕如秦之運用「遠交近攻策略」，以滅六國，便是一型。（其下攻城）的城字，在我國文字上，具有城市的意義，且以有防守的設備，亦具有要塞的意義，與德文的 *Burg*（堡），法文的 *Bourg*，俄文的 *Город* 意義相同。平田晉策的「一九三六年」一書說：「要塞戰的這種戰爭，自古以來，不知苦惱了多少作戰家。對於做

然蟠居於軍之前方的要塞，或應正攻，或應包圍，或應監視？——這固然是依於什麼時期，怎樣場所而決定；但攻擊部隊，在作戰上老是成爲重大的疑問。濫用大兵力從正面攻擊大要塞，是拙策中的拙策；於此，海軍若用戰艦從海的正面試行砲擊等，那也是無用的冒險。他大尼里要塞的攻擊，是充份暴露了英、法海軍的低能的作戰。攻擊要塞，於作戰上的理想，在使其孤立。

至就全盤戰爭說：也有伐謀、伐交、伐兵、攻城的四策並用，方能達到勝利的目的。

攻城之法，爲不得已；修櫓賴轆，具器械，三月而後成，距閩又三月而後已；將不勝其忿，而蟻附之，殺士卒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災也。

攻城是到了萬不得已時所採取的方法，亦爲最艱巨的作業，既要三個月修具防禦矢石的大櫓（櫓），攻城用的戰車（轆轤），以及種種攻城器械；又要三個月建築用以射擊，或用以掩護，或用以偵察的土壘（距閩），合計須六個月的長期間準備，方能正式攻城；這樣，爲將者（攻城司令官）感覺得很慢，不勝焦躁，（失了忍耐自制之心，不待攻城具的完成，）急於取功，便連下總攻擊的命令，士卒像蟻羣一般的攻到城下，攀登城壁，弄至喪失了三分之一，而城還攻不落，這是攻城最倒霉的慘事。  
〔轆轤〕是攻城用的四輪戰車，用大木造成，脊以繩爲之，上蓋以生牛皮或犀皮，中可

容十人，推到城壁下，施行破壞工作，爲金、火、木、石所不能毀，類似今日的坦克車。「器械」本是一般兵器，但在這裏僅指關於攻城的，如飛樓，雲梯，浮格衝，飛石，連弩等。「鉅鬪」距與拒通，闖有奮爲壘，〔三月〕是概算，說要多費時日。

攻城的戰法，除孫子在這裏所舉的以外，尚有水攻與火攻，火攻是指火藥發明後而用火藥炸燬城垣的戰法。降及近代，由於武器的進步，所用的爲飛機、戰車、大砲、煙幕彈、毒瓦斯、穿孔器、炸藥、炸彈等，總之，爲步、炮、工、空軍、化學戰隊的協同作業。

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毀人之國，而非久也。必以全爭於天下，故兵不頓，而利可全，此謀攻之法也。

所以，良將用不着交戰，也可以屈服敵兵；用不着圍攻，也可以拔取敵城；用不着久戰，也可以迅速地覆滅敵國。把握着不受絲毫損失的全存之計，而爭勝負於天下，這樣，則兵氣兵力不致鈍挫損失，安然收獲完全的勝利，這是叫做謀攻的法則。

這一節，是兵法的哲學，也是孫子的蘊奧的片鱗，淵源於老子，而與孔孟的學說相提攜。

在國際會議上，照着強國的主張，對於軍艦加以限制，使彼我的對比不均等，不能反抗而受其束縛，這是「屈人之兵而非戰」。又如在軍縮條約上禁止建築要塞，或用思想宣

傳，而促其內部自行崩壞，這是『拔人之城而非攻』。又如丰臣秀吉不戰，而使伊達政宗臣隸，這是『毀人之國而非久』。但這僅是外貌相似，還沒有觸着孫子的原意。哲理之根，會生應用之枝，但應用之枝，不會生哲理之根。最接近的引例是武王滅殷的史實；但做那樣證明，則孫子的哲學也是消失了。

老子主張：『戰，則果斷地給以一擊而解決。He who would assist a lord of men in harmony with the Tao will not assert his mastery in the kingdom by force of arms. Such a course is sure to meet with its proper return. Wherever a host is stationed, briars and thorns spring up. In the sequence of great armies there are sure to be bad years. A skilful commander strikes a decisive blow, and stops.』這與儒教的觀點稍異，孟子對梁惠王說：『地方百里而可以王。王如施仁政於民，省刑罰，薄稅斂，深耕易耨，壯者以暇日修其孝悌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長上，可以制挺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矣。』孔子抑制子弟的彌勇而說強：『南方之強與，北方之強與，抑而強與？寬柔以教，不報無道，南方之強也，君子居之。』革金革，死而不厭，北方之強也，而强者居之。『老、孟、孔的思想是順次的穩健，孫子則連絡了這三者。』

——見北村佳逸的孫子解說

## 故用兵之法，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分之，

這是到了不能不相見於戰場了。就這時用兵的法則說：若我有十倍於敵的兵力，則

宜四面包圍攻擊之，以收一網打盡之效；若我有五倍於敵的兵力，則宜集中攻擊之，一鼓作氣，殲滅敵人；若有兩倍於敵的兵力，則宜分為兩部攻之：一部從正面，其他從背面或側面。

〔用兵之法〕卽兵法意，狹義為戰略戰術的原則。（十則圍之）的之字，及以下數個之字，均為指敵。

敵則能戰之，少則能守之，不若則能避之。

前節所說，是關於優勢兵力，這裏，係就諸對等與劣勢兵力而言。——倘若我的兵力與敵相匹敵，則宜竭盡全力和他死戰，因為相匹敵，則勝敗難斷，若能效力而戰，亦可得勝；倘若我的兵力比敵少，則宜據着險阻或城砦而取防禦的姿勢；倘若我的兵力比不上於敵，則須巧為退卻，避與交鋒，（意即說：俟有援軍，即轉為攻勢。）此節各「能」字，須留意！〔少則能守之〕的守字，多本作「逃」字。

孟子說：「小固不可以敵大，寡固不可以敵衆，弱固不可以敵強。」

故小敵之堅，大敵之擒也。

所以，力弱的小敵，倘若不知自量，徒是頑強的堅守堅戰，那簡直是力強的大敵所多謝的俎上肉。

上述的十、五、倍、敵、少、不若、小、大等字，雖是就軍隊之量來計算，當然亦包

含着質的方面，如武器的鈍銳，訓練的精劣，兵質的好壞，糧食器材的足缺等，——陸戰力的強弱以此測定；至就海軍說，固以噸數爲基本，但速力、備砲（口徑）、根據地的遠近、艦載飛機的性能等，也必須計算在內。

拿破崙說：「以僅有敵六成的兵力而戰，等於賭博。」

魯屯道夫說：「世界大戰明白昭告於吾人者，即敵人在數目方面之優勝，實勝敗之所決，故數目爲戰事之要鍵，不可不注意者也。戰事中，置數目之重要於不顧，而妄冀以少制多，實爲大誤。法蘭西在世界大戰以前，確知所以爲全體性戰爭之後盾者，惟在於傾盡一國之全力。」

夫將者，國之輔也，輔周則國必強，輔隙則國必弱。

這是說關於政府內部的問題。主將爲國家元首的輔佐，好像支柱之於車一樣，這支柱般的主將，倘若具備了智、信、仁、勇、嚴的五才（周），元首亦信任之，國勢必可蒸蒸日上；反之，主將的五才不全（隙），有了缺點，元首亦妄加干涉，國勢必日趨衰弱。

〔國〕是國君（元首），是國家，也是政府。這三者，在古代，有不明顯好像三角的頂點一般的時期，也有融合一致的朝代。但春秋時代的君主，係以個人的私經濟而撥給國家財政，又以絕對權而取自國民；所以政府、國家是包含於國君之力中；國君固依自己的意旨

而行政、立法，而且特別握着宣戰媾和的大權，所以國即君。（輔）車的支柱，即兩旁的夾車木，轉用爲輔佐意。

故君之所以患於軍者三：不知三軍之不可以進，而謂之進；不知三軍之不可以退，而謂之退，是謂靡軍。

這裏有一問題應注意的：卽元首往往足爲軍事之患，約有三大項：其一：妄濫干涉軍事，不應前進時，而命令前進；不應退卻時，而命令退卻叫做靡軍。

〔三軍〕古代軍制，天子之兵，定爲六軍，諸侯之兵，定爲三軍，三軍爲三萬七千五百人。（靡軍）的靡爲糾意，如有糾之馬的軍隊，意謂束縛軍隊的行動。岳武穆班師的事，可爲此證。

不知三軍之事，而同三軍之政，則軍士惑矣。不知三軍之權，而同三軍之任，則軍士疑矣。

其二：沒有軍事的知識經驗，也掌起和總司令一樣的職權，妄行干涉軍政，弄得軍中行政混亂，朝令夕解，於是將士自然無所適從了。其三：不懂軍事上的權變，缺乏戰略戰術的知識經驗，也負起和總司令一樣的任務，妄行指揮，弄得笑話百出，於是將士互相發生疑懼了。

上述三項，實沒有區別的必要，可以說均是戒不懂軍事者干與軍事。古人說：『國容不入軍，軍容不入國。』又說：『國不可以從外治，軍不可以從中御。』

### 三軍既惑且疑，則諸侯之難至矣，是謂亂軍引勝。

將卒對軍中一切既抱着疑惑之念，於是鬪志沮喪，內訌發生，必致招來敵國諸侯（當前之敵，或第三國）乘虛而壓迫我、攻擊我；唉！這真是搗亂自己的軍隊，以導致（或製造）敵國取勝我的愚蠢舉動！

But when the army is restless and distrustful, trouble is sure to come from the other feudal princes. This is simply bringing anarchy into the army, and flinging victory away. (G)

對於前線的指揮官，必須不加干涉，任其進退自由；不然，就易發生『亂軍引勝』的事。

統帥權獨立呼聲的原因，就是在此。如果君主或政府干涉軍事，則適合戰況的行動，當必『付之闕如』。

英國的國王僅有陸海軍大元帥的虛名，沒有任何統帥的實權，日本的也是一樣。歐洲大戰的時候，英國閣員常常議論戰爭實行上問題的是非，因之，每誤各事之機宜的處置，後來政府覺得了，立刻從戰線上招回羅伯特遜 (Robertson) 中將，任以參謀總長

，負起一切責任。

其在法國，對每一將帥雖沒有交與兵事之權的慣例，但鑑於戰線狀況的日非，克雷孟梭總理方委員（Pétain, Henri Philippe）堅守凡爾登的勇將，為全法軍的統帥，於是出征軍的指揮權，方從此完全獨立。

克雷孟梭總理斷然的措置，雖救了法國，但於此以前，前線的指揮權，可以說握於法國政府之手。

當時視察前線的國會議員，吃驚於激戰的慘狀，乃要求陸軍部長立刻中止攻擊的命令，但亦不足怪，因為他們不懂軍事，不知戰況的推移，僅見局部的慘狀，遂於悲觀之餘，出此下策。其在德國也有這種事實：立法院每派員到前線干涉，弄得戰事不易進行。魯道夫氏在其所著全體性戰爭一書說過：「內閣總理柏脫曼氏（德國）阻止無限制的潛艇戰爭，使德國有精良的武器而不能使用，謂為誤國有何不可。」

### 故知勝有五：知可以戰，而不可以戰者勝；

在未戰之先，從這五個原則上，也可以判知勝利之事：第一、為主將者知道了我的兵力優於敵，則可以戰；敵優於我，則不可以戰，那麼戰則必勝。按，此項與始計篇的五事七計有密切關係，且含有本篇的圍、攻、分、戰、守與避的意義。

「能戰與不能戰，亦視乎地、時為轉移，不知此而妄戰必敗。過去日俄之戰，對陣於

沙河已久。日軍豫計：一待春意初動，決然大舉猛襲；這時，適值攻破旅順，遂謂此方面軍隊增配於最左翼，準備一經完成，便乘春冰未解的機會（倘若春冰已解，則妨礙於軍的行動）而攻之，果獲大捷，故可以戰則大軍猛襲，不可以戰，則堅壁固守，此為日軍在滿洲大勝俄軍的原因——這是大谷光瑞的例解，其中，當然含有自誇成分的，原來日人的成性如此。

### 識衆寡之用者勝；

第二、在戰略上，對於兵力的使用。沒有錯誤了某一方面宜用衆兵——主力，或寡兵——一部，那當然可以取勝。其次，就戰術說：對於攻擊防禦沒有錯誤了兵力使用的重點選定，那也可以取勝。按，此項實含着本篇的十、五、倍、敵、少、不若等的用兵之法的意義。

王翦事秦始皇，拔趙取燕，這時，有叫李信者，年青而氣秀，曾以數千兵破過燕太子丹，始皇奇之，問信說：「朕要取荆，你看要多少兵？」信答道：「二十萬足了」。至問王翦則答要六十萬。

始皇說：「王翦老了吧？信說二十萬已足。」於是，以李信為將，帶兵二十萬攻荆，不足，結果以六十萬破之。王翦真可謂為「識衆寡之用」的名將了。

古人說：「大兵適於廣的平地，小兵適於狹的山地。」又說：「小兵敵於夜戰，小兵

可以依其使用之法，而破大兵。又說：「用衆宜分，用寡宜合。」這也是用大兵與小兵的法則。

### 上下同欲者勝；

第三、上下一心，目的—致，視敵人如視私仇一樣，那當然可以取勝。

戰鬥綱要說：「協同一致，為達到戰鬪目的之要件。不論兵種，不問上下，均須戮力同心，全軍成為一體，始可獲戰鬪之成果。」

### 以虞待不虞者勝；

第四、虞是戒備意。這項是說在戰時的戰場上，我宜嚴加戒備，以求安全，一經發覺敵人沒有戒備，即猛攻之，那必可取勝。至就平時說：我時時提防，改進軍備，而敵則否，那麼乘機攻之，亦可取勝。

吳子說：「出門如見敵。」

老子說：「禍莫大於輕敵。」

### 將能而君不御者勝；

第五、主將有才能，即具有智、信、仁、勇、嚴的五才，元首不在後方為牽制，而許其自由指揮，那必可取勝。

史記載：孫子將斬不服軍令的吳王寵姬二人時，雖有吳王「勿斬」的命令，但以『將

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一意專之；這，不僅是軍紀維持問題，而且軍隊的指揮權，倘若被掣肘於內，那當不能達到戰勝的目的，所以吳王終用他為征楚的總司令了。日俄戰爭，日本國內有一部分評論者，曾倡議更調攻圍旅順的司令官乃木大將，但明治天皇不為所動，見尾川敬三的孫子論語，終完成攻破之功。

### 此五者，知勝之道也。

總之，這五項原則是一體的，不是分立的，一套判別勝敗的良法。

Thus we may know that there are five essentials for victory: (1) He will win who knows when to fight and when not to fight. (2) He will win who knows how to handle both superior and inferior forces. (3) He will win whose army is animated by the same spirit throughout all its ranks. (4) He will win who prepared himself, wait to take the enemy unprepared. (5) He will win who has military capacity and is not interfered with by the sovereign. Victory lies in the knowledge of these five points. (G)

故曰：知己知彼，百戰不殆；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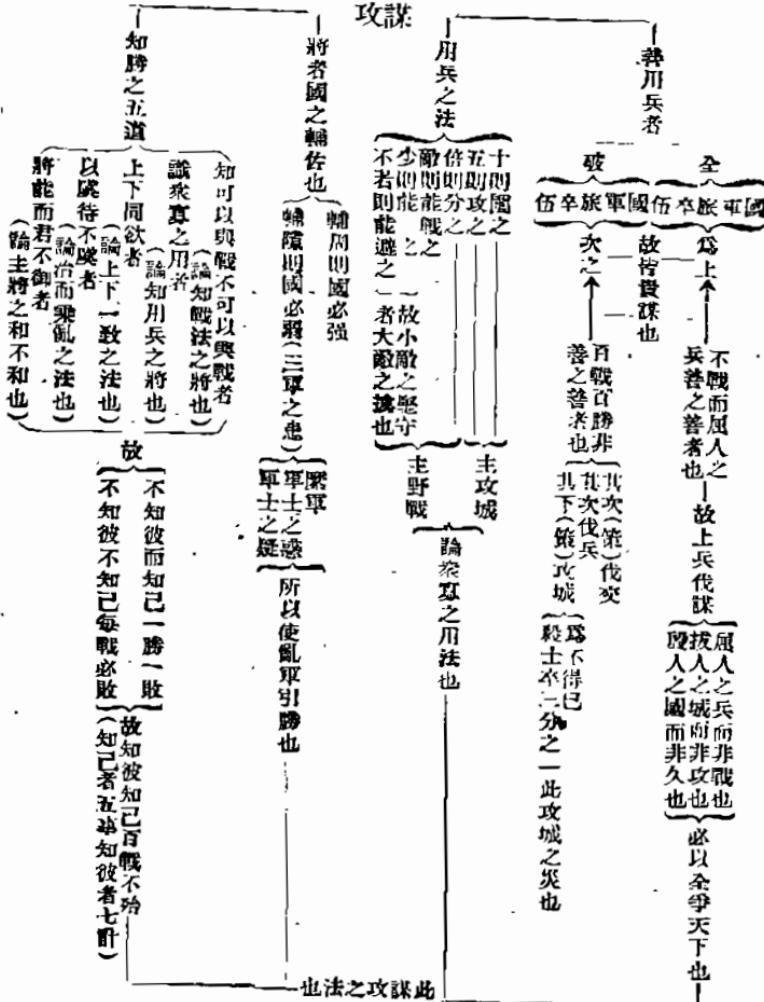
知彼知己，是多麼膾炙人口的名句！實為人類社會一切競爭的法則。這裏僅就軍事

而說：明白彼我的情形，或虛實，（如關於作戰計劃，戰鬪能力，天時地利等）縱是百戰，都不會發生危險的；其次，不明敵情，僅是認識自己，那麼交起戰來，必致或勝或敗，勝敗不能預斷，適等於賭博之舉；再其次，對敵情既不明白，甚至連自己軍隊的如何也不清楚，交起戰來，僅是暗中摸索，必致每戰都吃敗仗。

老子說：「知人者智，自知者明。勝人者有力，自勝者強。」

知己知彼，戰則易勝，不知己又不知彼，戰則必敗，這是戰史上常見的事。普奧之役，普軍之所以打敗奧軍，是由於毛奇將軍既明白「已」——普軍的實力，又認識「彼」——奧軍的素質、裝備、戰鬪力等；反之，奧將昧於彼此則敗。至如普法之役，毛奇認為欲統一南北德意志，而建設強固的帝國，非把西歐的霸者法蘭西征服不可，所以於勝奧後，又攻法，結果普勝法敗，亦是由此。自古名將，除知己外，而對於知彼更為着眼。普魯士腓特烈大王說：「若能常常豫知敵的全圖，雖以劣勢的軍隊，每回都可以立於優越地位。」拿破崙為探知敵情，用間固勿論；且於將會戰時，都是先以優勢的騎兵集團行進於數日路程之前，偵察敵的運動，一方又極力掩護己軍的運動；即自己既明瞭敵情，同時，又使敵不能窺知己軍的行動。

吉丁·烏說：「前半篇，伐謀、伐交、伐兵、攻城，事皆與敵鬪，故以知彼結之。後半篇，三負五勝。」再皆在自為，故以知己結之。三句用韻，反復嘆詠，結法似不甚緊，而其實極緊。一



司馬法的仁本篇說：「古者以仁爲本，以義治之之謂正。正不獲憲則權，權出于戰，不出于中人。是故殺人安人，殺之可也。攻其國愛其民，攻之可也。以戰止戰，雖戰可也。」帝國主義者反是。

## 軍形第四 CHUN HSING (Tactical Dispositions), IV.

戰爭必須先立於不敗之地，而完成之，則爲『修道保法』，一實現軍隊的精神物質的兩全主義。攻守以保持行動的祕密爲最上，一經發覺敵的敗形（虛隙），即集中無比的威力，一舉而殲滅之。

孫子曰：昔之善戰者，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

古時善戰的良將，當要進攻敵人，都是豫先充實了自己的內部（精神物質的兩全），使敵不能勝我；而且確保主動地位，一待敵有可勝的虛隙發生，即乘之。敵之所以不能勝我，是由我豫先充實了我的內部，——這是屬於自己的問題，雖可以自由處理；但僅是這樣，尚不能勝敵的，勝敵必須乘敵的虛隙，然他的虛隙的發生與否，則屬於敵方的問題，不讓我方自由強求。

The ancient masters of war first made their armies invincible, then waited until the adversary could with certainty be defeated. The causes of defeat come from within; victory is born in the enemy's camp. (C)

[先爲不可勝]即於未戰前，充實了我的內部，與後述『立於不敗之地』的意義相同；其完成之法，爲後述的『修道保法』，因之修道保法，便是全篇的主眼，詳後。

本篇，實可當做一篇現代國防論看，讀者自可詳細研究。

故善戰者，能爲不可勝，不能使敵必可勝；故曰：勝可知，而不可爲。

所以善戰的良將，雖能夠使敵不能勝我，決不能依我的意志，造成敵的敗因——虛隙以取勝。故曰：勝敵之事，是可推知的，但不讓我自由造成敵之虛而取勝。

良將不爲敵所乘，即勝敵之虛而取勝，這虛，是待敵自然發生而捉之，故解爲由我造成之則不對。戰鬪綱要等書所謂『立於主動地位，』即使敵不能捉我之虛意。在戰爭與戰鬪的過程中，彼此必會自然發生虛隙，而能否捉之，這只名將與凡將的所由分。柔道家（柔道爲日本一種拳法）所乘的對手之虛，決不是勉強地造成對手之虛而乘之，而是乘其自然發生的間不容髮之虛而取勝。這節雖是難解之文，但舉出這個譬喻，也許可使讀者領悟孫子所說兵機的要諦吧？

戰鬪綱要說：『指揮官指揮戰鬪，須常以堅確意志，而完成其企圖；但戰況必不照其所豫想而發展，指揮官必須明察判斷狀況之推移，講求適應之途徑。』這是指示捉虛的要領。

范蠡說：『時不至，不可強生；事不完，不可強成。』

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守則不足，攻則有餘；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故能自保而全勝也。

這是就戰場上而說：倘若我尚未有勝敵的兵力，則暫行防守；反之，倘若我一有勝敵的兵力，即速行攻擊。大凡我守的時候，是因勝敵的兵力尚不足，而攻擊的時候，則由我勝敵的兵力已有餘，（兵力的有餘或不足，是相對的，不是絕對的；）當着勝敵的兵力不足而守，這時所謂善守者，好像藏於最深的地下一樣，使敵無從偵知我的虛實，以施其技，且常保自主的地步；及至勝敵的兵力已有餘，這時所謂善攻者宛如飛翔於最高的天空一樣，行動秘密而機敏神速，捉着虛隙而攻之，使敵無從應付。這樣的攻守，便可以保安自己的軍隊而取得完全的勝利。

攻守原爲用兵不定之形，用兵的最後目的爲取勝，但欲取勝，結果必取決於攻擊。故『不可勝者，守也；』不是專門的防守，乃是暫時的防守。（守則不足，攻則有餘）兵力不

足是弱，兵力有餘是強。大場少將說：「日清戰爭之前，日本的陸海軍比清劣勢，因之在未獲得制海權的當時，便以守勢為骨子，着手構築本國內各戰略要點的要塞，以資防衛國土。可是日本以前是怎樣『守的不足』呢？現在各地所留存的要塞，便是最好的證明。不久，陸海軍俱達於必勝的境地，於是乃捨守勢而轉取攻勢，進兵於遼遠的滿洲之野，求決戰的戰場於大陸。」〔九天九地〕為中國舊天文地理學的名詞，據楊雄太玄經的記載：九天一為中天，二為羨天，三為從天，四為更天，五為晦天，六為廓天，七為滅天，八為沈天，九為成天。九地——一為沙泥，二為澤地，三為沚崖，四為下田，五為中田，六為上田，七為下山，八為中山，九為上山。但在這裏，則為形容其深與高，即形容我的動作秘密。

### 藏於九地之下的要塞戰

在歐洲大戰，一九一年凡爾登的要塞戰，優勢的德軍以精銳的砲艦，幾乎盡將法軍的堡壘粉碎去，創造了『凡有形的，必被破壞』的新轟烈熟語。因此，以巨砲巨彈，空中爆擊等破壞火器為攻擊的主力的現代戰，對於要塞的構築，有愈趨潛於地下的傾向。例如最近危機迫切的德法國境，據說：法軍在地下，曾構築有形同一個市街般的完備要塞。又如蘇軍在東部西比利亞的國境線上，經已建築完成了數千僅露一點頭角於地面的『托德卡』（Torches）分散要塞等。孫子於兩千多年前，就說『藏於九地之下』的守城戰，真是憲思深長。

## 動於九天之上的飛機戰

在歐戰時，一種新的兵器——飛機登場了。據說：英法協約軍於最初的國境戰，發現德軍侵入比利時，是由於「動於九天之上」的一隻飛機偵察的結果。  
與漢尼拔的康納(Canée)包圍戰，俱稱為世界二大美技的一九一四年秋坦能堡的殲滅戰，是飛機活躍的賜物；興登堡元帥於戰後，曾這樣述懷：

「沒有飛機，便沒有坦能堡。」

最近飛機愈呈跳躍的進步，不僅可舞於九天之上而俯瞰，且可搭載大量炸彈做遠距離的轟炸，成為直接攻擊的強銳武器；倘若想起：牠加於敵國的首都，主要都市，戰略要點的巨大威力，則孫子的「動於九天」的戰略，正是古今一貫的大原則。

——見大場翼平的孫子兵法

這一節還未見過健全的解說，大概是因為不知解釋之法吧？所謂「全勝」是怎樣的呢？我軍以千人之力，而殺敵百人，這不是全勝，何故呢？蓋其中僅發生一死一傷，都不是全勝；僅損失一矢一弦，也不是自保；有損害的僅是比較的勝利，不是自保，也不是全勝；不然，我以千人之力而遭遇萬人的戰鬪力，那就要完全消滅了；像這樣相對的考察，不是孫子的根本思想；勝者即敗者，勝與敗是互生於同一根蒂，故孫子的所謂全勝與全敗相同，色即空，空即色。老子說：「善行無辙迹」，這便是戰爭的哲理，亦即孫子所說：「形兵

之極，至於無形。『這節所用『九天九地』的名詞，其意形容至高至深；天地雖高深，用科學之力，却可以測定其高深；至於無形在物理學上則為無限大，縱是若何剛健者，都不能取勝於無形，且又看不見其無限大，故敵不能與之戰，所以老子把牠叫做『不爭之德不負之強』。』故謂『數雖百萬，我僅一人未必失敗，』這，由於哲理比數理的觀念更高，在朦朧的夢幻境中，孫子的戰爭哲學洩着微笑。

說起來是很複雜的，但因是孫子的要點，所以再有回頭作一度解說的必要。用拳頭擊暖簾，強是不勝弱的，鐵腕比暖簾，暖簾比空氣，而克服空氣的是什麼？空氣雖強，却有氣象構成牠的原素，但夢幻是無形的，所以最强，所謂『妙兵至於無形』，就是這樣。於描寫禪的秘境，有『電光影裏斬春風』之句，山岡鐵舟在道場中對於掛着這七字匾額，認為是劍道的真諦，但同時也是兵法的真諦；閃然的電光，於很快消失之前，立刻拔劍而斬春風，——那是狂人吧？我想：精神變態者因於物慾，是不會懂得這妙味的；然在孫子的反復披誦中，自可以領略其妙了。

關尹子說：『聖人藏於天，故不能傷焉。』尉繚子說：『治兵者，若私於地，若遠於天。』

見勝不過衆人之所知，非善之善者也；戰勝而天下曰善，非善之善者也；故舉秋毫不爲多力，見日月不爲明目，聞

## 雷霆不爲聰耳。

原來良將是用不着作戰而屈人之兵的，故洞識勝利的機會，超不出常人所洞識的範圍，（爲人不知而取勝的，以謀攻爲最善，）是最善的勝利，因爲結果必出於交戰；至與敵人力戰苦鬪後，方獲勝利，爲天下人人拍手贊美說：『勞苦功高呀！勞苦功高呀！』這也不是最善的，因爲自己已蒙了無限的損失。總之這簡直好比能夠舉起一根輕細獸毛的人，不能稱做體力強的人；能夠看見太陽與月亮的人，不能稱做視力強的人；能夠聞得轟轟的雷聲的人，不能稱做聽力強的人。

在歷史上，燐燐焜煌（殺得血流成河）的大勝，以兵法家的眼光看，不是善中之善，而以屈服敵於作戰之未萌爲至善；次之，爲不費摧枯拉朽之力而勝的自然之戰。

老子說：『上善若水』。又說：『聖人爲而不恃，功成而不居，其不欲見賢。』（The ruling sage acts without claiming the results as his; he achieves his merit and does not rest arrogantly in it; he does not wish to display his superiority.）

古之所謂善戰者，勝於易勝者也，故善戰者之勝也，無智名，無勇功。

古時所謂善戰的良將，其取勝，是勝於很容易取勝的敵人，即不待敵人的兵形已成，而機智敏捷，運用伐謀伐交等手段，不經交戰，而使敵人屈服；——這是屬於微

妙秘密的動作，故爲一般人不注意、不驚訝。因此，這種勝利，也就不會震動炫耀於一般人的耳目，被稱贊爲智者勇者的了。

墨子說：

公輸盤爲楚造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子墨子聞之，起於齊，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見公輸盤。公輸盤曰：「夫子何命焉爲？」子墨子曰：「北方有侮臣者，願藉子殺之。」公輸盤不說。子墨子曰：「請獻千金。」公輸盤曰：「吾義固不殺人。」子墨子起再拜曰：「請說之：吾從北方聞子爲梯，將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國有餘於地，而不足於民；殺所不足，而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知而不爭，不可謂忠。爭而不得，不可謂強。義不殺少而殺衆，不可謂知類。」公輸盤服。子墨子曰：「然乎（胡）不已乎？」公輸盤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子墨子曰：「胡不見我於王？」公輸盤曰：「諾。」子墨子見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舉，而欲糲之；舍其錦繡，鄰有短褐，而欲糲之；舍其粱肉，鄰有糟糠，而欲糲之。此爲何若人？」王曰：「必爲糲疾矣。」子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猶文軒之與敝舉也；荆有雲夢犀兕麋鹿滿之，江漢之魚鼈鷗鷺，爲天下富，宋所爲無雉兔狐狸者也。此猶梁肉之與糟糠也；荆有長松文梓，梗楠豫章，宋無長木，此猶錦繡之與短褐也。臣以三事（吏）之攻宋也，爲與此同類，臣見大王之必傷義而不得。」王曰：「善哉！雖然，公輸盤爲

我爲雲梯，必取宋。於是見公輸盤。子墨子解帶爲城，以牒爲械；公輸盤九設攻城之機變，子墨子九距之。公輸盤之攻械盡，子墨子之守圉有餘。公輸盤詘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子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楚王問其故。子墨子曰：「公輸子之意，不過欲殺臣；殺臣，宋莫能守，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矣！」子墨子歸，過宋，天雨，庇其闔中，守闔者不內也。故曰：「治於神者，衆人不知其功；爭於明者，衆人知之。」

故其戰勝不忒，不忒者，其所措必勝，勝已敗者也。

良將對於戰鬪的勝利，是一定有把握的，即其所戰必勝；而其所以勝，則由於捉着已露敗形的敵人。

〔不忒」爲不差或一定有把握意，有本作「不惑」。〔所措」爲所戰，或所舉兵意。〕

故善戰者，先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也。

這與前節的「自保而全勝」相應。良將的作戰，先使自己立於不敗之地，一經發現敵人露出敗形，就不失時機而速攻之，使敵不能倖免於敗。

老子說：「善建者不拔。」孔子說：「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者，吾不與也；必也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者也。」

## 是故勝兵先勝，而後求戰；敗兵先戰，而後求勝。

所以可勝的軍隊，於戰前已具備着戰勝的條件（即前說的內部充實），然後出而捉着敵人的虛隙以決戰，故百戰百勝；反之，必敗的軍隊，事前沒有具備戰勝的條件，貿然出而戰鬪，僥倖勝利於萬一，結果每戰必敗。

Thus it is that in war the victorious strategist only seeks battle after the victory has been won, whereas he who is destined to defeat first fights and afterwards looks for victory.(G)

戰爭哲學者克勞塞維慈用德國派的分析科學，研究戰勝的結論說：『勝機的最初是極微小而難感覺的；但在戰爭的進行中必擴大，而其結果更大。』老子說：『見小曰明，守柔曰強。』又說：『天之道，不爭而善勝，不言而善應，不召而自來。坦然而善謀，天網恢恢，疏而不失。』

## 善用兵者，修道而保法，故能爲勝敗之政。

以上所述，要而言之：善用兵的良將，既修明道，——『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以之生，而不畏危；』又保法——『曲制，官道，主用；』所以，就能夠支配勝敗，即我可以乘敵之虛而取勝。

(修道保法)的道與法，均爲始計篇所說的道與法，但這裏所說的道，據編者的研究，

不是君主或政府對人民的道，乃將帥對部下士卒的道；這方面的有道，如共同甘苦、財政公開、訓練有方、紀律嚴明、賞罰公平等是。要之，其關係雖不同，而目的則一，即其目的亦在「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保法，為保持充實軍備意。這樣，則軍隊的精神與物質俱善，——先立於不敗之地，然後出而求戰，其攻則動於九天之上，其守則藏於九地之下，那麼，當然能夠「為勝敗之政」。但亦有此解：「修道」的道，為戰略戰術。「保法」的法，指下引的五項用兵之法。

〔為勝敗之政〕照編者的研究：為勝敗即為勝（必勝），敗字乃無意思的接尾詞。好比一旦有緩急的緩，是無意義的接頭詞；能辨異同的同，是無意義的接尾詞，——在古文上，此例頗多。

板井末雄說：「修道保法為全篇的主眼，本論已盡於此，下為餘論。」

兵法：一曰度，二曰量，三曰數，四曰稱，五曰勝；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數生勝。』

在古代兵法上說：「戰爭之事，先從度（地理的研究），經過量、數、稱，而到達勝。即憑測度地形的險易遠近，而決定作戰大綱為度；度決定以後，其次為依戰場的廣狹；而研究戰線的長短，兵種的配備為量；以量為基礎，而決定兵的多寡為數；由數的計算，而估定彼我戰鬪力的輕重（強弱）為稱；依于這四種法則的研究，而得的勝算為勝。」

For the rule is the survey of land; the measure tells the amount of that land's

produce; the tables its population; from the scales their weight or quality is made known; and then can we calculate victory or defeat. (C)

孫子於此項所說的「度」，「量」，「數」，一若以今日的眼光觀察，實過於物理的，大有一讀難解之感。但在古代，用密集集團，而各持原始的白兵，以猛烈的衝擊力，而壓倒突破敵人，乃依兵的量與其速力的相乘積以構成運動的摧破力而求勝，因有量、數之說，並不足怪。

在拿破崙戰役後，普魯士的軍事著述家 Rostow (著有十九世紀的作戰等書) 曾這樣說過：兵力的優勢，非先從數的優越中求之不可。如果得不到絕對的優越，亦須得到相當的優越，這就是決定戰爭的要點；即不論在某戰域，某地點，某戰場，非求得到勝利的最確實而最容易之點不可。

拿破崙關於兵力量，在其筆記說：

軍的兵力，好像機械學的運動量一般，是質量與速度的相乘。  
這，是說軍隊的行動迅速；同時，也是從物理的、和量的來看戰鬪的軍隊。這點，與孫子的看法同一。  
見大場編平的孫子兵法

### 故勝兵若以鎰稱鎰，敗兵若以銖稱銖。

良將明於上述的五項法則，定有勝算，然後開始戰鬪；敗將暗於上述的五項法則，糊裏糊塗而戰，於是兩者的相差：前者如以一鎰之重而臨一銖之輕；後者，則如以一銖之輕而當一鎰之重；那麼，勝敗之數，在未戰之前，已昭然若揭了。

A victorious army, opposed to a routed one, is as a pound's weight placed in the scale against a single grain. (G)

〔銖鑊〕爲我國古代硬貨的名稱，相傳二十四銖爲兩，二兩爲鎰。〔稱〕這裏的所謂稱，其工具，大概是指天秤。

### 勝者之戰，若決積水於千仞之谿者，形也。

所以良將一經開戰，好像決開數千米突深之山谿的集水奔瀉而下一樣（即集中無比的威力，一舉粉碎敵軍，）這是叫做軍形。

The attack of conquering forces is as the outburst of long-rent-up waters into sunken valleys. Such are the orders of battle. (C)

〔積水之谿〕谿是山中之澗，積水是蓄集着的水，即澗中蓄集着的水。〔千仞〕仞爲八尺，千仞爲八千尺。

老子說：「天下莫柔弱於水，而堅強者，莫之能勝。」

一八〇六年拿破崙在易奈(Jona)的戰勝，其戰勢的猛烈，正如孫子於此所說：「決集水於千仞之谿之形。」彼於戰後向天大嘯：

「殺我的彈丸還未鑄造！」

其勝因，固由於戰略的巧妙，用兵的迅速等，要而言之，還是以二十萬的本軍對普軍十五萬的壓倒的優勢，爲其重大因素。

談到孫子的這種戰勢論，同時，也令人聯想起軍的速力。美國的偉大海軍戰略家馬翰

氏，於其著書中，解說當為海戰必勝的要訣，就是這速度的問題。

在日本的海戰，日本聯合艦隊，常以壓倒的戰勢，而制壓波羅的海艦隊的先頭；且各艦又以快速力，常保持其優勢的戰闘之姿，這也令人想起彷彿孫子所謂：「積水千仞」的威勢。

見大場彌平的孫子兵法

先爲不可勝（在己）——守（不足）——滅九地之下——故自保而全勝也  
內形、善戰者——故勝可知而不可爲  
以待敵之可勝（在敵）——

以待敵之可勝（在敵）——

軍形（無形）——  
勝于易勝——  
見勝不過殺人之勢也——所知非善之勢也——故——舉秋毫不爲多力  
立於不敗之地——  
勝兵先勝而後求戰——  
而失敗之敗也——  
勝兵先戰而後求勝——  
見日月不爲明日——故見——  
非善之勢也——  
戰勝而天下自善——  
勝也——  
聞雷避不爲驅耳——  
勝也——  
功——  
名智——  
無勇——  
故——  
已敗者也——  
而能爲勝道——  
而能爲勝法——

度地生度——  
量度生意——  
數量生數——  
故——  
勝兵若以銳稱銳——  
故——  
勝者之輒若決積水——  
於千仞之船者也

形無外內

外形、長法——

數量生數——  
故——

勝兵若以銳稱銳——  
故——  
勝者之輒若決積水——  
於千仞之船者也

稱數生稱——  
勝稱牛勝——

## 兵勢第五 PING SHIH Energy, V.

戰鬪不外奇正的兩端，活用奇正，以導戰勢於有利，而發揮部下的特長，便是本篇的主眼，與次篇成爲姊妹的關係。

孫子曰：凡治衆如治寡，分數是也。

統率大部隊，恰如統率小部隊一樣的容易，是由於有了分數，——編制編成；倘若編制編成適切，縱是數十萬大軍，亦可由一人統率指揮自如。

〔分數〕是軍隊的編成，卽戰鬪序列，軍隊區分。曹操註：『一部曲爲分，什伍爲數。』卽：分是部隊編成，數爲人員數。古代部隊的編成有種種之說：依周禮分：五人爲伍，五伍爲兩，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一萬二千五百人），別把十人稱爲火，五十人稱爲隊。依司馬穰苴分：以五十人爲一隊，而把一軍的一萬二千五百人，分爲二百五十隊，其中七十五隊爲握奇（總豫備隊），其他的一百七十五隊，分爲八陣。卽本隊八千七百五十人，豫備隊三千七百五十人。據張預述漢制：一人曰獨，二人曰比，三人曰參，比參爲伍，五人曰列，二列爲火，五火爲隊，二隊爲官，二官爲曲，二曲爲部，二部爲校，二校爲裨，二裨爲軍，一軍計三千二百人，比周制一軍的人員較少。

至於日本古代的編制，根據大寶令的軍防令為：各團各把一千人編成一軍團，有事之日，則合數軍團而指揮於大將軍，現列記其隊名；人員、官銜如左：

隊（五十人）

隊正

旅（百人）

旅帥

校（二百人）

校尉

半軍團（五百人）

少數

軍團（一千人）

大數

數軍團

大將

這，比我的制度，更為小規模的編成；並於一萬人（十軍團）以上，則設將軍一人副將軍二人；五千人以上，則減副將軍一人。

其次，關於現代各國軍隊的編制，分為班、排、連、營、團、旅、師、軍等，但平時編制與戰時的不同；戰時編制，各國均保持秘密。

孫子於此是說戰場指揮的簡易的。至於 *Russia* 就整個戰爭計劃的容易說：

「戰爭計劃的第一要件是最簡單，因為簡單的計劃，比複雜的計劃，令人容易想起，容易實行。」

拿破崙的戰略戰術的全貌，始終是盡於「極簡單」一語。因為簡單便可「治衆如治寡

進而奇想天外，提着良機，衝破敵的弱點。

拿破崙侵略英國，嘆爲唯一的缺點爲彼艦隊的不振，於一八〇五年二月一日致善羅斯敦說：『我海軍的最大缺點是做司令官者，不論在什麼場合下，老是不慣於下命令。』這，雖與孫子所謂『分數是也』的編組關係很薄，却證明了『治衆如治寡』的曉得指揮之精切輕易，在海戰的戰略上也是同樣的重要。果然，法國的海軍慘敗於特拉法加海戰（Trafalgar）。

組織統制適切的軍隊，大將有大將的職責，推而下於師長團長及各官等不可侵奪的權限；將軍干涉連長的職分，等於兵卒侵犯軍官的範圍，凡此都是以素亂紀紀，割喪軍隊的關忌的。

### 關衆如鬪寡，形名是也。

與大軍交戰，好比與小軍交戰一樣的輕妙自在，這由於有了形名，即用旗鼓之形與鐘鼓之音的信號爲指揮。

〔形名〕形是旌旗，名是聲音，即鐘鼓。在古代於戰場上指揮軍隊，用的是旌旗與鐘鼓。在現代爲電報、電話、喇叭及其他傳令機關。

亞歷山大王之密集長槍隊（Phalanx）的密集戰法，也是用旗指揮，且認爲那是戰鬪指揮上最重要的事。但那是怎樣的重要呢？可據大王的密集步兵軍隊的訓練，錄出下面的話：各員要注意將帥所發細微的信號，依其軍旗而保持隊形；所命令的事，不論何事

——見大英領軍的孫子兵法

，都是實行。至於向敵包圍，擊此攻彼，變更戰鬥的順序等，其操縱兵的容易，要如操縱將的容易。

自此觀之，大至仍看見與孫子的所見，實是不約而同。至於日本戰國時代，如信玄、確信等名將指揮，鶴翼一或一車懸一的密集陣時，都是用旌旗與大鼓。

學士說：

夫號令全錯，所以威耳；易以犯威，所以敗耳；怒令刑罰，所以威心。耳反於聲，不可不治；目成於色，不可不明；心成於刑，不可不嚴。三者不立，雖有其國，必敗於敵。長將之所處，「不從移」；將之所指，「敢不前死」。

三軍之衆，可使必受敗而無敗者，奇正是也。

大國三軍之衆，不論在什麼場合下，可使其與作戰而不敗的，是由於奇正運用的不誤，即不誤了戰鬥的常規與變則的運用。

奇正奇正與因質爲兵家最殫精竭慮研究的題目。曹孟德註：「正者當敵，奇兵從旁擊不備也。」周綽子說：「正兵貴先，奇兵貴後。」（即正兵向正面攻擊，奇兵擊其背面之謂。）李衡公說：「一兵以前向爲正，後却爲奇。」唐太宗說：「以奇爲正，使敵視以爲正，則吾以奇擊之，以正爲奇，使敵視以爲奇，則吾以正擊之。」尾川敬二說：「正是戰鬥的常則，如正攻等；奇是戰鬥的變則，如迂回等。」至依北村佳逸的所見：「防備者使

敵不能勝我爲正，乘敵的敗形而襲擊爲奇；一潛水艇、駕空母艦等六奇，戰鬥艦隊是正。在春秋戰國時，正攻用車隊，奇襲用馬隊（騎兵）；騎兵的任務，除搜索，警戒外，還可做破壞、衝鋒工作的。乘馬用刀，下馬用槍，一降至現代還是這樣。奇兵的神速，對於戰車隊難以通過的小道，爲便利而用馬隊，把「騎」字的馬兒傍書為「奇」，不是某於此嗎？（北村佳逸說：這是他的偶感。）就將棋（日本戰具，略似中國象棋）說：金銀步等是正兵，飛車角行正奇兩用，善用奇者，當有表演弱卒擒獲主將的妙手。正兵與正兵的衝突雖勝，死傷却多。所以損害少而長大勝的，僅限於奇兵。歐洲大戰，德國的潜水艇、飛行機，在多經（Dove）的海底與倫敦的上方演了驚人的活動。

春秋戰國的詳細布陣法，不傳於後世。據吳子所述是：『教戰之令：知者持矛戟，長者持弓弩，強者持旌旗，勇者持金鼓，弱者給齋養，智者爲謀主。鄉里相保，什伍相保，一鼓擊兵，二鼓督陣，三鼓趨食，四鼓威辦，五鼓就死。聞鼓聲合，然後歸旗。』

初期的羅馬軍團區分步兵爲重甲兵與輕裝兵：重甲兵戴頭至肩膀的鐵兜，並披胸甲與那怕自存的鉤、腰甲、臂甲等，左手持長刃刃寬二呎的標，右手執投槍，（與上段，則先投槍投槍。）左身插三呎的長劍，右腰插短劍。輕裝兵頭戴兜子，左手持標，或持短盾，右手依兵種之分而持投石器，弓、戟、跟著重甲兵之後，而排成整然隊伍。

兵之所加，如以礮投卵者，虛實是也。

〔見北村佳逸的孫子解說〕

我軍所向，一攻擊敵人，恰如以至堅的石塊投擲那脆弱之卵一樣，所遇必破，這是由以我之實擊彼之虛。

The enemy is crushed, like the fall of a grindstone upon an egg, by knowledge of his strength and weakness, and by the employment of truth and artifice. (C) **實**〔**實**〕是堅力的石，**虛**是堅弱的石。**虛實**在用兵上，有間隙叫做虛；沒有間隙，精神物質俱保持充實的狀態，叫做實。詳見虛實篇。

勝特烈大王常以劣勢的兵力，破優勢之敵；即彼出乎敵的視界外，以配適微妙的迂迴運動，把主力移向敵之一翼，造成優勢的兵力以擊敵的弱點——虛，即是孫子的「虛實」也。至於拿破崙的屢戰屢勝，亦由於常採取以實擊虛的破卵戰法；但最後在滑鐵盧之戰，因為以實擊實，致自碰鐵壁。

### 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

一切戰鬥，首先多是運用戰鬥的常則，做堂堂正正的合戰；然後因着戰況的變化，運用變則（奇兵）以取勝。

老子說：『以正治國，以奇用兵。』

所謂現代空戰之花的單座戰鬥機，在空中的格鬥，正是這樣的『正合奇勝』。牠們上一下地相搏於天空中的壯觀，是傾舉着八的鬥志、智力、體力、熱情、機敏的巨力與

切一切的奇略而角逐至依單代陣軍戰術學之分，正兵之戰，等於陣地戰，奇兵之戰，等於運動戰，游擊戰。

故善出奇者，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河，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復生，四時是也。

所以善用變則的將帥，當是因着戰況刻刻的變化而運用之，使敵輕後顧知應付，恰如天地的運行無窮，江河的奔流不竭；又宛如沒於西天又昇於東方的日月的終而復始，春夏秋冬之循環的死而復生。

「天地」老子說：「天地所以能長久者，以其不自生。」這是無窮的理由。  
「江河」老子曰：「江與黃河。老子說：「聖人不積，既以爲人，已愈有。既以與人，已愈多。」  
The sage does not accumulate for himself. The more that he extends for others, the more does he  
not do to possess of his own; the more that he gives to others, the more does he  
not do to lack off. 「L」中庸說：「溥博淵泉而時出之。」「日月」是循環運法之物的證明。老子說：「有無相生，前後相隨。」

聲不過五，五聲之變，不可勝聽也。色不過五，五色之變，不可勝觀也。味不過五，五味之變，不可勝嘗也。

管樂之謂，大別爲宮、商、角、徵、羽的五種；但變化起來，卻令人聽不勝聽。色彩大別爲紅、黃、藍、白、黑的五種；但調合起來，却令人看不勝看。味素大別爲甘、酸、鹹、苦、辛的五種；但調和起來，却令人嘗不勝嘗（這是隱奇正的變化）。

老子說：「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

Cæcilius Scipio 爲攻擊迦太基人，—— Hasdrubal，取道西西里，Hasdrubal 擁有強馬人騎軍及步兵，是並精銳於中央，乃配主力於中央以御之；但敵人反其蹊徑，却用勇敢的軍士置於左方翼，在中央並配以最弱的部隊，中央在遲緩的爭奪行進中，隨即被擊潰突厥；於中央未交戰時，迦太基軍的兩翼便潰亂了，敗兵像掉崩散的瓦礫那樣，自此，中央軍的隊伍也便混亂消退了。馬其雅弗列 Nicolo Machiavelli 的《評說》：「羅馬軍所用這奇的戰術，倘若用進步的砲兵以對之，則將敗的結果，將成爲相應的吧？為什麼呢？因為中央軍在這距離中的躊躇，正是砲擊的好目標，其受損害，必比接戰爲大。」但是，大砲雖這樣進步，飛行機和怎樣發達，特別不要忘記了，轉變機式的奇兵，當操着勝利之機。  
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

戰場的情勢雖是千變萬化，但在用兵法則上看，其實也不過是奇與正的兩種；這兩

種奇正的變化，由正變奇，由奇變正，而正兵變爲奇兵，奇兵忽變爲正兵，奇生正，正生奇，兩相變化互生而無窮盡，好比那無端的圓環一樣，總是怎樣天才作戰家都不能窮窺其究竟的。

In battle, there are not more than two methods of attack—the direct and the indirect. There also two in connection thereto to an enemy's side of maneuver. The direct method refers to each other in turn. It is like moving in a circle. One never comes to an end. Who can exhaust the possibilities of their combination? G

奇正，是軍事宇宙的萬象之體，上在天，天有萬物；萬物有萬能，萬能者，一太極生二氣，二氣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生六十四卦。易經既生，陰陽太極所分派的一元二氣，於此說來，說：「這是」*This is*，乃是「此是」*That is*。天地、晝夜、剛柔、強弱、勝敗、興亡、死生、生滅、消長、存亡、存續、上、下、左、右、明、暗、陰、陽、二氣交錯着、表裏着、循環着。中國古老的哲學體系，屬於易經，便可窺見；而孫子則從原理中抽出必勝與必敗的兩大原則而用做兵法的根據。在自然界、人類界中的物質消長現象，雖是神祕不可捉摸，但那奇偶的種子，不外在陰陽二氣的規律命令之下，依着時與地而離合，給與起伏屈伸的動機。在古代民族的原始生活中，於智的方面，竟有這樣可驚的大發現：奇偶八卦，造成六十四卦，僅依此而說明萬有的變化，真是令人敬服靡已！（在

希臘古代，柏拉圖的觀念，暗示宇宙論的進路，類似伏羲八卦之點很多。)孫子吸收為現代科學所不能說明的陰陽而用於自家方面做為勝敗的本原，總算沒有缺陷的了。

老子說：「禍兮福之所倚；福兮禍之所伏。孰知其極？其無正，正復為奇。善復為妖，人之迷，其日固久。」知此而不知奇，那是紙上談兵。一見北村集著的孫子解說

激水之疾，至於漂石者，勢也。鷙鳥之疾，至於毀拆者，節也，

水本比石輕而柔，但以其奔流急速，至於漂流石塊；其原理，可以用勢的一字說明。又如鷙或鷹等的鷙鳥，利用其猛速力，至於毀拆小鳥的骨與翼，是由於善為節量距離和時間而給與突然的搏擊。(As the rush of rock-shouldering torrents, so is the spirit of the troops. Like the wolf-judged flight of the falcon, in a flight crushing its quarry, so should the stroke be timed. (C)

是故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

所以善戰的良將，其進軍是迅速的，其衝擊是猛烈的。(Wherefore the spirit of the good fighter is terrifying, his occasions sudden.) (C)

〔勢險〕水勢險，當是迅速。(節短)的節，是節量意。鷙鳥對於小鳥，節量了很短的距離和時間，然後搏擊之，自然破壞力大。

## 勢如擴弩，節如發機。

又以他物比喩之：所謂勢者，當進軍時，恰如張滿的強弩，聲勢洶洶；至衝擊時，所謂節者，恰如射者立於適當距離，瞄準着標的而拉動發條機一樣，——往無前，百發百中。

〔弩〕是古代軍用的強弓，弓身有發條機的裝置，用以發矢。〔機〕為上述的發條機，好比現今步槍的扳機。

紛紛紜紜鬪亂，而不可亂也。渾渾沌沌形圓，而不可敗也。

兩軍交戰時，我軍的旌旗隊伍，甚至像那絲一樣的紛亂，似乎敗形已現，但由於指揮的統一適當，即一分數正，形名宜，一決不會紛亂的。又我軍在混混沌沌的狀態中，似乎敗形已露，但由於奇正的善為運用，正像圓環的圓轉滑脫，使敵無從捉着我的弱點而取勝。

此節以下，曹孟德謂為「皆毀形匱情也」，藉以蒙蔽敵人的聰明。老子說：「挫其銳，和其光，同其塵。」又說：「道之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

戰鬥綱要說：「戰鬥方酣，彼此奮鬥，已達極度，戰勢頗呈混沌，此時指揮官，須依

自己之觀察，與時時所得之情報，確切入斷，先機能應戰況變化之準備，並以堅確之意志，遂行當初之企圖（下略）。這是說在混沌的狀態中，巧為利用兵勢，捉着戰機而收戰勝之功，正與孫子的紀述一致。

### 亂生於治，怯生於勇，弱生於強。

看之似亂，其實是治，唯治者方能少假的混亂；看之似怯，其實有勇氣，即從勇氣中發出的假的怯懦；示弱的是為誑敵，係由強中生出的詭計；要之，皆是廢置我的真形以誤敵人。換言之：亂是亂門的成法，是由真治而生；怯弱的軍形軍容，必待真猛勇者始能分之。亦有解爲：治亂、勇怯、強弱，原無一定的，亂從治生，勿恃智而忘，忘則生亂；怯從勇生，勿恃勇而弱，弱則生怯；弱從強生，勿恃強而懈，懈則變爲弱。這只屬於形而上，勿忘、勿驕、勿懈。

### 治亂，數也，勇怯，勢也，強弱，形也。

還有一點要注意的：軍隊的或治或亂，大半基於（分數）的明不明，明則整治，否則紊亂；士兵的或勇或怯，大半基於兵勢的得失，得勢雖怯者亦勇，失勢雖勇者亦怯；軍隊的或強或弱，大半基於軍形（配備）如何，軍形不爲敵人所知則強（或陣地的工事堅固），反之則弱；亦有解爲：基於地形、軍形、運用的得宜與否。

故善動敵者，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以利動

之，以卒待之。

所以巧於誘動敵人的良將。故意示以亂、怯、弱，則彼必爲所動而來戰，故意給以小利，則彼必爲所誘而來取；要之，以利益誘出敵人，我就要整備着勁卒而待機，這也是用奇的一要諦。

Thus one who is skilful at keeping the enemy on the move maintains difficult appearances, according to which the enemy will act. He sacrifices something, that the enemy may snatch at it.(1)

這節〔卒〕字，有本作『本』字，解爲本軍、主力軍。

故善戰者，求之於勢，不責於人；故能擇人任勢。

真將唯從自然的情勢上去求勝利，決不因戰鬥的如何而責備部下或譴責任於部下。換言之；部下不能發揮其最善的戰鬥力，是因爲將者對於戰勢的指導拙劣。故良將既善爲使用部下的長處與各部隊的性能，同時，又善爲指導戰鬥的情勢，向着自然而然有利方面發展；亦唯如是，纔能使部下與各部隊盡量發揮其長處與性能。

這個規箴，對於自己不努力，而動輒責備部下的長官，正是給與當頭一棒。實在說，負責指揮戰鬥於有利，是指揮官的任務；在此情勢下，又因着各人的長處，使發揮其全能力，於是戰果便可以擴大了。要務令說：「命令須適應受令者的識量與性質，且對於受令

者能自處斷之事項，不可妄加約束。又說：『其間情況變遷難以預測時，按諸受令者之識量，或依其情況，可指示大綱以爲其行動之準據。』這是說應留意利用當時的情勢。又戰鬥綱要說：

爲戰鬥而運用各兵種之要點，在應其性能，使彼此長短相補，各自盡量發揮其固有之能力，俾各兵種得以完全協同。不待說，爲要盡量發揮此固有能力，非得把彼等導於可以發揮的情勢不可。

老子說：『是以聖人，常浮救人，故無棄人。』

尉繚子說：『因其長而用之。』

任勢者，其戰人也，如轉木石；木石之性，安則靜，危則動，方則止，圓則行。

巧爲利用自然之勢的良將，其指揮部下與敵人戰鬥，恰如推轉木石一樣，原來木石的性質，置於平地——安，則靜止；置於傾斜地——危，則轉動；至於四角形的周不確，圓形的則易動，要之，這是說，因勢用兵。

○

○

○

以人比木石，看來似乎趣味的語，但其意義却很深遠，更從戰略上，把它解釋如左：安——是軍的目的，兵勢如磐石般的姿態，且這時，兵士的精神亦嚴肅。

危——是兵勢不備，缺陷時，士卒互相疑懼，部隊陷於危險的狀態，而動搖起來。方——是戰法上，僅有正的一面則不勝；有奇正兩面，奇正變化妙用，然後可期善戰勝敗。僅用方的正面兵勢，則缺乏奇面的機動性，於是士卒的精神澀滯，軍隊亦不發生實際的活動力。

圓——其形勢如木石之圓，富於機動性，應着千萬變化的狀況，沒有何等遲緩，而圓滑迅速進戰鬥；士卒亦被「於其勢」，好像圓石的旋轉般前進。——見大易繫辭的君子無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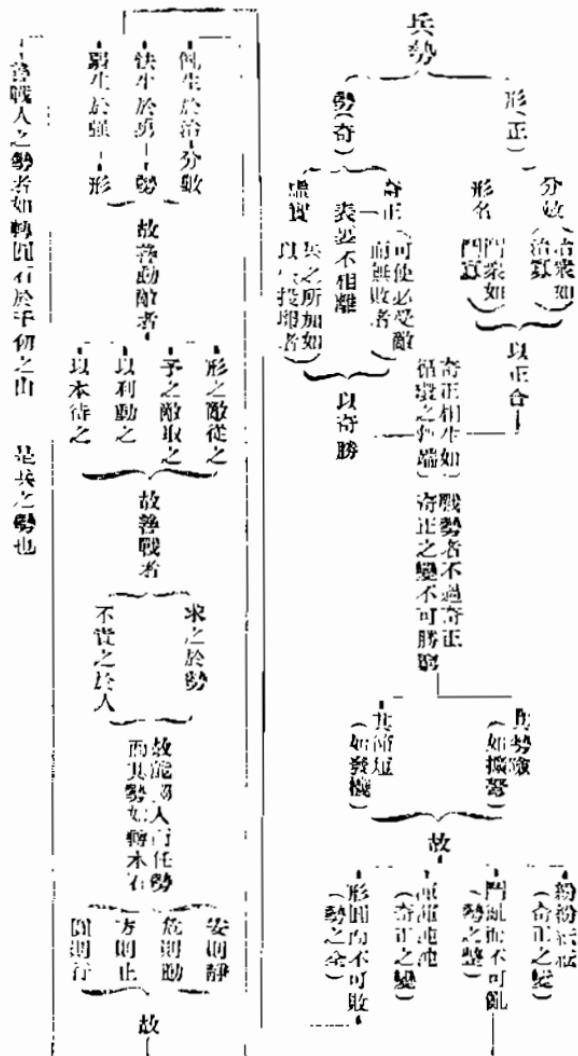
故戰人之勢如轉圓石於千仞之山者，勢也。

良將利用自然之勢，指揮軍隊對敵作戰，恰如從那幾千米突的高峯投轉圓石而下一樣，愈進愈猛，所當者破，這是軍勢。

上項『戰人』與本項『戰人』的人字，均為指敵人。戰人即與敵人戰鬥。

孟子上載：『雖有智慧，不如乘勢。雖有碭基，不如待時。』

老子說：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勢成之。(All things are produced by the Tao, and nourished by its overflowing operation. They receive their forms according to the nature of earth, and are completed according to the circumstances of their condition)』(L)。



## 虛實第六 HSU SHIH Weak Point and Strong Point VI.

戰鬪貴立於主動地位，避實擊虛，與因敵變化，以立策制勝。唐太宗說：『朕觀諸兵書，無出孫武；孫武十三篇，無出虛實。夫用兵識虛實之勢，則無不勝焉。』

孫子曰：凡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戰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

大凡先於敵人到達戰地，而取得優越的戰略要點，一切準備完善以待者，爾後作戰指導，就極順手（佚）了；反之，後於敵人到達戰地，其所佔領的地步必劣，勢須出而求戰，那就極麻煩（勞）了。故善戰的良將，老是在未戰之先，取得此種優越戰地，立於主動地位，使敵自至我方，供我自由宰割；而不陷於被動地位，自到敵方，中敵奸計。

〔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這項也有人解爲：是說防勢的有利，或攻勢的防勢之必要；其

戰例雖有，並非錯誤；仍以更進一步，做戰略的解釋爲妥，即「先處戰地」，爲先到戰地，據着要點；鋪好工事，立於主動地位，以待敵之意，那麼就與後文——致人而不致於人，首尾一致了。歐圖納要說：『對敵常立於主動地位，以獲得動作之自由，尤須着意出敵之意表。』又說：『指揮戰鬪之主眼，須不絕以確保主動之地位，同時致敵而出於其意表，於不爲敵豫期之地點及時期，強之決戰，以速達戰鬪之目的。』正是同一旨趣的敘述。

〔致人而至致於人〕人指敵人，致同至或到字意；其要義是說要立於主動地位以制或支配敵人，不要陷於被動地位而爲敵人所左右。李衡公說：『千章萬句，不出於致人，而不致於人而已。』鬼谷子說：『善貴制人，而不貴制於人。制人者，握權也；制於人者，制命也。』老子說：『故不得親，不可得而疏，不可得利，不可得而害；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敗，故爲天下貴。』(Such an one can be treated familiarly or distantly; he is beyond all consideration of profit or injury; of nobility or rascality; he is nob'ost man under Heaven.) (北村佳應譯)

能使敵人自至者，利之也；能使敵人不得至者，害之也。  
故敵佚能勞之，飽能饑之，安能動之。

大概能使敵人自進於我所希望的地點，以供我殲滅，則在使彼判斷這種動作的有利，就虛實說：爲示敵以虛；又，我的地點，不欲敵來攻而我所以能使之望而生畏，

不能爲我禍，其因令彼感覺來時對已有害，就虛實說：爲示敵以實。至於敵人先佔有利地步，戰備完整時，卽以彼之佚，待我之勞時，則要運用種種方策，使彼唯我是追隨，疲於奔命；又，敵人於糧食等物充實時，則宜採取遮斷其運輸，或用奸人燒燬其糧食存儲庫等手段，陷彼於飢餓，以喪其翻志。又，敵人於安定時，卽佔有利的據點，或奪於警戒部隊的掩護而行動或休息時，或據着堅固的據地時，則宜破壞或威懾之，使彼不得安定，受我所左右；要之，不論任何場合之下，當要努力站在主動地位去支配敵人，機動其備戰，摧毀其圖志。

出其所以趨；趨其所不意；行十里而不勞者，行於無人之地也；攻而必取者，攻其所不守也；守而必固者，守其所不攻也。

敵人豫想爲我必攻擊的方面，或對爲我攻擊所不能忽略的方面，敵必應我攻擊而進出防禦；對於這方面，我就要派這一小部隊進出，俾敵誤認我的資圖，同時，我則使用大兵力向着彼所不以察的別方面（弱點（處）），而猛攻粉碎之；敵人當前，我行軍千里之遠，沒有感到任何疲勞危險，是由行於沒有敵人之地（敵人不能阻害我的行動），或行於敵人抵抗薄弱之點，兵不勞而破敵通過。又，攻而必取的，是由於攻擊敵人沒有防守的地方，或防守不固陣地，卽出乎敵的意表而衝其弱點；

守而必固的，是由於守者爲敵人不得而攻擊的地方，即守着爲敵人怎樣攻擊都可奈何的地方，換言之：或以攻堅而守，或以機動而欺騙敵人，或遠離防禦之地而戰等，（關於要塞戰，如城外突厥，必須遠離要塞而防敵，其初以不據要塞爲本則的。日俄之役，底順的防禦，日總之役，奇馬的防禦，爲主的都是在要塞外防禦。又如在日本古代戰史上所載：在大阪陣中，真田幸村，越過葛城山頂，再到關原獻策邀擊關東軍。這都是揭示防守一致的要塞戰原則，孫子所謂「守其所不攻」，應爲如是吧？）使攻者無從達到目的。

〔出其所必趨，趨其所不意〕二其字，指敵人。出字爲我派兵進出意。前趨字，意謂敵軍進出防禦，後出字，意謂我出兵攻擊。要之，這項是說捉着敵的弱點而攻擊的，這種戰法，古今風行。

亞歷山大王以步兵破波斯的大軍，是由於洞察敵的弱點，而加以突擊的，即大王功於搏敵陣之翼，更搏其背面，而施行包圍攻擊。漢尼拔的攻擊點，亦差不多與彼同樣。愷撒亦爲窺破敵的弱點而攻之，例如發見敵的弱點在左翼，則以彼的右翼攻擊之。

腓特烈大王以彼訓練精到機動的部隊，攻擊敵的弱點——主要的側面，而博善勝。

拿破崙有時擊中央，有時擊翼，要之，是向着戰術上的弱點而傾注全力以破敵。又，日本海的海戰，東鄉艦隊對於分爲二縱陣而來的俄艦隊的先頭，是壓迫包圍其最不備而薄弱的一點，向之集中炮火。

「行千里而無勞者，行於無人之地也。」看來似是無味平凡的古詞，實則說做戰略的前進時，選擇道路的重要。例如，日本戰國時代，源義仲跋扈於京都，大逞橫暴，賴朝使其弟範頼及善經抗討之，且兄弟之軍，進出於名古屋，更要西進時，範頼的主力軍乃通過美濃近江路，以賴多爲目標而前進，但義經軍一轉而經伊勢，伊豆，指向京都的南方宇治；這樣，經義軍在途中，即行無人之地，一潞千里，一日行軍約七十里，很快地到達宇治，結果攻破義仲爲符守治方面所宣告成功。這偉大的戰略前進，即是孫子所謂「行於無人之地」。

【攻必取，守必固】關於現代的陣地戰、要塞戰，攻者往往先以多門長射程大砲的轟擊，與大量飛彈的轟炸，使對方的兵員士官幾乎殲滅後，方用坦克車掩護步兵而衝鋒，又以飛機大砲的轟炸，而阻止對方機動隊的支援，以期攻而必取；所以守者在此情形下，欲『守而必固』，固須建築有堅固的防禦工事，尤其最要的，備有優勢的飛機，以擊毀對方的飛機大砲戰車，或用重兵威脅對方的側背。

### 故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

故長於攻擊的將帥，由於企圖動作的秘密，足令敵人不知怎樣防禦；同樣，長於防禦的將帥，由於虛實的不露，足使敵人不知從何而攻擊。

老子說：『善建者不拔，善抱者不脫。』

軍形篇說：『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

微乎微乎，至於無形，神乎神乎，至於無聲，故能爲敵之司命。

虛實的法則，已如上述；至於實地活用，則因時，因地，因敵而異，其微妙神祕，至於無形無聲，爲無墨口舌所不能形容；故對此有深造的良將，實可謂爲操着敵人的生死之權。

這一節的哲理，是東方哲學的典型。老子說：「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諸，故混而爲一，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繩不可名，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是謂恍惚，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老子說：「一言而是，終日言而盡道，言而不足，終日言而盡物；道物之極，言默不足以蔽，非言非默，道有所極。」孔子曰：「參乎！吾以道以貫之。」曾子曰：「唯。」」文殊師利於答維摩詰問不二法門說：「善哉！善哉！乃至無有文字語言，是真不二法門。」妙喜說：「道與物至極處，不在言語上，而在默然處，言也不載，默也載不得。」他們這樣的一致，實與西方學者用科學方法分析哲理不同。

進而不可禦者，衝其虛也；退而不可追者，速而不可及也。

當進擊敵人時，能使敵人莫能抵抗我，是由我衝擊其虛隙，——沒有防備之點，或守備薄弱之點，至退卻時，能使敵人莫能追及我，是由我退卻企圖行動的祕密而迅速。

戰則綱要說：『攻擊出乎敵人意表之程度愈大，則其成果亦愈大。』又說：『攻擊之重點，依狀況，考依地形之判斷，以對敵之弱點，或其最痛苦之方面指向之，』這與本節所謂攻擊的意義相同。同書又說：

指導退卻戰則之主眼，在能迅速與敵隔離。……退卻時，指揮官須極力花費其企圖，且講求迅速完畢諸準備之處置。

這和孫子所謂退卻，若今符節。又，近代軍隊在戰場上的退卻，別還有掩護部隊以禦敵，使其安然後退。其次關於追擊敵人的退卻部隊同書說：

敵兵有隨意退卻時之虞，則極力抑留之，並須速察其退卻之機，乘勢以擊之。追擊之主眼，在迅速捕敵而殘滅之（中略）。而各級指揮官之獨斷專行與大膽的行動，為收獲偉大效果之要策。

這可作為從反面解釋本節的有力參考資料。

魯屯道夫氏在其全體性之戰爭中，關於衝虛說：『用兵之際，主將先審察敵人弱點所在，集中力量以攻之，以求勝利，此謂用兵之重典。』又說：『戰事關鍵，又視其戰術上

與戰略上之巧妙，此在小戰與大戰中，無越不然。所謂戰略與戰術的巧妙，即在造成一種可以利用敵人所犯缺點之處而攻之。在坦能堡之戰中，可以證明，不特大挫敵人，且可保全自己實力。至於最廣闊之戰略的包圍，最後亦須在某地點上，作一種戰術的攻擊，使敵人被迫之翼，因而後退，再加上餘力，以助其圍攻，可使敵軍雖欲退卻而不可得。若有與此形勢相似者，即敵人陣線中忽得一隙縫，包圍者乃得間深入而制之。此為余在坦能堡戰中所探之方略也。處此情況中，應先在戰術方面集中火力於敵之內翼，使彼此不能相顧，乃生出漏洞，吾軍可乘隙而入，彼之漏洞愈大，我乃可截斷而分割之。一關於退卻說：『兵家每視退為受戰略之支配不得已而出此者，故羞言之。但依實戰之經驗而說，當其部隊對於其指揮者有絕對之信仰，雖作普通之退卻，未必有損於軍隊向漸之勇氣，其後退也，以平日預備有素而整然有條，果如此者，雖後退無害。有時軍隊在戰勝之後，竟突然戰敗，退至自身之根據地，不獨陸軍為然，海空二者亦復如是。雖然，後退之結果，為瓦解陣地，可以大影響於戰事之士氣，此不可不注意者也。』又說：『依實戰之經驗言之，陸地上之被追擊者，其行動較勝利皆為捷速，以被追擊者常可用極少之器材，阻止追擊者之前進，而其大隊人馬有從容退卻之餘。』如上可當為孫子此節的註解。而為退卻之反面的追擊，魯氏是主張窮追的，彼說：『在今日而言窮追，較昔為易，以空上則有飛機，陸地則有自動車隊及鐵甲車隊，可以在側面及正面襲擊敵人。然而敵人仍能對此追擊者，設為種種障礙，阻其前進，如軍民之召集，如自動車部隊之使用，與夫號召人民使為堅壁清野之

舉，使勝利者雖欲盡勝利之果而不可得。然正惟其如是，勝利者尤應用其全力於窮追、以盡收勝利之效，因最大成功，即在眼前也。就海上與空中言之，應竭汽銅及廉遠之最大速率而用之，俾得完全殲滅敵人。「這亦與孫子在九地第十所說『千里殺將』的意念相同。」

故我欲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我不欲戰，雖劃地而守之，敵不得與我戰者，乖其所之也。

故我欲與敵決戰，敵人縱高壘深溝以固其守，採取持久之策，結果不能不與我交戰，是由我分兵攻其弱點或最痛苦的要點；又我一時為避免與敵決戰，縱不設防備而守之，好像僵在地上畫了一條線，卻足以使敵人束手無策，不敢與我作戰，這是由使敵進而懼墮入某種引誘詭計中，與其原來的願望相反。例如諸葛亮對司馬懿所用的空城計。此句尚有另種解釋：我不欲出與敵決戰，僅占領着某種地點，選擇地形（畫地意）而配備兵力，不設堅固的深溝高壘，而使敵不敢與我戰，即不敢進擊，這是因我在其所占領的地點，具有戰略上某種要機，足以掣肘敵軍的行動，即現代兵學上所謂的戰略側面陣地。

本節的要義，是由我知敵的虛實，敵不知我的虛實之結果。（劃地而守之）為不構築防

禦工事的形容詞。「圮」爲質，不符，相反意。「所之」的之字，爲往進意。

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我專爲一，敵分爲十，是以十攻其一也，則我衆而敵寡；能以衆擊寡者，則吾之所與敵者，約矣。

故我示形（攻防之形，如陽攻，偽裝工事等）於敵人，但非我的真形（眞、實），於是敵人誤其判斷，分散兵力，而我的兵力卻可集中；換言之，我的兵力可集中於一點而使用，敵的兵力就非分散配置於十處或多處不可；這樣，我便可以十倍兵力攻擊敵比我僅有一倍兵力的某點，形成我的兵力佔非常優勢，而敵的變爲劣勢，而能勝此種『以衆擊寡』的戰法與敵作戰，那就可容易地戰勝敵人了。

〔約矣〕約字有各種解釋：（一）約是少數，即敵少數意；（二）約是節約，可以節約我的兵力；（三）約是要點，即攻擊要點；（四）約是敵方成爲少數，而我方成爲大多數等等。但以顧音的研究，約爲簡易或容易意，即說我以優勢的兵力攻擊劣勢的敵軍，那就可容易地戰勝敵人了。

吾所與戰之地不可知，不可知，則敵之所備者多，敵之所備者多，則吾之所與戰者，寡矣。

這是把前文稍做具體說明。例如我欲進而攻擊敵的地點，為敵人所不知道，（由我企圖的隱匿）敵人因為不知道，乃左顧右盼，茫無判斷，到處分兵防備，陷防備線於廣泛與稀薄；這樣，則準備與我戰的敵軍，在我軍當面的勢力，就成為薄弱了。 Sheridan once explained the reason of General Grant's victories by saying that "while his opponents were kept full employed wondering what he was going to do himself, he was planning most of what he was going to do him."

故備前則後寡，備後則前寡，備左則右寡，備右則左寡。

無所不備，則無所不寡；寡者備人也，衆者使人備己也。

敵人固不知我全國的結果，故對於兵力的運用，多備於前面，則前面的兵力強於兩弱；多備於後面，則前面寡弱；多備於左，則右寡；多備於右，則左寡；弄至各方面皆備，則各方面皆寡。要之，這樣寡弱者，是自己招去主動的地位，為着敵人一切行動而備的。反之，集中雄厚的兵力，立於主動地位者，是使敵備我，可以依我的意志而指導戰鬪。

誰都知道：英國是以海軍保持他的尊榮的。固然，在世界大戰前，她的海軍是『天下第一強』的。但自世界大戰後，經過凡爾賽，華盛頓軍縮會議後，倘若把她的海軍兵力和美日的比較（她的兵艦噸數與美為五比五，與日為五比三，）那就相形見拙了；這拙的一

點，便是她的海軍兵力，陷於孫子所謂『無所不備』，即因她的殖民地分佈全世界，在歐洲有，在非洲有，在亞洲也有，在澳洲也有，在美洲也有，而她的兵艦亦隨之分佈於各地；這兵力——兵艦的分防分散，在作戰時，爲了保護各殖民地，陷於『無所不備』，12年從調動集中，（即要集中時，亦非一朝短期間所能辦到），故據軍事家的觀察：她固不足竄弱和美國作戰（因美國海軍集中於本國的大西洋與太平洋兩岸），即和日本作戰亦猶可；可能（因日本海軍完全集中於本國），要之，美日的海軍是『專爲一』，英國的是『分爲二』，結果爲『以十攻一』，這是她能和美日作戰的最大原因。所以近來日人常譏英國的海軍爲『警察的海軍』了。

### 故知戰之地，戰之日，則可千里而會戰。

能夠豫知何地爲與敵必戰的戰場，又豫知何日爲與敵交戰的時期，於是，在某地某日便可準備妥當，這樣，縱遠往千里之外與敵會戰，都可以『不殆』。

史記孫臏傳載：『……孫子度其行，暮當至馬陵，馬陵道狹，而旁多阻險，乃令兵，乃斫大樹白而書曰：「龜死於此樹之下」，於是令齊軍能射者，萬弩夾道而伏，期日，暮見火舉而俱發，龜洞果至斫樹下，見白書，乃鑽火燭之，讀其書未畢，齊軍萬弩俱發，魏軍大亂相失。……』這是孫臏知戰地與戰日，龜洞反之。

不知戰地，不知戰日，則左不能救右，右不能救左，前不

能救後，後不能救前，而況遠者數十里，近者數里乎？

反之，不論情形，沒有豫知與敵會戰的戰場和時日，於是某地某日毫無準備，倉皇地與敵會戰，勢必弄至人家攻我的右翼，則不能提左翼以相救；人家攻我的左翼，（亦可解爲左翼過往相救，）則不能提右翼以相救；人家攻我的後面部隊，則不能調前面部隊以相救；人家攻我的前面部隊，則不能調後面部隊以相救，（均被截斷；）何況部隊其間遠則隔離數十里，近則隔離數里麼？那當然更不能協同動作，以相救援。

與敵軍（假想敵）交戰的戰場及時日的調查算定等，原在平時，已應準備妥當；至出師後，則更要搜索偵察，以資準確。關於此，讀者可參考要務令第三篇的搜索，第四篇的謬報各條，恕不具錄。至關於部隊必須協同一致，請參閱戰圖綱要第七，四十，五十七，八十八，五，百〇三等條。又關於調兵相救一點，現代以有飛機、汽車、火車、兵艦等供運輸，即遠在數百里，亦可很快到達，不如古代那樣遲滯。

以吾度之，越人之兵雖多，亦奚益於勝哉？

要之，勝敗的決定，基於明瞭敵的虛實，極用兵之妙者，敵兵雖多，亦不成問題的。故以我的觀察，越國的兵力雖比我多，但使其多備，那麼豈能勝我嗎？

〔吾〕有書爲吳。俱下平，固晉·意義亦通。（越人之兵）吳越是世仇，這書，孫武爲獻

於吳王叫處而作，故特提及，以期打動吳王。更可注意的：孫子自篇首至此，其間還未用過一個固有名詞或一段史實，老子八十一章的全卷中，沒有用過一個固有名詞且史實，所以有人說：老子是反歷史主義者；孫子的文法酷似老子的很多，但自此後，卻使用好幾個固有名詞。

故曰：勝可爲也，敵雖衆，可使無鬪。

（仍於老子一說可以說：勝利之日，倘若敵軍不明瞭我的確實，當然可以由我造成；敵軍既已明瞭，則可以使其不能發揮同一致的威力，（即敵不知戰時何日，引至一無所不協之故。）

有人說：「形範說」：勝可知而不可爲，這裏特說：「勝可爲，豈不是矛盾嗎？」不，算形範說：「不可爲，即只指半數敵人，（只須待其自然生疏，然後而敗之。）這裏說：「可爲，乃指半數的敵軍，不知戰地戰日的越軍，決不會矛盾的。總之，我們研究孫子學理，決不可以胡害意，用着那機械的眼光。

故策之而知得失之計，作之而知動靜之理，形之而知死生之地，角之而知有餘不足之處。

我與敵相對立，欲探知敵的確實，約有四種方法：第一、先考究彼我的情況，戰場及敵自當行物，而預知禍害得失。第二、漸漸與敵相見時，則用盡一切搜索偵察

的手段，以看敵人對此所引起之動作，而判知其動靜，即敵人有何傾企圖。第三、爲準備與敵戰鬪，乃施以具體之形（配備），即做兵力的運用，這時乃努力偵察判斷地形，以便明瞭那個地點爲生死所分的重點。第四、這樣還不足，則更試行小小衝突，以暴露敵的兵力、配置及其企圖，從而較量彼我的兵力，以辨知我的，果已有餘抑尚未足？

〔策之而知得失之計〕策是占筮用的蓍草，轉用爲推定或推測意。這項是說對於彼我的情況，戰場及敵的當然行動等，做繆密考察後，以判定利害得失。

此項具有首先着手判斷一般敵情的意義。戰鬪綱要說：

判斷敵情時，對敵軍之特性，如戰法及指揮官之性格等，須加考慮，并須判斷當時敵軍之價值，惟敵之企圖，及其情況往往不能明瞭，若就戰術上，至當之行動，及其所能行之動作等，加以考究，則所推定者可不大誤。

〔作之而知動靜之理〕作是引起意，比推定更進一步；繆用直接搜索侦察的手段以引起敵人對此的動作，又看敵人對此的處置，以判別其採取甚種行動。  
要務令說：

『行搜索時，不問兵力之大小，有時爲達成其目的計，須以積極手段行之，在敵之掩護手段愈周密時尤然。』且本項是謂近距離搜索的，要務令說：『近距離搜索，乃供各級指揮官，爲戰術上部署時所必需之資料，接敵愈近，則搜索愈宜周密，故

此等搜索，最先雖由航空隊及騎兵擔任，迨與敵接近，則各兵種自己亦宜漸次實行。』

『形之所知死生之地，形是戰鬪實施已迫的運用兵力，即所謂配備；死生之地，是辨別怎樣的地是死地，或生地，即勝敗所分的重點。要之，這是就戰鬪發酵的搜索而說的，與戰鬪綱要第四十四條相當。』

戰鬪前之搜索，其主要目的在收集必要之資料，使戰鬪部署適切，及爾後之戰鬪指道有利。追擊敵愈近，其搜索應須周密，是以師長則使用其騎兵及警衛部隊，其所配屬之航空部隊的各部隊指揮官。與敵接近時，亦派遣斥候及小部隊等以行搜索，總期不失時機，勉力偵知敵情及地形。

『角之而知有餘不足之處』角即角力的角。這項是派戰鬪搜索、戰鬪實施，以待愈加明瞭敵情，而廣機使用適切的兵力。戰鬥綱要說：

戰鬥間之搜索，繼續戰鬥前之搜索行之。其主要目的，係各部隊為實行戰鬥及戰鬥開始後，為上級指揮官求得戰鬥指導上必要之資料。且隨戰鬥之進步，兵力用盡，惟戰鬥能使敵人暴露其兵力及配置，有時並使暴露其企圖，故當須細心候察之。夜間對敵之兵力移動，配備變更及其他之新企圖，尤須注意搜索。

孫子以上所述，秩序井然，實與現代的搜索順序一致。其故由於古往今來的戰鬥經過，沒有大差。

吳子說：

夫總文武者，軍之將也；兼剛柔者，兵之事也。凡人論將，常觀於勇；勇之於將，乃數分之一耳。夫勇者輕合，輕合而不知利未可也。

捉這是與孫子一樣論的，也即是說要經過策、作、形、角等，方可與敵會（合）戰。  
故形兵之極，至於無形，無形，則深間不能窺，智者不能謀。

良將用兵達於極致（神妙）之境，……千變萬化，沒有一定的形樣，（使深入敵從無正等於無形；）這樣，縱是眼光深刻的間諜，（亦有解爲：我摸方的間諜，）也立無從窺知我的企圖與虛實；縱有智慧超常的參謀，也無從發勝我的奇謀。

〔形兵〕爲向敵示我的兵形，即用兵，或連用軍隊作攻防的部署配備之意。

老子說：『明道若昧，夷道若類，進道若退，廣德若不足，大器晚成，大音稀聲，大象無形。』*(The Tao when brightest seen, seems light to lack; who progress in it makes, seems drawing back. Its even way is like a rugged track. Its firmest virtue seems but poor and low. A vessel great it is the slowest made. Loud is its sound, but never word is said. A semblance great, the shadow of a shade.)*』(L)

因形而措勝於衆，衆不能知；人皆知我所以勝之形，而莫

知吾所以制勝之形；故其戰勝不復，而應形無窮。

因敵之形，即因敵之虛實情形，以決定戰法，而贏得勝利的榮冠贈送於部下兵衆，但部下衆兵卻無從了解其所以然之理由，即不明其何得勝的理由；戰後，一般人憑着戰蹟等等得知我以這種陣地、這種戰法而制勝，至說到為何採取這種陣地、戰法，以制勝的理由，卻沒有一人能夠知道。因為良將不把同一的戰勝方法，做二三次的反復運用，（即不可拘泥意，）而是完全因着敵人千變萬化之形，適用適切的戰法以制勝。

The general makes his plan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dispositions of the enemy and puts his hosts in motion; but the multitude cannot appreciate the general's intention; they see the signs of victory, but they cannot discover the means' (C)

〔指勝於衆〕措爲投給，贈送意。全句可解爲贏得勝利的榮冠贈送於部下兵衆意。〔制勝〕爲制敵取勝，亦有解爲製造勝利意。〔應形無窮〕是爲因着敵人的無窮變化之形。原來戰史、戰略、戰術及平時訓練的原則，諸法則與諸制式，不過死物而已，而能活用之與否，就是名將與凡將的所由分。戰鬥綱要與步兵操典均說：『運用之妙，在乎其人，』正此之謂。

魯屯道夫氏說：『凡爲領袖者，不應爲理論的試驗所束縛，且尤不可抱一成不變之計

劃，以爲可以應敵。』

## 夫兵形象水，水之形，避高而趨下；兵之形，避實而擊虛；水因地而制流，兵因敵而制勝。

原來兵力的運用，可取象（似）於水的，（水與兵是建於同一的原理上，）蓋水的性狀避高處而向低處奔流，兵力的運用，亦在避敵之實而擊其虛；又，水是因着地形的如何而成種種流形；兵力的運用，也是因着敵情的如何而臨機應變以制勝。

中國古代的哲學者很喜歡用水以喻其哲理。除孫子外，老子說：『天下莫柔弱於水，而攻坚强者莫之能勝，其無以易之。弱之勝強，柔之勝剛，天下莫不知，莫不能行。』又說：『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衆人之所惡，故幾於道。』莊子說：『平者水停之盛也，其可以爲法也。』又說：『水靜則明，燭照鬚眉，平中準，大匠取法焉；水靜猶明，而况精神？聖人之心平靜，天地之靈也，萬物之鏡也。』孔子說：『夫江河長百谷者，以其卑下也。』又說：『夫水大徧與諸生而無爲也，似德；其流者搏下倨拘，必循其理，似義；其沈流不漏盡，似道；若其決行之，其應佚若響響，其赴百仞之谷不惄，似勇；主量必平，似法；盈不求概，似正；綽約微達，似察；以出口入，以就鮮絜，似善化；其萬析也必東，似志；是故君子大水必觀焉。』孟子說：『水信無分於東西，無分於上下乎？人性之善也，猶水之就下也，人無有不善，水無有不下。』又說：『今夫水，搏而躍之

，可使過頰，激而行之，可使在山，是豈水之性哉？其性則然也；人之可使爲不善，其性亦猶是也。』……

### 故兵無常勢，水無常形；能因敵變化而取勝者，謂之神。

所以每次用兵（每戰）沒有一定的形勢，恰如水的性狀沒有一定的流形，能夠因着敵情變化，運用我的兵力，戰法以取勝的將帥，是叫做神。

孫子爲說明虛實，而以水的性狀譬喻之，真是中肯而趣味之言。但從『因敵制勝』，與『因敵變化』等句看來，似乎孫子拋棄自己的主動地位，實則不然，孫子不是於本篇之始，以『致人不致於人』爲大前提，而定虛實的用法嗎？足見依然以堅確的意志，實現自己的企圖，絕不拋棄主動的地位。

### 故五行無常勝，四時無常位，日有短長，月有死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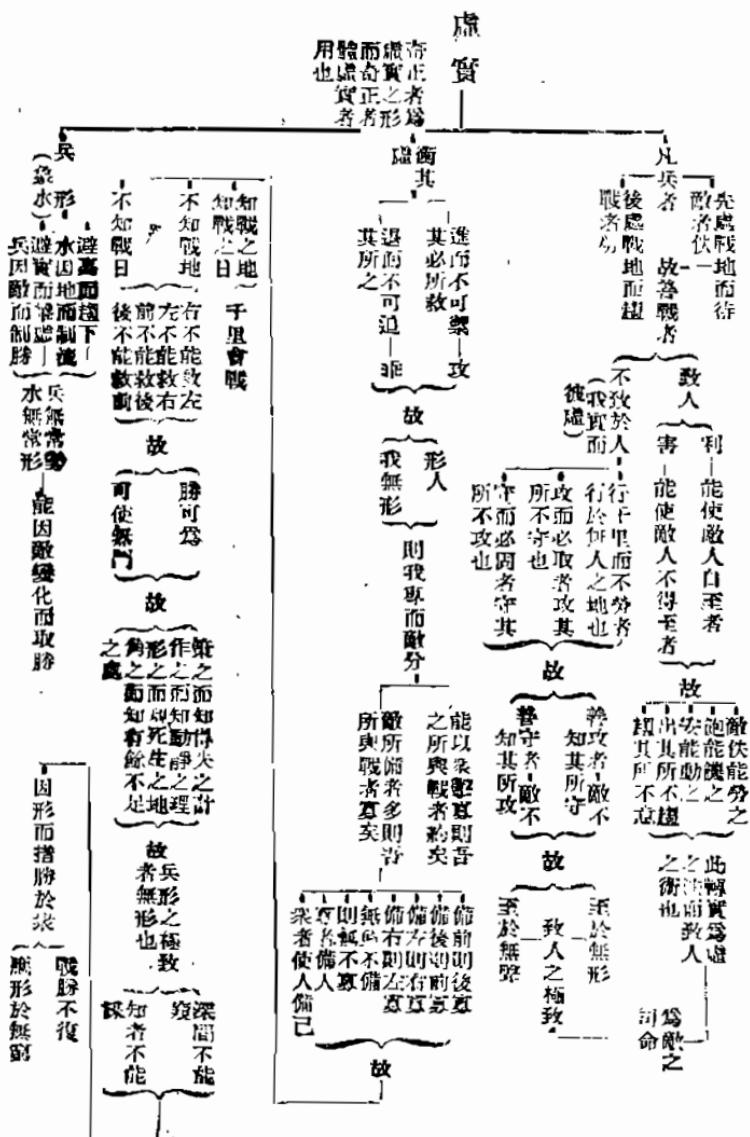
依於上述，兵力的運用，是變化無常，沒有一定的，正像五行的運行，也沒有那一種能夠常勝的，即有勝必有負：木雖勝於土，卻負於金；火雖勝於金，卻負於水；土雖勝於水，卻負於木；金雖勝於木，卻負於火；水雖勝於火，卻負於土；（要之，因其如何配合，而生勝負。）又，好比春夏秋冬的四時，也是不斷移行的，沒有一種能夠常停止於某一位置；又，好比太陽有長日（夏長），亦有短日（冬短），月亮有滿時，也有缺時。

Among the five elements there is no settled precedence; the four seasons come and go; the days are long and short and the moon waxes and wanes (so in war there is no fixity.) (C)

〔五行、日月、四時〕是變化着的，敵人對我作戰，亦正是這樣，有時以虛示實，有時以實示虛，有時由虛變實，有時由實變虛；故我能判明之，以實擊虛，那必可制勝；同時亦是提醒我的用兵，應千變萬化，不可拘於一端。哦！孫子真是一位大哲理家！

五行說，係從易經的深奧哲理而派生的學說，加以迷信，更為奧妙。因為奧妙、神祕，所以自起於周末，便蔓延到戰國，又從戰國而流傳到漢代，一時代比一時代繁盛。迄至陰陽家的異端學者出現，採用周易之理，配以歷法，又加上自然現象以立說，一時風行，從之者衆，背之者寡，一直發展到擇算人生的壽短、富貴、貧賤、結婚的八字、開張日的吉凶、旅行的吉日、家相、墓地等，成為一家。其在日本，於平安朝以後，極為隆盛，縱至今日仍有多少信仰者，尤其從事於冒險事業的人（船員、投機家、旅行家、政客、軍人，）其信仰的程度更強。

——見某村桂送的孫子解說



## 軍爭第七 CHUN CHENG (Battle Tactics), VII.

軍爭是兩軍相對而爭利有些指戰略戰術的利點，有些指財貨領土的利益。孫子認為戰鬪的勝敗多決於軍隊的機動，故在這篇裏大提倡機動的用兵，例如『以迂爲直，』便是一大原則。後部所述的治氣、治心、治力、治變的四治，以及八項的用兵之法，亦爲讀者不可忽略的要點。

孫子曰：凡用之法，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交和而舍，莫難於軍爭。

大凡用兵之法，主將受大命於元首，而集合各鄉邑的軍衆（即動員全體國民）以編組作戰軍，一直發展到戰爭快要爆發，與敵對峙宿營時，此後在互相爭利的戰鬥行爲上，就要煞費苦心，成爲最艱難的事情了。

「交和而舍」和是軍門，交和是我的軍門與敵的軍門相對峙。舍是宿營，戰國策曾有『

「與秦和而舍」之句，言與敵人對壘而舍。但亦有解爲軍隊上下一致和睦，然後可以出兵爲營舍，吳子上曾有「不和於國，不可以出軍，不和於軍，不可以出陳」之句。

〔軍爭〕亦有解爲：軍戰，戰則先定謀，戰爭卽謀爭，一言以蔽之曰：「抄襲。」軍爭二字，從來有種種解說：（一）軍不和合一致，而相爭於內部，卽軍的內爭，治之極難；（二）從事土地的佔領，軍爭<sub>日據侵等</sub>，——這是外行的解釋。其實孫子在本篇是述其意思深遠而最難的戰略用兵之妙。例如說迂迴作戰，或疾風般的用兵，或懸軍萬里的猛勇進擊，便是孫子兵學十三篇中的壓卷者。倘若僅憑簡單文學的印象，而忽略了祕奧的真理，那孫子是要哭於九原了。又，軍爭是「抄襲」，與把政黨同志之爭，稱爲政爭、黨爭同類，對正兵而用奇兵，是最重大的謀略戰。依照這樣的解釋，方與孫子的真意一致。

軍爭之難者，以迂爲直，以患爲利。

軍隊相爭的最艱難之點，是以迂餘曲折的遠路，當為直線的近道，變禍患為利益的  
The difficulty of tactical manoeuvring consists in turning the devious into the  
direct and misfortune into gain. (G)

老子說：「曲則全，枉則直，窪則盈，弊則新，少則得，多則惑。」〔以迂爲直〕可解爲迂迴作戰。談到迂迴作戰，拿破崙的越阿爾卑斯山，算是最有名的。

大場彌平の孫子兵法

例證。

一八〇〇年春，法軍介在阿爾卑斯山系，其南，有在北部意大利澤尼亞的馬仙納（拿破崙部將）軍，拿軍則在萊茵上流左岸的特呂因附近，與當面的奧軍相對，這時麥拉斯將軍乘其優勢的奧軍向馬仙納軍攻擊而來；拿破崙看破了這整個狀勢，就決心放棄以前正兵的計劃，一轉而越過阿爾卑斯山，壓迫敵的麥拉斯軍的背後。

拿破崙於五月十三日，提着六萬大兵出發，除漢尼拔以外，誰也不能練行的天下無比的峻嶮——二百三十餘里的阿爾卑斯山，彼於備嘗辛苦艱難中，居然征服一切的難關，其轟了八天而踏破之。好像百雷同落般突現於奧軍的背後，把慌慌張張的敵人，任意地粉碎於馬倫哥（Marengo），時是六月十四日。



關於迂迴作戰，現代蘇聯的軍事家普力特孟氏，曾給與否定。平田哲策的『一九三六年』一書，曾介紹其大略是：『「迂迴戰是向敵之一翼或兩翼而徹底地給與側面的攻擊，乃是迅速地，且決定地殲滅敵人的戰法；因此，這戰法的條件是機動的秘密與急襲」，但以飛行隊的空中搜索，已不容機動的秘密，更以敵軍擁有鐵道、自動車等的大交通機關時，也不能實急行襲。百萬軍與百萬軍之戰，包圍行動，倏忽間，就會暴露而被阻止着。敵人利用快速交通工具而輸送大軍於包圍軍的攻擊方向，其結果，包圍變為正面衝突；所以這時包圍軍方面，反陷於危險的狀態。一九一四年夏，德國參謀本部，依史蒂芬的計劃

，對法國試行一大包圍戰，但他們的企圖終於失敗了；弄得與協約軍舉行延翼戰鬥，戰線延長至於盡頭各海岸。」普力特孟氏把這失敗的原因歸於德國參謀本部的無智，認為由於他們忽視了機械力影響於戰爭所生的根本變化，而將普法戰爭時代的舊式戰法，依舊運用於二十世紀的戰場。且彼又論斷說：「運用大兵团的作戰；迂迴戰法，是退却於過去歷史的領域；正面打擊，正面突擊、突破，這是新戰場的戰術形式。」

故迂其塗，而誘之以利，後人發，先人至，此知迂直之計者也。

故我欲迂迴其進軍之途，必先在他方面誘敵以小利，以轉移其視線，並牽制其行動，故雖後於敵人向目的地出發，卻可先於敵人占領了目的地——有利的地點，出其不意，而制機先，這是叫做了解迂直之計的良將。

Thus to take a long and circuitous route; after enticing the enemy out of the way, and though starting after him to contrive to reach the goal before him. shows knowledge of the artifice of deviation. (G)

〔後人發，先人至，〕含有迅速與秘密意。

故軍爭爲利，軍爭爲危。

軍爭是有利的事情，同時也是危險的事情；取利避害，是以能否了解迂直之計爲斷。

舉軍而爭利，則不及；委軍而爭利，則輜重捐。

倘若舉全軍而爭利，即爭有利的據點或戰略上的利益，則運動不能輕快，失了時機；倘若不顧全軍的統一，委棄了一部份，只以輕兵或騎兵急進而爭利，則後繼的輜重必至招來，爲敵所掠奪。

Employing our whole force at one time in order to gain advantage over the enemy, we may not have time enough to gain our object. If we push on with a portion of the force only the transport is lost. (C)

軍的機動的行動，最須注意的是輜重問題，而爲高級指揮官煞費苦心之點。戰鬥綱要說：

師長爲實行戰鬥，須使所有輜重軍需品，（尤其是彈藥之補充，）及衛生之設施，毫無遺憾；並於戰鬥間，常整備後方機關，俾不失時機，斷行遠大神速之追擊而無礙。

要務令說：

師之輜重，通常依一指揮官之統一指揮而行動，高級指揮官，須指示其先頭之出發地點及到着地點，有時須示以應敵之道路，使在大行李之後方行進。

是故卷甲而趨，日夜不處，倍道兼行，百里而爭利，則擒三將軍；勁者先，疲者後，其法十一而至；五十里而爭利

，則蹶上將軍，其法半至；三十里而爭利，則三分之二至。

更詳言之：不帶甲冑而輕裝急行，晝夜完全不休息，以兩日的行程爲一日，而做這種強行軍，這時，倘若開往百里之遠的前方，（在古代，爲三日半的行程，）爭利作戰，則三軍——上軍、中軍、下軍之將，必至被擒於敵；又由於這種強行軍，弄得強者先行，弱者落後，及達到目的地時，就通則說：兵力也只得十分之一了；倘若開往五十里的前方（二日弱的行程，）爭利作戰，則前敵指揮官——上將軍必遭挫折，兵力到達戰場時，也只有一半了；倘若開往三里的前方，爭利作戰，其兵力也只有三分之二到達參加作戰了。總之，這是說明長驅作戰的危險性，自古此以而遭失敗者，不可勝數，最顯著的如漢尼拔之敗於羅馬，拿破崙之敗於俄羅斯。

Disarming helmet and armor; stopping neither day nor night; marching double distance; doing double work; and finally contending with the enemy at a distance of hundred leagues; results in the loss of the general. Since the drop in rear only one tenth of the forces is available A forced march of fifty leagues to secure an advantage may result in failure to the leader of the vanguard, for only half his men will arrive. After a forced march of thirty leagues to secure an

*advantage only two thirds of the army will be available. (C)*

〔卷甲而趨〕卷是收斂，於此爲脫卸意，即各脫卸重鎧，僅穿輕便戎裝而疾走意。就現在的軍隊說：則爲脫卸背囊等。要務令說：『徒步兵若脫卸背包另行運送，則行軍甚爲容易，然行李过大，故非備有適當之運搬材料，則其實施甚爲困難。』這是說：輕裝對於強行軍雖有大利，但於其運搬上卻要大費苦心。〔三將軍〕是上軍、中軍、下軍，即三軍的將軍；相當於今日各軍的指揮官。〔歟〕是失敗或挫折意，亦有解爲被俘虜意。

### 是故軍無輜重則亡，無糧食則亡，無委積則亡。

像這樣的强行遠征，是特別要補給充足的。所以倘若沒有輜重（彈藥、器材、營帳、服裝等物）的補給，或沒有糧食的接濟，或沒有倉庫貯藏品的準備，這都足以陷全軍於敗亡之境。

老子說：『君子終日行，不離輜重。』這節可以說是屬於軍需問題。誠然軍需的有無，足以決定戰爭的勝敗。從前孔明火燒新野、博望，而使曹軍大敗。在近代戰上，對敵的軍需，或派遊擊隊以奪取破壞之，或用飛機以轟炸其倉庫、工廠，以制其死命。

### 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用鄉導者，不能得地利。

加以，在平時，對於中立諸侯的企圖，沒有充分調查研究，則不能豫先結交，以爲

戰時的援助，誠恐戰時彼以利害的所在而撕毀前約；又，對於敵國的地理地形，倘若沒有豫先精密的偵察研究，則進軍時就不能為機敏的行動；且為得到這地理地形之利，則必須利用當地土人以為嚮導。

〔諸侯之謀〕春秋時，在中原有齊、秦、楚、韓、趙、魏的對峙，在南方有吳越二雄的對立；這，在物理上說：以物體的互相引力作用，很難保持均衡的；倘若兩國交戰，則以中立國的向背而破壞均衡，故孫子常注意其動向，雖是敵的敵，意外亦可成爲我之敵，所以非先知其本意不可。

〔山林、險阻、沮澤〕張豫註：「高而崇者爲山，衆木聚者爲林，坑坎者爲險，一高一下者爲阻，水草漸洳者爲沮，水所歸而不流者爲澤。」即近代兵學上所謂戰場上一切地物地形。這，倘若不明瞭，固不能行軍，更不能戰鬥。要務令關於行軍有與此同意的指示：『實施行軍之先，必須偵察行軍路；其行軍區域無地圖，或雖有而不充全，或該地尚未入我勢力範圍，而路上之情況不明時，或在錯雜地用夜行軍等，則尤宜然。』〔鄉導〕爲鄉間，詳見用間篇。

故兵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合爲變者也。

用兵之術，以詭詐爲根本，（即使敵人誤認我的虛實，而誤了判斷爲根本，）擬着有利於我的戰機而行動；當行動時，或把兵力合一，或把兵力分開，——因時、因

地、因敵制宜，而收戰勝之效。

Disguise your movements; await a favorable opportunity; divide or unite according to circumstance. (C)

〔以利動變〕亦有解爲以利動部下意，與後面所說的『掠鄉分衆，廓地分利』相照應。〔以分合爲變〕在廣義上解：爲戰略的內外線作戰等的兵力之集散分離，或別動隊、挺進隊等的派遣意；在狹義上解：則當於戰術上的助攻、本攻，或支隊先遣隊等的派遣，或在攻防上的豫備隊的使用等之義。本此以達到我的目的而變戰局爲有利，故言『爲變』，『實是言簡意遠。至於所謂內線作戰，是我作戰軍對敵的作戰軍，立於被包圍或被夾擊的關係位置而作戰；這種作戰，有集結兵力，將敵逐個擊破之利，但動輒失去良機，且因站在被夾擊的位置，易招來志氣的沮喪。而外線作戰，是我作戰軍對敵作戰軍，站在包圍或夾擊的關係位置而作戰：這種作戰，概以攻擊爲主，易於包圍殲滅敵人，且易以一方面的成功，而促進他方面志氣的高昂，但易受逐個擊破，及有指揮困難，連繫不便，加以兵力轉運困難之害。總之，不論那種皆須以分合爲變的。在戰術上分支隊或派先遣隊，因其協力，而把戰局推進於有利方面，這是常有的事情。又，在攻擊上，分爲助攻方面與本攻方面，藉豫備隊的使用而增大攻擊力或防禦力等，都是一種『以分合爲變』的。戰鬥綱要說：『豫備隊若已用盡，或雖未用盡，而鑑於狀況有需要時，務宜適時由狀況上需要較少之方面，而抽出所需之兵力，以編成新豫備隊，或增大豫備隊之兵力。』這可作爲孫子分合的註釋，

幫助讀者對本節的了解。

故其疾如風，其徐如林，侵掠如火，不動如山，難知如陰，動如雷震。

故良將的用兵，當着時機已至，則行動迅速得如疾風般的去來無跡；當着戰機未熟，則徐徐然、肅肅然，好比樹木的並立無語，使敵人不加注意；當侵掠敵地時，則如燎然之火，一草不留；當佔據一地而等待機會時，則屹然好比泰山一樣，不爲威嚇利誘；當憑藉我的兵力企圖時，使敵無從窺知，恰如陰雲蔽天，不見日月星辰；當攻擊敵人時，則挾着迅雷不及掩耳之勢，猛烈迅速，使敵無從避免。

Let your rapidity be that of the wind, your compactness that of the forest. In raiding and plundering be like fire in invulnerability like a mountain. Let your plans be dark and impenetrable as night and when you move all like a thunderbolt. 本節從侵掠如火，「動如雷震」的四句，日本戰國時代的名將武田信玄，曾以之著於軍旗，而堅於軍門。足見日本軍人對孫子的熱烈崇拜。

魯屯道夫氏說：『戰爭之勝負決於戰鬥，故戰鬥即「戰事行動」Kriegshandlung之核心。在此種戰事行動中，各種戰鬥部隊，應傾其全力。在各戰鬥部隊中所儲蓄之「戰鬥力」，應盡用之以加於敵人，第一步即以優勢之火力，毀滅敵人。』這是『動如雷震』的說

明。

## 掠鄉分衆，廓地分利，懸權而動，

我軍既進敵地後，則掠奪（亦可解爲徵發）其都市鄉村的財貨糧食（因糧於敵），以分配於我的兵衆；又，對於攻略而占領的敵地上領土，則將之按功分封於我將領；總之，我的進軍，均要權衡利與不利，做周密的打算，以定動向。

〔掠鄉分衆〕即以在敵地所掠奪之品，慰勞士卒之謂。拿破崙時代，曾有限定時日，以爲兵士掠奪的事例；但後來認爲違反人道，且足以釀成不測的弊害，終於禁止了。這次歐戰，德軍被擗擋在比利時各地實行掠奪，雖未可遽信，但德軍在各地課以懲罰金，確是事實，至於強奸的事，當亦所不免。〔廓地分利〕廓是開拓意，是說戰勝佔領了某一地域後，則以之分頒於有功的將士，以資激勵。

上述兩項，很明顯的，屬於侵略主義。近代帝國主義者於戰爭上所採取的侵略主義，其目的爲：（一）敵國的完全降服，（二）破壞敵的戰鬥力，（三）排除威脅，（四）占領土地，（五）防衛權利，（六）開拓通商路，（七）榨取利潤，（八）掠奪金屬品、賠償金，（九）破壞經濟力。

## 先知迂直之計者勝，此軍爭之法也。

豫先了解前述的以迂爲直的計謀，而善用之，就可制勝，這便是與敵爭取利益的良

法。

So he who understands the crooked and the straight way conquers. These are the methods of battle tactics. (C)

軍政曰：『言不相聞，故爲金鼓；視不相見，故爲旌旗。』夫金鼓旌旗者，所以一人之耳目也；

古代軍政書說：『指揮大部隊，因爲說話不能相聞，故用鐘鼓爲信號；因爲視力所及的範圍有限，故用旌旗爲標識記號。』要之，金鼓旌旗的效用，是在統一兵衆的耳目於指揮官的意圖之下。

The flag is used to assist the sight. The use of bell drum, banner and flag is to attract the united attention of eye and ear. Night when you move, fall like a thunderbolt. (G)

指揮隊軍，古代所用的工具，是那遲笨的旌旗與金鼓；到了近代以科學的發明，產業的發達，則極爲進步。魯道夫氏在其全體性戰爭說：『方今通訊器材日益改良，故軍隊各單位之通告，與命令下達，皆有極迅速之方法；例如海陸空之戰，可用「無線電」與飛機，陸地上之戰，可用電報、電話及自動車，艦隊之上可用「信號」及其他，惟有此種通訊方法，故大軍之指揮調遣與統帥權之統一，極爲便利。惟無線電之使用有危險，以其所

發電可為敵人所竊取，不免洩漏秘密，因此「密碼」之使用，（在世界大戰中，密電譯讀，已成為專門科學，）實為至要。」因為近代軍隊中所用的是新的通訊器具，所以魯氏於歐戰時，在最高統帥部中，「雖在書掉上，亦可以命令對於羅馬尼亞、意大利、格利西安之作戰，又可以指揮西線上之防禦戰與攻擊戰，又可以促進種種戰事動作。」

人既專一，則勇者不得獨進，怯者不得獨退，此用衆之法也。

這樣，兵衆既專一，服從號令，構成集團人格，於是縱有特別勇敢者，也不得自由地前進；縱有特別怯弱者，也不得畏縮而獨自退却；這就是指揮大部隊作戰的方法。

The host thus forming a single united body, it is impossible either for the brave to advance alone or for the cowardly to retreat alone. This is the art of handling large masses of men. (G)

故夜戰多火鼓，晝戰多旌旗，所以變人之耳目也。

故在夜戰時，宜多燃燒炬火與大擂鼓聲；在晝戰時，則宜多舉旌旗，其效用，是在變亂敵人的耳目，而惑亂其心。

In night-fighting then, make much use of signal fires and drums, and in fighting by day, and banners as a means of influencing the ears and eyes of your army

(乙) 本來夜戰的襲擊是禁戒發聲的，但此處所言『多火鼓』，大概是用於陽攻偽戰，藉以威懾敵人，甚至使其誤認我的兵力雄厚，不戰而逃。

### 故三軍可奪氣，將軍可奪心。

這樣，既可奪了三軍的氣，使之沮喪；又可奪了將軍的心，使其不能謀。

此一句承上文，起下文。原來三軍以鬥爲主，鬥是乘氣，奪了此氣，則鬥怯；又，將軍以謀爲主，謀是運心，奪了此心，則謀亂；下不能鬥，上不能謀，敵人上下怯亂，而我得心氣專一，是一舉可以粉碎之。又，氣與心的區別，概括地說：『氣是從充實的心發出的一種精神，心是理性；』更深一層考察，則如孟軻說：『氣一則志動，志一則氣動，今之蹶者趨者是氣，而反動其心。』

### 是故朝氣銳，晝氣惰，暮氣歸；故善用兵者，避其銳氣，擊其惰歸，此治氣者也。

大凡就一人或軍隊的精神說：在拂曉時，充滿着銳氣，在日中時漸趨惰倦，至黃昏後，則以一日的疲勞，各有歸休之感；故善用兵的良將，對於敵人的攻擊，必避其拂曉的銳氣，而乘其日中日暮的惰氣、歸氣，這樣，可以說是了解氣的利用嗎？——不，請看下面的分析。

胡佛說：『朝的工作是金，晝的工作是銀，夜的工作是銅。』倘若說戰鬥也是從午後至夜裏而刀漸衰，那是極淺薄的解釋。因爲午後時，我也銳，敵的情歸時，我也適爲此時。假設成爲中國與美國一樣：一方是朝，一方是夜，則那種解釋雖適用；但在交戰地，由於彼我時刻的同樣，更爲不合理。

宮本武蔵的劍法說：『敵人第一回打來時，用全力，其勢銳；第二回打來時，往裏；第三回打來時，已疲，便有虛隙，擊之必勝。』這節所謂朝氣、晝氣、夜氣也是一樣；即朝氣，是第一回的攻擊，晝氣是其次，夜氣是第三回，而不是該時刻的，其意是說：先避敵的猛烈，即避其餘氣，避其氣衰。第二回的晝氣，而用自己的餘氣以擊之；謂清敵之氣未衰，又努力於一度作戰，則在第三回的合戰時，就以全力而向敵之餘氣給以猛攻，這是治氣的秘訣。左傳有載：高臘的長勺之戰的戰法，就是如此。老子說：『飄風不終朝，暴雨不終日，孰知此者，天地，天尚尚不能久，而況於人乎？A hurricane will not outlast the morning, a heavy rain will not outlast the day. Who have the power to make these things last heaven and earth？And if heaven and earth cannot continue them long how shall a man do so？（O）

——北村佐逸的孫子解說

避其鋒鋩，擊其情歸，亦可以引吳子上的話爲證：『武侯問曰：「暴寇卒來，掠吾田野，取吾牛羊，則如之何？」起對曰：「暴寇之來，必虛其強，善守勿應，彼將暮去，其裝必重，其心必恐，還退務遠，必有不屬，進而擊之，其兵可覆。」』

## 以治待亂，以靜待譁，此治心者也。

以我的安定，待擊敵的混亂；以我的靜肅，待擊敵的紛擾，這是治心的良法。

Disciplined and calm to await the appearance of disorder and hubbub among the enemy:—this is the art of retaining self-possession (G)

治廣靜是由於訓練有素，指揮命令的徹底，計劃準備的完全。亦有解：治是軍的人和，靜是秩序統一。亂與譁反是。

## 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饑，此治力者也。

以近於戰場的我，待擊遠來的敵；以安佚的我，待擊疲勞的敵；以糧食豐足的我，待擊糧食缺乏的敵，這是治力的良法。

〔以近待遠〕照普通的解釋，爲我軍先到戰場，佔領着戰地，迎擊從遠方進擊而來的敵人，即尊解爲採取防禦的學者亦很多；然如克勞塞維慈在其戰爭論所說：『防禦之後，斷然轉爲攻勢，』那還可以，但非孫子的真意。

古往今來，以防禦而勝的軍隊，是找不出的；採取攻勢而博得赫赫的戰勝，屈服敵國敵軍，尤其在火器未發明的刀槍突擊的古代爲然。

愷撒，漢尼拔，成吉思汗，腓特烈大王，拿破崙的戰略，都是採取攻勢。防禦的名人威林敦將軍在滑鐵盧之勝，不是以防禦粉碎拿破崙的，是由於猛將布利伯爾將軍向敵的側

而與乘其不意的採取攻勢。

〔以佚待勞〕在對馬海戰的東鄉艦隊，先殲滅了旅順的俄國艦隊，僅以海參衛艦隊為敵的日本海軍，乃在佐世保，吳等軍港，修理各艦，整備大砲彈藥，且在朝鮮南岸的鎮海灣及其附近的要地構築根據；司令長官以及一切戰員一致鬪志滿盈，浩氣衝天，等待着從印度洋航來的波羅的海艦隊。

這時，東鄉艦隊本可遠出新嘉坡，或臺灣海峽的附近求敵決戰的，但這不獨反使兵員疲勞，而且足以消耗了重要戰鬪武力的航續力，殊非得策；於是乃採取孫子所謂『以佚待勞』的戰法，迎擊『鵬程萬里船足遲』的心身過勞之敵，而殲滅之。

〔以飽待饑〕使敵餓餓，在戰爭遂極為重要。歐洲大戰時，英法協約軍以兵艦水雷，對德實施經濟封鎖，使德國人民盡受饑寒之苦，因而鬪志日喪，發生革命，至於屈服。且據說：協約軍於一九一八年曾定了這麼大規模而殘忍的計劃，即豫期於翌年的一九一九，以龐然的空軍播布毒瓦斯於德國國內的田園，使一切穀物枯死，陷全德於澈底的饑餓，人人變成餓殍，但未實施而休戰了。誠以一天進步一天的飛機的魔力，在不久的將來戰爭中，所謂『空中戰略』的堂堂出現，當為意中事；這，又是孫子的饑餓戰略的大發揚。

無邊正正之旗，勿擊堂堂之陣，此治變者也。

望見敵人的旌旗整齊不亂，是不可攻擊的；又，對於堂堂而強大的敵陣，也是不可

進擊的。（此皆言敵軍無隙可乘，須待其生虛，然後擊之。）這是治鬱之法，即制止禍變的良法。

〔正正之旗，堂堂之陣〕均是形容敵軍的強實，前句指敵攻，後句指敵守；當敵採取守勢，陣地強實時，我乃以大兵對之作正面攻擊，結果誰勝誰敗，雖未可知，但攻者總是必遭極大的損害，魯道夫氏在其全體性戰爭說：『陸戰上最後制敵之法，唯在運用砲火，坦克車與飛機之轟炸，對於敵人作正面之攻擊而使之後退，且衝破其陣線。蓋在其他策略無法使用之日，惟有此正面攻擊之一途而已。』世界大戰中，英法俄在東方與西力謀衝破德國陣線，而皆失敗，一九一八年，西線上德軍之攻擊，但能使敵人陣線稍縱即不攻克，斷之。二、要知正面攻擊之戰略，在攻者方面，必受極大損害，此勢所必然也。『由此亦可見用步兵攻擊『堂堂之陣』的不合算，難勝利。但是戰爭之事，在戰鬥上，總不要緊，而選用其他術策，如『亂之』——宣傳戰爭，『餽之』——經濟封鎖，亦可達到勝利的目的，世界大戰，協約國的取勝德國，此其鐵證。孫子在戰闘上，着重乘敵人的弱點——『有虛之陣』而攻擊的，（因為在長期相持中，敵陣必有弱點發生，）此點，魯氏亦有同見解，彼說：『每指揮之責者，不論其爲海爲陸爲空，應憑其數日與火力之優勝，探定敵人之弱點，自構成其作戰重點而猛攻之，庶幾可以形成敵之大敗，而我之大勝。』

故用兵之法，高陵勿向，背丘勿逆，

這是局地戰法，即對於佔據高地以爲陣地的敵人，我不可仰攻，因爲仰攻，則不利。又，對於以丘陵爲背而進出的敵人，我也不可迎擊，因爲這是不順勢。

### 佯却勿從，銳卒勿攻，

對於佯爲退卻的敵人，不可追擊其後，因爲後必有伏兵。又對於士氣繫鬪，鬥志壯旺的敵人，也不可急擊，即小說：應漸挫其鋒氣，然後擊之，有『強而避之』的意思。

### 餌兵勿食，歸師勿過，

對於以一部弱卒，或以軍需品，或以都市、港灣、要塞等誘我的敵人，頗宜辨別之，不可貿然上其鉤。對於退自陣地，急向本國歸去的敵軍，其歸心如箭，倘若我在途中給與截擊，阻止其退路，彼必死力奮戰，結果，非獨我的目的難以達到，反使自己飽受極大的損失，此非法應不可；故欲殲滅之，唯有講求其他術策。

### 圍師必闕，窮寇勿迫。

包圍敵人，僅可包圍其三面，應闕一面；不然，四面包圍，使彼沒有退却的活路，勢必出於必死的戰鬪，反使我蒙極大的犧牲，這是就野戰而言；至於攻城則非四面包圍，使彼與外部斷絕一切連絡不可。又，對於無路可逃的敵人，也不可追擊的。因爲這種敵人，勢必上下同心，出於死裏求生的抗戰。所謂『鳥窮則搏，獸窮則噉

，』追之，反足使我蒙不測的損害。此用兵之法也。

以上八項，即是用兵之法。它與上述四治有密切關係。但據前人張賚，劉寅的研究：從『高陵勿向』至此，爲次第九變的錯簡。在九變之始的『合軍聚衆』之下，加入了『高陵勿向，背丘勿逆，佯北勿從，銳卒勿攻，餌兵勿食，歸師勿遏，圍師必闊，窮寇勿追』八句，連原有『絕地無留』一句，以備九變之數，次置『此用兵之法也』一句；而把九變篇中之『圮地無舍，衢地合交，圍地則謀，死地則戰』四句，當爲九地篇的錯簡而削除，文義似順。特錄於此，以供參考。

Do not attack an enemy on high ground nor one who has high ground at his back. Do not pursue an enemy who is inviting flight; do not attack a spirited enemy.

If the enemy offer an allurement do not take it. Do not interfere with an enemy who has struck camp and is about to retire. When surrounding an enemy allow him an outlet. Do not press a desperate enemy. These are the methods of employing troops. (C)

上述八項兵法，是由於古代的弓矢軍所致，但以今日飛機的發明（一變爲立體戰，）

大砲的進步，殆已不適用。今日的戰爭，是使用最新火器而作戰的，故以遮斷退路，完全包圍，徹底追擊為擴大戰果的良法，於是一變為「高陵可向，背丘可逆，銳卒可攻，歸師可遇，圍師勿闊，窮寇可追」（或用飛機、或用大砲、或用戰車）了。

吳子說：「凡料敵有不卜，而與之戰者八：

一曰：疾風大寒，早興寤遷，剖冰涉水，不憚艱難。

二曰：盛夏炎熱，晏興無間，行驅飢渴，務於收遠。

三曰：師既淹久，糧食無有，百姓怨怒，妖祥數起。

四曰：軍資既竭，薪芻既寡，天多陰雨，欲掠無所。

五曰：徒衆不靈，水地不利，人馬疾疫，四鄰不至。

六曰：道遠日暮，士衆勞懼，倦而未食，解甲而息。

七曰：將薄吏輕，士卒不固，三軍數驚，師徒無助。

八曰：陣而未定，舍而未畢，行阪涉險，半隱半出，諸如此者，擊之勿疑。

用兵之法

將定命於君

以近為遠

（近者必善之以利）

遠直之計也

軍爭爲利

舉其四命則士友

擊其四命則敵

（不窮無氣

以患爲利）

故後人發先人言

軍爭爲危

（善軍凶爭石則輕則捐）

故

百里而爭利

（奮三將軍助善凡勝者後）

具法十二而至

大戰則厲則亡

五十里而爭利

（蹶上將軍上將軍主）

取食則亡

三十里而爭利

（其三分之二主）

將之私則亡

若知諸侯之謀者不能

以諒立

其疾如風其餘如林

上機而動故爲良將者

不知山林險阻涇溝之形者不能行軍

（敬兵者以利勵）

故以利勵則士友此用兵法

不用鄉壁者不能得地

（以分合而變）

其掠如火不島如山

（如火如島如雷震此用兵法

據鄉分塗麻地分利

軍政  
所以一之耳目移人既專一  
疏者不得進  
怯者不得退  
勇者不行遠  
此用兵法也。將軍可審心

朝氣銳，避之

此治氣者

喜氣懶，擊之

治心善

以治待亂  
以靜待譁

治力者

以近待遠  
以佚待勞  
以逸待饑

治變者

無過正直之旗  
無擊堂上肆

故

高陵勿向

背丘勿逆

依北勿從

銳卒勿攻

餽兵勿食

騎師勿遇

關師必圖

窮寇勿追

此用兵法

軍

爭

法國大革命時代的國防委員會，在一七九三年十月八日，有過一個這樣的訓令：

『採取堅實迅猛的戰法，現在正是時候。爲着這緣故，必要集中兵力。兵力分散就薄弱。分散兵力，分攻數城。這是從前貴族軍隊的戰法，這種戰法，只有使戰爭延長下去。現在急宜用優勢的兵力，突攻敵人的弱點。這樣，必會得到勝利。』

這個訓令表現了法國大革命國民戰爭的新戰略精神，這種戰略，當時擊潰了內外敵人的進攻，挽救了法蘭西共和國。

九變第八 CHIEU PIEN (The Nine Changes), VIII

九是數之極，九變不限於九種變化，而是多種多樣變化的意義，與『七變八化，<sup>10</sup>一千變萬化』的意義相同。利害爲戰爭的指針，先述爲將者遇利害應知所變通，次述對敵的運用利害，最後則指出爲將者五種有害的性格，而促其省察。首尾一致，天衣無縫。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

這與前篇的發端相同，大概是孫子特用以起下文吧？割之，則圮也就太唐突了。釋見前。

圮地無舍，

圮地，即溼地，不衛生之地，這種地帶不可宿營。

九地篇說：『山林、險阻、沮澤，凡難行之地者，爲圮地，』是就用兵上說地勢的觀

察；這裏的是說任宿營上，戒其居留。

### 衡地合交，

衡地，即介於我，敵及他國之間的中立國，彼之向背，影響戰爭至巨，故應好好地和他結交，以便我軍通過，更進而使其切實援助我，或參加我方對敵作戰。

在近代戰爭上，中立國更形重要，因為一國對外作戰，斷不能事事依賴本國，如軍費、糧食、燃料、武器等免不了購買於中立國，（如歐戰時，協約軍關於此，多購買於美國，）且卒軍的通過其領空，與其飛行根據地的借用；海軍的通過其領海，與其軍港的借用，燃料的供給等，亦所必需，然而這都是決定於外交工作的。孫子於兩千多年前，早已注意到中立國與外交的重要，彼的眼光，真是遠大！

### 絕地勿留，

對於水草缺乏，糧食沒有，與交通困難的絕地，應迅速通過，不可停留或久留。這是常識的事，毋須詳解。

### 圍地則謀，死地則戰，

陷於被包圍之地時，則宜速出奇謀以脫之，詳於九地篇，又，陷於難以生還的死地時，則宜出於死戰，以圖死中求活，例如項羽的衝出垓下。

## 塗有所不由，

軍隊的行進，有時對於正當的道路也捨而不走的，例如拿破崙征奧的越阿爾卑斯山，鄧艾征蜀的繞道陰平；又如此次歐洲大戰德軍竟採取非常手段，破壞國際公法，取道中立國的比利時以攻擊英法的協約軍，此亦與『以迂為直』近似。

(途)與途同。

## 軍有所不擊，

縱是敵軍，有時也可不攻擊。倘若敵的存亡，對於整個戰勢沒有發生若何影響，而備以為『敵』的理由，認真力攻，那是最愚蠢的；又，從作戰的要求上看，對於敵的某一部份完全不動手，僅講求適應的處置，而不攻擊也有。此項，櫻井忠溫曾這樣例解說：『熱河之役，我軍(日軍)本可乘勢追敵入北平，卻還軍不擊；倘若從徹底懲敵上看，則應以北平為目標；但因為顧慮國際關係等等而不敢進。』然日帝國主義者，又以『國際關係』及我國內部關係，竟大膽地奪取了平津了，侵略者真聰明。

## 城有所不攻，

這項，從整個戰略上看，假設敵的城塞堅固，亦有放棄不攻的；也有僅是攻圍——以炮擊或封鎖，而不做肉彈的強襲；例如歐戰，德軍於一九一四八月侵入比利時，

爲了速捷主力軍侵入法國，對於屬地（Léage），奈爾姆兩城，僅以預備軍監視之，而待其自滅。

### 地有所不爭，

敵地（或中立地，）有時也可放棄不爭奪的。這裏的地字，依編者的研究，具有兩種意義：（一）可供戰鬪上用的土地，如城塞、要隘。（二）有財富之地，如都市、鄉村等。

### 君命有所不受。

元首的命令有時也不必服從，而採取臨機應變的處置。

春秋時，元首（君侯）是文官，不是武人；所以服從不知軍事的元首之命，而致誤戰事是不行的，大概孫子有感於此而發是言，孫子是哲，實與「軍中不聞天子詔」一語，皇然成爲歷代主將的口號。

「自「圮地無舍」至「死地則戰」爲常法。自「塗有所不由」至這項爲九變。先知常陸，次及變通。老子說：「不知常，妄作凶。」——北村佳逸說。

故將通於九變之利，知用兵矣；將不通於九變之利者，雖知地形，不能得地之利矣；治兵不知九變之術，雖知地利

，不能得人之用矣。

故將帥能夠通曉九變之利，那算是用兵的能手了；倘若沒有通曉這變通的利益，縱熟悉地形，也不會取得地利；又，在指揮統率軍隊上，沒有通曉這變通的策略，縱熟知如何取得地利，也不會發揮用兵的微妙，而博得勝利。

〔九變〕為多樣變化、變通意。〔得人之用〕是說善於用兵。

### 是故智者之慮，必雜於利害。

基於上述，所以智將的思慮，必常顧到利害的兩面。因為利中必有害，害中亦有利；利害是相錯綜的，沒有絕對的利，也沒有絕對的害，好像形之有影，影之隨形。

作戰篇說：『不盡知用兵之害者，則不能盡知用兵之利也。』

老子說：『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已。故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較，前後相隨。』觀此，足知老子與孫子的話，實含有辯證法的成分。

雜於利，而務可信也；雜於害，而患可解也。

於害中，雜入利以考察，乃竭力抓着幹去，則任務可以完成；於利中，雜入害以考察，而巧避之，則禍患亦可免除。

〔信〕是相信，或把握，或完成意。

自『智者之慮』至此，尚有人做這樣稍具體的解說：即智將對於敵軍的狀態、地形等

情勢的考察，必併以利害的兩面，其結果，判斷爲對我軍有利的；但有利必有害，其所雜入的害，倘能設法除夫，那麼，則我即可戰勝敵人。其結果，判斷爲對我軍有害的，（如上述的圮地、絕地至後君命等，）但有害必有利，其所雜入的利，倘能視着而努力，（如上述的勿留，則行至不受君命等，）那麼，則禍患便可避免。

老子說：『勇於敢則殺，勇於不敢則活。此兩者或利或害。天之所惡，孰知其故？是聖人猶難之。』

### 是故屈諸侯者以害，役諸侯者以業，趨諸侯者以利。

是故，欲使諸侯屈服於我，聽我指揮，則在示之以害，促着彼的弱點而指摘之；欲使諸侯爲我奔走，則在委託以事業；欲使諸侯奔附於我，則在引誘之以利。

爲達到本節各項的目的，當然是採取外交手段。至關於『役諸侯者以業』亦有解爲：慾愚諸侯大興土木，或嗾使其與他國交戰，以蕩盡人力，財力，而失去戰鬪力，免爲我患。

『有時討之，有時惑之，有時利之，——德川家康是其標本，今日的友，明日的敵，昨日的敵，今日的友；好惡由己，生殺隨意，——這是家康的狡猾，弄得諸侯一日不安，互相猜忌，天下洶洶，——櫻井忠溫曾這樣解說此節。

故用兵之法，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無恃其不攻，

恃吾有所不攻也。

故用兵之法，不可僥倖敵人不來，要恃我常有以應付的鞏固國防；也不可僥�幸敵人不來攻，要恃我常有攻而不敗的守備；例如歐戰時，凡爾登要塞，為德軍多次猛攻，屹然不落。

Wherefore in the conduct of war do not depend on the enemy's not coming, but rely on your own Preparations; do not count on the enemy not attacking your fortresses, but leave nothing undefended. (C.)

本節是孫子勸人『厚於求己』。與軍形篇說：『先為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的意思照應。

戰爭是達到政治目的的手段，是一種動的東西；看之似爆發，卻不爆發；看之似不爆發，卻又爆發，這爆發的時間，是超乎一切理論之外，為任何人所不能斷定的。故一國為應付不時的戰爭，最好豫先充實國防力；國防力充實，便可『恃有以待之』。例如：英國的擴充空軍、改裝兵艦，建築新嘉坡要塞。日本的發展軍需工業，強化『滿洲』的防備，即屬於此的用意。孫子在春秋時代，目覩羣雄的對立，一國時有被侵略的危險，所以在這書中，力說充實國防力的重要性，其原理，至國際情勢緊張的今日，更見正確。

故將有五危：必死可殺，

就將帥的性格說，約有五點危險性應警戒的：其一，是必死，本來決死而戰的果敢，是軍人的本分，也是最尊貴的行為，但由於缺乏思慮，暴虎鳶河，必致為敵誘殺。

老子說：「堅強者死之徒。」父說：「勇於敢則殺。」司馬法說：「上死不辭。」晉武穆將軍說：「勇不足恃也，用兵在先定謀，謀者勝負之機也。」

### 必生可擒，

有智謀者，往往沒有必死之勇；及至身臨戰場，畏怯多疑，只想生還，必為果敢之敵所生擒。

富有智謀，欲以最少限度的損失，而收最大限度的戰果，固是良將之器；但因缺乏死中求活的勇氣，見害過敏，遇事疑懼，則不難為敵乘機擊破，俘虜而去。

老子說：「人之生，動之死地，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之厚。」

司馬法說：「上生多疑。」

### 忿速可侮，

容易受刺激而輕躁的人，是可以侮辱的；彼遇侮辱時，則失了自制心，變為輕躁，易墮於敵人的詭計中。

〔速忿〕對任何事情，僅是用感情，便意氣，缺乏鎮靜的態度，與理智。

老子說：『輕則失本，躁則失君。』

仲尼說：『小不忍，則亂大謀。』

## 廉潔可辱，

廉潔本是可貴的德性；但失之急於潔己，喜虛飭，嗜名譽，故易爲敵利用其短以污辱之，而乘其隙。

## 愛民可煩。

愛惜士卒，本是善德；但溺於愛惜之故，便不能採取果斷的行動，易爲敵人所煩——『勞之，』『疲於奔命。亦有解爲：對於扼守險阻的敵人，我乃分兵騷擾其人民，這時，有仁心的敵將，不忍坐視，倉皇奔赴救援，勢必墮我術中，而吃敗仗。

老子說：『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萬物不仁，以百姓爲芻狗。Neither heaven nor earth has any predilections; they regard all persons and things as sacrificial images. The wise man knows no distinctions; he beholds all men as things made for holy uses.』(O)

## 戰鬪綱要說：

欲使完成戰勝之效果，其唯一之道，則在施行猛烈果敢之追擊；然在戰勝後，各部隊一般之狀態，多以目前之成功爲滿足而躊躇，果敢之追擊，遂陷於功虧一簣之弊

：故各級指揮官當以極鞏固之意志斷行追擊。

戰鬪後，勝者之疲勞固大，而敗者之體力與氣力尤加困憊；故勝者須勿爲部隊之損傷，及輶輶等所拘束，一意決行追擊，以完成最後之勝利。實際各級指揮官對部下過劇之動作，不可辭其要求；否則又須費多大之損害，而攻擊敵人也。

這雖是追擊戰鬪的記述，卻可做爲本節的註解。

凡此五危，將之過也，用兵之災也；覆軍殺將，必以五危，不可不察也。

以上所說的五種危險性，或偏倚性，是爲將者最大的弱點，用兵上的最大災禍；造成全軍的覆滅，自己被殺的悲慘，必以這五種原因，這是爲將者不可不深深省察的。

'These five faults in the leader are disastrous in war. The overthrow of the army and the slaughter of the general arise from them. Therefore they must be carefully considered. (C)

原來利中有害，害中有利；長處即短處，短處即長處；然所以能取利避害，則在難於利害而處；舉短留長，則在於修養有素。此孫子最後所以督促人說：『不可不察也。』

九變

將受  
軍君合  
聚衆命

地城草途  
有有有有  
死國地則  
有所所不不  
謀留交舍  
不不不不  
爭攻擊由

將遇九變之利者

知用兵

君命有所不受

將遇九變之利者  
得地知地形不能  
泊兵不知九變之利  
得人之用

故智者之  
利害雖於

雖於利而  
務可信也  
雖於害而  
恐可解也

是故

居諸侯者以害  
役諸侯者以業

故

無恃其不來  
恃吾有以待之  
無恃其不攻  
恃吾有所不可攻

法兵此  
也之用

將之五危  
必死可殺  
必生可噓  
愛民可憐  
厭眾可侮

此將之過

報軍將不可不察

唯物辯證法的戰爭論者列寧氏說過：

認真爲防衛國土，則必須充分準備與嚴密測定力的關係。倘若感覺得準備及防衛力的不足，而退却於深奧的國土，就是防衛的手段。

## 行軍第九 HS NG CHUN (Movement of Troops), IX.

這篇的篇名，若以近世的兵語解釋，則頗相當於旅次行軍，戰備行軍。發端的『處軍相敵』，爲全篇的綱領，即是說在局地的軍之戰鬪法，與依各種徵候而判斷敵情；故相信此『行軍』以解爲『用兵』妥當。與九變、軍爭諸篇並讀，自可澈底了解。

孫子曰：凡處軍相敵。

大凡處置我軍與判斷敵情之法。這一句，是全篇的綱領。『處軍』可解爲處置軍隊，或部署軍隊意，從『絕山依谷』至『伏姦之所』爲說明。『處軍』與『相敵』是觀察或偵察，或判斷敵情意，（在近代戰上，遠則用飛行機偵察，近則用騎兵搜索，）從『近而靜者』至『必謹而察之』，計三十三條。自『兵非貴益多』至篇末爲附帶談及用人之法。又，本書於篇之號頭，每用二字，如作戰、謀攻、軍爭、九變

、九地等；某於此的判斷，也許在『處軍相敵』下，附了『之法』二字未定。

## 絕山依谷，視生處高，戰隆無登，此處山之軍也。

以下係述各種地形的戰鬪法：先談山地戰：當橫斷通過山岳時，宜沿着河谷而前進，這因為有水草給養人馬的便利；又，在交通比較容易的山地，宜佔領高地而布陣；又，對於占領高地的敵人，務要避免攀登攻擊，最好以機動，使敵人從高地下來交戰，這是處理山上用軍或山地戰的要領。

〔絕山依谷〕絕是越，或橫斷，或逼遇。依是沿，或擇意。這句遽然看來，似乎放棄高山的利益，但實際上確有其道理，在火器進步的今日，依着山的狀態，而在山頭與鞍部布陣以射擊向谷間進來的敵人，是可以的；但在兵器粗劣的古代，則為不可能。沿近溪流的山道，也是敵的前進路，以直接扼守之為最宜，且谷地有取獲水草的便利，在給養方面，亦很有益。

〔視生處高〕生是生地之義，即交通容易之地。基於九地篇說：「無所往者死地也，」所以這裏的『生地』，就可做為反對的解釋。至於舊註，起自曹孟德，多註為『視者向也』，而也。生者陽也，東南也，合為面於東南之義。又物徂徠則解為『生是草木長生之地』，視是看，均未免牽強。但這句在其次河川戰鬪的撮合，把生解為交通容易之地，更相信為最妥當。

〔戰降無登〕降是高隆意。這句雖說登山的不可，但就山地戰的特性說：從正面的強襲，因為地勢險固，不易攻略，故用單純的戰法則不利；言外是說：因為地勢的險固，必須講求其他策術，如誘下擊之，或迂回襲擊等。但在近代以飛機、大炮、坦克車的發明，對於山地的進攻，已不似從前那樣的困難。

絕水必遠水，客絕水而來，勿迎於水內，令半濟而擊之；欲戰者，無附於水而迎客，視生處高，無迎水流，此處水上之軍也。

次述河川戰鬪的要領：當橫斷通過河川時，必須迅速前進，以遠離這障礙為原則；至於敵渡河前來時，不可迎擊於水上，宜乘其一半剛上陸，其後一半尚未渡河的時候而擊之，這樣，則敵人前後失了聯絡，分為二段，最為不利；又，欲在河川間與敵決戰，亦不可沿着河岸而配備兵力以迎擊，應擇交通便利的高地佈陣而擊敵於半渡，這是就防禦說。至就攻擊言：則為據交通便利又比敵位於上游的高地，從這方面渡河，不可逆着水流從下流而向上流渡河。

〔絕水必遠水〕渡河，倘若不迅速前進，遠離這種障礙，勢必空擁塞河邊，一來妨礙後續部隊的上陸，二來無從展開以防禦敵人的奇襲，這是不可不戒的。要務令說：『軍隊一於上陸時，須速離上陸點，以豫防混亂。』

(令半濟而擊之利)擊敵於半渡，也是現代河川戰鬪的原則。威爾納要說：『企圖決戰之河川防禦，其要訣在乘敵之半渡而轉為攻勢，是以對於豫想之各渡河點，祇配置所要之弊部隊，其主力則使取能即時轉於攻勢之態勢，且行所要之設施，并用各種手段搜索敵情，迅速偵知其企圖。』至就敵人方面說：近代以有煙幕飛機、大砲的掩護，渡河頗易。

絕斥澤，惟亟去無留；若交軍於斥澤之中，必依水草，而背衆樹，此處斥澤之軍也。

次述泥濘地帶的戰法：當橫斷交通困難的泥濘地帶時，宜急速通過之，不可逗留；倘若不得已，在這種地帶交戰時，必須佔據水草繁茂之地，又以森林為背，為得地利。

〔斥澤〕斥是含有鹹分海濱之地，或湖邊的沮洳之地；澤是低地，水草之地，故斥澤可解為交通不便的泥濘地帶。行軍於此種地帶，因為地氣潮濕，不獨人馬易病，且車馬亦不能發揮其機能。歐戰時，俄軍在東普魯士破壞登堡將軍的猛擊，慘遭大敗，就是由此。

平陸處易，右背高，前死後生，此處平陸之軍也。

次述平陸戰法的要領：平陸雖說是平原或平坦之地，但地形自有高低，及河川、斷崖、樹林等物。在這種地帶行軍，至交戰時，宜占領交通自由與便於踏足的地點，右背高阜地以布陣，更宜前控河川、斷崖等地形的死地，使敵前進困難，後退運動

便利的生地，以益我退卻。

(右背高)以丘爲右，是爲防禦右側的射擊，並便於左側的正面射擊。據北村伸逸於漫遊吾國時，聞老儒說：『強弩是用左足踏弓，左手拉弦，右手放矢，正面稍左而向敵人射去。』可惜沒有確實的證據。

Niccolo Machiavelli 的兵法論上說：『佔領高地，決不可舍營於其傾斜面，或山麓。因爲敵如從背後山上攻來，則我將無所倚靠。當配備軍隊以戰鬪時，應注意風向與日光，若眩惑於光線，則射擊的命中率減少，向風則以砂塵的吹揚，而妨礙行動。漢尼拔在 Cannae 之役，Marius 與息米立亞人交戰時，嘗注意此點。』騎兵之數，少於敵時，應利用葡萄園，障壁等障礙物。西班牙兵在 Naples 王國的 Cingavola 擊破法軍，就是用這種手段。

凡此四軍之利，黃帝之所以勝四帝也。

以上所說山谷、河川、斥澤、平陸的四種戰術，黃帝曾活用之以取勝於四方僻帝，統一天下。

孫子的戰爭哲學，淵源於老子，——此爲各學者的共同意見。他們不獨原理相契合，即文辭亦相似；兩者俱多用以、故、能、善等副詞，而孫子對於等句加以抑揚，亦爲類似之點。老子的哲理，淵源於黃帝，這也許是孫子提出黃帝的原因。

張預說：『黃帝始主，四方諸侯亦稱帝，以此四地勝之。按史記：「黃帝紀元與炎帝

戰於阪泉，與蚩尤戰於涿鹿，北逐葦粥。」又太公六韜言：「黃帝七十戰而定天下，」此是有四方諸侯戰也。兵家之法，始於黃帝，故云然也。」

凡軍好高而惡下，貴陽而賤陰，養生而處實，軍無百疾，是謂必勝。

大凡軍隊的宿營，是尚高燥地，而忌卑濕地，又貴向東南而嫌對西北；且宜位於糧秣豐富的地帶，以資養生，這樣軍中沒有疾病發生，人人健壯，驅之作戰，當然可以勝操左券。

As a rule, the soldiers prefer high ground to low. They prefer sunny places to those the sun does not reach. If the health of the troops be considered, and they are encamped on high and sunny ground, diseases will be avoided, and victory made certain. (C)

〔好高惡下〕高地，除空氣清新，沒有濕氣，利於宿營外，且便於觀察敵情，射擊敵人及作戰。〔貴陽賤陰〕陽指東南，陰指西北。在戰術上亦可解為貴交通便利之地，而賤不便之地；在精神上亦可解為志氣的旺盛，而惡沉滯萎靡，但在此則以就方向上解釋為妥當。〔養生處實〕養生是保持身心康健，處實是處於糧食補給容易的地帶。

這節可以說是就軍隊的衛生而言。要務令說：

各級指揮官，不拘宿營法如何，必須顧慮宿營之時日長短，使諸般之設施適合情況，應乎天候氣象之特性，講求衛生，以保軍隊之健康。又說：露營地，須適合於戰術上之要求，與休養上之便利。（中略）露營地所必需之條件，在易得充分之良水，及土地乾燥，能障蔽風雨等項。且其近傍務得採辦各種需用品為宜。凡露營於有寄廬處之地方，其損耗人馬較戰鬪為尤甚。又說：關於露營地衛生上之設施，宜特別注意而監視。至如保持炊爨場及廁所之清潔，則尤宜然。長久露營於一地時，在人馬之衛生上，宜時時變更其位置。當炎暑嚴寒之季節露營時，保健上之設備，尤宜良好。

這是要我們切實顧慮到衛生的。此外，再舉一點事實：戰爭，最可怕的是疾病，倘若遭此災厄，縱是若何猛勇軍隊，都無從作戰。以日俄戰爭的經驗說：在戰場上病者已算很少，一日的發生數僅有百分（百人中）之二分三厘，但百人中（就入院者說，）十一名復元重返戰場，七名病死，八十二名送還本國，四十五名再出征，其他成為廢疾者，不能重返戰場了。

### 丘陵堤防，必處其陽，而右背之，此兵之利，地之助也。

當行軍於丘陵堤防時，其宿營必須選擇東南方面，（冬暖夏涼，）且以為右背；這樣，既可以保持士兵的健康，而利於戰鬪，（如便於射箭，及旋轉戰車等，）又可說

爲取得地利。

又當軍隊渡河時，上流降雨，其先流下的泡沫，這是水勢泛濶而來的徵候；這時，徒涉部隊，尤宜採取慎重態度，待其安定，幾乎復了平時的水勢，方可渡之。（此項可以歸併於「處水上之章」的文中。）

上雨水沫至，欲涉者，待其定也。  
凡地有絕澗，天井，天牢，天羅，天陷，天隙，必亟去之，勿近之；吾遠之，敵近之；吾迎之，敵背之。  
大凡地形，有六種危險的障礙物：

一、絕澗——絕壁斷崖的地帶。

二、天井——四高中陷的凹地。天爲天然意，下同。

三、天牢——山林環繞，易入難出，好像牢獄一樣的地帶。

四、天羅——荆棘叢生，進退不能自由。刀劍弓矢不便運用，好像投入羅網一樣的地帶。

五、天陷——非常卑濕泥濘（如泥沼等地），人馬難行，好像陷阱一樣的地帶。

六、天隙——道路狹隘，坑溝多有的地帶。

這半打隙礙物，在用兵上是極危險的。倘若遭遇之，必須迅速離開，不可接近；至

不得已而在這種地帶戰鬪時，我須遠離之，使敵接近之；且我以之迎敵於前面，使敵不得衝鋒通過，並使敵以為背後，而牽制其行動。要之，本節的戰術是使敵立於不利的地位，而我則站於有利的立場，以一再的戰勝，而把敵人打進於這六害的危地。

軍旁有險阻，潢井，蒹葭，林木，蘋蕎者，必謹覆索之，此伏姦之所也。

進軍時，在路旁，倘若遭遇險阻，或潢井，或蘆葦，森林、草木屏蔽的地帶，必須慎重地反覆搜索牠，監視牠，因為這種地帶，適成爲敵的伏兵或偵探藏身之所。  
〔險阻〕要險之地。〔潢井〕潢是池。井是深坑，〔蒹葭〕蘆葦之類，〔蘋蕎〕草木叢生之處。

近而靜者，恃其險也。遠而挑戰者，欲人之進也。其所居易者，利也。

本節以下是指敵，即判斷敵情的方法。

兩軍迫近，敵的軍容依然靜肅不動的，這是恃其地形的險要。彼此還未到開戰時期，敵人便來挑戰的，這是要引誘我進而爲彼所擊破的手段。敵軍不據險要，改選易受攻擊的平地（易）而布陣的，這是欲以利誘我。

When the enemy is close at hand and remains quiet he is relying on the natural strength of his position. When he keeps aloof and tries to provoke a battle he is anxious for the other side to advance. If his place of encampment is easy of access he is rendering a bait. (G)

衆樹動者，來也。衆草多障者，疑也。

望見矮小的樹林動搖，這是敵人前來進攻我的徵候。結集草類以爲遮蔽物（僞裝工事），這是在使我疑有伏兵，而不敢進。

鳥起者，伏也。獸駭者，覆也。

鳥兒突然從林中飛起，其下必來有敵的伏兵。野獸駭然從山林中奔出，其中必潛行着敵的奇襲部隊。

塵：高而銳者，車來也；卑而廣者，徒來也；散而條達者，樵採也；少而往來者，營軍也。

塵埃高揚而尖銳的，這是敵的主力、戰車隊攻來的徵候。塵埃低揚而廣播的，這是敵的徒步兵來攻的徵兆。塵埃分散於各處，像樹枝一樣的向上伸展，這是敵的炊事部隊的採薪。塵埃少揚，且散見敵兵（斥候）的往來其間，其後必是工兵隊從事於會

營工作。

辭卑而益備者，進也。辭強而進驅者，退也。無約而請和者，謀也。

戰時，兩方使者往來，本是常例。但敵人派來使者，其言辭很謙遜，而另方面乃加紧備戰，這是前進之兆。反之，言詞強硬傲慢，示以衝鋒之勢，這是企圖退却的徵候。又，使者沒有提出確實担保的交換條約，僅用口頭請求和議，這是敵人的詭謀，或藉以懈怠我軍而得乘隙，或藉以緩和我的攻擊而待援軍。

輕車先出其側者，陣也。奔走而陳兵者，期也。半進半退者，誘也。

望見敵的戰車，先離行軍序列，做側面分遣，這是敵欲尋找戰地或開始戰鬪。敵軍奔走，（如傅介子等，）急於兵車等布陣，這是期待與我交戰。敵軍半部前進，半部退却，其態度曖昧，這是要引誘我的。諸葛孔明的半進半退之陣，是其例證。

杖而立者，飢也。渴而先飲者，渴也。見利不知進者，勞也。

靠倚着杖(如槍戟類)而佇立的，是因為士兵飢餓，沒有氣力。汲來的水，爭先取飲的，是因為喉乾口渴。見有勝利的機會，或有可取的戰利品，都不進兵的，是因為疲勞已極，沒有進擊的精力。

When the enemy use their weapons to rest upon they are hungry If the drawers of water drink at the river the enemy is suffering from thirst. (C)

鳥集者，虛也。夜呼者，恐也。軍擾者，將不重也。旌旗動者，亂也。吏怒者，倦也。

飛鳥羣集於敵的營上或其傍，是因其中的空虛，敵兵經已退去。在夜中放聲高呼的，是由於無勇力弱，恐其夜襲，不能安眠，陷於神經衰弱的狀態。軍中紛亂，沒有序，是由於將帥威嚴的不足，不得部下的悅服。旌旗搖動不定與不齊，是由於隊伍雜亂，歸志不固。軍吏之所以怒罵，是由於士卒疲倦，不聽號令。

殺馬肉食者，軍無糧也。懸鉗不返其舍者，窮寇也。

殺馬而食其肉，是敵軍缺乏糧食之故。懸鉗(土鍋)於懸上或樹枝上(即拋棄炊器意)，又不返其舍，而臥於草野等處，這是欲求一戰以脫死地的窮寇。

The killing of horses for food shows that the enemy is short of provisions. When

the commanding-spots are hung up on the wall and the soldiers turn not in again the enemy is at an end of his resources (C)

諱諱翕翕，徐與人言者，失衆也。數賞者，害也。數罰者，困也。先暴而後畏其衆者，不精之至也。

軍官和士卒說話，其樣子是慢慢的（徐），反覆叮嚀的（諱諱），而且神氣很頹喪的（翕翕），那是失了人和之故（原來軍官下令應是簡單明瞭。）對於士卒連賞了數次，以謀懷柔之，這是已繫於部下的統率，即士卒各要離散而去，故姑賞以安之。又，連罰了數次的，這是已困於士卒的統御，即士卒不服從法令，故特嚴罰以戒之。最初待遇士卒極其寡慮刻薄，弄至士卒各思離去，然後乃畏怕之，將就之，這是太不懂將兵之道。

上述數項，不外指劣等軍官而言。劣等軍官是不會將兵的，得不到部下的信任的，由此足見主將任用各級軍官，必須選拔有才有德者。魯屯道夫氏在其所著全盤性戰爭一書曾說：『軍官既為全軍之表率，故應有其特具之武德與標準的生活。當第一砲發聲之日，全軍先注目於彼等之身，部下對於彼等之信任心如何？——第一、視彼等是否了解士兵心理，而與以適當之指導；第二、視彼等是否注意於部下之疾苦，而不致先己後人；第三、視其平日對於士兵之訓練如何，與其能否公平執行紀律，而信任尤為紀律之基礎。……軍官

之所以爲人表率，非徒以其在隊伍中，上下屬之權力關係，乃以其知識道德之足爲人模範，而又能了解士兵心理，然後能爲其真正領袖也。不然者，以等級關係而相安於一時，在長期間之全體性戰爭中，決難以持久。

來委謝者，欲休息也。兵怒而相迎，久而不合，又不相去，必謹察之。

敵軍遣使帶有贈物前來陳謝，請求休戰的，這是彼欲暫事休息，以圖再舉。敵軍聲勢洶洶的攻擊而來，經久不和我決戰，又不退却，這是敵人抱有別種奇謀，而我必須慎重考察之，不可墮其計。

吳子上載：「武侯問敵必可擊之道。起對曰：用兵必須審敵虛實而趨其危；敵人遠來新至，行列未定可擊，既食未設備可擊，奔走可擊，勤勞可擊，未得地利可擊，失時不從可擊，涉長道務行未息可擊，涉水半渡可擊，險道狹路可擊，陣數移動可擊，將離士卒可擊，心怖可擊。凡若此者，選鋒衝之，分兵繼之，急擊無疑。」

兵非貴益多也，雖無武進，足以併力料敵取人而已。夫惟無慮而易敵者，必擒于人。

山來兵是不貴多的，多而不精，則極危險。又，逆兵是不可以武勇爲恃的，務要做

到上下一致，充分判知敵人的企圖，以期擊敗敵人。反之，沒有深謀遠慮，且又輕敵妄動，勢必爲敵人俘虜。本節文章似不大完全，有人懷疑漏了字句。

〔武進〕亦有解爲武斷進軍意。〔易〕爲輕舉妄動意。

論語：「人無遠慮，必有近憂。」

### 卒未親附而罰之，則不服，不服則難用。

士卒對於將帥還未十分信賴，而將帥遽加以嚴重刑罰，勉強其服從，則士卒是不會心服的，未有心服，則難用以作戰。

### 卒已親附而罰不行，則不可用。

又，士卒對於將帥既有相當的信賴，而將帥慢於仁慈，應施刑罰而不施，於是士卒必驕且怠，也不可以用以作戰。

### 故令之以文，齊之以武，是爲必取。

故對部下命令指揮之以文德——仁愛恩情；而整齊之，納於正軌，則以武德——威嚴刑罰（紀律），這樣，則士卒親附，不敢犯法，以之作戰，必可取勝。這叫做「必勝軍」。

司馬穰苴說：「文能附眾，武能威敵。」要務令說：「軍紀爲軍之命脈，張則勝，弛則敗，而軍紀之要素，在於服從，故全軍應以服從長上，恪守命令，爲第二天性，所謂萬

衆一心是也。」

令素行以教其民，則民服；令不素行以教其民，則民不服；令素行，與衆相得也。

法令素行的元首或政府，而施國民以軍事訓練，爲交戰之備，則彼必悅服；倘若法令平素沒有身體力行，綱紀廢弛，而欲訓練國民以爲交戰之備，彼必不悅服，各懷怨心；要之，法令素行的元首或政府，方得民服，上下一致，共赴國難。

孔丘說：「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行。」

子夏說：「君子信而後勞其民，未信則以爲厲已也。」

魯定公問子仲曰：「然軍紀云云：非徒士兵之所應守，同時上級長官，甚而至於著名之將軍直接立乎主帥之下者，亦當遵守。此等長官應守之軍紀，立於同樣之上下屬之服從關係之下，同時彼等不應失卻其獨立行動，與身爲人先之精神，蓋服從中之紀律與獨立行動中之紀律，二者如何調和而合一之，彼等所當有事者也。」

兵法

經山依谷

屬山之軍 視生屬高

戰勝無發

處草(對陣)

經水必還水

勿迎之於水內  
客絕水而來

屬水上之軍

無附水而迎客

欲戰者 視生屬高

無迎水流

故當避之軍 賢弱而暖膝 故

屬斥澤之軍

無斥澤舉去勿招  
若交軍於斥澤

必失水草

好高而惡下  
高而右背之

(丘陵之防盛其  
害而右背之  
此兵之利也  
此地之利也  
上廣水未至  
欲渡者待其  
(渡河之法)

屬平陸之軍

前死後生  
背棄樹

屬平陸之軍

前死後生  
去之勿追之

坤形 綱濶 天井 天牢 天羅 天陷 天隙

吾遠之敵近之吾迎之敵背之

行軍

軍傍險阻

潢井 林木 繩葛 藤葛 伏壘之險



## 地形第十 TI HSING (Terrain) X

本篇爲九變第八，九地第十一等的姊妹篇，爲主的說地形的利用，先把戰場分爲六種，論其性質與戰法，次從軍隊的素質上分敗兵爲六種，而喚起將帥的責任心。最後，又論知己知彼，而加入知天知地，作爲『全勝』的要訣，以完作戰篇的餘意。

孫子曰：地形有通者，有掛者，有支者，有隘者，有險者，有遠者。

這是孫子關於地形的分類，計有通形、掛形、支形、隘形、險形、遠形的六種。

我可以往，彼可以來，曰通；通形者，先居高陽，利糧道以戰則利。

彼我的軍隊俱便於往來之地，——土地平坦，四通八達，叫做通形；對於這通形之地，則宜先敵佔領高峻而面於東南之地，且對於後方的糧道，嚴加警備（求其安全），並注意敵的迂迴等而作戰，那是有利的。

在交通容易之地，應注意的是側方與後方。戰鬪綱要說：

戰鬪間，最危險者，側方與後方是也。故師長當戰鬪部署時，或豫行除去此危險，或爲此顧慮而確立對付之策，且派潰騎兵之一部戒嚴側方，或有時并使戒嚴後方，又依航空機之搜索，豫防危險於未然。各部隊之指揮官，亦須按照右旨講求警戒之處置，當地形屬沙漠，而優勢之敵騎兵容易活動時，尤須互戰鬪之全經過，加以所要之戒嚴，且講求適時對付之處置。又說：陣地前之地形，以開闊而射界遠者爲有利（中略），且其內部及背後之交通自由，而能遮蔽敵眼者爲宜。

其着眼與孫子同。

可以往，難以返，曰掛；掛形者，敵無備，出而勝之；敵若有備，出而不勝，難以返不利。

向敵進攻則易，退却則難之地，叫做掛形；在這種地形，倘若偵知敵人沒有防備，則可出擊而勝之；反之，敵人時加防備，乃冒險出擊，既難取勝，又難退却，結果必陷於危，釀成莫大的不利。

〔掛形〕掛爲懸掛意，卽往則順，返則逆，後高前低之地，例如我佈陣於山腹，而敵處於前面的位置是；又可解爲障礙意，例如渡河而攻擊敵人之地，或非進出隘路，則不能攻擊下地之敵等。

我出而不利，彼出而不利，曰支，支形者，敵雖利我，我無出也；引而去之，令敵半出而擊之利。

被我出擊俱不利的地形，叫做支形；在這種地形，敵雖以利（如弱卒陽助等）誘我，我決不可上其當——出戰，宜引軍他去，以誘敵人出擊，俟其一半通過此地時，急還反攻之有利。

支形爲彼我兩軍可以互相利用以鞏固陣地的地形，例如兩陣地，其中挾着沼澤湖河，或在着距離中，而爲雙方十字火交叉的原野等。

隘形者，我先居之，必盈以待敵；若敵先居之，盈而勿從，不盈而從之。

隘形之地，即在隘路的機關，倘若我先敵佔領其地，必須塞其隘路口——扼守隘路口，以爲據點而待敵爲佳；倘若敵先我佔領之，且據隘地（充實兵力）扼守着，則我不可濶其計，輕率地進攻；至於敵扼守不完全，即兵力的配備有虛隙，則宜向其弱

點攻擊。

〔備〕同滿，在此處爲充實兵力扼守意。〔從〕——攻擊意。〔險形〕——非限於隘路的出口，亦含山中的狹隘，即隘路內的戰鬪。這種戰法，在步槍大砲飛機未發明，單以密集集肉彈的衝破力而戰鬪的古代，如果，敵的兵力充實於隘路時，則避之；不充實時，則擊之，那是對的。更就海洋而言：例如地中海的直布羅陀海峽，君士坦丁的他大尼里海峽，馬來半島的麻刺甲海峽等，均可稱爲世界的險形之地。

險形者，我先居之，必居高陽以待敵；若敵先居之，引而去之，勿從也！

險阻的地形，是不適於大兵的運動。倘若我先敵佔領之，必須佔據其南面的高地（便於展望，與射擊之地）以待敵；倘若敵先我佔據此地點，則我必須引兵他去，不可做正面攻擊，即是說：應講求迂迴作戰等的別種戰術。

關於在險峻的山地等處作戰，應佔據高陽之地。戰鬪綱要亦有同樣主張：山地戰鬪，無論攻防，均須佔領可以瞰制敵人之位置，利用山砲（尤其山砲，榴彈砲），及其他之步兵砲，機關槍等，以射擊道路及斜面；若能佔領最高地點，雖僅一部隊亦有易於觀察敵之動作，挫折其志氣之利。

關於「引而去之」，同書說：

山地攻擊，除直接攻擊敵人外，並須力圖用迂迴方法，以達成其目的。若狀況許可時，則以一部牽制正面之敵，以主力行大規模之迂迴。

要之，孫子所謂「引而去之」，是採取機動的用兵法，而戒舉全力以攻略的不可。

### 遠形者，勢均，難以挑戰，戰而不利。

遠形，是兩軍遠挾着中間地域，（如日美之於太平洋，日俄之於西比利亞等，遙相對峙的地形。這種地形，兩軍的兵力質量相等時，既難遠往挑戰，而誰先發動，就是誰立於不利地位。例如日俄之役，俄國挾着龐大的陸軍，當時是威震全歐了，但因戰場是所謂遠形的，彼此的勢力又略均，結果俄軍慘敗，非無關係於此。又如美日的海軍兵力爲五比三，本是美強於日，但據軍事家的觀察：假設美日宣戰，因中國隔着太平洋，美國如出於遠渡洋作戰，兵力因之減弱，勢成相均，結果誰勝誰敗，殊難豫斷，（但日本海軍的質的方面，很劣，又窮，不易擴充。）

### 凡此六者，地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上述六種地形，是地形的自然道理，而能活用與否？此爲主將者的重大責任，所以爲主將者遇此地形時，非深加考察研究不可。

These six are the principles connected with earth. The general who has attained a responsible post must be careful to study them.

故兵有走者、有弛者、有陷者、有崩者、有亂者、有北者，凡此六者，非天地之災，將之過也。

今更就敗兵分爲：

- A. 走兵
- B. 弛兵
- C. 陷兵
- D. 崩兵
- E. 亂兵
- F. 北兵

的六種，但這六種敗兵的形成，決不是天時地理的作祟，完全由於爲主將者不懂用兵的罪過。

Now an army is exposed to six several calamities not arising from natural causes but from faults for which the general is responsible. These are: (1) flight;

(2) insubordination; (3) collapse; (4) ruin; (5) disorganization (6) rout.

公田連太郎說：『這節是承上文所說六地的利害，而說六種敗戰之道。勝敗不一定僅因於地利的利害，而因於人事猶多，此爲說人事。』

夫勢均，以一擊十，曰走。

彼我的軍隊，其素質，訓練與武器鍛鉛及各種條件均略相匹敵，而爲指揮官者，一任自己的勇氣，乃以一倍的兵力往擊十倍之敵，如卵當石，必至敗走，這叫做走兵。

卒強吏弱，曰弛。吏強卒弱，曰陷。

士卒強勇，而軍官懦弱，不能發揮統轄制馭之權，坐令軍紀廢弛，這叫做弛兵。反之，軍官強勇，而士卒懦弱；軍官勇進，士卒不能伴隨，這種士卒，倘若帶往作戰，必致望敵而逃，弄得軍官身先殲死，陷全軍於覆沒，好比投於陷阱一樣，這叫做陷兵。

(吏 指下級軍官。)

大吏怒而不服，遇敵懼而自戰，將不知其能，曰崩。

主將不知上級軍官(大吏)的才能，用之不得其當，以致怨怒不平，不肯統制；及遇敵時，徒逞私怨，各自爲戰，演成全軍好像山崩一樣的潰敗，這叫做崩兵。

(懼 心中怨恨意。)

將懦不嚴，教道不明，吏卒無常，陳兵縱橫，曰亂。

主將柔弱，毫無威嚴，對於士卒的訓練（軍事教育）。沒有徹徹，且濫自變更軍官與士卒的職任，弄至布陣時或縱或橫，毫無規律，這叫做亂兵。

### 將不能料敵，以少合衆，以弱擊強，兵無選鋒，曰北。

主將缺乏智謀，誤於敵人戰鬪力的推算，乃以寡兵與敵的衆兵合戰，以怯弱的兵衆擊強勇的敵軍，且在軍的先鋒又沒配置選拔部隊（勁卒），弄至不能堅持對敵作戰，僅見敵人就後轉而逃，這叫做北兵。

Generals who are unable to estimate the enemy who oppose small numbers to large weakness to strength and who do not put picked men in the van of the army cause it to be routed. (C)

〔選鋒〕是選拔部隊，即昔日歐洲所謂「選拔兵」或「擲彈兵」，又如拿破崙的近衛兵。在日本，如新田義貞的中堅士，或諸將的旗本士，又如織田信長，豐臣吉秀的黃幌，及特種幌士。在近世，這種特種部隊，多是有名無實。要之，均為先擲敵鋒，或為突破重要陣地，或使往救援於危急之地而用的。若以對照近世的戰況，則相當於強力的豫備隊或飛機、戰車、大砲。假設誤了敵情的判斷，以少合衆，以弱擊強，而有可救援的強力豫備隊或飛機、戰車、大砲，則也不會敗北的。

凡此六者，敗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上述六項，都爲取敗之道；至如何講求避免之，則爲主將的重大責任，所以非詳加考察不可。即是說：第一項要置力；第二第三項對於軍官（下級幹部）與士卒要安爲配合；第四項要謀高級指揮官與下級指揮官的融和；第五項要能治內；第六項應正確判斷敵情。

吳子說：『昔之圖國家者必先教百姓而親萬民，有四不和：不和於國不可以出軍，不和於軍不可以出陣，不和於陣不可以進戰，不和於戰不可以決勝。』

夫地形者，兵之助也；料敵制勝，計險阨遠近，上將之道也。

原來地形的便利，不過是用兵上的補助要素而已。說到用兵的根本，第一在於先知敵情，對之而定勝算，及至戰時，又精密計算地形的險阨，彼我距離的遠近等等，以求易勝，這是高級指揮官（主將）唯一的任務。

Ground is the handmaid of victory Ability to estimate the enemy and plan the victory; an eye for sleepness command and distances those are the qualities of the good general

知此而用戰者必勝，不知此而用戰者必敗。

此——指上述兩項，即料敵制勝及計險阨遠近，故知此而善爲運用於戰鬥上者

，必可取勝；反之，必吃敗仗。

故戰道必勝，主曰：無戰，必戰可也。戰道不勝，主曰：必戰，無戰可也。

爲主將者的權限，責任，於此更應特別注意的，即：主將對於敵人，得以戰爭的道理，（基於敵情地形的判斷，所定的戰略戰術，）已有必勝的把握，爲元首（君侯）者：雖下令勿戰；但毅然違背其意旨，出於作戰，是可以的。反之，得以戰爭的道理，不能取勝，爲元首者，雖下令必戰；但不顧其命令，出於好戰，也是可以的。

孫子在本書中，屢言爲元首者（或政治家）不可干涉軍事，主將應有至高獨立之權。今日魯道夫比孫子更進一步謂在戰時，主將不獨對於軍事應有至高獨立之權，而且應有指揮政治之權，彼在其得意名著全體性之戰爭說：『凡人之勝任主帥者，即應立於至高地位。反是則於戰爭有害無益。惟有居於此最高之地位，其行事乃有統一性與強力性，而後能殲滅敵人，以維持民族之生存。彼之行事範圍，無所不包，猶之全體性戰爭之無所不包。關於國民生活之全部範圍內，主帥爲其決定者。主帥之意志，即爲一切之標準。』又說：『凡戰鬥力之各部份，成立於主帥命令之下，主帥即對於陸軍部長與內閣總理之意見，亦得有所制裁，此乃世界大戰中之教訓，而無可疑者也。主帥之地位，應無所不包，無所不管，其地位與腓特烈大帝同，乃余之主張。』再說：『主帥應定下政治方面之大方針，

俾政府切實施行，以爲作戰之後盾。」其實，政治與軍事不應分立，政治家與軍事家應相結合，這是對的，至說軍事家應執掌政治，指揮政治家，那必弊害百出；因此，魯氏被人罵爲『言之過火』，『無聊的軍國主義者』；而孫子的主張，至今更見正確。

故進不求名，退不避罪，惟民是保，而利於主，國之寶也。

進退是軍的進退，即上述的必戰與無戰。故進軍不是爲立戰功而求名譽，退軍也不是爲避免違背君命之罪，惟是專心一志以保安人民，而利益於元首爲務，這樣純忠至誠的大將，真是國家之寶！

孫子不僅發此言，且是此言的實行者。被爲將軍，陷楚首都，震撼齊晉，樹立希世之功，其功則歸於上官伍員，而不求名，所以左傳上，不載孫武之名。但孫子則全壽以終，而伍員則被賜屬鏹（名劍），強迫其自殺，用馬革裹屍，投於揚子江，孫子於人事上真敏於見機了，又是兒子的出處進退，是老子之理想的實行者。

視卒如嬰兒，故可與之赴深谿；視卒如愛子，故可與之俱

死。

——北村佳道的孫子解說

爲將者倘若待遇士卒，好像慈母的愛撫嬰兒或愛子一樣，則我要去投死於深谿中，

他們也必一塊兒跟着；我要去拚命時，他們也必一起地同去，生則俱生，死則俱死，不逃避，不投降。

本節爲後句的同一意義。漢之李廣與士卒同甘苦，故士卒各願爲拚命，屢敗匈奴，可爲此證。

老子說：「慈故能勇……舍慈且勇死矣。」They give up gentleness and are all for being bold — of all which the end is death. 夫慈以戰則勝，以守則固，天將救之，以慈衛之。Gentleness is ever victorious in attack and secure in defence. Therefore when heaven would preserve a man it enfolds him with gentleness。孟軻說：「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親戚畔之，多助之至，天下順之；以天下之所順，攻天下之所畔，故君子有不戰，戰必勝矣。……君行仁政，斯民親其上，死其長矣。……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如腹心；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讎。……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彼此對照，更覺真理顯然。

厚而不能使，愛而不能令，亂而不能治，譬若驕子，不可用也。

反之，厚恩士卒，竟不能使役之；愛撫士卒，竟不能號令之；甚至士卒不守軍紀，也不能正以刑罰，（這都是因爲平素厚愛姑息太過所致，即不懂恩威并用；）要之

，這種士卒正同那放蕩不拘的驕子一樣，萬萬不能用以作戰的，戰則必敗。

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敵之不可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擊，而不知吾卒之不可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以擊，而不知地形之不可以戰，勝之半也。

已曉得我的軍隊足以攻擊敵人，而不曉得敵人有可擊的虛隙，這僅得勝算的一半，（勝五分，負五分。）反之，已曉得敵人有可擊的虛隙，而不曉得我的軍隊果堪擊否，這也是僅得勝算的一半；又，已曉得敵人有可擊的弱點，及我軍隊已堪戰，却不知地形對於我的利與不利，依然僅得勝算的一半。要之，本節是說知我知彼及知地，方能得到十分的勝算；倘若僅知其一或其二，而出於作戰，則勝敗相半，誰勝誰敗，等於未知數。

故知兵者，動而不迷，舉而不窮。故曰：知彼知己，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

通曉兵法的良將，由於知己、知彼、知地，所以凡有舉動，即對於戰爭的計劃及行動，固沒有錯誤，且能千變萬化，層出不窮。故可結論：曉得彼我的實情以作戰，固可確保勝利；益以曉得天時與地形，更可得到萬全的勝利。

Hence the experienced soldier once in motion is never bewildered; once he has broken camp he is never at a loss. Hence the saying: 'If you know the enemy and know your-self, your victory will not stand in doubt; if you know Heaven and know Earth, you may make your victory complete.' (G)

孫子開始在謀攻篇說：『知己知彼，百戰不殆；』最後更在用間篇，說眞知以情與全軍作戰的密切關係，而以最強力的言詞出之：『此兵之要，主軍之所恃而動也，』這是何等重視！且在此又說：『知己知彼，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總之，這是把知彼、己、天、地的四位一體，當爲戰勝的要訣的。下面我且舉出幾件戰史來：

拿破崙遠征埃及，因爲不知氣候是那樣的酷熱，不得已地回師了；彼進擊莫斯科的慘敗，也是因爲不知天地，尤其是對於俄國的地質沒有經過實際調查，爲最缺點；當進軍於泥濘潮濕之地的時候，迫得擗束樹枝，倉卒造路以通過炮車，但通過後樹瘤便解裂了，遂使糧秣延滯的輪重車輛不能前進，像那樣才智蓋世的拿破崙，竟征服不來自然的阻力，全軍與敵人未交戰前，飢餓已襲來了。

對於天地的透視，是豐臣秀吉的偉大，當攻擊小田原城時，彼已豫算到糧秣輜送（大軍所賴以給養）的不容易，因此便計劃海上輸送；爲渡有名苦海的遠洲灘，特擇於波平浪靜的春天；這是秀吉的周到，同時亦可爲謂善於知己、知彼、知天、知地的了。

此外，尚有知天地彼己，且善於利用天時的，是日本原田種之所演的。一二八一年

之戰，（按此時爲忽必烈派兵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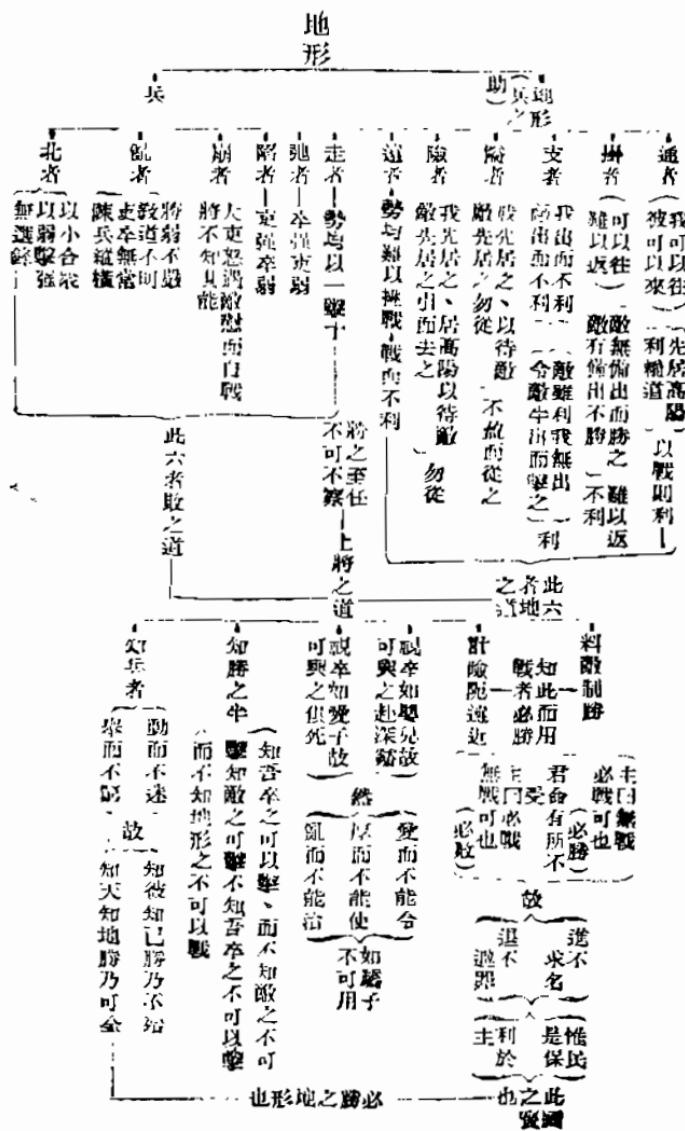
日軍憑文永之戰而領略蒙古軍的戰法，又深知與彼對抗的自己實力，更固防守九州，也已試驗完畢地形上的價值，所以知了彼已地主者的日軍，所剩下怕僅是天時問題了。然而原田種之，彼不僅知天，更進而將之利用於戰略上。

天之戰略的利用是怎樣呢？盡人皆知，日本有所謂二百十日前後（七月間）之颶風的獨特，原種田之以此足以瞞着渡海而來的蒙軍，可一舉而覆滅之，其明其虛，實足驚人！日軍的守備司令官原田種之欲利用這颶風的作戰計劃是一貫的，爲尤使蒙兵一步不能踏入日本的國土，便在北九州一帶的海岸大構築起堡壘來。

一二八一年夏五月，蒙軍的兵艦數十，旌旗蔽天，浩浩蕩蕩而來，日軍便以輕艦奇襲又奇襲，強襲又強襲，盡其死力而抗拒彼的上陸；不獨抗拒，而且漸次將蒙艦窮追於公浦海上之鷲島的廢島，但鷲島對於種之在戰略上欲利用天時有何關係呢？

原來鷲島是低氣壓中心所當通過之處，而且潮流急激，船行困難，天與地的最險之境。

這相隔百數旬之久的連戰連鬥，被驅逐的蒙艦，愈照彼豫定計劃而集中於鷲島，種之快哉大呼：『賊多集於鷲島的風角，待着麼戰之刻吧！』果然，七月之晦，狂風暴雨襲來了，蒙艦數千好像木葉般的掀翻粉碎，人馬漂溺無算，威風凜凜的十萬雄兵，結果，生還者僅得三人；（？）後世日人把這次狂風，叫做「神風」。



## 九地第十— CHIU TI (The Nine Situations) XI

本篇可看做九變，行軍，地形諸篇的補遺，內部反復論述九種地勢的活用法，用兵貴因士卒自然之情，一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一便是本篇的樞軸。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有散地，有輕地，有爭地，有交地，有衢地，有重地，有圮地，有圍地，有死地。

在用兵之法上，關於地勢可分為九種：即散、輕、爭、交、衢、重、圮、圍、死的九地。前篇係說地形的營壘，舉出六種地形；本篇述說地勢的變化，指出九種地勢，前後有密切關聯。又，本篇所述的九地，除拉入九變篇中的圮地、衢地、圍地、死地外，另加五地，詳為解說。

In respect to the conduct of war there are:—(1) distracting ground; (2) disturbing ground; (3) ground of contention; (4) intersecting ground; (5) path-ridden ground; (6) deeply involved ground; (7) difficult ground; (8) encircled ground; (9) death

ground. (C)

諸侯自戰，其地者，爲散地。

以下關於九地的說明：

本國爲敵侵入而與敵戰於本國內的，叫做散地，即兵心離散，不能專一作戰之地。散地指在本國領土內年戰而言，這，其所受損害之大，像地方的被蹂躪，人民生命財產的被殘殺與掠奪，這是人人皆知的。至說士心離散一層，恐怕在春秋之世的同胞之戰，是冇此現象吧？但在現代的民族與民族間之戰，以其民族思想的普遍與澎湃，雖被壓迫的弱小民族的民衆與軍隊，都不願亡國而做奴隸半馬，且其民衆與軍隊又在政府的巧妙宣傳之下，當然人心是不易離散的，必然以同仇敵愾，爲圖自己的生存，爲謀民族的解放之故，更加團結起來，燃燒着必死的鬥志，而抵抗敵人到底。

入人之地而不深者，爲輕地。

進入敵國尙淺之地，叫做輕地，即士卒的是悟決心尚輕，由於望鄉思家之念切，與憂慮前途之心深，動輒出於逃遁之地。

我得則利，彼得亦利者，爲爭地。

某種重要地或地點，爲我軍先佔據之，則可導致戰局於有利，同樣，敵先據之亦利，叫做爭地。

〔爭地〕是彼此相爭的重要地點，如古代的散關、潼關等，及三國時代的荊州，益州。其在現代作戰上，如軍需品工業都市，金融中心地等，亦可稱為爭地。

我可以往，彼可以來者，為交地。

彼我可以自由往來的平原，叫做交地，即在交通上有互相便利的地勢。

〔要地〕為彼我往來之處，如國境是，但須有分通自由的條件。如德法國境是交通自由的，所以自拿破崙戰役、一八七〇年普法戰爭，以至世界大戰，每一次都在這國境間，表演了驚人的戰鬥。

諸侯之地三屬，先至而得天下之眾者，為衛地。

諸侯之地 中立國，三屬 〔三屬〕三個國家，即公於水、敵及他們之間的中立國，如神羅國，誰能光與之友好，結成同盟，且取得其民衆同情援助，便可導致戰局於有利，這叫做衛地。

衛地如歐戰中的比利時，及巴爾幹半島的塞爾維亞，保加利亞，羅馬尼亞等。又如三國戰國時代，介於齊，楚，晉三國之間的鄭國是。

入人之地深，背城邑多者，為重地。

深入敵地，背後阻隔着重重城邑的這種無返之地，叫做重地。  
在戰史上，如白起攻楚，樂毅伐齊，均為重地作戰。

山林，險阻，沮澤，凡難行之道者，爲圮地。

山林，險阻，沮澤以及一切難以行軍之地，叫做圮地。

【圮（圮）】圮同毀，足以毀滅軍隊之地。

九變篇所說：「圮地無舍」，與這項的意義不同，已詳於前。又，行軍篇所說的絕澗，天井，天牢，天羅，天陷，天隙等地，均可稱爲圮地。

所由入者隘，所從歸者迂，彼寡可以擊吾之衆者，爲圍地。

進入的路徑狹隘，若要退卻時，必須取迂遠之路，恰如大袋形的地域；故敵利用其天險，可以寡兵而擊破優勢的我軍，這種地域，叫做圍地。

【圍地】是山川圍繞，進退困難之地。此地雖似地形篇所說的隘形，其實不然，因爲隘形，可用爲我的要害，而此地則難用爲我的要害。

此地可當易的三三塞的相機的地形，這卦，上爲坎險，下爲艮山，塞是難意，墮入危險之地，則不能出，（且前爲險險，有進不得之象，）故陷於這種險難之地時，倘若沒有大人（英雄）的英斷，則將不能自救的。

疾戰則存，不疾戰則亡者，爲死地。

決意迅速突破敵線，則全軍可生存；倘若躊躇逡巡，失去時機，則難免滅亡。例如受敵包圍日緊，各方通路已被遮斷，或臨敵而無要塞可守，或臨敵而食盡諸情形，均可謂爲陷於死地。

此地是否三三，天氣升而一降，地精降而不升，陰陽否塞而不通。上經說：『否之匪人，君子不利貞，大往而小來，』象經說：『內陰而外陽，內柔而外剛，小人之道長，君子之道消。』又說：『君子儉德而辟難，』——雖是乏助的窮境，但由於捨身奮鬥，卻可以打開難關，誠爲死中求活的奇策。

吳子說：『凡兵戰之場，牛尾之地，必死則生，幸生則死。其善將者如坐漏船之中，伏燒屋之下；使智者不及謀，勇者不及怒，受敵可也。故曰：用兵之害，猶豫最大，三軍之災，生於狐疑。』

### 是故散地，則無戰，輕地則無止，

以下述關於九地戰圖指導的方略。

散地是以本國爲戰場的，對於我的不利，已如上述，所以務要避免之，而以敵國或第三國爲戰場；但萬一受敵侵入時，則以固守城塞，採取所謂『清野』之計，使敵人無所掠，又擾亂其後方的連絡線等，使陷於孤立爲宜。例如拿破崙深入俄國，中着俄軍堅壁清野之計，而遭敗衄。其次，在輕地時，即在敵國邊境時，更宜深深地侵

入，切不可停留，藉使士卒鬪志專一，力量固結，且專在敵地內去找戰場。至於亞歷山大王與波斯的名將麥慕安氏，亦認為在國外交戰比在本國為優；即在近代戰爭上，這種戰理，依然為顛仆不破的真理。

### 爭地則無攻，交地則無絕，

為彼我互相爭奪的爭奪之地，倘若先為敵人佔據，我決不可力攻，因為所受的損害必大；此時，唯有運用機動部隊使敵出戰於爭地以外之地，或擾亂其地重要之所，使之退縮，方可為爭地之最前手之。例如歐洲大戰初期，佔領了比利時的領土，頓時羽翼大張，在英吉利地，立刻變成襲擊莫京倫敦的飛行機根據地，對德軍的作用與無比的不利與威脅，幸得協約軍對此的攻擊，在地勢戰勢上均感不利；又因德軍守備極嚴，所以在全戰役期間，終於不攻此方面。其次，在彼此交通自由的陣地，對於敵人不可分兵阻絕其逃路；因為這樣是不會有效果的，而以集中兵力向之猛攻為宜。

### 衝地則合交，重地則掠，

對於衝地——中立國，必須與之親交，或結成同盟，或使其守中立，萬不可為敵人先期拉攏去。重地是進入敵地已深，這時運輸困難，或糧道已斷，則宜掠奪其軍需品以為補給。

(交地)在現代國際公法上，所謂守中立或不守中立，是屬於國家的自由意志。一九〇七年海牙會議，雖規定了中立國的權利與義務，但一般所說的嚴正中立或好意中立，不是國際法的用語；所謂永久中立如瑞士，比利時，雖有列強締約的規定，但在歐戰時，比利時的中立是被打破了。兩方交戰，中立國的向背，常是支配大局的，如意大利、美利堅在二戰的進行中，因為加入協約軍之故，遂使同盟軍敗衄。

### 圮地則行，圍地則謀，死地則戰。

遇着進退艱難的圮地，則迅速通過，不可停留。陷入圍地時，這是難以力勝的，必賴智者謀以解脫局勢。陷於死地時，務必群力疾進，以圖死裏求生。

「圮地而行」，圮地為山林、險阻、沼澤等地域，乍用兵上看，易受敵不意的襲擊，不論在那種地形下，雖擁有如何大兵，也沒法可用，必為敵的寡兵所阻止，所以非之不行也。可。前人有言：「森林主義」，這已成在森林內戰勝的，這在地理，至今，大陸無可用，但對於突厥作戰，為祕匿吉爾軍的運動，則宜利用森林，這時已是圮地則行，而不有解脫爲圮地功用的必要了。「圍地則謀以解時，地與敵情而定，大凡在圍地時，或築築工事，以轉移敵人視線，而乘機脫圍；或置地與僻諸路，而乘其不備脫圍等，均可謂為計謀。在古史上，圍地的用謀，如：「漢高祖伐匈奴，被圍於白登七日，陳平乃誘美人，使大將以上閼氏曰：『吾子固漢急，漢將以美人獻單于，閼氏恐單于之受美人也，說單子解

圍而去。」又如：「田單圍於即墨，使女子乘城約降，又收民金千鉢，令富家遺燕將書曰：『城卽降，願無虜妻妾，燕人益憚，乃出兵擊，大破之。』」「死地則戰」亦有故意置軍於死地而後求勝的，如韓信的背水陣是。

所謂古之善用兵者，能使敵人前後不相及，衆寡不相恃，貴賤不相救，上下不相收，卒離而不集，兵合而不齊。

古來良將於攻擊敵軍時，是能夠這樣發揮其本領的：

- (一)使敵的前後部隊分離，不能互相連絡——威脅側背等，為其手段。
  - (二)使敵的大部隊與小部隊，或主力與某部份不能互相協力。
  - (三)使敵的將士間精神的脈絡斷絕，各不願相救——放流言，使間諜等，為其手段。
  - (四)使敵的上下指揮權混亂；這，便要講求上下反目的手段了。
  - (五)使被擊破的敵兵，不能再集合。亦有解為：使敵的士心離散，不願集中應戰。
  - (六)使已被擊敗而應歸復原隊的敵兵，不願一致歸復，爭相逃脫。亦有解為：使敵兵於合戰時，不願協同一致動作。
- Those who were called skilful leaders of old knew how to drive a wedge between the upper and lower command, to disintegrate the army, to break its spirit, to disperse its leaders, to disorganize its ranks, to dislodge its officers, to disunite its soldiers, to disperse its troops, to dislodge its leaders, to disintegrate its army, to disorganize its ranks, to disperse its leaders, to dislodge its officers, to disunite its soldiers, to disperse its troops.

ween the enemy's front and rear; to prevent co-operation between his large and small divisions; to hinder the good troops from rescuing tho bad the officers from rallying their men (G) When the enemy's men were scattered they prevented them from concentrating.

如上所述，自然必須遇着虛的敵人，或爲將者的智勇。原來一勝不可爲的，但遇着虛的敵人卻可爲之；至於天才的將帥，亦可捉着敵人自然發生的細微之虛，而用人力以擴大之。

本節亦可解爲現代所謂的思想戰，即運用宣傳，而可以使敵人「前後不相及，衆寡不相恃，貴賤不相救，上下不相收，卒離而不集，兵合而不齊。」思想戰，最主要的是宣傳，宣傳的形態，從性質上分爲：(A)攻擊的宣傳。(B)防禦的宣傳兩種；從對像上分爲：

(1)對敵國的宣傳——使敵國軍隊的志氣消喪，陷入潰亂，或攪亂敵軍的指揮而誤其作戰；再進而挫折其國民的意志，而崩壞其戰勝的信念，或導之(國民)暴動革命，而破壞混亂敵國的組織。

(2)對中立國的宣傳——使對吾敵發生惡感，對我國抱着好感，務使其參加我方作戰，，至少亦使其立於利我的好意中立地位。

(3)對我國民的宣傳——使對敵國發生義憤，並加強其戰爭意志，戰勝信念，而實現貫徹舉國一致的戰爭。

這樣實施下去，尤其對於第一項成功，是可以『不戰而屈人之兵』。『例如歐洲大戰，德國飽受協約國宣傳的攻擊，會使威廉第二發了這樣浩嘆：

『朕沒有一種倫敦的太晤士報。』

當時協約國對德作宣傳最猛烈時，每日約撒布二十萬份印刷品於其國內與陣地。同時，美國總統威爾遜氏，又標榜『民族自決主義』，以號召中立國紛紛參戰，弄得德國終於屈服，於此，能說為一大因。自此戰爭後，列強鑑於宣傳戰效果的偉大，莫不競相設立獨立機關，以為研究。最近俄國紅軍關於對敵軍的宣傳，在其『煽動作業』一文，有如次的話：

宣傳係對少數人注入一貫的思想為目的，而煽動則在於鼓吹大眾。

(1) 從事煽動，不可利用彼我兩軍間的共通事項，應着眼其差異之點。

(2) 要觸着敵軍的實際生活。

(3) 常要散布敵國國語的宣傳文書，但在機關槍射擊或爆彈投下時則不可，因為那樣

倒足買了敵的反感。

(4) 在信封內，裝入敵軍兵士的必要日用品寄往，或從空中放下日記簿、烟草、火柴

等物。

(5) 利用飛行機。

(6) 散布關於旅行給與便宜的書函，(如散布旅行俄國的護照。)

(7) 調查關於將卒間的不平之有無，而利用之。

(8) 調查彷徨在後方兵卒及逃亡者的多寡，而講求誘致的方法。

(9) 利用戰場的居民。

(10) 探察敵的後方的空氣如何，可供給金錢武器等於不平份子，以擾亂敵軍的後方。

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

要而言之：所謂良將者，彼認為一切手段，果對於戰爭有利的，就不顧一切而用之；反之，則不幹。就是說：幹與不幹，全以利益為前提。

故問：『敵衆整而將來，待之若何？』曰：『先奪其所愛，則聽矣；兵之情主速，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

試設一問題：現有優勢之敵，擁着整然的陣容而來攻擊我，則我將怎樣應付呢？

孫子自答道：『宜暫避其鋒，先奪取了為其所最愛惜，最重要之所，如戰略戰術上的要點，或敵的後方連絡線及其他不能放棄之地等，那麼就可以使彼聽從我了；然這，在用兵的真諦上，必須以迅速為第一，通過出乎敵的意表之途，而攻擊其疏忽了警戒之處』。

現今是武裝和平時代！我寫這張原稿，有人讀得也許感到非時常站於戰場上不可吧？因為有受到『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的危險，弄得時時不安，年年度著緊張的生活。但

爲免除這種緊張，而豫防戰爭的慘禍，及爲緩和平時從軍備競爭上所招來的痛苦，因此軍備縮少的運動開始了；這運動一直到了具有實際的力量，始於一九一九年凡爾賽條約，一面強迫限制了戰敗國的軍備，一面亦達到了戰勝國的軍備縮少的諒解。更當爲實際問題而在華盛頓會議上成立了英、美、日、法、意間的海軍縮少協定；同時，各國亦自動限制陸軍兵力，即日本於此時，也減少四個師團。但是一九二七年，英、美、日三國於日内瓦會議上討論補助艦的限制問題，終於決裂了；一九三五，三六年的倫敦軍縮豫備會，結果也流產了；表面是和平的適夢，裏而是戰爭的正夢。在春秋，有墨子一派的倫理的和平論，同時也有五霸的威力的和平主義，就中如齊桓公於葵丘所召集的國際和平會議算是最有力的，在席上很起勁地贊視和平的諸侯，於歸國後，便又努力於軍備的擴充了。在現代，國際公法雖儼然存在，但對於國家，卻沒有更高級的權力制裁的機關，所謂國聯者，亦等於零；因此，對於違法行爲的制裁力也就薄弱了。國際公法分有平時法規與戰爭法規，前者更分爲戰爭法規與中立法規，戰爭法規是關於戰爭及其附帶的行爲，但因在法典上沒有體系，構成的材料，僅是習慣，道德，條約，學說等雜駁，所以不論在理論上說，或在實際上說，都是不完整的東西，那當不能發揮其制裁的效力。因此，軍備不充實的弱國的國民，隨時就有被人「攻其所不戒」之虞（如九一八日軍之進攻瀋陽——譯者），唯有夢驚了。

凡爲客之道：深入則專，主人不克；掠於饒野，三軍足食，謹養勿勞，併氣積力，運兵計謀，爲不可測；投之無所往，死且不北，死焉不得，士人盡力。

統率軍隊作戰於敵國領土的所謂客兵，其侵入敵地愈深（重地），則士卒的鬥志亦愈專而堅；反之，迎我於國內的敵軍（主人），則士心散漫，取勝殊難；深入的客兵，因爲從本國補給糧秣的困難，所以過着饑野——資源豐富的都市村落，則若手徵發以給養三軍，好好地休養着，極端避免無謂的疲勞，並統一上下的意志及蓄積戰鬥力，一到用兵時，則充分計劃籌謀，出其不意而攻之。這樣，縱投士卒於無所往之地——死地，雖死也不願退卻或私逃，即士卒只恨不得其所而死，人人各效全力而作戰（這兩句係用以加強上面二句的意旨）。

西諺說：『勇氣從好的糧食產生』。魯屯道夫氏說：『堅強精神，造成勝利；此堅強精神，寓於堅強之身體』。本書常注意論及兵食，士兵康健，足見眞理的不分東西了。  
**兵士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固，入深則拘，不得已則鬪。**

原來兵士的性情是這樣的：當陷於重圍時，由於死裏求生之念切，則恐怖之心自滅；覺得已不能逃走時，則鬥志自堅固；入敵地已深，則舉目皆敵，精神上自受拘束，而衆心趨於一致；又，到了不得已時，即陷於死地時，則自盡全力而戰鬥。

If there be no alternative but death the soldiers exert themselves to the utmost. In desparate place soldiers lose the sense of fear. If there be no place of refuge, there will be no wavering. If deeply involved in the enemy's country there is unity. If it be unavoidable the soldiers will fight their hardest. (C)

是故，其兵不修而戒，不求而得，不約而親，不令而信，  
禁祥去疑，至死無所之。

客兵的本質，已如上述。所以於深入敵地時，不待加以修明（督促），而自知警戒；不求服從，而自然服從；不待約束，而自相親和；不待禁令，而各自忠實於所掌的職務；但最忌的是妖祥之言的發生，與敵人流言的散布，（因為在長期的戰爭，此爲易起之事），所以爲將者必須嚴加禁止之，除去之，以免擾亂軍心；這樣，則士兵就可專心致力於戰鬥，至死不變。

〔禁祥去疑〕祥是妖祥之言，即吉凶禍福的豫言等。疑指敵人的流言，或反宣傳，足以使軍心發生疑惑者，戰鬥綱要說：

判斷敵情，切勿以先入爲主。又不可爲敵之宣傳所誤。

同書又說：

在長期對陣間，各級指揮官應當努力振作軍隊之志氣，增進其活動能力。又敵於此

際亦必努力宣傳，及其餘所有之手段，以弛懈我軍之團結。故各級指揮官務講求對付之手段，日嚴密監視。這都是就『禁煙去疑』而言的。

魯屯道夫氏的全體性戰爭說：『……兩性之神經病的懦弱者，與大飯依神秘主義星相卜筮之流，在民族生存之戰爭中，為極大之危險。誠以國家處於危急之際，所要求於人民者至多，非患精神病者與迷信者所能支持。以上一點，乃負全體性政治之責任者應第一明瞭之事，即令戰爭危險不致發生，此點亦為對於不死之民族的責任上，不可不實行者也；接着說：『『德國之所需者，乃為精神上，體力上健全之民族，此種民族在窮年累月中，有極充分之力量以抵抗敵人，毀其意志，使其屈服於我。』

### 吾士無餘財，非惡貨也；無餘命，非惡壽也。

我的士卒不苦（或不要）金錢財寶，並不是沒有物質慾望，討厭財貨的；又不惜（或不要）性命，也不是沒有生存的慾望，討厭長壽的，其實，均由於決死之念堅，其他不暇計及了。

沒有物質的慾念則剛，有，則依戀於生存之念強，雖剛亦變為怯，剛係建於無慾之上。論語：『子曰：「吾未見剛者。」或對曰：「申根。」子曰：「根也慾，焉得剛？」』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飲琵琶馬上催，醉臥沙場君莫笑，古來征戰幾人回？——王翰

令發之日，士卒坐者，涕霑襟；偃臥者，涕交頤。

所以上官悲壯的作戰命令一發，弄得坐着的士卒，涕淚霑襟；伏臥着的士卒，兩眼之淚交流於面頤。

〔坐者偃臥者〕爲抱病或負傷的士卒。至於他們之所以哭，悲哀憤慨，是由於恨不得參加殺敵，以決一死。

孫子主張投軍於死地，以壯其犧牲精神，魯屯道夫則主張士兵閱讀壯烈的文學作品，以振其勇氣，彼在全體性戰爭上說：『欲求國族精神之堅固維持，不應採用機械方法（指勉強壓迫之言），應順人情而振起之。如哥德之《浮士德 Faust》，非兵士行臺中應帶之書，而席勒 Schiller 所著之威廉戴爾等諸劇中之「自由熱望」 Freiheitsträume，可以喚起各人之英雄氣概。昔時斯巴達之作戰，有鐵面陶 Tyrannus 其人讀詩歌以振奮兵士之氣，惜大戰中之德國，無此等詩人焉。』這是值得注意的。

投之無所往，則諸劇之勇也。

像這樣專心一志的士卒，倘若投之於無所往的死地，當必皆變爲專諸與曹鬪一樣的勇者。On the day they are ordered out to battle your soldiers may weep. those sitting up teckowing their garments and those lying down letting the tears run down their cheeks. But let them once be brought to bay, and they will display

the courage of a Chu or a Kuei. (G)

風蕭蕭兮易水寒，壯士一去兮不復還。——荆軻

荆軻慷慨闖屠門，平沙歷亂捲蓬根。功名恥計擒生數，直斬樓蘭報國恩。——張仲素  
〔諸葛之勇〕更諸葛亮俱爲春秋時代有名的勇士。專諸，吳人，爲吳公子光（即吳王闔  
淵）欲殺吳王僚，商於謀臣伍子胥，由伍所薦負責的人。一日，公子光在本邸招待吳王僚  
，於燒魚中藏以匕首，使專諸獻而刺之。結果，僚被刺死，但諸當場亦遭吳王的左右所殺  
了。孫子對吳王闔淵而以專諸之勇譬之，確是刺入肝肺之言。荅劍，魯人，見於左傳。史  
記載稱：「荅沫」，彼以勇力見用於莊公，將兵與齊三戰三敗，割地於齊；但莊公與齊桓公  
會於柯，締結講和條約時，彼在席上乃以匕首威脅桓公，盡復失地。

十三世紀初葉，崛起於興安嶺的荒野的成吉思汗，統率野蠻半開的民族，東從太平洋  
，西至俄羅斯，南迄印度，征服了渺茫如海的大陸；不待說是得力於客兵。  
那確是基於「無所往，不能逃」——遠在幾萬千里的異域所驅使客兵的強點。原來  
彼所統率的純粹蒙古民族之兵很少，其他大部份都是韃靼以及數百被征服民族所徵集的雜  
牌混合軍隊，由於指揮的得法，與置於客兵的情況之下，恰如經過多年訓練的精銳一樣，  
一塊兒而決死奮鬥；且加以成吉思汗的統御法，不是孫子的「不修而戒，不求而得」，而  
是嚴峻苛酷，絲毫不寬貸的。臨戰時，把其他種族軍隊置於最前線，後方配以親近的韃靼

，更在最後方則配以基本的蒙古軍，實施着二重三重的督戰監視，若有退卻者，不問是非，即斬之。

成吉思汗之孫拔都遠征俄羅斯時，一二三六年春二月出發於蒙古的根據地，到五六月頃已達今日的南俄，彼命令軍隊休息於伐爾加河畔，牧馬於肥饒的沃野，以肥壯之；掠於近隣之地，以充足糧食，這樣的休養兵力，約一年餘，充分蓄積了軍的彈撥性後，翌年一二三七年之冬十二月便蹶然而起進攻俄國。

拿破崙於莫斯科的嚴冬凜寒而收衄，拔都則選擇嚴冬而成功，這固得力於彼特有的戰略；但最重要的還是窺伺秋收冬藏時，掠而養軍；這是客兵的三軍足食的妙法。

基於這樣的掠於饒野，與以疾風般的襲擊，所以在翌年正月便壯烈地佔領莫斯科了。

——大場綱平的孫子兵法

故善用兵者，譬如率然；率然者，常山之蛇也，擊其首則尾至，擊其尾則首至，擊其中則首尾俱至。

良將用兵，簡直可以比驗爲率然；率然是什麼呢？——會稽常山的一種蛇名；這種蛇，倘若擊牠的頭，則用其尾反噬而來；擊牠的尾，則用其頭反噬而來；擊牠的中央，則其首尾俱反噬而來。即是說：如果敵擊我的右翼，則左翼包到；擊左翼，則右翼包到，擊中央，則兩翼俱包圍而到，首尾爲一，上下一心。此與前說：「前後

不相及，衆寡不相恃』不同。

敢問：『兵可使如率然乎？』曰：『可。』夫吳人與越人相惡也，當其同舟濟而遇風，其相救也，如左右手。』

於此敢設一問：『究竟軍隊的運用，可以使其同那率然蛇一樣麼？——『可以，』（即良將殺兵於死地，導於前後左右不得不相救的情勢。）今舉一事以喻之：原來吳人與越人不是相仇視的嗎？當其同舟共渡時，突遇暴雨風狂雨的襲來，打得岌岌可危，這時大家必忘了生平的仇恨，出於協同動作，以相救援，好像一人的左右手的動手一樣。』

吳好但近代的德法，互相仇視，攻戰無已。據G氏的年表：<sup>9</sup> 514 B.C. Accorssion of Ho Lu (伍胥). 512. Ho Lu attacks Chu (楚)，but is dissuaded from entering Ying (郢), the capital. Shih Chi (史記) mentions Sun Wu (孫武) as general. 511. Another attack on Chu (楚), 510. Wu (吳) makes a successful attack on Ying (郢). This is the first war between the two states. 509 or 508. Chu invades Wu but is signally defeated at Yu Chang. (豫章). Ho Lin attacks Chu with the aid of Teng and Tsai. Decisive battle of Po chu (鄱陽), and capture of Ying (郢). Last mention of Sun Wu in Shih Chi. 505. Wu makes a raid on Wu in the absence of its army. Wu is beaten by Chin and

evacuates Ying. 264. Ho Lu sends Fu Chai (夫差) to attack Chu. 407. Kou Chien (勾踐) becomes King of Yuoh. 492. Wu attacks Yueh but is defeated by Kou Chien at Tsui li (檮李). Ho Lu is killed. 471. Fu Chai defeats Kou Chien in the present battle of Fu elias (夫堅), and enters the capital of Yueh. 485. Kou Chien renders homage to Wu. Death of Wu Tzu-hsu (伍子胥). 478-476. Further attacks by Yueh on Wu. 475. Kou Chien has scene to the capital of Wu. 473 Final defeat and extinction of Wu.

『吳越同舟』，這句慣用語，是出於此。孫子說：船將覆了，吳人越人便協力相救，這真是看穿人情的機微；實則說：投士卒於死地，則他們自相救助，不求協同連擊，而自然協同連擊的非常手段。歷古今東西的戰史，被目爲敗戰亂戰者，皆由缺此。

從腓特烈七年戰爭，拿破崙戰爭等實例看，聯合軍出於散漫遲緩的協同作戰，所以便爲他倆（腓特烈與拿破崙）所乘，——造成兵力的優勢，一味給與逐個擊破。

歐洲大戰的榜頭，俄軍爲策應英法協約軍，便以怒濤般的大軍侵入東普魯士，便在西部戰線，追擊協約軍中的德軍，不得已地分其一部份急往防備俄軍的猛襲，這本是俄軍很好機會的，但卻造成坦能堡無情的敗北。即：沙慕梭諾夫將軍所帶的拉荷軍陷於奧登堡將軍的戰略，正被包圍殲滅的重大危難時，平素與沙慕梭諾夫交怨的陵尼肯夫將軍，擁有數軍團的大兵卻不往救援，僅遠遠的隔岸觀火。倘若那時沙慕梭諾夫與陵尼肯夫具有『吳越同舟而濟遇風』時的精神，則宛如常山之蛇，德軍若釀左的沙慕梭諾夫，則右的陵尼肯夫

至；若擊右的薩尼肯夫，則左的沙慕棱諸夫至；若擊其中央，則沙慕與薩尼的首尾俱至，——這樣的協同動作，則兵力懸殊（優勢）的俄軍，將一踴躍登陸，而奔馳千里，殺到柏林的郊外，亦未可知。

——大場御軍的孫子兵法

是故，方馬埋輪，未足恃也；齊勇如一，政之道也；剛柔皆得，地之理也。故善用兵者，攜手若使一人，不得已也。

投士卒於死地，則自協力奮鬥，已如上述。所以縱並列戰馬而縛之，便不得相敵；又埋車輪於土中，便不得動，——用這種方法，以使士卒做勉強一致的行動，那簡直是無謂的努力，毫無用處。齊一全軍的勇者決者，使之一致奮戰，是由於捉着軍隊統率的要道。又，對於剛柔的地勢，皆利用得其宜，這由於明瞭地輿的自然之理。故良將用兵，縱統率百萬之衆，也像捉着一人之手而驅使之樣的自由；這由於捉着『政之道』與『地之理』，而投他們於不得不鬥的死地。

『方馬埋輪』乃是縛意，喻愚將的愚策。（齊勇如一）爲軍爭精的『勇者不得獨進，怯者不得獨退意。』（剛柔皆得）據易經說：『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故剛可解爲山坂丘陵之地，柔可解爲海川沮洳之地；進一步言之

：剛柔爲地的『遠近險易，廣狹死生。』

## 將軍之事：靜以幽，正以治。

將軍應修養之事：第一要沉着而深邃，第二要嚴正而不亂；即前者是深謀遠慮，且爲人不可測的條件後者是立身嚴正，且處事有條有理的條件。

孫子以靜與正爲將軍之事，老子以靜與正爲政治家之務，孔孟以之爲修身之基。老子說：『躁勝寒，靜勝熱，清靜爲天下正。』又說：『以正治國，以奇用兵。我好靜，而民自正。』又說：『重爲輕根，靜爲躁君。』中庸說：『靜而后能安，安而後能慮，虛而後能得。』又說：『意誠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

## 能愚士卒之耳目，使之無知。

大將軍統率軍隊，必須能夠蒙蔽士卒的聽覺視覺，使他們無從知道用兵上的秘策，以免他們自生疑懼或洩漏於人。

這一節是中國哲學的蘊奧，孫子用於兵法上，而老子孔子則用於政治上。老子說：『古之善爲道者，非以明民，將以愚之；民之難治，以其智多。』孔子說：『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

易其事，革其謀，使人無識；易其居，迂其途，使人不得慮。

並之，對於敵人，則隨時變更我已幹過的事務，及我已用過的計謀，即同事不再爲，同謀不再用，使其對我無從認識判斷。又隨時變更我的居處（駐紮）——或去險就易，或捨安就危，迂遠了我通行之途徑——或捨近就遠，或捨平就險，完全出乎敵的意表，使其無從策謀制我。（此可作爲現代遊擊戰的戰術用）

帥與之期，如發高而去其梯；帥與之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其機。若驅羣羊，驅而往，期而來，莫知所之。

大將統率士卒赴所豫期的戰地，突然下令，使之作戰，宛如令人登了高台，在下陰去其梯子，示以必死。又，統率士卒深入敵國諸侯的領土，突然下令，使與敵戰，恰如拉開強弩的發條機，示以一往不回。總之，好像牧者的驅策羊羣一樣，往來隨其驅策，而牠則不知其動向，即軍的進退，僅依大將的命令，而士卒唯有茫然。

〔帥〕是動詞，統率意。在一「而發其機」下，有本多『焚舟破釜』一句。

孫子所要求士卒的是：「若驅羣羊」，魯屯道夫所要求的，是一類於機械動作，其詞雖異，其意則同。魯氏在其所著全體性戰爭中說：「余以爲各兵士訓練之目的，即爲精神上之堅決，雖彼等明知危險；而仍不懷懼，其性命。此類情形，爲現代戰爭必然之要求，幾使各士兵之生活類於機械動作，有非如此不可之勢，而後能冒萬險以達其毀滅敵人之目的。要知一個戰士在多數大衆之中，其行動隨大衆而轉移；彼心中以爲大衆之日光集注於

彼之一身，故彼自視如無物，事事聽命於同伍之人可矣。蓋同伍之人予彼以精神上之安頓，彼既爲隊伍中之一人，故以隊伍之心理爲心理矣。

聚三軍之衆，投之於險，此將軍之事也。九地之變，屈伸之利，人情之理，不可不察也。

要之，統率大軍而投於危險之地，使不得不協同奮鬥以取勝，這是將軍本來的責任。不過對於前面所述的，——依地勢而發生各種各樣的作戰變化，屈而退守，與伸而進攻的利與不利，使弱化強的人情的機微等點，這是必要詳加考察，而妥爲調和利用的。

凡爲客之道：深則專；淺則散；去國越境而師者，絕地也；四達者，衢路也；入深者，重地也；入淺者，輕地也；背固前隘者，圍地也；無所往者，死地也。

這是孫子再就客兵的攻勢作戰而說。意義與前相同，唯文章稍異而已。〔師〕是用兵，作戰意。〔固〕是險固之地，其他沒有重複解釋必要。

是故散地，吾將其一志；輕地，吾將使之屬；爭地，吾將

趨其後；交地，吾將謹其守；衡地，吾將固其結；重地，吾將繼其食；圮地，吾將進其途；圍地，吾將塞其闕；死地，吾將示之以不活。

本節亦與前大同小異，僅略加解釋如左：

「一其志」——不戰而固守，以一士心。『使之屬』——使部隊連屬集結，以謀人心安定。「趨其後」——爭地倘若先爲敵人占領之，不可從正面攻擊，必要用謀誘出敵人，一俟分兵離開，即急擊而奪取之。此項解釋，衆說紛紛，亦有採取陳皞所註的：『若地利在前，先分精銳以據之；彼若恃衆來爭，我則以大衆趨其後，無不克者。』『謹其守』——處處配備軍隊，以嚴密守備之。「固其結」——結交諸侯，務使其固。「繼其食」——掠敵，『因糧於敵。』『進其途』——迅速前進，勿停。「塞其闕」——敵人圍我，必開一面逃路以誘我，而我則自行塞之，以一士心。「示之以不活」——激勵士卒非死不可。

On the distracting ground unite the soldiers, minds. On disturbing ground keep together. On disputed ground, try to take the enemy in rear. On intersecting ground look well to the defences. On path-riden ground cultivate intercourse. On deeply involved ground, be careful of supplies. On difficult ground do not

linger. On enclosed ground close the path of escape. On death ground show the soldiers that there is no chance of survival. (C)

故兵之情：圍則禦，不得已則鬪，逼則從。

「兵士的真情：被圍時，則盡力抵抗；不得已時（危時），則奮鬥到底；危機迫切時，則依將軍的命令而動作。——這也是和前文意義相同。」

是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不知山林、阻險、沮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用鄉導者，不能得地利。

此爲重複之文，見軍爭篇。

四五者，不知一，非霸王之兵也。

四加五爲九，即指九地。這九地之變，多不必說，只少知其一，都不能成爲霸王的軍隊的。

〔霸王〕這兩個名詞是多麼充溢着英雄的氣分！史記項羽本紀載：『項王自立爲西楚霸王。』霸王與王不同，孟軻說：『以力服人者霸，以德服人者王。』本節所謂霸王，純爲霸意，在春秋，如齊桓、晉文、宋襄、楚莊、秦穆是，在現代等於所謂帝國主義者，如英、美、法、意、日是。

夫霸王之兵，伐大國，則其衆不得聚；威加於敵，則其交不得合。

說到霸王龐大的軍隊，當一發動以征伐大國時，所向披靡，使敵惶惶畏縮而不能集合；又由以強大的威力加於敵國，即使同盟陷於徘徊觀望，不敢持續其友好關係。例如歐洲大戰的意大利，本與德奧三國同盟的，但以懼於英法協約軍的威勢，不敢遞出援助德奧同盟軍，觀望徘徊一年有餘，結果反參加協約國作戰，這是最最近的證據。

是故，不爭天下之交，不養天下之權，信己之私，威加於敵，故其城可拔，其國可墮。

霸主之國，貴養成自己的實力，而獨立自主的，在平時沒有競爭結交天下諸侯（同盟國）的必要，因為這適足以養成被結交者的權力，為我將來之患；又唯有信賴自己的實力，挾其龐大的威勢加於敵國，這樣，就容易地拔敵城，滅敵國了。

〔不爭天下之交〕因為在戰時，對於平時在外交上所結的各種盟約，都是靠不住的，正如前而所舉的意大利。孫子之發是言，大概由於目擊春秋之世，策士跳梁，合縱連衡之說盛行，雖是大國，自主獨立的觀念，也因之薄弱的情形。這，我們亦可以在孟子一書中找

出證明：

『齊人伐燕，敗之，諸侯將謀救燕。宣王曰：「諸侯多謀伐寡人者，何以待之？」孟子對曰：「臣聞七十里爲政於天下者，湯是也，未聞以千里畏人者也。」』又，『滕文公問曰：「滕，小國也，間於齊楚，事齊乎？事楚乎？」孟子對曰：「是謀非吾所能及也，無已，則有一焉，鑿斯池也，築斯城也，與民守之，效死而弗去，則是可爲也。」』

本節所提倡求己主義，自立自強主義。其實一個國家不求己，不自立，不自強，唯是依賴庇護六國，那當然陷於若存若亡的狀態，此就諸弱國而言；至於大國的能夠完成霸業，當由於不畏孤立，奮力自強。這，我們稍閱過去英國（標榜孤立光榮主義splendid isolation 美國（自建國以來，未結過同盟國）的外交史。以及數年來日本的外交史，便可瞭然。雖然，所謂「不爭」者，亦非絕對不可結交同盟國的，就是說：倘若事出於自然，與不致養成天下之權，亦可爲之。

### 施無法之賞，懸無政之令，犯三軍之衆，若使一人。

大將當看非常時——作戰時，對於部下，有功者，必須頒給超出乎常法的優厚賞賜，以鼓勵之，同時，亦必須揭示超出乎普通政令的嚴峻禁令，以約束之，於是人人奮勇，不敢犯法，而形成指揮三軍之衆，好比驅使一人一樣的容易圓滿。

拿破崙，他在法蘭西革命的混混沌沌，恐怖騷動的時代，如彗星之出現，使全國國民爲之奮起，青年血氣之士爲之踴躍集合於軍旗之下，而且驅使於戰場，各自奮鬥到底，其原因，就是施着孫子所謂『無法之賞』，即今日在卒伍間揮劍而戰的兵士，若樹立勇戰偉功，明日就可一躍而陞爲一軍之將，叱咤幾萬大兵，浴於調度皇帝的光榮，或陞爲元帥而領廣大的土地，——這樣的綱領。

拿破崙的善戰善勝，薦倒華夏，一時巍然若臨全歐，固由彼不世出的天才；但憑於『施無法之賞』，而廢除人類的本能，滿足一軍之衆的功名心，——這種的策略，是不可忽視的。然而他們的富貴，曾幾何時，跟着拿破崙的沒落，也便烟消雲散了。

○

戰爭的時候，驅使大軍，好比手足一樣，第一要有嚴峻的軍紀。這，正如克勞塞維慈說：『血氣若沒有規則之力，到底是不能限制的。』中國，日本，歐羅巴的古代，不論任何軍隊，於戰時都是『懸無政之令』，以拘束軍士的放恣，而打成十敏十體的團結。

蒙古的成吉思汗揚旗於大興安嶺山頭，所統率的是蕃族中的羈盜、強盜、姦淫、暴虐、莫可御道的放恣無賴之徒，於是乃確立軍紀，以統率之，『懸無政之令』，以保持其秩序。例如盜馬或駕駢者處死刑，當小盜不能賠盜品三倍以上的價格者笞刑七十乃至一百，私姦者處死刑，就地捕獲姦夫時，有殺死之權，嚴禁大聲罵誓，以謂和其如怨恨虎狼般的習性，受賄賂者處死刑，懲匪他國的奴隸，給與衣服飲食者處死刑，不奉君命者處帶十萬

兵的大將，亦處以刑罰或死刑，不經許可而擅離任所以援他者處死刑，這樣的懸無政之令，所以比當時歐亞大陸任何國的軍隊，其軍紀都來得嚴正，而得以如使一人般的指揮大軍。

大衛爾平的孫子兵法

犯之以事，勿告以言；犯之以利，勿告以害。

對於部下士卒的使役，僅可命其所應做的事情，不可說明其所以命令的理由；因為他們知謀，則易生疑，生疑則心不專一，心不專一，就是敗敗之本。又，僅可使其知道有利方面，不可使其知道有害方面；因為人情，見利則勇進，見害則退避；一切事情，利害是不可相離的，若有一面之利，必有伸面之害，沒有僅有利的事，也沒有僅有害的事。

Order should direct tho soldiers; but while what is advantageous should be made known what is disadvantageous should be concealed. (C)

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夫衆陷於害，然後能爲勝敗。

要之，士卒的心理是這樣的：你把他們投於滅亡之地時，則他們必出於苦鬥，常可保全軍隊，又，你把他們陷於必死之地時，則他們也必出於苦戰，常可得生。總之，士卒陷於生命危險之地，則其心情自可奮鬥到底，於是勝利之事，便可達成了。

中國歷代的軍事家，莫不研究孫子。漢之韓信，便是其一。紀元前二〇四年，他在井陘口布背水陣，大破趙軍，斬陳餘，虜趙王歇，事後部下問以取勝之理，彼答道：『兵法不是經已說過嗎？「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於此，足見韓信的精通孫子，善用孫子，而這兩句話也便成爲古今的名言了。

故爲兵之事，在順詳敵之意，並力一向，千里殺將，是謂巧能成事。

用兵之事，貴在佯僞地順從着敵的意向的，即敵欲進則誘之進，欲退則縱之退，不逆其意，隨其所爲；一至尋出其虛隙，即集中力量攻擊之，窮追之，皇然殺敵將於千里之外，這真可謂爲巧於作戰取勝了。

〔順詳敵之意，順圖猶。詳同佯。史記殷本紀中有「鍊子詳狂爲奴」之句。〔並力一向〕有本作「並敵一向」，解爲：使敵視線集中於某一個方向，而忽略了我的動作。〔千里殺將〕是說已勝算在握的長驅作戰，捉着敵人而包圍殲滅之。

『併力一向，千里殺將，這是多痛快淋漓，寸鐵殺人的警句！

但在這數語中，實含着遠大巧妙的作戰，攻勢愈攻勢，打擊再打擊的克勞塞維慈的殲滅主義。

自說『小則能守之，不若則能避之』的必須待集中相當的兵力，挾着壓倒的優勢然後

動軍的兵數戰略，與警戒無謀而取攻勢的、武進戰略而來的孫子，至此果然面目一新，談起古今名將的秘法的精微戰法，他的胸中真長奔騰豪於！原來古昔的戰爭，僅以位置戰為主，而軍隊的運動多是在一個乃至數個的要塞的周圍，做無意義的回轉，證以歐羅巴的古戰史，便可瞭然。

但是，出現於西曆紀元約二百年前的迦太基的偉人哈美克(Hamilton Oarea)會打破這種遲鈍的戰略，發明了進軍戰略。哈美克之子漢尼拔，繼續這戰略，遠征羅馬，蹂躪了十數年的敵地。

但這「併力一向，千里殺將」的戰略革命，至恺撒而達於絕頂。殊不知在東方二千多年前，已為孫子說破了。於此，足見東方戰略的偉大。

可是，自恺撒之後，戰略重返於舊態，暫呈沉淪。但以北歐的名將克培亞托夫(Gustaf Adolf)的崛起，又蘇生了這「千里殺將」的戰法；更至腓特烈大王而被巧妙地活用着；尤以拿破崙之手，而使孫子所謂「併力一向，千里殺將」的戰略，燦然放光。孫子真為明智偉大！適承這「千里殺將」——天馬行空而滅敵的戰略和禪，在拿破崙之後，賴於克勞塞維茲，蕭米尼(Domini 1779—1869，著有軍事作戰，拿破崙之軍事政治的生涯等書)威利遜(W. V. Willison 著有大戰爭論)三大兵學家的學說，使其具體化，理論化，成為千古不磨的原則。

普魯士的名將毛奇於一八六六年普奧戰爭，與一八七〇年普法戰爭，在宣戰布告後，

不出數週間，好像疾風捲砂般潰滅了敵的野戰軍的大半，實不外克勞塞維慈的殲滅戰略，即孫子「千里殺將」的精神的實現。

是故，政舉之日，夷關折符，無通其使，屬於廊廟之上，以誅其事。

在宣戰佈告之日，同時就封鎖了四方的關口，並折毀了通行券，禁止敵國使者的往來，而絕對地斷絕了交通；至出兵之後，則在朝廷內，嚴加督促百官以修明政治，而從內部以幫助軍事。

When war is declared, close the barriers; destroy passports; prevent the passage of the enemy's spies; conduct the business of the government with vigilance. (G) [政舉之日]凡軍政舉動之日，軍隊發動之日，即現今所謂宣戰之日。[夷關折符]夷是塞或封鎖意，符是通行券或出入證，折是折毀意，即將留存於關口的通行券宣告無效。總之，其作用在拒絕敵間潛入搗亂。(屬於廊廟之上，以誅其事)厲同勵，勉勵，督促意。廊廟爲朝廷意，等於現今所謂的中央政府。(誅)是治或修明意。

魯道夫氏的全體性戰爭說：「一國處於戰時，不僅有全體性政治；同時亦有全體性作戰方略，於是產生種種法令：如報紙之嚴格檢查，如軍事秘密之嚴刑，如對於中立國邊境交連之禁止，如集會之禁止，如不平分子領袖之逮捕，如鐵路電報局之監視」。這是孫

予所謂『夷關折符，無通其使』的發展。

## 敵人開闊，必亟入之。

敵人的行動，倘有隙隙，則宜不失其機，而迅速乘之。

〔開闊〕是開閉，闔，開的慣例接尾詞。開其間隙，即可乘的弱點。

魯道夫氏的全體撲戰爭說：「一九一四年世界大戰中，德國最高統帥部既用全力於西線，因而使東方之東普魯士一省之東南，陷於無法保護。當時俄人不克於動員令下之初即攻入者，非由於德之防禦周密，乃敵人疏忽有以致之。英國海軍在當時亦本令其艦隊攻入北海，以封鎖北海中德國海口，此亦由於英人疏忽，非德人保護港口之功也。」這是指摘英軍俄軍不知『敵人開戶，必亟入之。』

## 先其所愛，微與之期；踐墨隨敵，以決戰事。

發現敵人的虛隙，第一就要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奪取其所愛之所：（如港灣，要害，城市等，）或衝擊其戰線最痛苦之點，而我的心則時常微微躊躇地（爲敵人不知）豫期着準備着與敵決戰；倘若敵果來奪還（指上說城市等），或救援（指上說痛苦點）而我則依着豫定的作戰計劃及應着敵情以決戰取勝。

〔墨〕是墨繩，墨棉斗子；又爲墨守之墨，法度意，在此爲豫定的作戰計劃意。

本節主要的是說：於宣戰布告當初的疾風般作戰，與侵入敵國而求戰場於國外，並衝

其最痛苦之所，而推進殲滅敵軍的方略。

孫子於此所說的戰理，簡直可移於歐洲大戰上；德軍於宣戰布告之初，立刻侵入爲英法協約國最寵愛，不肯放棄，又爲戰略上最感痛苦之所的比利時，同時又乘該國要塞守備尚未完成之際，立即展開無數精銳的砲兵與巨砲以粉碎之，強襲而奪取之；又以『決積水於千仞之谿之勢』，侵入法國境內，心中竊竊地豫期着殲滅協約軍。

於是，德軍一再出現於比法國境，踐着該國一八六六年普奧戰爭以來的最善傳統的左翼作戰之墨，即條理與原則，於協約軍的狀態裏，尋出其左翼防備最薄弱之點，而給與打擊。

是故，始如處女，敵人開戶，後而脫免，敵不及拒。

我的行動，其須裝得像怕羞處女的一樣，態度曖昧，躊躇不進；因之，敵人便疏忽不備，恰如開放的門戶，而我便不失其機，忽然變爲脫網之兔，迅速攻去，使敵人沒有防禦的時機。

孫子關於反復的句子常喜押韻，與老子的文體酷似。雖說是押韻，但不是唐以後限制得很狹的韻體。女（上聲），戶（去聲），兔（去），桓（去）。兵法之要，在『以虞伐不虞』。跟着文化進步的機械，提供了人類以急速的行動。彼此意見衝突，所謂在九個月內不訴於戰爭（國際聯盟規約第十二條），爲把戰爭緩和下去的辦法，是在現代的速戰速決主義之下，

走不通的。我們只看日本之於滿洲，意大利之於阿比西尼亞，便可瞭然。

這一結，被認為千古名文。處女是女人中的最神聖者，脫兔是喻其迅速。然迅速不限於兔，尚有馬有鹿，但未有如用兔為妙。即在西洋也有此例，與兔的競爭有獅與貓，但都不適合，貓的對照者，僅限於兔。可是孫子的所謂兔，似乎不是 Rabbit 這 Rabbit 是西紀三百年以後的輸入動物，這樣的小動物，大概在春秋時代的我國還沒有吧？

敗地（諸侯自戰其地者）故無戰。晉將一

輕地（入人之地不深者）故無止。晉將一

爭地（彼我有利者）故無攻。晉將趣其後

交地（我可以往、彼可以來者）故無絕。晉

用兵（將謹其事）

衝地（四通之地）則合。晉將因其故

重地（入敵國已深之地）則掠。晉將襲其食

死地（凡難行之者）則誅。晉將禽其闕

圍地（無所往之地）則戰。晉將倍其闕

險地（凡難行之地）則謀。晉將倍其闕

故是（不知地形、不能行軍、故是

者不能預交）

衆人之不及（不用鄉導不能

擊速（得地之利能

攻其所不戒（善用兵者能盡其

地）

兵之情（使敵人前後不相及、使眾寡不相恃、使貴賤不相敵、使上下不相收、使卒離而不棄、使兵合而不齊、若敵眾擊附、則攻之先奪、其所愛、不合於利而止、不合於利而

兵之情（兵卒甚、則不

客戰（兵卒甚、則不

為不可（兵卒甚、則不

測（兵卒甚、則不

力（兵卒甚、則不

謀（兵卒甚、則不

專（兵卒甚、則不

深入則（兵卒甚、則不

遠（兵卒甚、則不

近（兵卒甚、則不

若使一人（兵卒甚、則不

不得已（兵卒甚、則不

九地第十一

## 九地一

(靜以幽)

(易其事、革其謀、使人無識)

(九地之變)

將軍之事

(能愚士卒之耳目、易其居、迂其途、使人不得處)

(聚三軍之衆、故)

(殺之於隙、故)

(周仲之利)

(不可不察也)

(正以治)

(帥與之期、若登高而去其梯、發其機、若驅羣羊)

(人情之理)

(伐大國則其

(衆不得聚、信已之私威加於敵、城可拔)

(國可隨)

(不爭天下之權)

(施無法之賞、犯三軍之衆、犯之以事勿告以日、投之亡地然後存)

(眾陷於害然後能爲勝敗)

(禦王之兵)

(施無政之令、若使一人、犯之以利勿告以害、陷之死地然後生)

(虎賁折脊、無通其使)

(用兵之事)

(在順逆敵之意、是故政擊之日、敵人則圖必與入之)

(虎賁折脊、無通其使)

(將軍之事)

(是故政擊之日、先其勢變徵與之期、趨靈驗敵以決戰爭)

(必勝)

(君王之事)

(井力一向、在順逆敵之意、是故政擊之日、敵人則圖必與入之)

(虎賁折脊、無通其使)

(用兵之事)

(在順逆敵之意、是故政擊之日、敵人則圖必與入之)

(虎賁折脊、無通其使)

(將軍之事)

(是故政擊之日、先其勢變徵與之期、趨靈驗敵以決戰爭)

(必勝)

## 火攻第十一 HUE KUNG (Assault by Fire) XII

火攻是戰鬪的補助手段，內舉五種火攻法，並述天時方向的利用法，又附帶論及水攻；因為孫子是主張速戰速決主義的，故不顧手段，主張運用殘忍的火攻水攻。又正因為這樣，所以最後則警告為元首將帥者應慎重將事，不可輕啓戰端。

孫子曰：凡火攻有五：一曰火人，二曰火積，三曰火輜，四曰火庫，五曰火隊。

火攻的種類有五：其一，放火燒殺敵的居民，（指火攻敵的都市鄉村言，）其二，燒燬敵所積累着的糧秣；其三，燒燬敵所積載着武器服裝等的輜重車隊；其四，燒燬敵之軍需品的儲藏倉庫；其五，利用火力以燒殺擾亂敵的部隊。

There are five ways of attacking with fire. The first is to burn soldiers in their camp; the second is to burn stores; the third is to burn baggage trains; the fourth

is to burn arsenals and magazines; the fifth is to hurl dropping fire amongst the enemy. (G)

火攻是利用火力而輔助攻擊的殘忍戰術，從古代到現代，依然沿用着。火人，火籠，火轎，火庫均為欲根本絕滅敵人所賴以生存抵抗的方法，其工具，在古代為火車，火牛，火燕，火筒，火石，火箭等。在現代則為大炮，飛機，燒夷彈，手榴彈，硝礮，熱燒液等。中國古代的戰鬥，盛行火攻。如火燒赤壁（吳蜀對曹操），火燒迦藍，淮遼對劉備一等，算是人們腦海中最容易憶起的戰史。日本古代亦然，如織田信長火攻比叡山，把山上數千僧侶僧兵燒得盡成灰燼，三年後，琵琶湖面猶瀰漫着腥臭，言之令人戰慄。其在歐洲，拿破崙十二年，拿破崙統率大軍使人俄國首都莫斯科時，俄軍採取非常手段，放火於自己的首都，燒了大半房屋，使拿軍沒有禦寒的住所；且燒盡該市的糧食，使拿軍斷炊，不得不拿破崙非退軍不可，這是世界戰史上最著名的一页。所以火攻，不問洋的東西，都是悲慘地表演着，實為一不可忽視的事。關於這次莫斯科的大火，據托爾斯泰的戰爭與和平，說是拿軍的軍紀廢弛所失火，火為風煽而延燒全市；惟世人所承認的，則為俄軍的放火；拿破崙的鵬圖，就跟着這次火攻而煙消雲散了。

火攻，在火器沒有進步的蒙昧時代，確是有力的戰鬥手段；但在近代有遠射程的火炮，砲擊敵所佔據的村落與都市，忽然足以惹起大火災；尤其劇烈出現於歐洲大戰的空軍，即孫子所謂「動於九天之上」的火攻戰法，更為猛烈。在大戰中，起初德國柯達機的空襲

倫敦巴黎，協約軍的轟炸機盛行爆擊德國南部的工業地帶；戰場的軍隊，固不用說，即戰場後方的軍橋，鐵橋，彈藥庫，糧秣集積所，鐵道交叉點，停車站，以及關繫於敵國敵軍的戰鬥能力的一切，都為不上下的兩軍，各應酬以劇烈悽慘的爆擊，這不是孫子所謂火人，火積，火輪，火庫，火隊而何？自此而降，世界列強更努力於空軍的擴張。——在龐然大規模下，想必於宣戰布告一發，同時敢行敵國的空襲。故照這種形勢看，我們可以想像將來的戰爭，必以許多飛機的「孫子的火攻」為其重要的戰略無疑。

——大場開平的孫子兵法

## 行火必有因，煙火必素具。

凡行火攻，第一必要有所因，或因軍隊，或因潛行者，或行間隸，或因內應者；至於所用的燒具，必需在平時豫備妥當。

The moment for the five assaults must be suitable. Further, appliances must always be kept at hand. (C)

〔因〕亦有解為或因天時，地理等意。〔烟火〕指火攻的燒具而言，如原料，機器等物。〔素具〕為平時豫先準備意。

發火有時，起火有日，時者，天之燥也；日者，月在箕壁  
軫翼也；凡此四宿者，風起之日也。

其次，凡行火攻，尚有兩個天文學上的問題，要特別注意的：一爲適於發火之時的問題，一爲易於起火之日的問題；申言之：所謂時的問題，係指天久不雨，物質乾燥之時；所謂日的問題，是說月宿於二十八宿中的箕、或壁、或翼、或軫的星座，——這一日都是大風所吹之日。

The proper season is when the weather is very dry; the special days are those when is in the constellations of the Sieve the Wall the Wing or the Cross bar. for those four are all days of rising wind. (G)

〔箕壁翼軫〕是二十八宿的四宿的名稱，二十八宿爲：

東南（蒼龍）角亢氐房心尾箕

東北（玄武）斗牛女虛危室壁

西北（白虎）奎婁胃昴畢觜參

西南（朱雀）井鬼柳星張翼軫

把這配於中國全土，稱爲分野；其將東西南北命名爲蒼龍，玄武，白虎，朱雀，係本五行說而配色；至於玄武亦叫真武，朱雀亦稱朱鳥。此爲專門問題，不易詳談。特錄二十八宿天體圖於篇后，以饗讀者。

近世科學雖否認前記的氣象學說，但從前所有豫知霖雨、大風的傳說，到今日，漁師

農夫們猶傳統地信賴而不疑，且實際上亦有許多適中。春秋時代，憑月的運行與星辰的相關，以豫算大風之起大概不是迷信的吧？

——毛村佳逸的孫子解說

## 凡火攻，必因五火之變而應之。

凡行火攻，必須因着上述五火的變化——敵的動靜，而不失機宜，舉兵應之。

火與戰爭的關係，縱在現代戰上，依然沒有變化。空中的爆擊，即從空中火攻，在歐洲大戰的末期，德軍與協約軍均通行之。以大規模的空軍，對於敵軍的戰場要部，企圖造成孫子所謂「火發於內」的抵抗體內部的擾亂與破壞後，地上部隊，便轉為猛然攻勢，這是常用的戰法。

如今讓我們舉一例來說：一九一八年春陷於四面重圍之弱境的德軍，為挽回既倒的狂瀾，所以於三月至七月間，連續四回，敢行孤注一擲的猛攻，在此攻勢中，德軍對於敵軍背後所施的爆擊，你說是何等悽愴呢！從七月十八日至二十一日的僅四日間，所投下炸彈的數量，計達十六萬六千磅（裝於一噸半的車輛，達十一車。）這樣，戰況一時雖大向有利方面進展，惜勢已成強弩之末，結果刀折矢盡，也莫可如何了。

協約軍方面乘着德軍攻勢這樣的氣竭，從七月中旬起，便猛然轉為逆襲，僅在攻勢開始的七月十五日的那一天，投下炸彈達四十五噸半，這都是對準着在巴黎東方的德軍背後的重要橋樑，與軍事要點，妥為集中投下的。以這次爆擊的效果為因，協約軍此後便以一

滻千里之勢，壓倒敵人，結果一九一八年之秋，德軍是宣告總退卻了。

——大場彌平的孫子兵法

## 火發於內，則早應於外。

又，或由內應者，或由我潛入者，或由敵的失火，總之，火發於敵的內部時，則須立刻利用此動亂，從外部迅速地攻進去。

在歐洲大戰時，間諜活躍頻頻，或炸燬敵國內的重要建築等物，或火焚其都市。

戰爭第二年的一九一五年九月，協約國方面於企圖爆炸德國的澤利西市的陰謀下，有一隻搭載千百個炸彈的火船，被扣於荷蘭的警察。又企圖炸燬德軍之輸送列車，而帶着炸彈的間諜，也無數的。這種事情，不限於德國方面，即在協約國方面的工廠，倉庫，穀倉等的火災頻發，其原因亦多不明；尤其在協約國方面，收到從外國寄來的郵件包裹，竟發現有裝置着自然發火的可燃性的藥物，這是非時常細心注意不可了。

## 火發兵靜者，待而勿攻。

但有一問題要特別注意的：火起於敵營，其中將卒靜然，沒有擾亂的形色，則應暫待形勢推移，不可輕舉妄動，遽然進攻，以免墮入敵人的詭計中。

## 極其火力，可從而從之，不可從而止。

至見火勢熾烈時，則須察其火力對於敵人發生影響若何，倘若認爲可乘，立刻開始

攻擊行動；否則，止之，不可輕舉妄動。

〔極其火力〕是說火的燃燒達於極點（猛烈。）

## 火發於外，無待於內，以時發之。

對於敵營，倘若認為從外部放火為利便，如風位、風力的合宜，及敵營的旁邊為荒草等的可燃性物質，這樣，就用不着期待於內應者的活動，即選擇適當時機，從外部放火。

## 火發上風，無攻下風。

又，火發自上風時，切不可從下風進攻敵人，這，由於火煙彌漫，辨不清敵人，且反自遭火患。

在現時，毒瓦斯戰或燒夷彈投下時，本項更見真確，值得注意；不然，殆無異於自殺

## 晝風久，夜風止。

大凡晝間所起的大風，是相當永續的，至夜間所吹的大風，多不久，易止；這是火攻者應注意之點。原來人靠火力以助攻擊，火須風力以發揮威勢，這三者結合，方能達到火攻的目的。

本節亦有解爲：晝間所吹的大風雖久，極其量亦不過至夜則止。總之，這是屬於天文

學問題，誰是誰非，我們殊難斷定；但風力的強弱。及方向等，是因地方與隨季節而異，此爲火攻者應隨時就地研究的問題。

湖風吹雪遙刀斂，飲馬長城窟更寒。夜來火來知有敵，一時齊保賀蘭山。——盧弼  
凡軍必知五火之變，以數守之。

要之，一切軍隊必須知道上述五種火攻，伴之而發生各種狀況的變化，且又必須推知易於起火的時日等的氣象，而嚴爲防備之；蓋我可以用火攻人，人亦可用火攻我。

〔軍〕亦有解爲在用兵上。〔數〕亦有解爲術策，臨機應變的術策；但照編者的考察，是度數，氣象意。即指前述的天燥，四宿等而言。

故以火佐攻者明，以水佐攻者強，水可以絕，不可以奪。

用火爲攻擊的補助手段，其利明顯；倘若以水爲攻擊的手段，則更增一層強力。

水是適於遮斷敵的連絡，使各部隊孤立；但卻沒有其着好像大火一炬，頓使萬有化爲灰燼的可怕的破壞力。

本節的前兩句，議論紛紛，有解爲以火佐攻敵人，焚燒的炬威，顯而明；以水佐攻敵人，浩蕩之勢，強而無敵。亦有解爲：凡行火攻，對於風向風力的氣象上的變化，與敵的動靜等，須有迅速辨識的明敏和機智；凡行水攻，其水引導自水源地，除要決堤、作堰等

「作外，尙須分兵防守之，故非有強大兵力不爲功。」

孔孟和老子談水不談火，孫子則合水火而談之。田單與孔明善用火，秀吉與韓信善用水。現代科學部門對於火與空氣的利用研究，雖相當進步，但關於水的，還未有多大發明。

水攻之法，在火砲飛機進步的今日，雖可有可無；但在古代，對於平地之低處城寨的水攻，或企圖斷絕敵人行軍聯絡的水攻，常被視為最猛烈而有效的方法。即至此次西班牙的內戰，政府軍於一九三六年十月間對叛軍的攻擊，亦沿用之，請看：

〔中央社馬德里二十五日路透電〕西班牙官軍，昨日在南部陣線中，開啓阿爾白奇阿之水閘，放出水量達一千萬立方米突，以遏止叛軍，沿太格斯流域推進。首都得悉官軍用水政策略之成功後，均極歡忭。當叛軍正沿該河已涸之河身前進時，不意洪水衝至，勢如萬馬奔騰，不及逃避，溺斃甚衆。叛軍中，雅吉大佐所率向託勒杜前進之一縱隊，已遭洪水截斷歸路，同時聞官軍陣線，已前移二十里。聞官軍今後仍將源源放水，須俟叛軍完全潰逃而後已。

中央社馬德里二十五日哈瓦斯電」項政府軍開始向馬德里泰拉凡拉及桑泰沃拉拉陣線之叛軍猛烈反攻，現已迫近泰拉凡拉陣地，此次政府軍之勝利，係昨日開放阿爾日奇河水閘之效果。該閘開放後，積水四百方公尺，沖至平原，叛軍多遭淹沒，大批糧食軍火，為大水漂去，政府軍那伐拉所率縱隊，乘機開始進攻，直取泰拉凡拉。

，叛軍不得不放棄被水冲毀之陣地。

至一九三七年三月末又表演一次：

(中央社馬德里三十日電)政府軍在阿根達南面洩放河水，以淹敵軍陣地，結果被淹區域達數方哩，敵軍被迫，退守高地，目前不能進攻，故馬德里與瓦倫西亞之大路，在阿根達一帶，現已無戰事。同時敵軍近曾有進窺阿爾瑪登水銀礦之勢，政府亟調軍隊在波索柏蘭柯陣線，迅速進攻，故敵軍擬奪水銀礦之危險，現已銷滅云。

夫戰勝攻取，而不修其功者凶，命曰費留。故曰：明君慮之，良將修之。

雖計戰必勝，攻必取，但不能迅速地收實際的效果，那是最忌的，因名命曰：『費留，』即濫費金力與人力而做無益的久戰；所以賢明的元首必須經過深思遠慮之後方用兵，而受命的良將也必須致力速戰速決主義，以收全勝之功。

墨子：『國家發政，奪民之用，廢民之利，若此甚衆。然而何爲爲之？曰我貪伐勝之名，及得之利，故爲之。子墨子言曰：計其所勝，無所可用也；計其所得，反不知所喪者之多。今攻三里之城，七里之郭，攻此不用銳，且無殺而徒得，此然也。殺人多必數於萬，寡必數於千，然後三里之城，七里之郭，且可得也。今萬乘之國，虛城數於千，不可勝而入廣衍數於萬，不可勝而辟，然則土地者所有餘也，士民者所

不足也。今盡士民之死，嚴土地之患，以爭虛城，則是棄所不足，而重所有餘也。  
爲政若此，非國之務者也。

### 非利不動，非得不用，非危不戰。

依於上述，明君良將是認爲不利於國的，決不動兵；認爲不能取勝的，也不用兵；  
認爲國家及軍隊沒有陷於危殆之處，也決不出於交戰。這種基本理念，實爲元首與  
主將者所必要確定的。

據英國社會學者馬特卡爾 (William Macdougall) 的統計研究：「人在幼年時代已覺得取得某種目的物爲所有的癖性，這叫做獲得本能。其初不過是單純的所有慾，但無節制的發達，就會成爲社會的罪惡與盜癖。不論在集團或國家中，都有個人習癖的存在。」有利則動，常變爲國家的侵略政策；所謂亂世的梟雄，生於有秩序的治世，沒有發揮其兇智的機會，只得高蹈，不甘高蹈，一遇有機可乘，便製造戰爭；因爲用兵亦手以攫取大名大利的機會，沒有再比作亂爲愈。爲迎合諸侯的慾念，而遊說領土獲得戰，同時爲完成這種野心，必須運用兵法；所以孫子便以『非危而戰』的四字，而結束節尾。

——北村佳逸的孫子解說

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愠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怒可以復喜，愠可以復悅，亡國不可以復存。

## 死者不可以復生。

一國的元首不可以一朝之怒而輕於興師，一軍之將亦不可因心中的怨恨，而遽出交戰；其興師，其交戰，必須以利益爲前提，即認爲有利益（利國利軍）就幹，否則，止而不幹，以——上係就表面說，以下就裏面歸納而再敍：怒懲是屬於感情範圍，感情乃一種變化不定的東西，好比今朝怒怒，明朝可以復喜起來；此刻怨恨，彼刻亦可以復悅起來，但是由於戰敗之故，國亡後是不能再存了，人死後也是再不能活了。

No ruler should put troops into the field merely to gratify his own spleen; no general should fight a battle simply out of pique. If it is to your advantage make a forward move; if not stay where you are. Anger may in time change to gladness; vexation may be succeeded by content. But a kingdom that has once been destroyed can never come again into being. (G)

這是何等名文！日本近世大史家賴山陽氏很愛誦此書，其評：『與其說是兵法的書，不如說是文學的書。』德帝威廉第二於沒落後的僑居中，讀着歐譯的孫子，曾發了這樣的洪嘆：『在二十年前，如果讀到此書……』

老子說：『善爲士者不武，善戰者不怒。』又說：『是謂不爭之德，用人之力。』

故明君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

所以用兵之事，古之明主良將是很慎重的，很警惕的，決不出於輕舉妄動。這，實是置國家於泰山之安，保全軍隊的唯一良法。

這篇雖名『火攻』，後半則述及火攻之外。火攻的殘忍戰術，似乎太歷細及，乃一轉而述其得意的戰爭原理。

『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老子

澤國江山入戰圖，生民何計樂樵蘇；

憑君莫問封侯事，一將功成萬骨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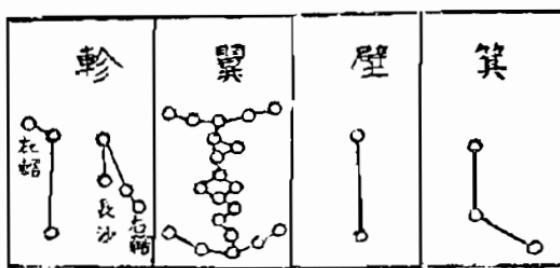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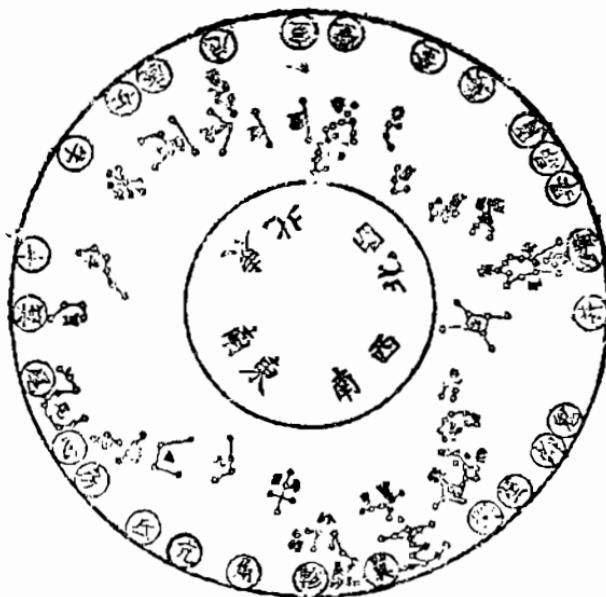
——曹松

王師百萬征驕虜，攻城野戰屍滿山；  
愧我何顏見父老，凱歌今日幾人還！

——乃木希典

圖宿八十二

(形之軫翼壁箕出錄別下圖)



〔備考〕因是天上圖，故仰臥而觀此圖，則與天體的位置一致。

火人

火積

必有因

火攻——水陷行穴、煙火甚

五火之經

而

具火力

不可從而止

故

以火傳攻者則  
水可發於外，以時發之

水可發於內，早應之於外

如五火之變以敵守之  
欲修其功

火攻——水陷行穴、煙火甚  
以火傳攻者則  
水可發於外，以時發之

水可發於內，早應之於外  
而發於外，以時發之

水可發於內，早應之於外  
水可發於外，以時發之

如五火之變以敵守之  
欲修其功

非利不動

不爲非得不用

急可以復喜

非危不戰

急可以復懼

不可以怒而興師

故明王慎之，  
將豎之，一些安國，全軍之道也

將不可以憤而致戰

國不可以復存

爲合於利而動  
不禽於利而止

死者不可以復生

孔明說：『攻心爲上，攻城次之。』

曹劇說：『夫戰勇氣也；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彼竭我蒸，故克之。』

## 用間第十三 YUNG CHIEN (The Employment of Spies) XIII

孫子的戰爭基本觀念：第一步爲用外交手段，不戰而達我  
的意志，第二步爲不得已而戰，戰則必速，然必須首先明  
瞭敵情。故最後，大書用間論，分間諺爲鄉、內、反、死、生  
的五種，而以反間居最重要地位，並主張必須選擇第一  
流智者（專家）充當間諜。吉田松陰說：『孫子開卷首計，  
終篇言間，非間何以爲計，非計何以爲間，間計二事，可  
以終始十三篇矣。』

○  
孫子曰：凡興師千萬，出征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  
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怠於道路，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

大凡動搖士萬級千里遠征，關於士卒的費用，軍官的俸給，以及其他耗費，每

日約需千金之多；而且弄得內外騷然，人民奔波於道路，做軍需品的運輸，以致不能耕農營商者，計七十萬家。即動員十萬人（壯丁），則八十萬家一齊開始活動，除出面的十萬士卒外，其餘七十萬家或從事運輸，或在後方勤務，以資不勞耕農營商。

〔百姓之費，公家之奉〕亦有解焉：從人民徵發租稅及其他捐餉，以及這兩項與軍士及至其他活動。

〔七十萬家〕是從井田制度算出的數字。張預說：『井田之法：八家爲隣，一里三鄰，三家奉養，與兵十萬，則輒耕作者，七十萬家也。或問曰：重地則掠，疲於道路，而轉轍河邑？曰非止運糧，亦供器用也；且兵貴涼敵者，謂深設敵境，則當備無乏，假須劫以繼食，非專館殺於敵也，亦有穢凶之地。無糧可因，得不餉乎？』

本節係說古代的動員狀態。至於現代國家在戰時的動員為：（一）國民動員，除參役動員外，尚徵用勞動者及非兵役者等國民。（二）交通動員，如船舶、鐵路、自動車等的營運管理，使用及收用。（三）產業動員，如民間工廠的在政府統制下而生產等。（四）財政動員，如發行公債，增徵租稅，挪用國庫剩餘金，與公債基金等。（五）文化動員，如實施城區教育，統制報紙言論及做各種宣傳等。

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而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非人之將也，非主之佐也，非勝之主也。

投那麼巨金與敵方對抗至於數年之久，以爭取最後一日的勝利，乃慘吝爵祿百金作用問之費，以致不明敵情，結果演成戰敗，這種主將，真是沒有一點仁愛之心，更沒有將兵的資格，輔佐元首之才，和把握着勝的中樞之智！

〔相守數年。係指庸將而言，並非主張久戰。〔不仁〕不是普遍的博愛之仁，是一方的，自我的仁；這種的仁，對敵雖是不仁，但不知敵情，則不能速勝，戰爭愈延長，則國民的困苦愈增加，戰勝既得不到大益，戰敗則其禍更不可以道里計，俗謂：『佔小便宜吃大虧，』便是看此。自「非人之府」至「非勝之主」，是孫子用疊句法以強其主張。不知敵之情，而將兵出戰，那簡直是以國家爲賭博。

Sun Tzu's argument is certainly ingenious. He begins by advertising to the frightful misery and vast expenditure of blood and treasure which war always brings in its train. Now, unless you are kept informed of the enemy's condition and are ready to strike at the right moment a war may drag on for years. The only way to get this information is to employ spies and it is impossible to obtain trustworthy spies unless they are properly paid for their services. (G)

孫子在這最末的一篇，關於偵知敵情的重大性，又說：『而空餉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這真是簡單明瞭的斷言。

由來放間諜，以偵探敵國的金圖，機密的作戰計劃，與兵力、兵器等，倘若達到目的

，對之而講求對應之策，或制先而衝其虛等，——這種的戰爭主動者，當成爲勝利者，自不待言。日本戰國時代固然，即比此更早，互放間諜，以事偵探，在內戰上，其劇烈當出於想像以外。至如仁長、秀吉、玄信、謙信等在戰國亂世的稱霸，莫不着力於此；尤其幹得最多，技術最優秀的，算是毛利元就，元就的智業，固由於彼的英邁、果斷、與將卒之強勇善戰，但亦由於奸密的間諜網，與謀勇的反間苦肉計的併用，充分領知了敵情。

中國可以說是間諜的本家，民國以來，於內戰時頗爲活躍。

成吉思汗之孫成都，爲服俄國而遠征，駐兵於伏爾加河畔一年有餘，徐徐地養兵肥馬，已如前述；但在這悠然之間，彼放了無數間諜活動於四方，不僅探知當時俄國內奸視反日者的情況，也知之情形，而且還知那些諸侯們的奴視反日，到了冬季必逃於北方，因此，便選定凜冽的寒冬過冬，譬如疾風，席捲疆土無邊的土地。

在歐洲巴、腓、烈大王亦多用此手段，至拿破崙則更授與營人的巨金，大放間諜四出活躍。

在近世，自一八七〇年普法戰爭後，愈視爲最重要的事而工作着，例如有名的 Dreyfus (法國軍隊中的猶太種軍官事件)，便在一八九四年發生於法蘭西。又，歐戰時，在俄國曾發生了這樣驚動天下的事，即當任的陸軍部長蘇和鼎利諾夫爲德國所收買，負着間諜的任務。降及最近，世界各國更來得大規模，巧妙而科學化；諜報機關以大公使館爲中心，在外武官、領事爲其最有力的角色，因他們具有身體、財產、文書的不可侵犯權，而取

得文件的送達及其他他的自由；又當爲支系的在外官吏、旅客、文士、宗教家、商人、美人等，則用以探索關於其他虛實的事項。總之，他們爲偵知直接關於戰爭所需要的資料，如假想敵國的兵數、兵器、編制、裝備、要塞、地理、生產、交通、科學、教育、思想等，而努力着，這是屬於平時的。至在戰時，依據難民之言，俘虜的陳述，及飛行機的偵察，也認爲間諜的別緻機能而有力的手段。



在國際公法上，關於間諜，有此學者主張：間諜的行爲係受愛國心所驅使，不應受處罰。但這也是不通的。不過依陸戰法規的規定，凡被捕的嫌疑同謀，必須開軍法會議，詳審訊方得處分。實際上，間諜在行動中被捕時，往往處以死刑。但一經捕歸本國，其後在於敵國，可受普通俘虜的待遇，不究既往的行爲。

## 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於衆者，先知也。

所以英明的元首，賢良的主將，動必勝利，成就超出衆人的功業，其原因，完全在於于戰之前，先知微情。

Cromwell one of the greatest and most practical of all cavalry leaders had officers styled "scout masters", whose business it was to collect all possible information regarding the enemy through scouts and spies etc., and much of his

SUCCESS in war was traceable to the previous knowledge of the enemy's moves thus gained. (Aid to scouting).

先知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必取於人，知敵之情者也。

先知之事，絕對不可從祈禱與卜筮求之；也不可以目前的現象，昧於過去的事情，以類推臆斷；也不可仰觀日月星辰等的天體運行的度數，（周禮天官說：『日月星辰之度數，天道備焉，』）以糊猜瞎推，（因為那樣，都是渺茫不可靠，）求其合理的，科學的，必須憑着間諜所提供的真實資料，纔能明瞭敵情。

中國古代在軍事上，依據祈禱或卜筮而擇定戰爭之日，或判斷勝敗之數，——這種習慣，極為流行；但孫子卻毅然摒棄之，而說：『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指出二千年前一切流弊，斷然建立所謂『由人』的科學理論，真是偉大！且，孫子在九地篇，曾誠客軍說：『禁祥去疑。』在此又說禁斷卜筮之類，彼真是一位摩登的兵學家！



大凡古今的名將，莫不用問。其在日本，如號稱為『忠誠一貫』的楠木正成，因為彼精於用間以偵知敵情，不知利了大小多少次的合戰。其他古之名將，暫且不提，現在這裏又以拿破崙而說：

拿破崙自奉是很節儉的，但爲擴張自己的權勢，與認爲對於國家有利的事情，都毫不吝惜地使用金錢，關於間諜的用法，由彼有獨創的技能，因此，亦省了許多金錢。

彼的諜報機關中，有叫「別動隊」者，爲有名的卡達麗娜皇后所主持，該機關係選擇一隊愛嬌的宮中女官組成，於必要時，則由卡皇后配於某種貴族、某種身分的要人；她們均是經過一切精密訓練的間諜能手，可以從其婚家或愛人、良人方面，竊取各種文件，傍聽談話，且於握手、接吻、抱擁和閨房之間，偵知關於政治上的機密與各種計劃。但拿破崙爲這「別動隊」，究竟使用了怎樣浩大的金錢呢？曾留有：從一九一二年三月十三日至一九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的約十一個月間，支出五百三十三萬二千五百法郎的記錄。又，彼也很重視間諜警察的，不惜金錢的使用，以供他們偵查各國的情勢。

於是，彼在任何時候，都明瞭敵情，所以一再鞭策跨馬指導作戰，恰如藏於煙霧的妖魔，忽然出現，忽然聲沒，變幻無常，屢有端倪，常制機先而打倒羣敵，不過亦不可忽視彼是劍戟的勇將，同時又是智力的優秀者。

近代屈指的名將毛奇，亦精於用間，彼於一八七〇年普法戰爭時，先於國境戰，獲了大勝，便如疾風般地侵入法蘭西包圍巴賽尼(Bazaine)將軍的大軍於麥次(Metz)城塞，但最缺憾的，這時不明馬克馬雍(MacMahon)將軍所率的法國野戰軍的此後行蹤。原來馬克馬雍軍的行動，是這樣的：他於最初國境戰潰敗後，即退卻集結於細牙隆，與拿破崙三世迂迴於很遠西方的比利時國境，企圖衝擊於攻圍麥次的德軍側背。

對於這敵情的不明，老實說，是毛奇最大的弱點，即當爲德軍耳目的優秀騎兵團也捉不到頭緒；不料，派在巴黎的間諜，經已探知這迂迴的行動了，接報的毛奇，立刻分兵捕捉馬克馬雍軍，將之包圍於善丹(Sedan)城，弄得拿破崙三世降服於德國軍門。

大場翻平的孫子兵法

故用間有五：有鄉間、有內間、有反間、有死間、有生間。

間諜的使用法，可分爲——一、鄉間，二、內間，三、反間，四、死間，五、生間的五種。

Now the five kinds of spies are these. village spies inner spies converted spies, death spies, living spies (O)

孫子分間諜爲上述五種。至近代通常分爲：一戰略的外交密探，一與戰術的陸軍，或海軍密探兩種。所謂戰略的外交間諜，在平時，係從事探知關於假想敵國的軍事上、政治上的狀態，或煽動其國民，以反對其政府的政策，並在可能範圍內，煽動其國民暴動，以促成敵國內部的崩壞等工作。其次，所謂戰術的間諜，則更進一步從事於危險的工作，在平時，先偵探調查假想敵國的軍備，兵器的改良、兵士的教育及地形等；至戰時，則對敵的特別重要橋樑、砲座等，施行破壞作業，或從事有利於本國戰術上的一切準備。

近代戰爭的本質與形貌，發生了顯著變化，在所謂舉國而物質戰、生產戰、科學戰、外交戰、思想戰的今日，對於假想敵國的國力全體與一切構機的總和，均被認爲其國的戰

力；因此間諜的工作範圍與分類，亦成爲複雜多歧的，非常全面的，自不待說。

——大場燭平的孫子兵法

戰爭是需要大量間諜的；在普法戰爭時，普國曾用過三萬名。在世界大戰時，各交戰國所用的間諜，於英法等協約國約二萬人，德奧等同盟國約二萬五千人，合計四萬五千人。

## 五間俱起，莫知其道，是謂神紀，人君之寶也。

這五種間者，各因其性質，或同時使用之，或輪流使用之，以明敵情，使敵人莫由洞悉我的法術（道），好比神仙的弄法一樣，像這種善於使用五間的主將，而間者又這樣精於執行偵探任務，真可謂爲元首或政府的至寶！

〔神紀〕紀字，有法、記、理、治等意義，故神紀可解爲神法、神記、神理、神治等意思，但我在這裏則主張解爲神法，即神仙的弄法。老子說：「能知古始，是謂道紀。」

要務令說：「牒報勤務與指導作戰有密切之關係，故當此任者，務本作戰之要求，選擇必要之手段，一可見五間必須本於其場合的要求而適宜地使用的。戰鬥綱要說：『實施搜索，但欲其周到有效，必以組織之部署，且統一其實施爲要。是以指揮官對於搜索之目的，及其範圍（尤其最重要點），先爲決定，並本此以分配適切任務於各種搜索機關，且緊密其連繫，以期搜索之完全。』這是述統一連繫各搜索機關的重要。

吳子說：「善行間諺，輕兵往來，分散其衆，使其君臣相懼，上下相咎，是謂專機。」鄉間者，因其鄉人而用之。

所謂鄉間，除直接利用敵的鄉人爲間諺外，亦含有憑着鄉人的言動等爲判斷的資料。要務令說：「世報勤務，通常由特別組織之機關任之，然軍隊直接搜索敵時，常宜留意間接探求敵報資料，及遇有機會，即向居民等蒐集諸情報爲要。」又說：「聽察居民音語，檢查報紙、信件、電報之原稿及現字紙，並取郵務局、通信所、官衙公署之書類，判斷其他諸種徵候等，可以探知其重要之事件。這也含有鄉間的意義的。」

○  
鄉間是利用敵國土著，以探敵情的，但未必限於敵國人。在通訊機關發達的現代，從敵國發來的公私信件、電報、電話、以及敵國所刊行的報紙、雜誌等物可當爲鄉間，而蒐集利用之。

在歐戰時，英國曾大規模地利用郵件間諺，不僅檢查沒收自本國寄往外國的郵件，而且及於從中立國寄來的郵件。

在德國，對於士兵寄返故鄉的書信的檢查，有些加以刪除，有些扣留數月之久，爲的是防止軍機的漏洩。

所謂郵件間諺，非始於歐戰，實以法國路易十八世時的「黑暗官房」爲其代表。該官房

是執行這項任務的；即關於大臣與外交使節的電報，書信的來往，帶有嫌疑人物的書信的——開拆、謄寫以及封緘；至其開拆、封緘的技術，極為巧妙，毫無遺留着任何侵吞的痕跡。其次，因為今日科學的萬能，所以密碼的解法很進步，倘若相信密碼為絕對安全的，那是大錯特錯。一九二〇年日本代表參加華盛頓軍縮會議時，日本拍往的密碼訓電，不是為美國某技師所解釋了出來嗎？

據威爾遜的專門家說：縱是劣等的報紙、雜誌的片鱗，都是變為敵人的鄉間。一八七〇年普法戰爭，德軍正用着鶴眼鷹眼以探查馬克馬雍將軍的行動，這時彼的行動，乃為本國（法）一無名小報報紙所披露，便轉入德軍間諜之手，使德軍得以決定一萬千里的戰勢。若人認為不屬輕重的消息，而在報紙上或口頭上發表出來，有時卻給與軍事上重大的影響，這是不可不注意的。

## 內間者，因其官人而用之也。

收買敵國的官吏將卒及其強有力者，如學者、記者、宗教家、實業家等，使其內報秘密，或因其言動而判斷敵情，叫做內間。

所謂內間，如前所述俄國的陸軍部長蘇和慕利諾夫，算是最著名者。已無庸多舉。於此，大場彌平曾解釋俘虜為內間的一種，彼謂巧為訊問俘虜，得益很大，下面舉出例證：歐戰初的一九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十四日的比法國境大會戰，法軍據獲德軍第十

八軍的騎兵一名，因而知道該軍於開戰當初在何處怎樣作戰，現在向某方面活動的詳細情形，利於作戰不少。至翌月的九月二十一日在康布拉附近的合戰，法軍又由俘獲德軍第二十一軍的師騎兵一名的結果，因而知道該軍以前在羅倫方面，今轉而移動這方面，——敵軍企圖的一端。

### 反間者，因其敵間而用之也。

所謂反間，是收買敵的間諜，變為我的間諜，而逆用以偵查敵情，或報告虛偽的事實於敵。亦有解為：捕得敵間而壓迫之，使彼不得不以實情告；或許為不知，示以虛偽的事情，而故縱之，俾其返報誤敵。

反間的效果性之大，古今共認。（孫子於後面力說反間的重要性與應厚賞，）可是反間之例，古來實不可多得。在歐戰中，有一件值得注意者，不過有點不大似。即：富有愛國心的俄國某中尉，被德國所俘獲，彼決意與其漫然坐待歸國之日，不如為替國謀利益而暴露德國諜報部的內情；原來德國諜報部極有輕信事物的毛病，竟認該中尉為奇貨，於收得其當間諜返俄活動的同意，便授與詳細的指令，令其經丹麥，瑞典而返俄，在指令中，曾記有與俄國米蘇逸特夫上校及陸軍部長蘇和莫利諾夫協力之旨。哦！本身為陸長尚被人收買充當間諜，真使該中尉好慄了，垂頭喪氣地回俄國去，彼於回國後的工作，是以此為基礎的：

一、與小間諺聯絡，漸次尋出其蛛絲馬跡，而刺殺大間諺。

## 二、利用這些間諺，以送達虛偽的事實於敵。

於是，遂明白米蘇逸特夫與蘇和莫利諾夫等的行為。結果，前者被政府處以死刑，後者下獄，因為年老氣衰，死於獄中。啊！當反間的該中尉的功績真是偉大！不過非富於愛國心者亦辨不出此。

**死間者，爲詭事於外，令吾間知之，而傳於敵也。**

死間是對生間而言，詭事是虛偽的事。我佯爲虛偽的事於外，使我間知道後，即遣其潛入敵地工作，而我又使敵知其爲我國間諺，於是我間被捕，不堪拷問，便以初時所知的告敵；殊不知，這完全是虛偽的事實（即彼亦受其欺；）這時，倘若敵人依其供狀，建立計劃，致墮我術中，怒而殺之，叫做死間。又，在戰鬥上，遣使佯爲講和，俾敵懈怠疏忽，乃乘隙攻之，使必被殺，亦可稱死間。總之，所謂死間的意義，凡奉使命赴敵方工作而不期生還者，均屬之。

Having doomed spies doing certain things openly for purposes of deception and allowing our own spies to know of them and report them to the enemy. (G)  
死間者，反報也。

反同返。牛間是普通的間者，潛入敵國中，取得情報，歸來報告；雖謂牛間，當然亦置死生於度外。除具所謂大膽、機敏、沉着、剛毅的優良性質外，且要精通敵國的語言、風土人情，固要有軍事上的專門智識，且要富有科學智識，尤其人喜裝愚直的樣子為最適合；至於富有魅力的女性，利用之更妙。

牛間活動的場所：有在戰場上，有在帝國裏，有在中立國內。其在中立國的，如英美蘇各國為偵查假軍政國主日本的真相，曾派有設多間諜在上海活動，使上海有東方間諜大舞臺之稱，是其一例。

其在敵國的，如歐戰時，德國的女間諜馬塔哈麗算是一個最著名者。一天她在各國舞場表演其得意的印度舞時，為德國秘密情報局所發現，欣喜異常，於取得同意後，便派往巴黎工作去；她領了五百萬馬克，經由比利時、荷蘭、英吉利，以巴黎的紐約別墅被處分為口實，而入巴黎；她在巴黎舞場中，扮得怪妖艷的，大顯身手，巧為籠絡大官，所得的情報，便是德國潛水艇……等活動的根據。可是，一九一七年十月，她在法國被處以死刑了。

至於在戰場上的是：

古代國內戰，因為戰場的狹小，牛間歸來報告很容易；但以戰線廣袤幾百里的現代戰，尤其如歐洲大戰的西部戰線，歸來報告實難；就中，據說：還有要迂迴於中立國的，故有許多重要報告，於到達時，以形勢已經一變，在作戰上，遂失了價值，成為過去的材料

了。

可是，假設那些間諜們，藏有無線電報機，或備有地中線，或放傳書鴿，則也可挽救此弊的，大戰中，英法軍多採取此種手段，但取得最有益的情報的，首推飛機。例如英法軍夜間用飛機搭載間諜飛往降落在德軍背後，從事偵察，復準於約定時間與地點，飛往接回。啊！這真好膽大如天的生靈，同時亦可謂為以一身負着祖國安危的勇士。至於這潛伏德國背後之間諜，以在本國領土內，對於地理十分明瞭，往往把德軍司令部的戰鬥命令，訓令等，於未發布前，竊取歸來，弄得德軍苦惱異常。

### 故三軍之事，莫親於間，賞莫厚於間，事莫密於間。

在三軍中的事，其親愛、其賞賜、其機密是以間諜為第一的。

這節有一項要特別注意的，就是「賞莫厚於間」，即是說為主將者必須自由行使用間費。楚漢之爭，漢王為辦間項羽與范增，以黃金數萬斤交陳平縱為反間，不問出入。所謂不問出入，是說不要收支的決算報告，——屬於機密費。在現代機密費這一項，雖在預算審議上，是不能說明內容；雖在會計檢查院中（審計院），也不被檢查，因國不同而有使用百萬至千萬金圓機密費的軍部。

在歐洲大戰末期，德國曾捕得兩名水兵（德人），這兩名水兵為英國所收買當間諜的，訊問結果，判明他們與英國定了這樣的合同：暗殺了德皇，賞與百萬馬克；炸沈了德的潛

水艦一隻，賞與五十萬馬克。……於此更見用間是「賞莫厚」的了。

## 非聖智不能用間，非仁義不能使間，非微妙不能得間之實。

用間是多麼困難的事情！故非聰明而眼光透澈的大將，決不會妥善地擇用間者，這由於知人之難。倘若沒有仁義之德的大將，則間者亦不甘爲所使役的，這由於必須施以恩惠，感以義氣，間者方肯盡身努力。倘若沒有具有着精微神妙之慧眼的大將，更不能鑒別，（在近代，則設有情報室，用專家以司其責，）間者所報告的眞偽地，這由於間者中亦有變爲敵的反間，或不能搜集到實情，不得已而據這虛偽的報告，甚至有時間者亦中了敵的宣傳，誤以爲真實的，而將之報告。

Without infinite capacity in the general the employment of spies is impossible.  
Their treatment requires benevolence and uprightness. Except they are observed  
with the closest attention the truth will not be obtained from them. (C)

非領略不能得間之實，〔不僅對於間者，即對於下級將官的報告，如果缺乏微妙之明，亦不會得其眞實。魯屯道夫氏在彼的全體性戰爭一書中，曾有這樣沉痛的論述：主帥爲盡其職責計，有應特別注意之事，即令其下級指揮官將袒裸的事實中之袒裸的真相報告中央是也。此種條件，言之甚易，行之實難，非下級將官之忠誠坦白，

不易求其絕無隱匿而盡情暴露也。有時於戰勝印象之下，多以誇大之詞形容其成功。反之，於戰敗印象之下，對於險象形容，又過於悲觀。此等情形，在各種報告文中，隨在可見，其尤惡劣者，竟作諱敗之詞，以自掩飾。惟爲主帥者，對於自己軍隊，胸中無底，然後能發爲至當之命令。關於自己軍隊之報告，誠能正確，已足爲主帥自下斷決空之基礎。至於關於敵人之報告，其不可恃者，當居多數。由此，足見主帥是多麼要具微妙之明呢！

微哉！微哉！無所不用間也。

微妙呀！微妙呀！真沒有那種事情比得起用間一樣的微妙了。

間事未發，而先聞者，間與所告者皆死。

間事（謊報）是機密中的機密。故間者從敵國收回的情報，於未實行前，其內容早已洩漏於外，則間者和傳告於人者，均處死刑。亦有解爲：間者受主將之命，赴敵國調查某種事項，於未起程前，其內容先爲敵人所聞知，則間者與由間者口中所聞知而告於人者，皆處死刑。總之，不論那種解釋，其本意都是戒間者要守秘密的；因爲不守秘密，洩漏於外，致爲敵所聞知，於是敵知所準備，或改變原狀，使我墮入網中。

If a secret piece of news is divulged by a spy before the time is ripe, he must

to death together with the man to whom the secret was told (G)

本節與『親莫親於間，賞莫厚於間，事莫密於間』相應。因爲親、厚、密，故須以刑佐之，大節即是說刑。

洩漏機密，是間諺最忌的事。在這裏讓我提供一些隱藏報告文書的法子：

問諺究竟怎樣練能隱藏其報告文書呢？隱藏於香煙中、鞋底皮中、衣服縫界中、棍棒中、帽子裏、牛糞內，這是最舊的法子。比較新的法子：有裝入縮寫的文書於銅錠子中，也有在寫生冊的異端等的寫生上，暗示差要塞與敵的配備。也有在報紙的廣告文中暗藏着諺報，曰爲報紙互通題中立國的交涉自由。

隱藏於香煙中，還有細繩；有藏於婦人頭巾中，有細聲將報文於郵票的背面貼於封面上。（是舊日的教育問題。）也有在郵票的背面，細細地繪上 *danger* 的要塞圖。

軍有藏於香底的，以化學的液體，記於身體上等等。

凡軍之所欲擊，城之所欲攻，人之所欲殺，必先知其守將、左右、謁者、門者、舍人之姓名，令吾間必索知之。

火船的主要是人。凡我欲攻擊的敵軍，欲攻陷的敵城，以及欲誅殺的敵國主要人物，第一步必須洞悉其將帥，以至顧問、參謀、副官、秘書、守衛兵、傳達、勤務

兵、聽差、馬弁、園丁、廚子、馬夫、汽車夫等的姓名、性格、關係等，這，務使我間索知了它，歸來報告，以便設法（或賄賂、或結交、或用美人計，）接近是等人們，探知實情，而便下手。

Whether the object be to crush an army, to storm a city or to assassinate an individual, it is always necessary to begin by finding out the names of the attendants, the aider de camp, the doorkeepers and sentries of the general in command. (G)

〔守將〕亦有解爲守城之將，但以解爲典守其事之將，與我泛解爲普通將帥同。〔左右〕爲將帥、及敵國主要人物的輔佐者，即幕僚等。今之顧問、參謀、副官、秘書。〔謁者〕爲招待賓客者，亦等今之副官、秘書。漢書百官表說：「謁者掌賓。」〔門者〕爲傳達、守衛兵等。（舍人）爲勤務兵、聽差、馬弁、園丁、廚子、馬夫、汽車夫等。

軍與將帥的關係，已不待言。將有猛將、智將、仁將、驕將、愚將、怯將種種，因性格之不同，而有特殊的常用戰法，有頑強的，有脆弱的，……故凡攻城、野戰，而第一最要緊的事，乃爲『知敵之將』。

日本秀吉在鳥取西方馬山之陣，故意不攻陷於死地的吉川元春，而自退卻，是知道吉川爲勇將，與之交戰，徒損兵力。又，彼亦不強襲高松城，由他曉得守將清水宗治的堅決，爲一勇毅不撓的將帥，特慢慢地施用水攻的方法。

日俄戰爭，俄將克羅拔德金(Kuropotkin)，是背後稍受威脅，即退卻的怯將，遼陽之戰然，沙河，遼寧之戰亦然，看破了這弱點的日軍，常以背後進出，而博得勝利。必索敵間之來間我者，因而利之，導而舍之，故反間可得而使也。

本篇所述，關於間者的使用，最有力的是反間，倘若反間能夠精巧使用，自可導致他間使用的便利。最好探知潛來我國內偵察的敵間，對於這敵間，乃因其好而利誘之，又慇懃地招待以住宿於我華麗的旅館，遲圖收買爲我的反間。

因是而知之，故鄉間內間可得而使也；因是而知之，故死間爲誰事，可使告敵；因是而知之，故生間可使如期。

憑着反間的利用，因而明瞭敵情，於是敵地的鄉民，敵方的官吏，就容易使用了。又，藉着反間，而死間也可使其傳我僞詐的動作於敵，墮敵於我術中。推而至於生間，也可使其如期報告我所希望的消息。

We must tempt the converted spy into our service because it is he that knows which of the local inhabitants are greedy of gain and which of the officials are open to corruption. Because the converted spy knows how the

conomy can best be deceived. Lastly it is by his information that the surviving spy can be used on appointed occasions (G)

五間之事，主必知之，知之必在於反間，故反間不可不厚也。

上述五種間諜的使用法，是爲主將者所一定知道的，但是，其根本在於反間的使用，所以對於反間必要特別重視他、厚待他，以爲我獻身。

昔殷之興也，伊摯在夏；周之興也，呂牙在殷。

以前商湯所以能夠滅夏而統一天下，是賴其軍師伊尹在夏做過官；周武王所以能够滅商而奪得政權，亦賴其參謀總長姜太公在商做過官；因爲他們倆在那裏做過官，所以對於夏殷的虛實十分明瞭，即知了彼、己、天、地。

In ancient times the rise to power of the province of Yin was due to Iehih, who was sent to the country of Hsia. Likewise during the foundation of the state of Chu Luya lived among the people of Shang. (C)

(伊摯)伊是姓，摯是字，尹是名。(呂牙)本姓姜，因其先祖封呂，後改姓呂，名尚，字子牙，至於太公望一號，爲文王對他的尊稱。伊呂原爲儒家所推崇的二聖，孫子在這裏竟奇想天開地把他倆列入間諜羣，當做高等間諜看待，實足以加強本篇的意義，打破一般

人對於間諜的輕視觀念，但卻買了儒家的憤慨，說是污辱了他倆，然這未免太淺薄了，因為間諜亦有革命的與反革命的之分，當了革命的間諜，實是光明正大，功高日月。（於此有一問題，即伊呂於仕夏仕殷時，是否負着湯王，文王的刺探之命，因無史可考，殊難斷定；但也許孫子以爲間諜必須選擇「上智者」，並他倆在夏殷做過官，而故意加以間諜之名，詳推其說吧？）好像他倆後來的佐湯佐武以伐暴救民，又有何不對呢！

故明君賢將能以上智爲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之所恃多動也。

所以英明的元首，賢良的主將能夠拔擢智能超羣之士爲間諜，那一定可以成就大功偉業；這是用兵的要訣，同時也是大軍依賴此諜報以產生計劃，而定動向的所在。

這節是照應前述的「非聖智不能用間，非仁義不能使間」兩句，從開卷至此都是充溢着雄氣，於這最後更做堅強的斷定，悠然收束十三篇之筆，筆陣嚴整，沒有一點可衝的虛隙。

春秋酷似希臘羅馬的英雄時代，反射着充滿殺氣的環境，而創造了人類智識之一大飛躍的記錄，就是孫子；文與思蘊蓄着爲任何所不能拘束的「天馬行空」之氣，唯有在孫子中可以感受着；與衰世的文學不同，是戰亂時代之英雄性的特產物，筆下滴血。

鄉間，因其鄉人而用之

內間，因其官人而用之

鄉間

可得

內間

而使

用間——先知——必取於人而  
知敵之情者

括盡孫子十  
篇

明君賢將所以

勵

而

跨

人

成

功

者

也

而

用

間

者

也

而

先

知

之

事

也

反間——因其敵間而用之——但以反間爲第一  
死間——爲姦事於外使者  
生間——間傳於敵間者  
(因利誘之)  
以知敵情

死間  
不可  
厚  
也

反間  
可  
待

生間  
單故三  
之  
賞莫厚於間

事莫親於間

事莫密於間

事莫審於間

非聖智不能用間

用間故  
切要

非仁義不此使間

而不用  
間者不  
仁之至

非主之佐  
故無所不用間

明君賢將能以上智爲間

恃而動

三軍之所

此兵之要

必成大功

道也

英國戰車戰專門家普拉氏說：

「過去的戰爭是以人力而決定的，未來的戰爭將依於人的腦力所造出機械力而決定。」

法國軍事家尼斯澤爾氏說：

「航空隊影響於海軍的作戰很大，艦隊雖是劣勢的，但有優勢的航空兵力，亦可制優勢的敵艦隊，為此，必須保有很多航空母艦方可。」

## 後記

研究孫子是一個專門問題，同時也是一個複雜問題，以我今日以前的學識經驗來應付這個問題，真是儒夫扛鼎。雖說材料有來源，但那材料的翻譯與整理（且補充），大有難於登天之感。或作或輟，續斷地苦惱了三年。

孫子是春秋時代一條龍，彼寫這十三篇兵法，——若勝於現用五百字一張原稿紙，尚不足十五張，但其價值却非常大，以之獻於吳王闔廬，吳王讀着，信仰的意識一層一層的增高，明白他實一英雄，天才軍事家，於試以指揮女兵後，更奇其才，遂用爲征楚的總司令，（有說當伍子胥的參謀總長。）彼提着少數吳軍，這些吳軍在他的指揮之下，宛如一手若使一人，征服強楚，臣從宋魯，發揮着殲滅四百餘州的雄威，彼真偉大！彼於凱旋後，知道吳王是猜忌之主，又無倒戈的必要，看那富貴功名算不得什麼一回事，遂辭職回去度他的山林生活了。巨人的出處，往往如是。

我出版這部書，並沒有孫子的用意，僅爲生活的鞭策，眼看着快要消磨半生了，二十多年來，還沒有表演過一幕壯劇。

人是苦與樂交流他的心房，是成與敗編成他的歷史，孫子是『聖經』，倘若你苦悶時，拿起牠讀讀，必會快樂風生；倘若你失敗時，捧着牠研究研究，必會呼吸着成功的降臨。

最後，關於孫子的研究，我尙擬寫『孫子的辯證法』與『孫子的遊擊戰術』兩文，可是如今不及列入本書了，容異日就正於讀者之前。

一九三七、十二、二十九，修正於悲憐的難堪。

本書於一九三六年八月十二日由總練訓部出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二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二月續縣第一版

(31176)

孫子兵法之綜合研究一冊

每冊實價國幣三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編著者李

發行人

王慶

印刷所

印商務

發行所

各務

印

書

館

版權所有  
印翻必究